

曹經源編

西洋古代史 上冊

商務印書館發行

曹紹濂編

西 洋 古 代 史 下 冊

商務印書館發行

曹紹濂編

西 洋 古 代 史 上 冊

商務印書館發行

曹紹濂編

西 洋 古 代 史 下冊

商務印書館發行

中華民國二十三年十二月初版

(61343)

西 洋 古 代 史 二 册

每部定價大洋壹元貳角
外埠酌加運費

編纂者 曹 紹 藥

發行人 王 雲 蘭

* 權 版 *
* 有 究 *
* 究 必 *

印 刷 所 商 務 印 書 館
發 行 所 上 海 及 各 埠
商 務 印 書 館

(本書校對者徐仲培)

目錄

第一編 先史時代之歐洲

第一章 歐洲最初之人類

第一節 地球生物及人類之起源

一

第二節 舊石器時代

七

第三節 中石器時代

一〇

第四節 新石器時代

一四

第二編 東方

第二章 埃及(上)

一七

第一編 埃及與西亞文化之興起	二七
第二節 金字塔時代	三五
第三章 埃及(下)	四八
第一節 封建時代	四八
第二節 帝國時代	五三
第三節 莉博良之解讀埃及文字	六二
第四章 西亞細亞——巴比倫	六六
第一節 文明進化之舞台與大白人種	六六
第二節 西亞細亞之地理與人種	七二
第三節 蘇美爾文化之興起	七八
第四節 阿蘭底人之得勢及其與蘇美爾人之聯合	八七
第五節 亞摩力人之得勢	九一

第五章	亞述人與迦勒底人	一〇二
第一節	最初之亞述及其仇敵	一〇二
第二節	亞述帝國	一〇九
第三節	迦勒底帝國——最後之塞姆族帝國	一一八
第六章	米太波斯帝國	一二四
第一節	印歐人種及其分佈	一二四
第二節	雅利安人種及伊蘭先知瑣羅斯德	一二九
第三節	波斯帝國之勃興	一三三
第四節	波斯帝國之文化	一三八
第五節	波斯之文件與楔形文字之解讀	一四四
第七章	希伯來人	一五一
第一節	巴力斯坦最初之狀況	一五一

第二節 希伯來人移居巴力斯坦及統一之希伯來王國	一五四
第三節 希伯來二王國	一五八
第四節 希伯來人之末運	一六二
第三編 希臘人	一六七
第八章 歐洲文化之初現及東部地中海世界之興起	
第一節 歐洲文化之初現	一六七
第二節 愛琴海世界之自然環境及人種	一七〇
第三節 愛琴海世界之島嶼文化	一七三
第四節 愛琴海世界之大陸文化	一七九
第五節 地中海北部近代之發現及東部地中海世界之興起	一八八

第九章 希臘之地理人種及愛琴海世界之征服	一九四
第一節 希臘之地理與人種	一九四
第二節 希臘人侵入愛琴海世界	一九九
第三節 希臘人侵入愛琴海世界後之文化	二〇六
第十章 王政時代希臘之文化	二二一
第一節 腓尼基商業之擴張及希臘文化之進步	二二一
第二節 希臘武士與英雄詩歌	二二八
第三節 希臘宗教之開端及其初年之進步	二三二
第十一章 貴族時代及希臘在地中海之發展	二二九
第一節 王政之消滅與貴族之得勢	二二九
第二節 貴族時代希臘之向外發展	二三二
第三節 貴族時代希臘之文化	二三五

第十二章 工業革命與僭主時代 一四〇

第一節 工業與商業革命 一四〇

第二節 民主政治之興起與僭主時代 一四四

第三節 僮主時代之文化 一四九

第十三章 斯巴達與雅典初年之狀況 一五九

第一節 來庫古立法以後斯巴達之狀況 一五九

第二節 雅典初年之政治改革 一六七

第十四章 波斯人之被逐及斯巴達雅典初年之爭

霸 一七四

第一節 希臘波斯衝突之原因及大流士西征之失敗 一七四

第二節 澤耳士西征之失敗 一七八

第三節 希臘戰勝波斯之結果 一八四

第四節 雅典與斯巴達初年之爭霸及第一次比羅奔尼蘇戰役 二九二

第十五章 伯里克利時代之雅典 一九八

第一節 雅典之文化 二九八

第二節 雅典之社會情形 三〇八

第十六章 雅典與斯巴達戰爭之復起及雅典帝國

之傾覆 三一七

第一節 雅典之專制及第二次比羅奔尼蘇戰役 三一七

第二節 第三次比羅奔尼蘇戰役及雅典帝國之傾覆 三一三

第十七章 希臘末葉諸國之形勢

第一節 希臘末葉之雅典 三三一

第二節 斯巴達與底比斯勢力之消長 三三八

第十八章 希臘末葉之文化 三四三

第一節 美術文藝及科學 三四三

第二節 宗教及哲學思想 三四九

第十九章 大亞力山大 二五七

第一節 馬其頓之勃興 三五七

第二節 亞力山大之東征 三六三

第三節 亞力山大之國際政策及其個人之命運 三六九

第四編 後期希臘時代之地中海世界與羅馬

共和國 三七五

第二十章 亞力山大死後之帝國 三七五

第一節 亞力山大帝國之分裂 三七五

第二節 東西文化融合後希臘政治之變遷及其衰落 三八三

第二十一章 後期希臘時代之文化 三八八

第一節 城市建築及美術 三八八

第二節 科學 三九四

第三節 圖書文學及教育 四〇〇

第四節 哲學及宗教 四〇四

第二十二章 西部地中海世界與最初之羅馬 四一

第一節 西部地中海世界與意大利 四一

第二節 羅馬之起源及伊達拉斯干人統治時代（王政時代） 四二〇

第二十三章 羅馬共和初年之狀況 四二七

第一節 共和初年之政治 四二七

第二節 共和初年版圖之擴張 四三七

第三節 共和初年之文化——希臘文化之影響 四四六

第二十四章 羅馬征服西部地中海世界——羅馬

與迦太基之爭衡

四五二

第一節 迦太基之國勢及其與羅馬爭衡之開始.....四五二

第二節 羅馬軍容之振興及第一布匿戰役.....四五七

第三節 第二布匿戰役.....四六七

第四節 第三布匿戰役及迦太基之滅亡.....四七八

第二十五章 羅馬征服東部地中海世界及版圖擴張之影響

四八二

第一節 羅馬征服東部地中海世界.....四八二

第二節 羅馬征服時代之政治與文化.....四八六

第三節 羅馬社會之衰頹.....四九七

第二十六章 羅馬內亂時代與共和之告終

五〇五

- 第一節 元老會議與人民衝突之開端——格拉古兄弟之變法 五〇五
第二節 獨裁政治之出現——馬略蘇臘之禍 五〇九
第三節 共和政治之推翻——龐培愷撒之爭 五一八
第四節 奧古斯都之勝利與內亂之告終 五三一

第五編 羅馬帝國

五三七

第二十七章 和平時代第一期——奧古斯都及其繼承者

.....五三七

第一節 奧古斯都之治世及和平時代之開端（紀元前三〇年

至紀元後一四年）五三七

第二節 奧古斯都時代之文化五四四

第三節 奧古斯都之繼承者及和平時代第一期之告終（紀元

後一四年至六八年)

五四九

第二十八章 和平時代第二期及羅馬帝國初年之

文化.....五五五

第一節 和平時代第二期諸帝之事業（始於紀元後六九年）.....五五五

第二節 羅馬帝國初年之文化——各省.....五六五

第三節 羅馬帝國初年之文化——羅馬城.....五七一

第四節 東方諸教之盛行及早年基督教之弘布.....五七八

第二十九章 革命時代與帝國之分裂.....五八四

第一節 羅馬帝國內部之衰落.....五八四

第二節 革命時代.....五九一

第三節 戴克里先與東方專制政治之輸入.....五九七

第四節 君士坦丁與帝國之分裂.....六〇四

第五節 基督教會初年之勢力.....六〇七

第三十章 蟻族之勝利與古代世界之告終.....六一一

第一節 蟻族之侵入與西羅馬帝國之瓦解.....六一一

第二節 羅馬教會之勝利及其在西方諸國之勢力.....六二三

第三節 東方最後之復興與近代歐洲諸國之先驅.....六二九

西洋古代史

第一編 先史時代之歐洲

第一章 歐洲最初之人類

第一節 地球生物及人類之起源

地球之起
源

當無量數年代以前，太空僅有稀薄之氣體瀰漫其間，謂之宇宙塵。宇宙塵逐漸變化，成多數之星雲團，彼此相吸，各收縮而成球形，是爲恆星，乃發光與熱之體積也。恆星中有

一爲太陽，去吾人甚近，其在無量數年代以前，爲一種餾質，尚未凝結爲光與熱之中心，其體積視今日更大，而旋轉甚速。當太陽旋轉之時，遂生離心力，落出零星小片，漸凝縮而成第二等之球，是爲遊星，地球即許多遊星之一。當變成地球之小片尚未凝結之時，因旋轉甚速之故，又裂爲大小二片，大者成爲地球，小者成爲月球。最初之地球爲一團無生物之氣體，熱度甚高，旋轉甚速，後經無量數年代，熱度漸低，旋轉之速度亦漸減，於是漸凝爲液體，又久漸凝爲岩漿，又久漸變爲岩石，而地殼始成。當地殼構成之時，復因火山爆裂與潮水漲落等作用，致岩層或起褶曲，或則破裂，一部分再熔再結，再因受壓而改變原形，卒成爲今日地面之山河海洋。

地質時代
與最初生
物之出現

關於地質時代，據地質學家研究之結果，則可將由地殼之構成，以至今代分爲六個時代，每一時代，均包含數百萬年或數千萬年以上。最古之時代爲太古代（Archæozoic era），在此時代中，太陽極熱，地球旋轉亦速，晝夜均短，地面上似絕無生物。第二箇時代爲元古代（Proterozoic era），在此時代中，尙無生物顯然之遺跡，但濱海之地，開始有藻類

及沙蟲等極下等生物出現，均生活於水中，形狀亦甚簡單。第三箇時代為古生代(Palæozoic era)，在此時代中，生物已漸由水棲進而為陸棲，兩棲類及原始爬蟲類均於此時出現。第四箇時代為中生代(Mesozoic era)，在此時代中，生物之陸棲者日盛，植物則蘇鐵類與羊齒類，動物則爬蟲類均甚蕃殖。第五箇時代為新生代(Cenozoic era)，在此時代中，以前終年溫和之氣候忽變為冬冷夏熱，前代之爬蟲類不能適合此種氣候，驟歸消滅，而未歸消滅之動物，則漸生毛羽，以適應氣候之變化，哺乳動物開始於此時出現，動物之腦亦於此時逐漸發達。第六箇時代為新生代(Psychozoic era)，在此時代之開端，氣候趨向極端，地球上之冰河由兩極向赤道進發，此即通常所謂大冰期(Ice Age)也，人類之祖先恰於此時開始出現。

人類祖先
之起源

至於人類祖先最初之來源，迄今議論紛紛，莫衷一是。普通咸謂人類源於似人之猿類，如大猩猩，猩猩，或黑猩猩等是。或又謂人類與大猩猩，猩猩，黑猩猩等皆同出一祖。而研究人類學者復倡人類二祖或三祖之說，謂黑人源於似黑猩猩之祖，黃人源於似大猩猩

之祖。顧此等學說，類皆絕無根據，已無辯論之必要。據現代生物學家之臆測，則以人類之祖先並非猿類，而爲一種人形動物，其體格較今日之人類爲小，恆棲於石洞。當新生代之初期，此種人形動物殆與類人猿無甚區別，惟吾人今日對於其狀況無從徵考，因在化石上絕無遺跡可尋故也。又由人形動物演化至真正人類，其間歷時必甚久，至少在五十萬年以上，即約自紀元前五十五萬年至紀元前五萬年是也。

歐洲原始
人類之狀況

由人形動物演化至真正人類，其間所經之年代既如此其久，吾人由此可推想最初人類進化之遲緩。當四十五萬年前最初之人類正出沒於歐洲時，歐洲之情形與今日迥殊，其時歐洲有原象，犀牛，河馬，大水獺及野牛等與之爲伍，亦有野馬，刀齒虎甚衆，但獅類，虎類，尙無其跡，而熊，狼，水獺，野豕等屬則已發現。最初之歐洲人類與其同處最進步之野獸相較，並無甚區別，彼等除赤手之外別無所有，舉凡保衛身體，滿足飢渴，以及供給一切其他需要，無不惟此赤手之是賴。彼等最初必無語言，甚且不知取薪着火。總之，彼等對於一切事物，均無人教導，不得不由於長期之經驗與絕大之努力以自行發明。彼等終日遊

語言與火
之發明

行林中，覓樹根種子及野果等以充飢。既而彼等又知利用天然之樹枝擊殺小鳥獸以爲食，由是彼等更知用木棍爲武器矣。

彼等在其進化最初之階段中，大約必有一時期對於恐怖、飢餓、乾渴、悲痛等表聲之記號，發展而爲最簡單之語言形式，因彼等旣日與其同伴相接觸，對於此等記號不能不發明一種語言以表示之也。又彼等歷時旣久，始知有火，惟當時之火係自然發生者，即因火山爆裂或電擊大樹時所生之火也，至於鑽木取火法之發明，乃更後之事耳。雖然，鑽木取火法之發明，實彼等進步中之最大進步也。火對於彼等最初之效用，在用以嚇退食人之野獸，厥後始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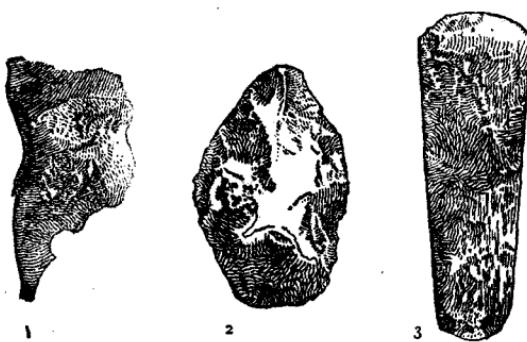
澳洲土人鑽木取火

石器時代
之分期

用火烹調食物，復知於火中將木榦燒硬，製爲矛尖。顧彼等對於其不鋒利之木刀，則無法使之變硬，故有時覓破碎之石塊，而利用其鋒利之邊以作刀。當其既知改變石塊之形狀，以適合各種需要，因而製出粗陋之器具或武器時，彼等實已進於吾人現在所稱之石器時代。

最初人類所造各種石器，多有遺留於其死後，尙未消滅，故吾人對於先史時代人類進步之跡，得有比較明確之知識，并可根據其所遺留之石器推出當時人類文化之程度。各學者根據石器製造之進步，復將石器時代分爲三大時期。

(註一)第一期爲舊石器時代 (Early Stone Age)，此期中所有石塊之邊皆由撞擊而成。第二期爲中石器時代 (Middle Stone Age)，此



1. 舊石器時代之石器。2. 中石器時代之石器。3. 新石器時代之石器。

期中所有石塊之邊均由壓力製成，惟最初僅一面有邊，厥後則二面均有邊。第三期爲新石器時代 (Late Stone Age)，此期中所有石塊之邊均由摩擦而成，最初亦僅一面有邊，厥後則二面均有邊。此乃石器時代中石器進步之大概也。考古學家對於以上第一二期通稱爲舊石器時代 (Paleolithic Age)，而對於第三期則稱爲新石器時代 (Neolithic Age)。

第二節 舊石器時代

舊石器時代
狀況

歐洲方面，舊石器時代人類所遺留之石器，在英、格、蘭、法、蘭、西、比、利、時，以及地中、海周圍諸地均有人發現，恆埋沒於河流兩岸沙土之下，而在法、蘭、西方面所發現者尤多。此類石器實表示舊石器時代之獵人當其已知擊碎石塊爲小片之後，其進步尚甚遲緩，至歷數十萬年之久。吾人今日試研究歐美博物館中所藏之石器，可看出早年之人類如何逐漸作出各種粗陋之石塊，最後則製出石器。彼等對於日常之事，幾皆利用此類石器作之。

石器之長，自八英吋至十英吋，上狹而下廣，且邊甚鋒利，故可用之砍斷樹根樹枝以作食料，并可用之作成鑽木取火之物或用以裂開木幹。吾人常稱此種石器爲『拳斧』（fist-hatchet），因此時獵人尚不知於斧上裝置木柄，其甚狹之一端，多以掌握之故也。

舊石器時代之生活狀況

此種先史時代歐洲未開化之獵人繼續其無定之生存競爭，凡歷若干

千年，當其冒險之生活於進行中，約有大部分歸於滅亡。彼等歷時既久，漸知改良粗陋之石製拳斧，又或學習製造各種木器，惟此等木器久已朽敗而消滅，故吾人對於其形狀如何未由考察已。關於人類各種必需品，彼等實一無所有，後日歐洲廣大之穀田與衆庶繁



工具爲石器以人紅美北

榮之社會，乃是無數千年以後之事，絕非彼等所能夢見者也。彼等既無居室，故天黑即睡於露天地。彼等大概以獵獸為生，恆用石製或木製之武器以自衛，抵禦野獸之襲擊。當時野獸無一非其仇敵，如犬、羊、家禽等屬，在當時無一可為其所親善者。今日犬類之始祖，乃當時森林中兇猛之豺狼也。且各種野獸為吾人近代家養動物之始祖者，尚未存在於歐洲，大約亦如馬類，仍為遊行林中兇暴之動物而已。因當時天氣較熱，故并有熱帶動物如河馬、犀牛及象等屬往來於歐洲，其遺骸今日於倫敦、巴黎等處發現者甚多。

舊石器時代歐洲獵人在溫和之天氣中經過長期之簡單生活後，天氣忽起變化，不復如以前之溫和，科學家尚未發現其所以然。惟氣候愈變愈寒，且歷時既久，以前覆蓋北極區域及阿爾卑斯(Alps)諸峯之冰開始下降，向南徐進，愈進愈遠，以致歐洲北部及英格蘭全部均被其覆沒，南達太姆士河(Thames)。阿爾卑斯山之冰河并向羅恩河流域(Rhone Valley)推移，遠抵今日里昂(Lyons)城所在地。冰河下降之結果，則熱帶動物，多因之而死滅，山谷亦因之而衝破，大樹亦因之而摧倒，至於尚存之動物則皆退徙。

較溫和之南部，此時歐洲之獵人亦不得不求與寒冷之氣候相適應。

舊石器時代之告終

歐洲獵人身歷此次經驗，自後對於每次冰之下降，均能與之相適應。惟當其第三次下降時，舊石器時代已漸過去。此時代獵人之拳斧及其所殺動物之骨骼，均多遺留而未消滅，故吾人藉以明悉此時人類最初進步而統治其周圍衆生之各種痕跡焉。

第三節 中石器時代

中石器時代
生活之變遷

當時歐洲天氣既寒，獵人不能自建居室以禦寒，乃利用石灰岩洞穴而居之，彼等及其子孫生生世世蟄居石灰岩洞穴中，歷時凡若干千載。此時彼等已不復用以前粗陋之拳斧，因其最後已發明堅硬骨塊之壓力可使其燧石器具之邊緣壓碎而成薄刃，此較以前用撞擊法所作之邊緣更為鋒利合用。同時又因天氣變寒，故不得不開始以獸皮裹身，是為衣服之權輿。

吾人由此等穴居者尚存之骨骼觀之，可知其雖屬人類，但其智慧較之今日人類實

相去甚遠，其形體亦較今日人類低劣，彼等實爲人類逐漸進步之歷程中較早階段之代表，最顯而易見者則爲其身材短小（四呎八至五呎三），頭向前垂，姿勢彎曲，兩腿甚短，前額甚仰，眼上之隆起線凸出，鼻甚廣闊，牙骨伸出。彼等恆稱爲尼安達他（Neandertal）人，此乃因德國同名之地而得名，蓋一八五六年嘗於該地發現此種形像之模型一箇故也，其距今日約已四萬餘年矣。厥後復有一種智慧較高之仇敵漸代之而興，吾人稱之爲奧里拿西（Aurignacian）人，此亦因法國之奧里拿克（Aurignac）洞而得名，蓋在該洞嘗發現此種形像之屍體十七箇故也。此等屍體則較之尼安達他人之屍體均高，腦亦較大，但其中有二屍體身材不高，而在五呎六以下。此外復有一奧里拿西人之屍體，恆稱爲克洛馬農（Cro-Magnon）人，此亦因法國同名之洞而得名，此屍體之身材高達六呎四又二分之一吋，實爲巨大人類之模型。凡此等奧里拿西人與近代之人類均甚相似，約在距今二萬五千年以前，當其出現於西部歐洲時，人類事業之最初階段實已開始。此種階段，以統系言，可與今日歐洲之人類相聯合，因彼等之子孫仍存在於愛爾蘭、威

爾斯，法蘭西，西班牙，甚至北亞非利加等處故也。

奧里拿西人對於製器之術，較

之尼安達他人更為進步，蓋以前燧

石器具僅一面有刃，至彼等始知將

二面均壓碎為薄片。彼等且知製出

供專門用途之器具，如鑿，錐，鏟，摩擦

器，刮削器之屬是。此種二面有刃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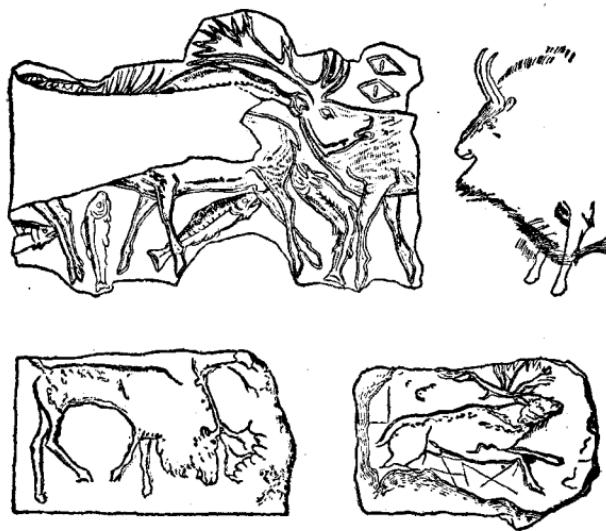
新器更為鋒利，甚至可以割切骨骼

象牙等物，而割切馴鹿之角尤易。

(註二)彼等既有鋒利之用器，遂能

製出有倒鉤之象牙矛尖，復知於其

上裝置甚長之木柄，是為用器有木



石器時代的雕刻

柄之始。彼等又發明弓矢及燧石短劍，并知用馴鹿角製出一種奇巧之器，以爲削直其木製矛柄與矢之用。同時彼等更用角或象牙製出一種巧物，即投槍是。彼等現在利用此種投槍以投出之，較以前投射時更遠而有力。此外彼等又能製出華美之象牙針，用以補綴獸皮，製爲衣服。於是彼等不復受寒氣與叢林中荆棘之侵害矣。以上各種用器，今日在法蘭西與西班牙之地洞中恆發現其遺跡。近代在法蘭西並發現有骨製之吹哨器，蓋獵人歸來時恆吹此器，俾其洞中飢餓之家人預知其歸來之消息也。

美術之萌芽

宗教觀念之開始

中石器時代之奧里拿西人并知雕刻與繪畫，彼等恆刻圖畫於用器上，或繪魚、牛、鹿、馬等像於洞中之壁上，是爲人類最古之美術。近代在西班牙北部發現一洞，洞壁上繪有一羣野牛列隊進行之圖，此即中石器時代之人類所繪者也。

關於中石器時代人類高等生活之他種證據，所遺甚少，吾人不得其詳，但吾人仍可推想彼等已相信神靈之存在，彼等對於靈魂生活（即人類死後之生活）已有一種未成熟之觀念。彼等恆葬死者於其所住之洞穴下部，并以日常所用各種裝飾品置諸其側，

最少必置以少數之燧石器具，然後用碎石作圈繞之，今日在其所住洞穴之廢物層中嘗發現其屍體焉。

冰河之後

冰所遺留之各種痕跡，在歐洲仍可看出，吾人藉此可想及約當一萬年以前，冰最後一次漸向北退，而達於今日所在之緯度。冰之所以北退，實因氣候復變溫和之故，故此時歐洲中石器時期之人類漸近於自然的狀況，與今日之狀況正復相若。當其對於以前製造用器之進步暫時停滯時，彼等仍能達於進步之第三階段，即石器時代之第三期也。

第四節 新石器時代

新石器時代人類之遺物已散布甚廣，歐洲之大部分均有發現，吾人研究此類遺物

時，須視歐洲為一整箇之全體，不可如前此僅限於法蘭西及其鄰近諸域。此等先史時代之人類在歐洲最大部分均嘗建築居室，而在河流大湖及海口附近尤多。惟吾人對於此時歐洲各部之各色人種不能正確決定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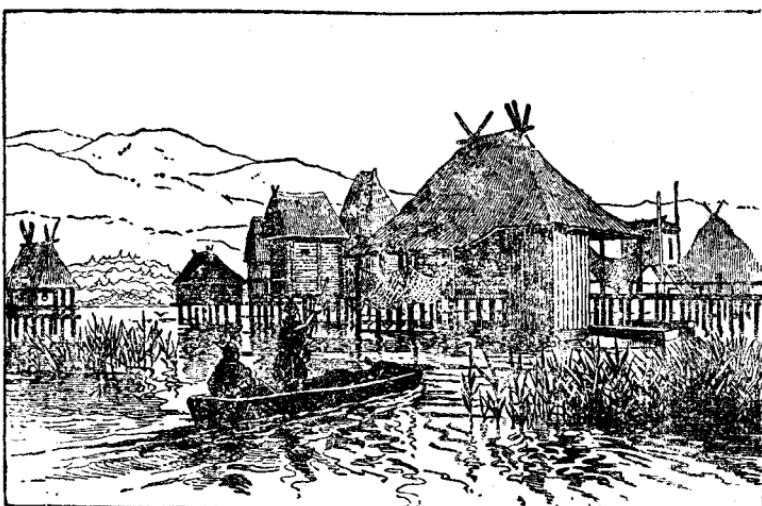
新石器時代人種最初之生活

新石器時代居室之最古者嘗發現於丹麥海岸，此乃屬於先史時代歐洲北方之人（Norsemen）者，其居室皆爲籬笆茅舍，而散布爲若干列，繞繞海濱。吾人對於此等最古人種之血族無由決定，但知其以漁獵爲業，且有粗陋之小舟，此殆即歐洲最古木工建造物之模型也。彼等利用此類小舟能於海岸附近捕蠻爲食，甚或駛入深水以捕他種介類。至在陸地，彼等亦能於附近林中獵野豕野牛之屬，或則於澤中捕水禽以爲食。此時天氣甚寒（約較現在稍寒），當其黃昏歸來時，則蹲息火傍，食其捕獲品，而棄去蠻之介殼及鹿與野豕之骨骼。此等棄去之物日漸加多，遂積成廢物堆於火之四圍，其遺跡今尙可見之，吾人由此等介殼與骨骼可推想彼等之權力實已遠駕其周圍之一切動物以上。大約此時附近林中之豺類亦恆潛入洞中，竊食所棄之骨骼，因此必與人類日相接近，最後則與人類同處，而變爲人類忠實之伴侶，吾人今日則稱之爲犬。

埋沒於此等介殼堆中者，尙有許多燒焦之黏土塊及破碎之陶器，吾人由此等遺物可知古代歐洲北方之人殆已由南方學得用火力燒硬黏土之法，故彼等現已能用黏土

製粗陋之釜鑊等物，吾人稱之爲陶器，此乃歐洲最古之陶器也。（註三）陶器之發明實爲新石器時期最重要進步之一，此外復有一重要之進步爲此時之特色者，即當中石器時期告終之先，獵人已發明石器之邊可於礪石上摩擦，恰與今日用礪石摩擦鋼器相同，吾人今日於介殼堆中尋出多數最古之石斧，均有摩擦之邊焉。新石器時代人類旣有此種利器，故對於周圍一切之物尤易駕馭，當彼等現在從事工作時，則對於所需之用器，莫不具備。除斧以外，復有鐮，鑿，刀，錐，鋸，與礪石等屬，此類用器多爲燧石所製，但亦有用其他堅硬之石塊製成者。彼等又知於斧上裝置木柄，而以繩束於斧之周圍，甚或於斧上鑿孔，而以木柄插入於其中，利用此類石器作工，其工作效率誠非吾人所能想像，新近在丹麥嘗有人從事試驗，在十小時內用一石斧可砍下八英吋厚之松樹二十六株，且將其割成木塊。由採木料以至建造一屋之全部工作，苟由一工匠以石器爲之，約可於八十一日之內完成。因此新石器時代之人類可用其所有石器，造成安適之居室，而進於開化之城，遠在未開化人類之文化程度以上。

惟吾人對於此種進步不能於丹麥介殼堆中求之，蓋最古木建居室之遺跡多發現於瑞士，吾人現不得不轉而研究之。在瑞士新石器時代之人類，因希望生活之安全，不受外人與野獸之襲擊，乃擇湖畔建築村落，其居室均建於平面台上，平面台復建於水上，而用許多樁插入湖底以支持之。此類湖中村落，或名樁建居室（Pile-dwellings），恆鱗次櫛比，緣繞瑞士諸湖（註四）之沿岸，其中且有少數村落異常廣大。汪金



瑞 土 湖 中 村 落

婦人最初
從事耕稼

(Wangen) 地方之村落嘗有用五萬椿以支持之者。據吾人之臆測，此等湖上居民之生活狀況，必極和平而興盛，其居室實爲安適庇身之所，且多木製之傢具，器械，水瓶，匙等物，及杯，盤，缸等陶器以供其利用。居室下面之水中盛產魚類，可用骨製之鉤由居室之地板門釣上，或可用網罟捕之，蓋此時湖上居民已有麻類，自能製成網罟也。

當湖上居民繼續營漁獵生活時，又知利用他種食物之來源，蓋古代婦人自若干千年以還，即知採集野草種子，而用二石磨碎之，並製成粗陋之餅以作食料。現在彼等又知森林邊際及湖畔自然生長之野草，可以人力助其蕃殖，此種知識，乃由東方傳入歐洲，由此種知識而進於耕耘播種收穫等事，惟須按步行之。當彼等既已學知此事，於是進步而爲農人，其所種穀物爲大麥，小麥及蜀黍之屬。此等食物，實一豐富之來源，新近於汪金地方古代湖上村落下部之湖底發現穀物達五十斛以上焉。在山坡之上除種穀物而外，現復有湖上居民之小麻田出現，故此時必又有婦人從事紡績，人類前此所衣之獸皮衣服，現在亦必廢棄不用，而以麻布所製之衣服代之矣。

土地之發生

此等田場實爲湖上居民之家宅，所以能恆久不移之原因，蓋彼等惟須居留田場附近，始能隨時注意田場事務，對於耕耘播種收穫等事，庶不致有所疎忽故也。雖然，當所有家族對於特定之田地均漸獲得永久耕種之權利時，於是必互相承認，各家族對於其所耕種之田地亦可永久佔據，而土地所有權遂如此發生。土地所有權實爲後日人類事業中一切糾紛之根源，且爲富人與貧人長期衝突之主，因此種衝突在前此土地可爲人人自由佔據時絕不發生也。

當時非洲北岸已多家養之動物往來其間，即牛、羊、山羊之屬是，而此物顯然來自尼羅河

動物
之家
養與
利用

第一章 歐洲最初之人類



瑞士湖中村落時代遺器

(Nile) 流域，蓋在此河流域之生動物已漸與人雜處，日相親密也。其時意大利由西西里(Sicily)而與非洲相接，故此類動物又易渡往意大利，復由意大利輾轉以至瑞士之湖上村落中，於是同種之牛、羊及山羊等屬前此嘗為古代東方所豢養者，現則開始覓食於瑞士之綠野矣。吾人由此可知瑞士湖上居民中家養之牛、羊及山羊等乃屬於東方種，與此時尚未馴服而漂泊於中部歐洲之牛、羊及山羊等不同種。古代人類最初蓋僅知利用此等家養之動物為食料，故歐洲當新石器時代之初尚無供勞役或運輸之獸，迨歷時既久，始知以東方馴服之牛為曳物之用，（註五）厥後更用牛以曳東方輸入之耒耜，而耕田之事遂漸以牛曳之耒耜，代婦人以鋤耕作矣。

關於耕稼之事，現在既須利用動物之力，故又不可不駕馭動物。然此事遠非古代婦人之力所能逮，故男人不得不逐漸放棄其遊獵生活而致力於耕稼之事，於是若干年以來之獵人，今一變而為農人矣。當此之時，大部分新石器時代之歐洲人類已建固定之居室，而營固定之農稼生活於其村落附近。歐洲人類生活中此種根本之變遷，係因農業

遊牧生活
與農稼生活
同時發展

方法及家養動物由東方輸入之故，此實歐洲人類生活中三大進步之第一大進步，使其由野蠻狀況而進於文明之城。

此時一部分之歐洲人類既營農稼生活，同時復有一部分從事遊牧生活，吾人對於此類營遊牧生活者，可稱之為遊牧之民，今尚仍有存者。遊牧之民恆逐水草而居，朝處此而夕處彼，無固定之居室，其在東部草原者尤多，由多瑙河（Danube）而東以至黑海北岸，復由此以至亞洲，莫不遍其足跡。彼等之生活狀況，較農人與城市居民均更簡樸而不開化，因此有二種生活方式同時發展，即固定之農稼生活與漂泊之遊牧生活也。此種事實對於後日人類之歷史實關重要，蓋彼等人數既日蕃殖，恆由草原侵逼城市及農業區域故也。後日遊牧民羣由東方草原侵入歐洲之事，事實數見不鮮，吾人當可述及之。

新石器時代營固定生活之居民，最後除陶器與石器外，尚遺留紀念物甚多。前此歐洲全土僅有易破毀之茅舍，但及新石器時代之末期，各地酋長始知用石建洪大之墳墓，凡歐洲西部海岸由西班牙以至南部斯干的那維亞（Scandinavian）海岸，無處不有。

新石器時代之墳墓

市鎮之出
現

今日僅就丹麥之西蘭島（Seeland）而言，有此時代之石墓達三千四百所，其中且有規模甚大者。至在法國，此等石墓為數既多，規模亦極森嚴，在英格蘭亦復相同。惟此類石墓均係用粗陋之石塊隨便砌成，並非真正之石工建築物，故不能稱建築學上之作品，真正石工建築物，此時尚未存在於歐洲，而最初出現於東方。

吾人試考察新石器時代尚存之建築物，又可推知其時歐洲已有市鎮出現，因在每一大羣石墓之附近，必有一市鎮為建造此等石墓之人羣所居也。此類市鎮概為地層所覆蓋，其遺址今日并有發現者。關於此類市鎮之他種痕跡，多已消滅，但吾人由其尚存者考之，可知當時之市鎮均為土牆所圍繞，而有濠溝環其外，大約在土牆上部并有木籬繞之。當時人類既有市鎮，必常成羣而居，共同從事大規模之工作。但欲從事大規模之工作，如建築市鎮之土牆以及村落石墓等事，非有完善之組織及指揮之人不可，故彼等當時又必略具政府國家之雛形，而有一領袖統治之，後日之文明國家即由此種雛形發展而成者也。

當時各市鎮關於分業之事亦已開始，例如鎮內居民或製木器，或製陶器，或則專事採礦，求最良之燧石以爲製造石器之用，莫不分途并進，共謀需要之滿足。又在古代居民之間，交易之事亦漸發生，當時法國之燧石傳布甚廣，波羅的海沿岸之琥珀亦輾轉傳播，達於南方，吾人由此可想見當時交易範圍之廣矣。惟當時交易之方法實極簡單，因當時歐洲尙無金屬與貨幣，故概爲直接交易。又因當時歐洲尙無文字，故遇有信用交易發生，亦不過於室中泥壁上刻以簡略之筆畫，以補助記憶力之不逮而已。

此等先史時代之居民間，雖有往來交易之事，同時亦恆有戰爭發生，吾人由其市鎮周圍之土牆與木籬，可推想當時市鎮必恆有外部人民侵入之事。且關於當時戰爭之證據，尙多有存者，例如在瑞典嘗於此時之墓中發現一頭蓋，其眼洞中有一燧石矢頭，仍未拔出，在法蘭西嘗發現人類之脊骨甚多，亦有燧石矢頭穿入其中。在蘇格蘭某石塚中，嘗發現一石棺，內藏巨大之屍體，其臂爲一石斧所割，幾致與肩脫落，且仍有一石片遺留臂骨中，此乃由斧刃脫落者也。吾人試觀此等證據，可想見當時居民間戰爭之兇猛矣。

吾人已追述先史時代人類逐漸進化之跡，約歷數十萬年，其最重要之進步實受東方之賜，即由於農業方法與豢養家畜方法之輸入故也。但新石器時代歐洲之人類仍（約當紀元前三〇〇〇年時）無文字以記載其商業上、政治上及傳說上之事務，又無金屬以製造器具，發展工藝，（註六）更無航行之船舶以經營商業，因此彼等不能有更大之進步。上述各物以及進化有關許多其他之要件，均由東方（即地中海東岸諸地）輸入歐洲，（註七）故吾人欲明白歐洲歷史更遠之進程，不可不轉而追述東方文化之發生與進步。

（註一）舊石器時代約始於冰河各期以前，較中石器時代爲長，而中石器時代復較新石器時代爲長，即舊石器時代約始於五十萬年以前，歷時約四十五萬歲。中石器時代始於五萬年以前，而新石器時代之開始約較後四萬年，即約當紀元前一萬年至八千年。

（註二）其時歐洲之馴鹿多，乃爲冰所驅逐而向南遷移者，因此時期之馴鹿繁多，故法國考古學家恒稱之爲「馴鹿時代」（Reindeer Age）。

(註三)陶器或係在世界各地各自發明，蓋古代人類欲用黏土塗筐使成一種不透水能耐火之鍋釜，因將黏土所塗之筐裝水其中，置之火上而燒之，結果遂成陶器。新近且發現陶器碎片甚多，其上猶帶有筐之痕跡。

(註四)瑞士諸湖於一八五四年在一非常之乾季後，湖底露出，并出現許多椿之遺跡，此等椿即營支持以前湖畔之村落者也。在其附近，復有許多器械、傢具及小舟、網罟、小麥、大麥、家養動物之骨骼、麻織物等發現，此等物沉沒湖底，蓋已五千年矣。有時此等物發現於上下不同之二層，下層（較早之層）僅含有石器，而上層（較後之層）并含有青銅器，此等青銅器係於較後之時代輸入湖上村落中，其沉入湖底為時亦較後。

(註五)曳物之馬在文化史上最重要，其輸入比較甚遲，乃由東方北部傳去者也。

(註六)金屬輸入歐洲東南部約在紀元前三〇〇〇年時，而輸入不列顛約在紀元前二〇〇〇年時。

(註七)『東方』(Orient)一詞在今日自包括日本、中國、印度等地在內。但本書所謂『東方』僅指地中海東岸各地，即埃及與西亞細亞（包括小亞細亞在內），此乃通常所稱之『近東』(Near East)也。



第二編 東方

第一章 埃及(上)

第一節 埃及與最初文化之興起

埃及之地

埃及(Egypt)位於非洲之東北部，紅海在其東，利比亞(Libya)沙漠在其西南為蘇丹(Sudan)，北為地中海，其東北隅一部分與阿刺伯半島相接。尼羅河自南而北流貫其中，注入地中海，河之長凡二千英哩，河口近處分為無數支流，自為三角之形，故名三角洲(Delta)。此河因兩岸多山，每歲自七月至十月天降淫雨，連綿不絕，河水漲至二十

三呎或二十四呎之高，溢出兩岸，水退之後，變成沃土，河口之三角洲，即由其淤泥積成。三角洲與上游之流域遠至第一灘(First Cataract)，包含可耕種之土壤共達一萬方英哩，希臘史家赫羅多德(Herodotus)謂尼羅河爲埃及之賜物，蓋以此也。太古之埃及，分爲二部，自尼羅河發源處至第一灘爲上埃及(Upper Egypt)，長凡千三百餘英哩，其中有五灘，凡六百餘英哩，其餘七百餘英哩，舟行不便。自第一灘至尼羅河入海處爲下埃及(Lower Egypt)，長凡六百餘英哩，乃埃及文明發源處也。埃及天氣乾燥，而少雨澤，境內運河，縱橫密布，居民恆於運河沿岸用桔槔取水以灌溉田疇，故灌溉之溝渠常有水充滿，迄穀物成熟而止。

埃及之人

太古之初，尼羅河畔卽住有一種人民，其皮色黑而赤，或謂其來自南方，然實則爲自東北而來者，惟無文獻之足徵已，至其所用之語言，自文法上觀之，似稍近塞姆族(Semites)之語言，而就其發語之源觀之，則與此全異。要之，埃及人頗近於白種中之哈姆族(Hamites)，惟其皮膚不白而已，故史家亦多以埃及人屬於哈姆族。

當六千年至七千年以前，埃及即有與近代類似之賦稅發生，蓋當時埃及各村落中均有一種本地之酋長管理本區內之灌溉溝渠，農民每季須納所收之穀物與亞麻一部分於酋長，否則酋長停止其灌溉，或且受酋長之稽查，勒令繳納。此類事務遂引起古代埃及人發明一種記事之法，彼等恆於居室壁上或畫一筐穀物之圖形，或刻許多筆畫，以表示其必須繳納穀物之數量，此種記事之法，實為文字之濫觴，今日美洲未開化之人中，仍有沿用之者，如阿拉斯加（Alaska）土人恆繪圖形於木塊上以傳達音信。惟此法僅能傳達模糊之意思，而不能表明真確之事實。

此種以圖記事之法，並非表音字體，在變圖形記載為表音字體之先，須採取二種步驟。第一種步驟為每種物件以圖形表示者，其圖形必須一定，無論何時一見某種圖形，即能認識為表示某種特定物件之符號。第二種步驟乃自然繼之而起，例如『葉』變為表示字音“leaf”之符號，同樣『蜂』可變為表示字音“bee”之符號。既有書寫字音“bee”與“leaf”之方法，其次之步驟，則將二者合成一種符號如『蜂葉』以表示“belief”字。但吾

人有應注意者，即在“belief”字中，『蜂』之符號已不復含有蜜蜂之意，惟表示字音“be”而已，換言之，即『蜂』已變爲一種表音之符號矣。埃及人之文字，苟僅爲一種連貫之圖形，則對於信、憎、愛、美等字將永不能寫出，但及埃及之圖形大多數變爲表音之符號時（即每一符號代表一字音），於是對於其所知之任何字，無論其所指之事物能否以圖畫表示，均能寫出之矣。既有表音符號，而真正文字乃最初產生，真正文字之產生於尼羅河居民中實較古代世界任何他處爲早。埃及文字所包含之符號最後達六百以上，其中許多表示全數之字音（如葉），并將二以上之字音符號連合而成複合的字音符號，每一種複合的字音符號（如蜂、葉）表示一字，故其文字遂變成許多複合的符號，每一種複合的符號爲一字，積許多字而成一句。

雖然，埃及人對於文字尚有更大之進步，因其最後復發明一種連貫之符號，每一符號僅表示一字，此即可稱爲字母的符號，或可稱爲真正之字母。此種字母共計二十四箇，當紀元前三千年以前，埃及人即久已發明之，此實吾人所知最古之字母，而埃及人對於

其語言遂可用此二十四箇字母寫出之矣。

以上每一字母表示一字音，埃及人雖用母音發音，但不寫出，因子音W與Y在英語中有時用作母音，故在希臘時代埃及字母亦有三箇子音用作母音，第一箇字母(smoothing)用作a或e，第二箇字母(Y)用作i，第三箇字母(W)用作u或O。(註一)

埃及人除發明字母外，更發明書寫之工具，彼等嘗發現樹膠，火烟與水三者混合可

= 清音如 honor 中之 h 作母音	= ch (如德語 ich 中之 ch)
= y (在希臘時代用為母音)	= kh (如蘇格蘭語 loch 或 德語 Bach 中之 ch)
= 噎音 (依喉背後發音； 英語中不用之)	= s
= w (後又用 ；此二種符號為母音)	= 8 (最初與上一符號之音 無大區別)
= b	= sh
= p	= q (在希臘時代又來 k)
= f	= k
= m (後又用 表 m)	= g
= n	= t
= r	= th
= 後日之 r (原來為 r 或 r w)	= d
= h	= dh 或 dsb (如 jug 中之 j)

變成一種優美之墨水，然後以蘆葦桿浸入其中，即可寫字。彼等又知將紙草撕成薄條，作為寫字之用，此較之以陶器片，骨片，木片等寫字，均更便利。已而彼等復知將許多紙草之邊糊裱之，俾合成大張之紙草，此尤便於寫字之用。墨水，紙，筆等物遂如此發明，其結果則使人類日益進步，人類其他一切事業之影響未有能與之相比擬者。且此等發明品又由埃及人流傳至今日，今日紙之名稱，仍保留其古代名稱“Papyrus”之痕跡，惟略有改變而已。（註二）

埃及之曆

埃及人又恆感覺測量時間之重要，故彼等最初亦與古代其他一切人類同，以兩箇新月發生相距之時間為計算時間之標準。但以月亮為標準之月，其時間之長短恆有變遷，有二十九日者，有三十日者，故不能將每年平均劃分，於是埃及人表示其天才遠在古代其他人種之上，不復以月亮作劃分年歲之標準。彼等雖仍將每年分為十二月，然各月之長短完全相同，即每月各為三十日，然後於一年之末舉行五日之節期，即一種五日娛樂週，故埃及每年凡有三百六十五日，特彼等此時尚不知每四年中應有一閏年而包含

三百六十六日耳。厥後歷時既久，始發明此種事實，於每四年中置一閏日。此種便利之埃及曆發明於紀元前四二四一年，一直傳至今日，通行各國，惟各月之長短經過許多改變而已。

雖然，僅知計算一年內之日期，而不知紀年之法，必仍感不便，例如一年內之文件，雖僅記載其日期即足，然許多年代之文件，日積月累，苟不紀載其年代，則必無從查考。用耶穌降生以紀年之方法，在古代尚未發明，故欲指明過去之某年，則不得不取發生於該年中某種顯著事件之名稱以名之。吾人於埃及最古之成文記載中嘗發現其用此法以紀年，此法在今日北美之印第安人(Indians)中仍沿用之。埃及人并將每年之名稱依年代之次第排列爲表，而保存之，與歷史上之歷代志略相同。此類最古之年代表迄今尚存者，稱拍勒摩石 (Palermo Stone，因藏於西西里拍勒摩地方之博物館中，故名)。其開始之年代約在紀元前三四〇〇年，如其完全時，則約包含七百年之名稱，而終於紀元前二七〇〇年。許久以後，埃及人復以其國王在位之時期作紀年之標準，此法益增便利，與

中國歷代君主登極建元之制頗相類。

埃及人發
明銅器

當此之際，埃及人對於文化上其他方面亦有捷足之進步。至少於紀元前四千年時，大概西乃（Sensi）半島必有埃及人，偶然用火燒礦石，無意中得到一種光亮之球形，最初用之作裝飾品，厥後漸知用火鎔解，鑄為刀斧之類，以代前此所用之燧石器具，此實為歷史上金屬器時代之權輿。此種金屬之發現，對於人類文化之進步實極關重要，自數十萬年以前，火之發明以還，人類在文化上所有之成就，其影響實未有較此更深且遠者。

埃及文化
之出現

吾人追論至此，不得不回憶當埃及人最初出現於石器時代時，不過地中海沿岸許多人羣之一，而與西歐石器時代之生活狀況同化。但彼等因處於肥沃而安全之流域，較歐洲人享有優越之環境，其兩傍均有沙漠以資防守，無外寇之患，且有地中海與歐洲隔絕，不受冰期之影響，故當歐洲正因冰期之影響而停滯不進時，埃及之文化獨能蒸蒸日上，對於畜牧、農業、文字、大規模之政治組織，以及金屬，莫不具備，而埃及遂有開化之人類社會興起。此種文化之出現，實為自有人類以來最重要之事件，因其第一次表現人類具

有一種才能超出於純然之物質的或肉體的發展以上故也。吾人現又開始看出埃及之氣候乾燥少雨，易於保存古物，致尼羅河流域變為古代埃及人各種記載與工藝品之寶庫。此等遺物實為先史時代之人類與歷史時代唯一之連環，吾人試讀尼羅河沿岸之紀念碑，不啻一部浩大之歷史，將數千年前自埃及人發明文字及發現金屬後所有偉大事跡逐代述出。

第二節 金字塔時代

金字塔時代之出現

埃及最初非統一之國家，恆有多數小王國林立於尼羅河流域，歷時既久，始漸合併為二大王國，其一領有三角洲之地，其一領有三角洲南部流域。然二國積不相能，日尋干戈，如是者復歷時甚久，最後始併為統一之王國，而完成此種統一之事業者，實為美尼斯（Menes）。相傳美尼斯為天神後裔，初居亞洲，後率其族移居埃及，約於紀元前三四〇〇年時統一諸邦，建埃及王國，都孟斐斯（Memphis）。厥後四世紀中或四世紀以上，埃及

國王及貴族墳墓開始用金字形建築（約

當紀元前三〇〇〇年時），至紀元前二九〇

〇年，埃及第四王朝有王卻普斯（Cheops）

嘗於孟斐斯附近之基殘（Gizeh）地方建

大金字塔（Great Pyramid），上鐫其名，其

規模之宏大，在古代建築物中實無其匹。此

朝諸王仍都孟斐斯，稱爲金字塔王，是即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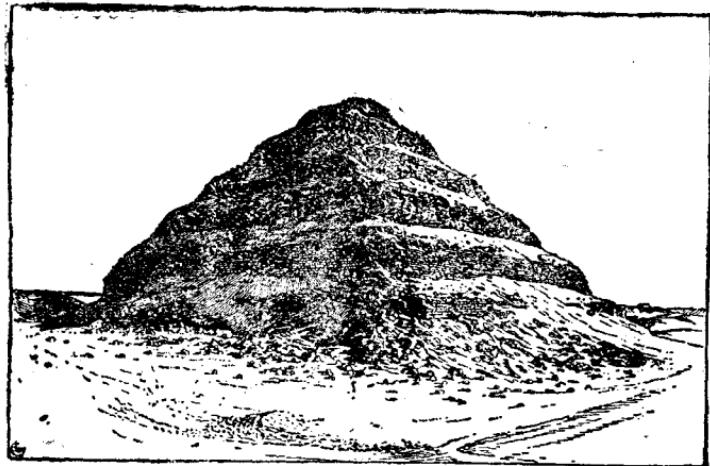
字塔時代（Pyramid Age）也。金字塔時

代約始於紀元前三〇〇〇年，訖於紀元前

二五〇〇年，歷時凡五百載。（註三）當此期

中，因行中央集權之制，一統之君主治理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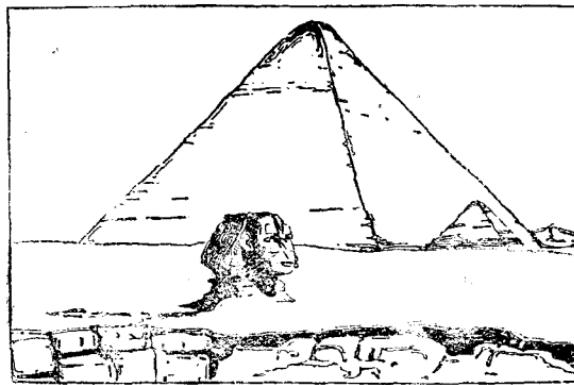
國，遂致國勢富強，文化大進，不惟工藝技術



埃及最古之金字塔

駿駿日上，即政治商業亦甚可觀，實爲埃及文化之第一大時代。現請略述此時代中各種進化之跡，即追求埃及人如何由最初之狀況進化而達於此埃及文化之第一次隆盛時代。

基殘附近許多金字塔概爲墳墓，埃及諸王死後，其屍體均葬於塔下深處之小室中。此外復多其他之石墓羣集於金字塔附近，其規模甚小，此則葬王之親屬及大臣者也。吾人對於古代埃及人之事跡，多因此等金字塔而益明白。第一，吾人由此可推知埃及人相信死後靈魂之存在，并相信欲保存靈魂，須保存肉體而勿損壞，蓋肉體保存，則死者來世可魂附厥體，其建築此等墳墓，即所以保藏死後之肉體也。由此種信仰



埃及大金字塔

又產生香料藏屍之習。而將肉體製爲木乃伊 (Mummy)，即人死之後，以香油塗之，并裹以細麻布，戴以金面具，貴賤無分，皆得用之。顧此種藏屍之習，費用浩繁，惟富人能行，貧者則僅以粗席裹體，葬諸沙漠中而已。埃及人除相信死後之靈魂不滅外，并崇拜甚多之



埃及木乃伊

神祇，但爲彼等所最崇拜而高於一切神祇者，則有二大神。其一爲日神 (Sungod)，彼等稱之爲賴 (Re 讀 Ray)，埃及最壯麗之神廟，均係爲崇拜此神而建，即就金字塔而言，實際上亦不過爲供奉此神之一種標幟而已。此外之大神爲埃及人所崇敬者，則爲肥沃之尼羅河，蓋尼羅河及此河流域之沃土，一切物產等，在埃及人心目中，概視爲單一之神祇。

奧西里斯(Osiris)。彼等恆懸想此神在今世既賜彼等以食物，則彼等死後葬於基殘大塚中時，亦必受同樣之庇護焉。（註四）

吾人除由基殘之金字塔得知埃及人之宗教觀念外，更可由此得知其他許多事物。埃及人所以能建築此等宏大之金字塔，實因利用金屬之故。然自西乃半島之埃及人發明金屬以至金字塔時代，其間歷時凡千有餘載，當此甚長之時期中，金字塔建築法之演進，爲時甚漸，實非一蹴而至。即當基殘之大金字塔建築以前一百五十年時，埃及人仍用日曬之磚以築王陵，最初不過鑿洞於地內，然後覆以木板與沙礫而已。旣而埃及之工匠漸知用銅器鑿石灰石爲正方塊，築於地洞之內，以代前此之泥磚，此實石工建築物之第一步，但此尙不能稱建築物，因其純在地下故也。至第二步，乃爲地面真正之建築物，此仍由磚築成。厥後不久，則有一種石築之層台形隨之而起，以作王陵，此乃今日尙存最古之石工建築物也。約當紀元前三〇〇〇年時，埃及王有一建築家名恩和特布(Imhotep)者，最古之石工建築家也，其聲名實極盛一時，其所建之層台形，不過爲金字塔之初步而

已。一代以後，埃及建築術進步愈速，而基殘地方之大金字塔遂出現（紀元前二九〇〇年。）由最初之石工建築物以至大金字塔之成功，為時未及一百五十載，此種進步多在紀元前三十世紀，即當紀元前三〇〇〇年與二九〇〇年之間也。

大金字塔

吾人試觀基殘之大金字塔，則對於埃及人利用機械力之進步，實不能不發生驚訝。此塔之基，面積廣十三英畝，全塔共有青石二百三十萬塊，平均每塊重二噸半，塔底每邊長七百五十五呎，全塔原高五百呎。據赫羅多德所言，造此塔時，有工人凡十萬人，費時凡二十載，其規模之宏大，極世界之巨觀，古代工程罕與比隆者，至今尙巍然高聳，俾觀者莫不驚歎不置云。

政治之難

吾人一見大金字塔，又可懸想當此塔之建築時，必須有一英明之君主及一班幹練之官吏，始能辦理一切事務，駕馭此十萬工人。蓋斯時管理此類事業之君主，已非前此之部落酋長，而為統治埃及數百萬民衆之國王矣。因國王之地位極其尊嚴，故人民現不直稱其名，而稱其所居之王宮以代之，即稱『大宮』（Great House），此在埃及文即『法

老』(Pharaoh)也。埃及王有多數地方官吏以徵收全埃及各處之賦稅，審判法律案件，亦屬彼等之職務。埃及所有裁判官莫不備有成文法律，故其行使裁判時，極其公允。惟埃及之法典不幸遺失，今日不可考已。埃及王之中央政府為土築卑下之屋宇，其中書吏甚多，用蘆筆及蘆紙等物，以記載政府之公文與帳目。此時貨幣尚未發明，故人民所納賦稅不為金錢，而為各種物品，如穀物，家畜，酒，蜜，麻製品等是也。除家畜外，政府對於此等物品須多設倉庫貨棧等以保藏，故此時倉庫與貨棧實為埃及之國庫。

工藝狀況

當金字塔時代，埃及之工藝亦甚進步，在金字塔內之壁上，有彩色雕刻圖甚多，描寫五千年前埃及貴族大田產上之日常生活或工藝狀況。圖中有玉器匠精製各種玉器，有金匠



古代埃及之徵稅

製造各種精美之首飾，有陶器匠知用小輪製造圓形陶器，并知置諸窯中燒之，有玻璃匠製造玻璃與美麗之玻璃瓦，爲裝飾宮殿之用，有銅匠製造銅鏡及其他各種銅器。圖中復有女人用織機以織華麗之掛氈，爲埃及王公貴族住宅中裝飾之用，又知用織機以織麻布，其精美在圖中雖不可看出。然近代嘗有人發現當時埃及王裏屍所用之麻布，極其細緻，幾與現代之絲織品初無二致，非用顯微鏡不能區別之。此外在塔中壁上并有埃及工人造船之圖，配置巨大之船舶，以爲航海經商之用。在其側傍則有埃及之細木工製造各種奢侈的傢具，爲王公貴族之用，其所製之榻椅等物，并包以金銀，鑲以烏木與象牙，其上復設柔軟之皮坐褥，華美安適，二者備具。吾人統觀各圖，則知當時埃及工藝之進步，在古代世界實莫與比倫。

又當金字塔時代，埃及之商業亦稱繁盛，且開始向外發展，以求財富，其商船當紀元前第二十八世紀之中葉，即冒險於尼羅河口之外，往來地中海東隅以至腓尼基(Phoenicia)海岸。吾人由金字塔內神殿壁上之雕刻中，并可看出一最古航海商船之圖像，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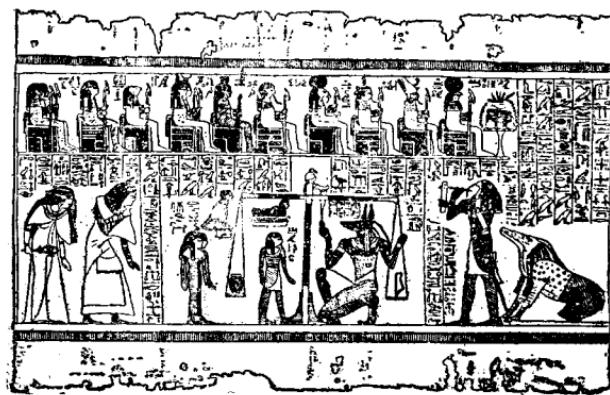
時埃及王從事海上貿易，已歷若干世紀矣。埃及王除據有西乃之銅礦外，并遣隊商以驥運貨沿尼羅河而上，入蘇丹與南方之黑人貿易，然後運烏木，象牙，鷂鳥羽，及香樹膠等物而歸。指揮此等隊商之官吏，實為非洲內部最初之探險家，彼等均葬於第一灘，關於其在南方未開化各部落中冒險之事跡，今日在其墳墓中尚多證據可尋。此外埃及王又遣商船至紅海南端之蓬特（Punt）地方，運各種同樣之貨物以歸。當時埃及王又遣商常貿易，概為物物交易，別無交易之媒介，惟大宗交易，則用一定重量之大金環以作交易媒介，自由通行，一如貨幣，同時亦有銅環可作交易媒介之用，凡此均貨幣之先驅也。

社會情形

吾人在金字塔內壁上之圖中所見之人，即為金字塔時代埃及之一般民衆，彼等有一部分為自由人，自行經營工商業，此外一部分則為奴隸，恆為貴族耕種其大田產。此種自由人與奴隸同為卑微之階級，均無土地，且處專制政治之下，絕無自由之可言，在彼之上，則有多數地主，即埃及王及其貴族與官吏也。埃及之貴族與官吏咸居國家樞要之地，凡金字塔時代，埃及之工商業及社會生活，概由其領導，其生活亦極安逸，前述埃及

工匠所製各種奢侈品，均係供彼等之享用者也。

埃及人對於各方面均尚美感，自居室之四壁以至一切日常用器，莫不附以雕刻繪畫。顧此時埃及之繪畫，據吾人在金字塔內神殿壁上所見，關於立體與平面之物體，尙無區別，對於配景法亦完全不知，遠處與近處之物體恆大小相同，惟繪動物之形像，亦頗有生氣。至於埃及之雕刻，則甚可觀，宮室石柱，多用大理石，精鑄密鏤者不可勝記。此外復有雕刻肖像之美術家，所用者無論爲石料或木料，均極生動，且着以彩色，尤使相貌逼真，肖象之眼均鑲以水晶，故恆發出光芒，神采奕奕。關於埃及王之石像，亦恆備極宏壯華麗，像均在金字塔之廟中，以大小而言，則金



埃及壁畫

字塔時代最著之石像當推人首獅身像 (Great Sphinx)，石像之首係喀夫爾 (Khafre) 之肖像，此人即建基殘地方第二座金字塔之王也。此像就磐石刻成，長九十英呎，高七十英呎，遙望水山，世界之半身人像未有較此更大者也。

全字塔時代對於建築術有重要之貢獻，吾人由上述石像附近喀夫爾之廟中可以看出。此廟上部有頂窗以通光線，其排列為連續之斜形空隙，而平列於廟之中部高層屋頂與兩側低層屋頂之間，是即所稱之聯窗假樓 (Clerestory 或 Clearstory) 也。此種建築式後傳至希臘、羅馬，最後則成為基督教中仿會議廳式 (basilica) 之禮拜堂或大禮拜堂，其中部建築式亦脫胎於此，故金字塔時代之喀夫爾廟，實三千五百年後歐洲基督教教堂主要建築式之鼻祖也。又此時之建築如吾人在喀夫爾廟中所見者，概用笨重之正方形護壁或柱，尚宏大與莊嚴，但未及一世紀，埃及建築家轉尚秀雅與華美，於是乃改用精緻而美麗之圓柱，并附以華美之柱頭，而將許多圓柱排為長列，是即最古之列柱 (Colonnades) 也（始於紀元前第二十八世紀）。當吾人以後研究亞洲最古之建築物

金字塔時代之告終

時，可知此等列柱實爲埃及所獨有，因亞洲之建築物中，當時尚未有見也。

吾人旣由基殘地方之金字塔中看出金字塔時代埃及人在文化上成功之偉大，吾人有暇并可於此看出其他

各種事跡。此時埃及之政權

已漸入貴族之手，養成尾大

不掉之勢，致埃及王徒擁虛

位。旣而貴族之間復起爭証，

埃及政府亦爲之動搖，迨紀

元前二五〇〇年以後不久，

金字塔時代最後之國王卒被其推倒，於是人類歷史中第一次文明最盛時代維持約五百年，至此告終（此最盛時代實使人類第一次脫去草昧時代之狀況而進於文明之城）。顧此時代之告終，並未使尼羅河上之文化亦隨之消滅，此後更有最盛時代繼之而起。惟



埃及神殿之石柱

此等後起時代所留之遺跡，更在尼羅河之上游，吾人現當進而追求之。

(註一)象形字係圖形與記號完全寫明，刻石多用之。然埃及人日常事務需用文字之處甚多，寫字非迅速不可，因感象形字之不便，更發明一種減筆字(Hieratic)，即由象形字化簡之形式。此於通常寫書時用之，凡寫蘆紙上者多屬此種。厥後埃及復有第三種字體發生，其筆法較之減筆字更簡單，書寫時更迅速，殆與今日之速記法相類，此稱通俗字(Demotic)，其發生為時較後(紀元前第八世紀)，國內通常尺牘或用之。埃及文字為左行文字，惟有時亦用下行文字。

(註二)由“Papyros”變為“Paper”，實一種甚小之變遷，因os不過為希臘字之語尾，其在英文中須省去，故變為“Papry”，作今日“Paper”一字之來源，二者惟一字母不同而已。

(註三)埃及凡有三大時代：一為金字塔時代(約自紀元前三〇〇〇年至二五〇〇年)，二為封建時代(興盛於紀元前二〇〇〇年時)，三為帝國時代(約自紀元前一五八〇年至一一五〇年)。

(註四)此外埃及之神祇尤多，其俗世之標幟為各種動物，如牛、羊、貓、犬、狼、驢、蛇等，埃及人莫不崇拜之，而崇拜犬、貓、牛三者尤甚。顧埃及人之崇拜動物，係屬後日一種退化之現象，最初動物並非神祇，僅為神祇之標幟，恰與有翼之日輪為日神之標幟同。

第三章 埃及(下)

第一節 封建時代(Feudal Age)

封建時代
之出現

吾人苟離去金字塔溯尼羅河而上，又可看出許多宮室墳墓及紀念碑等物，并可藉此得知尼羅河上兩個更盛時代（封建時代與帝國時代）之事跡。在尼羅河沿岸之懸崖中，均多墓門，而與岩石中之墓室相通，此即屬於埃及史中之封建時代者也。此時代貴族之勢力最盛，能奪取國家之政權，并由國王承受土地，建爲封邑，頗與後日歐洲之封建制相類。因彼等皆居封邑之内，握最大之權力，實同小國王，故史家稱彼等得勢之時期爲封建時代(Feudal Age)。封建時代歷時凡數百載，而尤以紀元前二千年時爲最盛。

關於金字塔時代，吾人僅看出少數石上之碑文，此外少有存者，故此時之事跡，多不

封建時代
史話

可考，但吾人研究封建時代之事跡，則材料較多。當時封建貴族圖書館中之多數書籍，均幸而保存於其墓中，其殘篇斷簡，近多發現。此等書籍概為蘆紙所寫，然後束之成卷，以前均曾裝入瓶中，而陳列於貴族圖書館之架上者也。其中內容皆為小說史話之類，因此吾人對於封建時代所獲之知識較多。

此等史話有關於社會問題者，其作者恆描述貧人與下流社會種種痛苦，并欲使統治階級以正直與仁慈待遇弱小階級，此實最初洞悉人類社會各種缺點而力圖救濟者也。其中亦有僅描述人類之罪惡與將來之絕望者，此外復有描述正直之統治階級者，彼等稱之為『善良牧人』(Good shepherd)，即善良國王之意也。此種統治階級應為一切民衆謀正義與幸福。彼等因此遂產生一種社會理想主義，後日當其出現於希伯來人(H Hebrews)中時，吾人則稱之為『救世主義』(Messianism)。吾人於此可試將封建時代與金字塔時代對照：當金字塔時代諸王出現時，吾人僅看出權力上、宮室上及美術上有驚人之進步，但封建時代又有一種更大之進步，即關於行為與品性之進步是也。此種

進步對於宗教實有深刻之影響，封建時代之埃及人開始想及其神祇不僅爲自然界之統治者，即不僅統治日月水陸而已，神祇關於人類之正邪亦有管轄之權力，凡人類之行爲概須對之負責，人類之靈魂在來世並須將俗世之行爲向神祇訴明，此種思想實人類事業之全部進程中最重要之進步也。

埃及當封建時代，并有文學產生，其作品可得而知者，有奧西里斯神之戲文，內容豐富，關於此神之生死殯葬以及復活等事，莫不包羅其中，每年節期一至，則演述一次，歷時凡數日之久，一切埃及人咸喜參預，此實吾人所知最古之戲曲，惜爲蘆紙所寫，今已消滅矣。此外關於詩歌等作品亦多，如埃及貴族每晨朝覲國王時，則有讚美詩，王廷有大節期時，亦有揄揚埃及王之詩歌，諸如此類，不一而足。

至於封建時代之科學書籍，其最有價值者爲吾人今日稱爲 Edwin Smith Papyrus 之醫書，此書成於紀元前十七世紀，書中關於人類之腦筋，頗研究及之，且『腦筋』一詞，實第一次於此書中見之。據此書所載，則當日醫士對於人身下部各肢之神經由腦

筋指揮之理，已能明白。此時并有其他醫書，但均將疾病之原因歸之魔鬼，此種信仰相傳蓋已久矣。除醫書外，關於算學之書籍亦多，據吾人所知，當時已發明簡單之算法，而以今日所用之十進法為根據，初等代數學及幾何學初步之原理亦已發明，甚至關於計算圓柱體或半球體之容積等問題，亦有人討論，并能計算此二者無大差錯。埃及人且能以簡單之器具觀測天體，惟此等證據，均已遺失矣。至於行星與恆星之區別，在當時亦已明白。

封建時代埃及諸王之政治，亦隨各方面之進步而大加改良，故此時之政蹟，燦然可觀。彼等每數年則造戶口冊一次，調查國中人口財產，以作課稅之根據，其表冊一部分今日尚有存者。彼等又築土隄，開水池，儲蓄尼羅河之水為灌溉之用，俾農事不受旱魃之影響。每年并測量尼羅河之高度，關於當時尼羅河水平面每年所刻之標記，今日於此河第二灘（Second Cataract）之石崖上仍可看出。同時彼等更向海外發展，以求財富，其艦隊恆往來於愛琴海（Aegean Sea）諸島之間，克里特島（Crete）或亦在其掌握。彼等并開一運河，由紅海北隅而西以通三角洲東部最近之支流，其在紅海之船舶因此能由

運河入尼羅河極東部之支流，順流而下以達地中海，而尼羅河之船舶亦同樣能由三角洲之東部直達非洲之索謀里（Somali）沿海地（當時稱爲蓬特地）并通至印度洋之諸峽。如此，地中海與紅海在四千年以前，最初即爲今日蘇彝士運河（Suez Canal）之先驅所溝通，此河對於埃及人之重要，實與巴拿馬運河（Panama Canal）之對於美國人相同。

封建時代
勢力之膨脹
及其衰落

埃及當封建時代，嘗有某國王組織小規模之常備軍，其勢力亦大伸張於南北二方，即巴力斯坦（Palestine）與努比亞（Nubia）是也。當時努比亞之領土南至於第二灘，概被其征服，故埃及王國增加沿岸二百英哩之領域，并於其邊疆嚴施守備築堡壘以防努比亞諸部落，其遺跡迄今尚存焉。統觀封建時代諸王開明之政治，頗多偉大之成就，彼等之中有三人均稱錫索特里斯（Sesostris），其名字在埃及史中尤爲顯赫。但在紀元前一八〇〇年後不久，國王之勢力忽衰，其朝代亦隨之告終。

第二節 帝國時代

吾人既由尼羅河沿岸各種紀念物得知埃及三大時代中二大時代之事跡，今更進而略述第三大時代（帝國時代）之事跡如何。埃及當封建時代告終時，政治紛亂，國土分裂，於是有一種亞洲人乘機由北方侵入，主持埃及，而自立爲王，是即所謂牧羊王朝（Shepherd Kings）。此種人之來源已不可考，稱黑克索斯（Hyksos），其統治埃及與鄰近之亞洲歷時約百有餘載，而被逐出，因俗尚游牧，故云牧羊王朝。當其侵入埃及時，凡文化上各種成分在亞洲久已獨立發展者，亦隨之輸入，而最重要者尤莫如馬。馬之出現於西亞細亞，遠在紀元前第二十二世紀，至是由黑克索斯第一次輸入尼羅河流域，埃及人乃得以利用馬力，節省人工。馬既輸入，馬車亦隨之輸入，自是厥後，馬車遂在埃及軍中佔重要之地位。埃及人久已學習戰術，及逐出牧羊王朝，又學得馬車之用，故其軍力益強，遂一躍而爲尚武之帝國，埃及王即爲帝國之皇帝，恆率其弓手與馬車組成之常備軍四

出征討，疆土日拓，自亞洲之幼付拉底河（Euphrates）以至非洲之尼羅河第四灘（Fourth Cataract），其間所有各地，盡入帝國之版圖。吾人之所謂帝國，意即謂由最有權力之國家所征服所統治之一羣小國也。當此一羣小國，初爲散布之市府，方其成立之時，政治組織已隨之開始，既而政治組織擴大，故漸由許多市府合併而成國家，但現在之政治組織實已達於由許多國家結合而爲帝國之時期。埃及帝國之版圖實包括古代近東世界之大部分，埃及王維持此種世界權力，歷時約四百餘載之久，即由紀元前第十六世紀前期至十二世紀是也。

吐特摩斯
三世之事
業

帝國時代最著之君主當推吐特摩斯三世（Thutmose III），實爲歷史中最初出現之大軍人。其在位時期始於紀元前一五〇〇年，而迄於紀元前一四四七年，歷時凡五十餘載。其中幾有二十年完全從事戰役。彼旣統一國內諸侯，復率師征服西亞細亞多數城市與王國，并連合而建爲帝國，國勢極盛，雖尼尼微（Nineveh），巴比倫城（Babylon）亦悉屬帝國之版圖。彼同時又爲最初創設海軍之人，故其海上勢力達於愛琴海，而愛琴

海諸島且嘗歸其部將統治焉。

當帝國時代，埃及諸王因在亞細亞與努比亞，據掠財物甚多，國力富強，故大興建築，以壯觀瞻，宏工偉業，多成於此時。此時實於美術史與建築史上開一新紀元。帝國之首都當時已遷至尼羅河上游四百餘英哩之底比斯地方，其附近卡納克(Karnak)地方之神廟，宏壯富麗，均臻極盛。廟中有世界最大之柱廊，廊之寬凡三三八呎，深凡一七〇呎，其地板之面積約與巴黎諾特丹(Notre Dame)禮拜堂之地板相等。廊中計有一百三十六圓柱，分為十六列。廊之中部高七十九呎，有圓柱十二，分為兩列，其柱身特高，達六十九呎，柱頂之大，可容百人。圓柱兩側上部之聯窗假樓，其窗戶不復如金字塔時代之低下，現已變為華美之高窗。吾人由此可知埃及此時有聯窗假樓之柱廊漸演進至後日而成希臘羅馬會議廳(Basilica)式之禮拜堂焉。此廟不惟內部之壁上圖畫豐富，光耀奪目，其全部亦皆施以彩色，巍然屹立於方尖碑(Obelisk)與埃及王石像之間，凡航行於尼羅河者，咸可從棕樹林窺見之。

埃及建築物之宏壯富麗，由於雕刻家與畫家之力者甚多。以上之列柱，其柱頭均刻以花卉草木，意態逼真，神廟之壁上，亦刻以大規模之戰圖，施以最鮮明之顏色，窮工極巧，使觀者目眩神迷。神廟之前面，復有埃及王之石像，極其崇高，恆聳立於神廟頂以上（為建築物最高之部分），自周圍數十英哩以外即可見之。此種石像恆由整箇巨石刻成，高達八九十呎，重至一千噸，當時工程師竟能將其運至數百哩以外之地，其技術能力之偉大，大概可見矣。

此時埃及人仍相信死後靈魂不滅之說，故富人或權貴死後，其家人恆以傢具、衣服、食品，甚或時計等物置諸墓中，蓋欲令死者在來世享快樂之生活。至於國王死後，其墓中所置之物品，自然猶不止此，且其所用之物品，新近在著名之圖坦喀蒙(Tutankhamon)王墓中多有發現者。雖然，吾人於帝國時代之墓中除發現關於日常生活之物品外，并發現其他更重要之事實。吾人由研究底比斯地方墓壁上之繪畫與碑文，可以看出自金字塔時代以來埃及人宗教觀念之進步。此時埃及人咸信來世之說，以為人死至陰府，必受

審判奧西里斯神實爲陰府之裁判官與，死者一至其前，則將其靈魂以天秤衡之，天秤左置死者之心，右置一羽毛，此卽誠實與正直之標幟，如天秤右，則受神優待，其靈魂亦得超渡，天秤左，則以海馬吞之，或與惡神永無回生之望，罪稍輕者則罰爲禽獸，世世受苦。又當埃及人死時，其友人恆以蘆紙卷置諸棺中，上書禱告文或符咒之類，俾死者在陰府可享安樂之生活，其中并繪有關於審判之圖形。此種死後指南之蘆紙卷嘗有人將其搜集，編輯成書，稱死人書（Book of the Dead），今觀書中內容，亦可窺見當時埃及人之宗教觀念焉。

一神主義
之萌芽

當帝國之創立，約歷二百年時，阿明和特布三世（Amenhotep III）之幼子阿明和特布四世繼父爲埃及王，此時埃及人之宗教遂發生空前之大變動。蓋埃及自帝國開創以來，所統治之版圖已跨亞非二洲，其結果則使埃及王進於更大之舞台，即國際之舞台是也。在此更大之舞台上，埃及王仍受埃及原有神祇之指揮與扶助，與往昔在埃及之內部同。雖然，國際主義既在埃及長成，遂有一種新觀念（即世界觀念）隨之而起，世界

神祇之觀念亦自然產生。此時埃及人漸以爲其賴日神管轄人事之權力，亦已擴張於尼羅河流域之外，而進於更大之帝國舞台。於是此神在埃及人心目中，不僅爲埃及之神，且變爲國際之神，即爲一切人類唯一之主宰。此實最初出現之一神主義，前此從未有想及世界以及統治此世界之神祇者也。

阿明和特
布四世之
改教運動

此種新信仰在埃及既漸萌芽，至阿明和特布四世更思力求實行。於是有一種改教運動開始。彼欲將埃及以前之神祇盡行推翻，而令人民崇拜日神爲唯一之神祇，故卽位之後，即下令帝國全體人民除彼所稱爲亞敦（Aton）之日神外，不得崇拜他神。彼復欲完全消滅以前神祇之一切痕跡，因下令封禁一切神廟，驅逐一切神廟之祭司，塗抹神祇在各處尤其在神廟壁上所有之名字。彼尤惡底比斯之亞孟（Amon 或阿明 Amen）。（註二）神，因己之名字阿明和特布含有此神之名字，乃更名爲伊克那敦（Ikhnaton）。最後彼又以底比斯以前之神廟，因棄之，更營新都於今日之亞馬拿（Amarna）地方，而名之爲哈里森亞敦（Harizon of Aton）。

雖然，此種新信仰不能爲紀元前第十四世紀之一般民衆所了解，舊有神廟中之祭司尤不滿意，國中反對之聲甚囂塵上。同時國內軍士對於政府亦多抱不滿，於是祭司與軍隊暗中連合，共謀抗王，遂致革命蜂起，舉國騷然。埃及本部既陷於無政府狀態，而亞洲被征服諸國亦乘機起而革命，其結果則西亞細亞諸王均漸脫去埃及之統治，故亞洲之埃及帝國立卽瓦解。埃及王北部之領土在敍里亞(Syria)者，因赫梯人(Hittites)正由小亞細亞侵入，遂爲所奪取，而其南方之領土在巴力斯坦者，亦因希伯來人正由沙漠侵入，而爲所奪取。當此內憂外患交相侵逼之際，伊克那敦忽死。

復舊教之厥

伊克那敦無子，當其未死之先，嘗以長女嫁朝中一年幼之貴族，并立爲嗣，使與共治。旣而此人死，其次女亦死，於是復以第三女嫁另一年幼之貴族圖坦喀敦(Tutankhamon)，亦使與共治。迨伊克那敦死後，圖坦喀敦遂獨治埃及帝國。其時國內崇拜亞孟神之祭司已制勝，遂迫圖坦喀敦棄亞馬拿地方之新都，仍都底比斯，并變更彼之名字，而以亞孟代亞敦，因此有圖坦喀蒙之名產生。亞孟及埃及其他諸神仍到處受崇拜，一神主義

帝國之衰
亡

遂歸消滅，以前貌似熱心於一神主義者今亦轉而反對圖坦喀蒙矣。此時彼手無實權，徒擁虛位，既而失踪，殆係爲左右所暗殺也。

圖坦喀蒙死後，其后繼位，勵精圖治，欲維持王朝，因致書小亞細亞之赫梯帝，求與其子結婚，而以埃及王位獻之。然事尚未成，有愛耶(Eye)者遽行篡位，於是此最著之王朝在驅逐黑克索斯建立古代東方第一大帝國歷二百三十年後，至是遂絕（約在紀元前一三五〇年）。埃及之國勢，自後亦日呈衰落之象，在繼起之新王朝中，雖有最偉大之王錫提一世(Seiti I)及其子拉美西斯二世(Ramses II)發憤圖強，然終不能逐赫梯人出敍里亞以外，



拉美西斯二世所建石窟寺前之巨像

而恢復帝國之版圖。蓋是時赫梯人對於戰術已較埃及人為進步，且已有鐵，能用之作武器，而埃及人則尚未脫去銅器時代，自非其敵。同時埃及人對於戰爭現已毫無興趣，致後日帝國之軍隊大都為外國傭兵，北部地中海人亦在此等傭兵之列。彼等及其他地中海人侵入埃及之人數其後益多，愈致國勢陵夷，元氣日削，迨紀元前第十二世紀中葉，帝國遂亡。

吾人已由尼羅河沿岸之金字塔，墳墓，神廟等遺跡得悉古代埃及三大時代之事跡，即由基殘地方之金字塔及孟斐斯鄰近之墳地而得悉金字塔時代之事跡，由此河沿岸之崖墓而得悉封建時代之事跡，由底比斯地方之神廟與崖墓而得悉帝國時代之事跡。吾人考察尼羅河沿岸之遺物，如讀一部浩大之歷史，藉悉人類如何逐漸進步，由草昧時代之狀況而進於文明之城。古埃及文化三大幕雖因帝國之滅亡而告終，然並未使歷史亦隨之終止，蓋以埃及各種制度與文明仍繼續流傳，遠及基督教時代（Christian Age），對於後日歐洲之歷史實大有影響故也。

百餘年前
無人識埃及文

第三節 蘇博良之解讀埃及文字

吾人既由尼羅河沿岸古代人類所遺留之紀念物與記載，而得悉彼等之事跡矣，又明白此等紀念物與記載對於吾人搜集史料之重要矣，然百餘年前遊歷尼羅河沿岸者，對於埃及各種碑文之意義必無從了解。蓋能知埃及象形文字者均於千餘年前死去，故在三世以前，對於尼羅河沿岸許多紀念碑上新奇之文字，絕無有認識者。

多數學者對於尼羅河上各種新奇之記載，皆已研究甚久，但終無法明白其內容。厥後有法國少年名鄉博良(Champollion)者亦致力此事，彼最初若干年毫無成效，然最後卒能有所發明。蓋其時英國大物理學家楊多馬(Dr. Thomas Young)已發明象形文字所書之多利買(Ptolemy)與克婁巴特拉(Cleopatra)等名字，鄉博良藉此等名字遂能決定十二箇象形符號之音，而證明此等象形符號爲字母符號，(註1)因此彼更能讀出埃及數王之名字，一八二一年彼遂向法國國家學會(French Academy)宣布

其發明之結果，并說明
其所用之方法。

既而蘇博良復利
用著名之羅塞他石

(Rosetta Stone)(註三)

能於最短期內發明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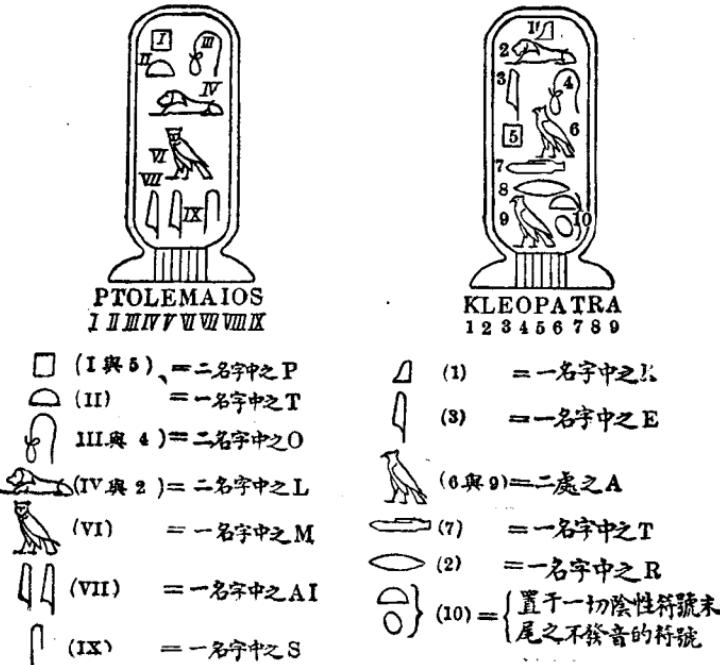
數象形符號，并能明白
字之意義及句之構造，

當其於一八三二年逝

世時，已能著一部小文

法書，并著一部象形文

字之小字彙矣。吾人對



上圖表示蘇博良解讀埃及象形文字之第一步方法

於埃及之語言與文字，現雖未能明白者仍多，但鄉博良偉大之成就，實樹立今日所謂埃及學（Egyptology）之基礎，而使二千餘年人類歷史中久已遺失之部分復行發現，故吾人對於尼羅河沿岸許多紀念物上之文字，今日已可認識，由此并得悉人類進化之跡。亞洲之底格里河（Tigris）與幼付拉底河沿岸所發現之紀念物，亦已藉同樣之方法解明其意義，吾人亦由此得悉西亞細亞之人類如何脫去草昧時代之狀況，獲得各種工藝，學習利用金屬，發明一種文字，最後并握古代世界之霸權。因此吾人現須轉而研究古代亞洲之事跡。

（註一）Amon 為此名字之普通的古式，凡單用或用於合成字之末尾，均為此式，但在合成字之起首如 Amenhotep（希臘字為 Amensphis）則變為 Amen，通常用 Tutankhamen 者係錯誤。

（註二）蘇博良舊發現一方尖碑，其下部有希臘文所鑄之銘文，表示此碑屬於埃及王多利買及其后克裏巴特拉者，碑身復有象形文字所鑄之銘文，彼此推想在象形文字之銘文中某處必含有多利買與克裏巴特拉之名字。多數學者曾證明埃及各種紀念物上常多橢圓圖形，其中均包含埃及王之名字，彼因查出碑身果有二橢圓圖形，并決定此二橢圓圖形中之象形文字必為多利買與克裏巴特拉之名。

字，於是將其與希臘字關於多利買(Ptolemaios)及克裏巴特拉之拼音比較。等希臘字之拼音（爲英文字母）可於圖中見之，每一字母與其相符之象形字字形對列，左列所有符號及字母均以羅馬數字記之，右列則以阿刺伯數字記之。橢圓圖形A中第一符號(1)係一長方形，如此種符號果爲多利買名字中之第一字母，則必爲P，現因克裏巴特拉名字中之第五字母亦爲P，故橢圓圖形B中之第五符號亦應爲一長方形。慈博良之果爲此形。當其最初作第二步比較時，則見二橢圓圖形中表示T之符號II與7不同，但彼斷定7必係表示T之另一種形式。在橢圓圖形A中其次二種符號(III與IV)恰與橢圓圖形B中4與2相符，此表示其所用之方法異驗。彼對於母音（例如VII與3）雖常發生困難，然不久即明白埃及文字之母音常不精確，甚或省略。彼由此二名字遂證明埃及人有一種字母制，非僅表示全部字音或全字之符號。彼又知十二字母之音（見名字下之符號表），并藉羅塞他石之助而對於埃及文字之解明遂樹立其基礎。此石已經多數學者二十餘年之研究，皆無結果至慈博良始知如何利用之一八二二年彼遂宣布其發明之結果於巴黎之法國國家學會。

(註三)拿破崙征埃及時，其軍隊開鑿尼羅河砲台，得一石碑，上鐫三種文字，第一段爲象形字，第二段爲通俗字（即 Demotic），第三段爲希臘字，惟三種文字意義皆同，即同寫一埃及國王之上諱也，是爲羅塞他石。自是石發現後，始有人能識埃及古文。

第四章 西亞細亞——巴比倫

第一節 文明進化之舞臺與大白(Great White)人種

大西北象
限之位置

吾人現在能以最大之範圍劃定文明進化之舞臺，且從地理上說明何處爲今日文化之策源地。此地位於烏拉山(Ural Mountains)與亞洲大陸之西，吾人一閱亞洲之地圖，即可看出烏拉山爲亞洲西部邊界之一，而近於格林威池(Greenwich)之東六十經度，且與之平行。西洋文明之發展係發生於此經度之西(南達印度洋)與北緯第二十平行線之北，此二線成一廣大三角形之東南二邊，是即東半球之西北象限(Northwest Quadrant)，其範圍包括歐洲全部，亞洲西南部，與非洲北部。此大西北象限迄於新近實爲人類進步之舞臺。

大西北象限之地勢

從地理上言，此廣大之象限包括高原地帶 (High-land Zone) 之中部，其東西二面由大西洋起以至高亞細亞 (High Asia)，而有北部平原 (Northern Flatland) 與南部平原 (Southern Flatland) 在其兩側。地中海及其東部之流域直接位於高原地帶之南，而使南部平原之中部（在非洲）與高原地帶分離，因此如吾人於研究埃及史時所見，有一廣闊之水面保護南部平原之中部，使不受冰期內高原冰河之影響。雖然，地中海之東部，即南部平原之東隅而爲亞述 (Assyria) 與巴比倫所在者，則直接與高原地帶相接，此種事實在歷史上發生重要之結果，蓋以冰所掩沒之北部高原區域與此等平原區域相接，故當先史時代其進步實大受阻礙。

大西北象限自石器時代以來，已爲各種白色人所居，文化之進步乃此大白人種所成就者。也在西北象限以外之地域中，僅有二個顯然不同之種族，即蒙古利亞種 (Mongoloid) 與尼格羅種 (Negroid)。是蒙古利亞種屬黃種人，其髮直而長，其頭爲圓形，其顏面少鬚，其膚爲黃色，彼等居西北象限之東，在隔離之高原，所謂高亞細亞 (High

蒙古利亞種及尼格羅種與文化之起源

Asia)。彼等出向高亞細亞，至其最後，遂散布於全方面，但未伸張而至西北象限。迨長時以後，成爲文化非常發達者，亦未將彼等自己發達之文化遠及於老大之西北象限。尼格羅種爲黑種人，其髮細緻，其頭甚長，其膚色黑，居西北象限以南，幽暗之非洲世界。彼等因撒哈拉 (Sahara) 大沙漠之隔絕，致與大白人種分離，不相往來。同時彼等又因習於熱帶之生活甚久，不宜於與白種人混合，故對於古代文化之發展無若何之影響。吾人因此可除去此二者對於文化之起源，或其以後之發展均無關係之外部人種（東方之蒙古利亞種與南方之尼格羅種）。

大白人種

至就在西北象限最占優勢之大白人種本身而言，其模樣自來即甚不一致，在北部平原者有黃髮長頭之諾爾底 (Nordics) 人在中間之高原地帶者有圓頭之阿爾卑斯 (Alpine) 人或亞爾美諾 (Armenoid) 人在南部平原者有黑髮長頭之地中海人種 (Mediterranean Race)。埃及人雖皮色黃褐，然屬於此種模型，塞姆人種亦屬於此種模型無疑，希臘、意大利、西班牙之人口，其大半亦自屬於此種。此等人種因其語言之故，久

已混稱爲雅利安人(Aryan)，實語言與人種並不一定有關係也。石器時代歐洲人類之一部分今猶存在者，亦屬於大白人種。雖然，彼隨冰之退後而復移植於無冰之區域者，則顯爲平原各地之白色人種，此等人種爲上述之三種模型，彼等嘗移植大西北象限，而爲今日此處居民之祖先。吾人試將此等地理上與人種上之事實牢記心中，則對於人類在亞洲發展（實則在全世界發展）之進程，當更易明白。

亞洲文化
之策源地

吾人前已言及亞洲之文明發生於西部，實則在西南極端，即地中海之東岸地方是也。關於中國文化之產生時期，通常均以爲較西亞細亞及埃及之文化爲早，此說實不足爲憑，蓋通行於中國史書中最古之時代，係出於中國之各種年代記，然中國年代記，發生甚遲，故不能認爲中國古代紀年之可靠，中國所發現之古物，無有在紀元前一二〇〇年左右以前者（即較在埃及者約遲三千年。）至就文字言，則中國迄今尚存之文件，其時代亦無有在紀元前第十五世紀以前者（即較埃及者約遲二五〇〇年。）著名之支那學者(Sinologist)對於中國文化之發展早於西亞細亞與埃及之說，現均無有相信者。

中國與印度文化受西方文化之影響

矣。又中國之文化雖最有價值，然就地理上言，因其相隔甚遠，對於西方文化之發展實無直接之關係。印度文化之發生，對於西方文明之發展亦無直接之關係。反之，此二種文化尙由西方受一種最大之原動力，且其美術因與後期希臘時代之文化接觸之故，嘗發生變遷，蓋後期希臘時代之文化由大亞力山大（Alexander the Great）於紀元前第四世紀輸入故也。

最初之美
索不達米亞

亞洲之極西部爲東經六十度所截者，係一種不整齊之區域，多爲水所包圍，其北有裏海（Caspian Sea）與黑海，西有地中海與紅海，南復有波斯灣（Persian Gulf）與印度洋。當冰期告終之時，此區內之水面較今日更廣，因波斯灣在當時較現在更向西北伸出約五百五十英哩，海水所覆沒之一切平原，即後日之巴比倫與亞述之一部分也。在北部沿岸則多高原，而環繞高原地帶之南部，此種地勢與埃及迥殊，故當先史時代，其沿岸最初居民之進步，大因冰期之影響而受阻礙。在此期中，由高原地帶之南部斜坡以至南部平原，冰河密布，不似埃及有地中海介於其間以隔絕之。當冰期告終之時，高原地帶之

冰雪同時溶解，以致洪水橫流，大部分之住地均爲之破壞，此等地域，即今日所稱之美索不達米亞 (Mesopotamia) 也。美索不達米亞因此在冰期以後石器時代人類之進步中無關重要，巴比倫平原 (Babylonian Plain) 其時尙不存在，迨冰期以後，高原地帶之河流運下泥土而沉澱於波斯灣沿岸，致此灣逐漸填滿，其北部遂變成一冲積平原，最後稱巴比倫 (Babylonia)。

大埃及文化
比倫文化

西亞細亞之巴比倫平原文化與埃及文化實經過二洲間陸橋，即蘇彝士地峽 (Isthmus of Suez) 而互相接觸，互相影響，因之產生一種大埃及巴比倫 (Egypto-Babylonian) 文化核心於土腰之非洲及歐亞洲兩側。此種文化核心基於農稼與畜牧，發展地球上最古之文明。且當全球其他各處之人類尙未脫出石器時代之野蠻狀況時，此種文化核心歷時甚久。吾人因研究新世界之人類生活狀況，對於此種情形發現一甚相類似之點，全球惟有二地，其人類生活狀況爲由石器時代之野蠻狀況獨力進步，以至於有農業，金屬及文字，此二中心之一，即恰在舊世界所述者，其又一中心則在新世界。埃及、巴比倫、印度、中國、希臘、羅馬等國，皆為此種文化核心之發達者。

二大文化
地球上文化
中心

比倫文化中心係長成於亞非利加與歐亞二洲間接近之處，而爲舊世界文明最古與原始之中心，新世界文明最古與原始之中心亦同樣發展於連接南北美洲間之橋梁兩側。

第二節 西亞細亞之地理與人種

半月沃土

西亞細亞人類最重要之家宅爲西方凸出之部，而由東經六十度所截，乃南部平原與高原區域間之交界地也。南部平原大半荒涼不毛，此種交界地則位於南部沙漠地與北部山地之間，爲可耕之沃土，頗類一半月形，其向南一方地勢開展，其西端在地中海之東南隅，其中心直接在阿剌伯之北部，而其東端則在波斯灣之北端。此地形勢如一軍營面南而屯，其一翼沿地中海東岸伸出，其翼則伸出於波斯灣，其中心則如一背，與北部諸山相對，其西翼之末端爲巴力斯坦，亞述構成其中心之大部分，而東翼之末端則爲巴比倫。此種大半圓形因向無名稱，可稱之爲半月沃土（Fertile Crescent）。（註一）此地又類似一種沙漠灣（desert-bay）之海岸，而有諸山俯瞰其後背（此非有水之海灣，但

爲一種多沙之灣，橫約五百英哩，構成阿刺伯沙漠之北境，且北至地中海東北隅。）此沙漠灣爲一種石灰岩高原，不能爲底格里河與幼付拉底河所灌溉，但在冬雨之後，沙漠灣北部各地亦略生青草，故當春季，此地在短期內亦變爲草原。西亞細亞之歷史，實可謂北部山中居民與此等草原遊牧民羣間長期之戰爭史（此種戰爭尚繼續進行），彼此爭奪半月沃土，即此沙漠灣之沿岸也。

阿刺伯人
與希伯來人

阿刺伯全境均無河流，惟當仲冬之際，有數星期之雨，故此地爲一種沙漠地，可住之地甚少。此地居民自古即爲一羣大白人種，名塞姆人，分爲多數部落，歷時甚久，從未聯合爲統一之國家，其情形與美洲之印第安人正復相同，此等部落之最著者有二，即阿刺伯人（Arabs）與希伯來人是也。彼等之語言同出一系，但各說方言，至今猶然，希伯來語即其中之一也。以形體言，彼等與地中海人種之關係較與任何其他人種之關係爲更接近。彼等歷時甚久，漂泊無定，驅其牲畜遷徙於阿刺伯各地，故稱爲遊牧之民，其生活習慣實發生於畜牧時代以後。

阿刺伯人
與希伯來人
運動之移轉

當古代時，邊地之春草告罄，則此等遊牧之民恆漂流至沙漠灣北部之肥沃海岸，以求可居之地，并漸由漂泊之遊牧生活變而為固定之農稼生活。此種遷徙運動繼續至若干千年之久，當其進行中，吾人對於希伯來人由沙漠漂流至巴力斯坦如舊約聖經中所描述者，當略知悉。吾人並可回憶當阿刺伯人改宗回教（Mohammedanism）時，彼等如何大起移轉運動，甚至侵入歐洲，有包圍地中海之勢。當彼等既營固定之城市生活後，塞姆人之殖民地經過地中海（尤其在北阿非利加）向西發展，甚至達於西班牙南部與大西洋。彼等之殖民地但經過許多世紀始漸向西蔓延，乃達於大西洋，吾人現須開始敍述沙漠中之塞姆人。

沙漠上之
生活狀況

沙漠之民多營畜牧，鮮事耕種，欲寡而事節，財雖有而不豐，逐水草而無封畛，朝處此而夕往彼，所有牧場，無窮無盡，惟初來者得佔據無固定之主人。部落之中，既無有地之富人，亦無無地之貧人，同財共居，守望相助。部落之間，漫無法紀，惟力是視，然殺人越貨之事，究亦鮮聞。蓋沙漠上有一種『報殺』（blood revenge）之習慣，苟殺他族之人，他族亦必

以同樣之手段報復，此甚足以束縛人心，俾有所顧忌，其勢力實與法律同，惟此種懲罰不受之於國家，而受之於被殺者家族之手耳。在此等情形之下，既無國家，復無文字與記載，且無各種工藝，所有生活實極其自由。部落之民，除常驅其牲畜漂泊於半月沃土沿邊各地而外，亦恆往城市從事貿易，購買武器用器之屬。彼等又恆統率隊商往來沙漠，運送貨物於各地，故彼等實爲古代世界之大商旅，與今日希伯來人之子孫正復相同。

遊牧之民無時不以曠野爲家宅。彼等恆見此種遼闊之曠野如縹渺之大海，一望無垠，寂然無聲，遂懸想其中必充滿多數神祇，凡岩上，樹間，山巔，天涯，莫不有之。彼等且相信其能念符咒，以操縱神祇，使之不能爲害，反可爲彼等之助，此等符咒實即最初之祈禱也。彼等又懸想所有神祇僅各轄廣大世界之一小部分，且每一部落各有一專敬之神祇，即本部落之神也。本部落之神恆隨部落遷徙各地，對於本部落中之食物，概得享受。本部落中有宴會，亦得參預。本部落中之牲畜有初生者，並須獻之，以作酬謝。至彼等關於此神之品性，則其觀念甚爲野蠻，其宗教上之習慣亦多野蠻之處，甚且有殺小兒獻祭以息神怒

者。但彼等對於公平與正直之觀念，則已漸覺悟，且覺對於同族應有友愛之義務，彼等蓋相信此為神所要求者也。此類觀念最後遂演成高尚之道德理想，而使塞姆人變為文明世界之宗教。

巴力斯坦
之狀況

當紀元前三〇〇〇年時，彼等正由沙漠而漂流至巴力斯坦，且奠居於此地。巴力斯坦為半月沃土之西端，當希伯來人侵入之先，即有一種部落名迦南人(Canaanites)居於此地，更北部復住有一強盛之部落名亞摩人(Amorites)，而在敍利亞北部沿岸。此等沙漠遊牧之民，其一部分已營海上生活，是為腓尼基人(Phoenicians)。當紀元前二〇〇〇年時，凡此一切西方之塞姆人已營固定之生活者，因大受埃及與巴比倫之影響，其文化亦頗可觀，蓋以彼等沿地中海東隅之家宅當此二國間之通衢，常與二國接觸故也。腓尼基人屬於地中海，吾人當於談及東部地中海之歷史時敘述其事蹟。

一大河之
形勢

同時在半月沃土之東端底格里與幼付拉底河下游，吾人亦可看出遊牧民羣有同樣之行動。此二河吾人自後稱為『二大河』(Two Rivers)，其發源處均在高原地

示拿平原
之狀況

帶，由此出發，經半月沃土向東南斜流而貫沙漠灣之北部，注入波斯灣。西亞細亞在此二河流域嘗發生一種最古之文明，吾人關於二大河之文化，可於歷史中看出三大幕，恰與在尼羅河上者同。

前已述及尼羅河上之歷史，發軔於河之下游，故底格里、幼付拉底之歷史亦發軔於二河之下游，即河口附近之地是，其最初一幕爲巴比倫之歷史。（註三）當此二河相距最近，約距波斯灣一百六十或一百七十英哩時，（註三）則由沙漠而出，流貫半月沃土，東端之低原，此即巴比倫也。巴比倫平原爲此二河之冲積地，故土壤肥沃，底格里與幼付拉底之歷史，亦發軔於此。雖然，當此平原已有一千年時之歷史，而後日之巴比倫城尚未出現，當時僅爲一村落，其於此平原之歷史，實無若何之貢獻。此平原在當時稱示拿（Shinar），且在紀元前二〇〇〇年以前，并不宜用巴比倫之名詞以名此地，此恰與愷撒（Julius Caesar）時代不宜用法蘭西之名詞以名高盧（Gaul）相同。示拿平原廣不過五十英哩，其中可耕之土壤約近八千方英哩，其古代之主要富源爲農業。然因位於地

中海冬季多雨，夏季乾燥之地帶中，雨量不足（全年雨量有時平均不過三英吋），故欲使穀物成熟，非從事灌溉不可，苟灌溉適宜，則亦物產甚豐。此平原又為前已述及之高原居民與遊牧民羣間戰鬥之場，吾人現在敘述其在最初千餘年中之戰跡（約於紀元前二〇〇〇年告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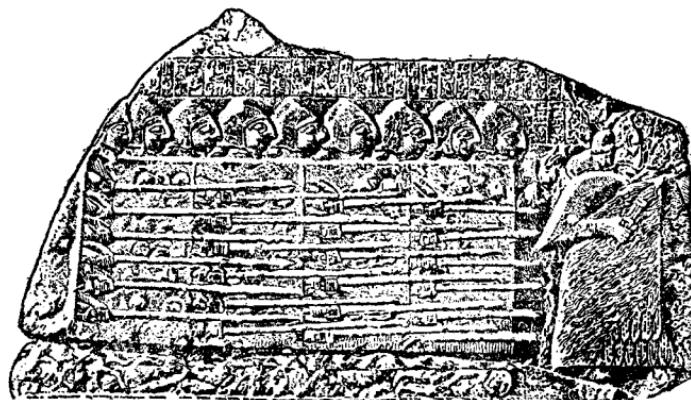
第三節 蘇美爾文化之興起

蘇美爾人
之來源

高原之居民非塞姆種，且與阿刺伯沙漠之塞姆遊牧民羣無甚關係。彼等雖顯屬於大白人種，帶有盛行於高原地帶之圓頭模型，吾人究不能正確決定其種族關係。彼等之形像，據吾人於各種石工紀念物上所見者，則頭皆薙髮，身着羊毛短裙。當彼等尚未脫去石器時代時，其一部分即今日所稱為蘇美爾人（Sumerians）者最早即踰東部或北部山地遷徙，其一部分約居於底格里河上，北至亞述城（Assur），而又一部分則移居沖積平原。且當紀元前三〇〇〇年前，彼等久已開墾二大河口周圍之澤地，逐漸佔據

示拿平原之南部，其所佔據之地域最後稱爲蘇美爾（Sumer）。

彼等之住宅爲卑下之土磚小屋，漸沿幼拉底河向北蔓延，蓋以底格里河沿岸甚高，不便灌溉故也。彼等已知築土隄以防泛濫，開溝渠以便灌溉，土壤既肥，灌溉又便，故致力生產，收穫甚豐，而大麥小麥尤爲二種主要之產品。此外亦兼營畜牧，牛羊山羊之屬均稱蕃殖，惟此時尙無馬耳。彼等以牛耕田，以驢曳車，利用有輪之車以作運輸之具者，在人類史上實以彼等爲最早。（註四）彼等因與河之上游貿易，又輸入金屬，此殆即由尼羅河流域輸入者，



蘇美爾之勇士

文字

彼等因之遂能學製各種黃銅器具。但彼等尙不知將錫與黃銅混合，使成堅硬之青銅。彼等既處優裕之環境，生活甚易，又獲得文明進化各種利器，進步尤便，故最早即能創立幼付拉底河濱文化，吾人現當略述其在文化上之貢獻若何。

彼等此時既有貿易與政治，故不得不有記事之法。彼等最初記事乃用蘆葦尖畫粗陋之圖形於橢圓形或圓形之平面泥磚上，然後曝之日下使變堅硬，或燒之爐中使成陶器版，永不磨滅。吾人今日於此種尚存之泥版上仍能認識原來之圖形，其組成文字恰與埃及文字相類，初均用象形文字，筆畫皆爲楔形，如一或丨是。每一圖形或符號用種種結合巧達其意，於是變成多數之楔形線，如十（此在以前爲表示星之符號）或如斗（此在以前爲表示足之符號）。是吾人因之稱此種文字組織爲楔形文字（cuneiform）。此字出源於拉丁字 cuneus 即楔形之意。由此等楔形線構成之圖形逐漸難認識，而當書寫之速度增加時尤甚，故關於以前各種圖形一切類似之痕跡，最後概歸消滅。又當吾人論述埃及文字時，嘗看出其文字已由圖形文字變而爲表音文字，蘇美爾文字最後有

符號達三百五十箇以上，但每一符號表示一字音，或表示一字，即表示許多之音也。蘇美爾文字組織從未發展一種由許多字母 (letters) 組成之字母制 (alphabet)，而由字母構成多數之音，換言之，即有許多符號代表字音如 kar 或 ban，但無符號以代表構成此類字音之 k 或 r b 或 n 等字母也。因之吾人不能於此處插入一種字母，如在討論埃及之文字然。

下圖第一行爲最初之圖形，第二行表示漸由圖形變爲楔形，第三行係後日之字形，僅含有楔形，而與原來之圖形無類似之痕跡。第一行中 V, VI, VII

	1	2	3	
I	Font turned around in $\frac{1}{4}$			
II	Donkey			
III	Bird, turned over with feet to the right			
IV	Fish			
V	Star			
VI	Ox, turned over in $\frac{1}{4}$			
VII	Sun or Day			
VIII	Grain; top of stalk turned over			

上圖表示巴比倫楔形文字之演進

等圖形原來之形式，實際上並未發現，祇由第二行中所有之楔形假定之。

曆法與紀
年法

吾人由泥版上之記載得悉蘇美爾人計算時間之法係以月為標準，即以每一月朔為一新月之開始，而以十二箇月為一年。但如此之十二箇月遠不能構成一年，故彼等遇必要時則加一閏月。此種不便利不精確之曆法為猶太人與波斯人所沿用，今日東方之猶太人與回教徒且仍用之。彼等紀年之法亦與埃及最初相類，每年不以數目表示，而以名稱表示，即取該年中所發生之重要事實之名稱以名之也。

數目與重
量之單位

蘇美爾人之數目不以十進，而以六十為單位，吾人今日分圓周為三百六十度，以及分一小時為六十分，一分為六十秒之制，即根據於此。彼等所用之主要重量單位為米那(Mina)，每一米那亦分為六十什克(Shekel)，米那之重量與今日之磅相等。此種重量之標準，因與西方貿易之故，最後傳入西方，惟名稱不同而已。

神廟建築

在示拿平原之中央附近，有一崇高之塔巍然矗立，高約三百餘呎，每邊亦三百呎，純由磚砌成，因巴比倫地處平原，得石甚難故也。此種建築物之普通形式，為一種立方體，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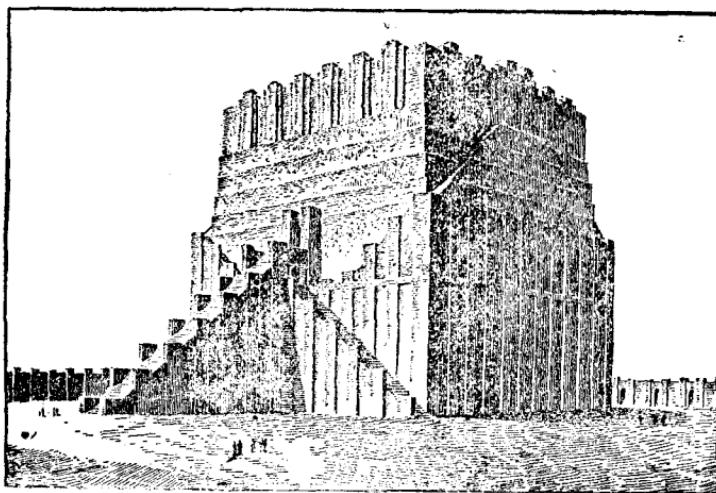
宗教

近於頂端，則爲一種連續之階級逐漸縮小而已。其前面有三座崇高之階，集中於正門之上部，高一百五十呎。塔之上部爲一正方形之神廟，廟中有庭，庭之後，神堂在焉。吾人可稱此種塔上神廟爲塔廟（tower-temple），其最初建築者蓋在尼普爾（Nippur），乃蘇美爾人之天神益利爾（Enli）之神廟也。此廟早即成爲聖地，凡蘇美爾所有居民莫不崇敬之。

神廟周圍恆多倉庫與辦事處，其外部圍有牆垣以資保護。神廟之事，由一羣殷富之祭司辦理，如關於神廟土地之租出，或神廟財產之經理等事，概歸掌握。祭司之上，復有一王，即城市之統治者，實則亦爲祭司，稱拍達西（Patesi），可知此時政教不分。拜神之事，此時亦已盛行，城外農民咸攜祭物來廟中獻祭，其祭物通常爲一山羊與一水瓶，瓶中插以少數之棕樹枝。此等禮物恆陳於地神，空氣之神，天神，或海神等前，以祈雨水無缺，收穫豐饒，或則祈免洪水之禍，蓋父老相傳，以前神祇嘗使洪水覆沒陸地也。此種洪水傳說，最後并傳入希伯來人中焉。至關於蘇美爾人之死後觀念，與吾人在埃及所見者迥殊，彼等恆

將死者葬於城內，卽葬諸住宅中庭之下或室中地板之下，屍傍不置日常必需之物品以爲來世之用，並無墓石棺槨，惟將屍體置諸二瓦瓶中，然後將瓦瓶未閉之二端合之，或則掘一長方形之塋穴，將屍體置於底層，然後以土磚圍之而已。彼等關於來世僅有暗昧與陰沉之印像，以爲來世在地面之下，黑暗污穢，令人厭惡，凡一切之人，無論善惡，死後咸須住此。

神廟周圍之牆垣以外，復有民衆之住宅環繞，概爲土磚築成，極其樸陋。



塔廟

住宅之建築式爲長方形，其北面各有一庭，庭之南面則有一大廳，其他各室均由此而進。城市橫度最初僅數百呎，厥後雖逐漸擴張，但範圍究甚有限。（註五）此類城市恆建於人爲之土山上，吾人試加研究，實關重要。蓋在古代世界全部建築材料大都爲日曬土磚，其所築牆壁，歷時既久，漸爲雨水所蝕，故一遇大雨，則屋宇均因之傾頽，其後復平瓦礫廢物，重建新屋，如是既歷許多世紀，遂漸積成高亢之土山，城市則建於其上。此等土山在古代各處莫不有之，而巴比倫尤多。當古代之屋宇傾頽時，舉凡記載事件之泥版以及美術品等物，莫不埋沒其中，故今日巴比倫多數之土山，實爲古代巴比倫文明豐富之寶庫。

埋沒於此等土山之下，時代在紀元前三二〇〇年左右者，爲蘇美爾雕刻家之石製品。此等作品最初均甚粗陋，無足觀者。其時因有將私人印章刻於石上之需要，故發生一種雕像術，即將小像刻於堅硬之石面，而蘇美爾之工匠尤精於此術。古代東方世界實無與倫匹，其作品對於今日之美術猶有影響。又彼等所出之金屬作品，亦精巧絕倫，有時并施以華美之裝飾焉。

吾人於今日所發現之紀念物及泥版上之文字中，略可窺見古代巴比倫諸城之生活狀。吾人看出當時諸城咸有一種享有自由而佔領土地之國民，恆利用多數奴隸以耕種其土地，且與隊商及往來河中之小商船貿易。彼等實為一種中等階級，在其上者復有官吏與祭司，是即城中之貴族也。

蘇美爾市
府王國時代

此類社會僅包括城市周圍數英哩之地，而構成一種政治單位，是為國家，吾人稱之為市府王國（City Kingdoms）并可稱此最古之時代為蘇美爾市府王國時代。此時代究始於何時，不能正確決定，因今日所發現最古之巴比倫記載，其精確之日期尙待決定也。（註六）惟此等記載始於紀元前第三十二世紀，則為可能之事耳。最古市府王國之文件現已發現者為吾耳（U），其國王安尼巴達（Annipadda）嘗刻一碑文於吾耳市外之廟中，其時期為紀元前第三十一世紀。市府王國時代歷時至數世紀之久，而終於紀元前第二十七世紀或第二十八世紀期內。

之政府王國

蘇美爾市府王國之主要者多在南部之蘇美爾地方，當時各市府之政治亦頗可觀，

戰術

雖則賦稅繁苛，然人民受其統治者（即拍達西）之賜究亦不少。彼等恆興辦種種利民之事，而尤以戰爭與灌溉二者為重要，蓋運河與溝壑須時加修理，苟統治者對於溝壑與運河之視察稍有疎忽，則水量之供給斷絕，必致農事停頓，饑饉荐臻矣。

關於戰爭，概由市府之統治者指揮，其軍隊恆由重裝兵士組成，而以矛與盾為武器，但無弓矢，作戰時恆列為方陣，牢不可破。當市民一聞鄰近市府侵入其境內時，莫不服從本市府統治者之命令，踴躍赴敵，此類之事實迭見不鮮，故蘇美爾地方之古代歷史，在紀元前第二十八世紀之先若干世紀中，大都為此等頻起戰爭之市府王國盛衰興亡史也。

第四節 阿闍底人之得勢及其與蘇美爾人之聯合

蘇美爾人與阿闍底人之戰爭

當蘇美爾地方諸市府內訌之時，又不得不共禦外侮，蓋沙漠上之塞姆遊牧民羣早已移居蘇美爾北部阿闍底地方故也。此種遊牧民羣因居阿闍底，故巴比倫最古之塞姆人恆稱為阿闍底人（Akkadians）。阿闍底最古之城市為克什，在二河相距最近之處，而

位於由二河以至東部山地古代之通衢上，據巴比倫古代之記載所傳，則其王朝最初係由此城產出。阿闍底人既恆漂泊沙漠之上，故與蘇美爾人不同，對於作戰未受訓練，漫無紀律，惟恃其射術之精巧以制勝，其作戰多在遠處，如接近作戰時，則成一種散隊，單獨角鬥。其戰陣既稀薄而展開，故最初與蘇美爾人厚重之方陣相較，自不能敵。此兩種敵視之民族，彼此對峙於示拿平原，在此則爲阿闍底地方半固定之塞姆遊牧民羣，在南則爲蘇美爾地方以前之山中居民，彼等間之長期戰爭，實不過半月沃土中遊牧民羣與山中居民間許多戰爭之一而已。

起薩良之崛

當紀元前第二十八世紀之前半期中（或一百二十年後見以上，附註），阿闍底有一塞姆族酋長名薩良（*Sargob*）者崛起，其人驍勇善戰，嘗大破蘇美爾人之矛兵，一躍而爲示拿平原全部之主人翁，凡蘇美爾諸市府直至二大河之河口，莫不俯首帖耳，惟命是從。彼更率其神速之弓手由埃蘭（*Ela*n）東部諸山出發，向幼付拉底河西進，直驅地中海岸。其時埃及王之勢力亦達於腓尼基諸港，故彼此之間恆發生交涉焉。薩良實爲塞

阿蘭底人
征服蘇美爾人後之狀況

姆人歷史上最偉大之首領，且第一次創立龐大之國家於西亞細亞，其各次征服之結果，遂在底格里幼付拉底之世界中遺留一種永久之印像。彼且遺留多數征服地於其後，至拿蘭辛（Naram-Sin）又拓大之。

薩艮各次勝利之結果，又使遊牧之阿蘭底人不得不脫出其漂泊之生活而營固定之生活，捨其帳蓬而建土築之住宅，於是阿蘭底人之生活習慣遂以不變。彼等最初無所謂文字，亦不知各種工藝，現則漸知採用蘇美爾人之楔形符號以寫其塞姆語，并自知用皮革或紅銅製二磅餘重之首鎧，爲戰時防禦之器。又彼等以前不知處理政務，現亦從蘇美爾人學習之。此外復採用蘇美爾人之曆法，度量衡，數目及貿易方法，故其文化已有蒸蒸日上之勢。至於美術，亦甚可觀，彼等嘗從蘇美爾人學習雕刻術，且不久即遠駕乎蘇美爾雕刻家之上，其所刻拿蘭辛王（或即薩艮一世之子）赦免敵人之圖，神采生動，在古代世界之美術中，實稱傑作。彼等對於蘇美爾人之刻印術更大有進步，其技術之精巧，殆可謂登峯造極。

蘇美爾王
與阿闍底
王之聯合

最後因阿闍底塞姆人爲城市生活所染，失去其以前強悍之風，薩艮系遂日趨衰微，其結果則蘇美爾人之南部諸城漸脫去其勢力。當紀元前二四〇〇年以前（或一百二十年後見以上，附註）不久，即有以前屬於蘇美爾人之三城市由吾耳倡首，相繼獲得統治權，阿闍底之塞姆人自後被認爲古代示拿平原統一國家之一部分。此平原現在始有國家之名稱，即稱『蘇美爾與阿闍底』，其時諸王均爲蘇美爾人與塞姆人，嘗自稱爲『蘇美爾與阿闍底王』。彼等雖未遺留洪大之建築物或紀念物，但其國勢則極隆盛，維持至三百餘載之久。

亞洲文學
之出現

當此之際，底格里幼付拉底之世界中史話最多，而亞洲之文學實於此時最初發生。其最盛行者則有關於牧人愛他拿(Etana)之冒險故事，相傳愛他拿嘗憂其羊羣受災，致不生育，乃乘鷹背升天，求生命草，迨目的幾達，則忽墜地，此乃關於人能飛翔最古之傳說也。同時復有關於漁人亞達巴(Adapa)之故事，相傳南風(South-wind)女神嘗覆亞達巴之舟，亞達巴憤而擊破其翼，於是天神(Sky-god)大怒，召亞達巴至其前，已而天

神怒息，賜以麵包與水，此可使其永久生存，但亞達巴疑而卻之，因此彼及全人類遂皆失去長生之寶。此外又有一故事述及巨大之英雄基格米什（Gilgamesh）如何於多次非凡之事業與希奇之冒險以後，卒不能獲得長生之道。在一切英雄中，能長生不死者惟有一人，相傳當洪水泛濫之時，此英雄及其妻嘗乘大舟，故未為洪水所溺，厥後夫婦二人同為諸神載去，受福無疆云。

第五節 亞摩力人之得勢

亞摩力人
之侵入

當蘇美爾與阿闍底諸王日趨衰微之時，塞姆人中則有一新起之部落乘機侵入幼付拉底河流域，恰與以前薩艮所領導之阿闍底人侵入相同，此等侵入者乃地中海側面敘里亞地方之亞摩力人也。約在紀元前二二〇〇年（或一百二十年後見以上，附註）後一代中，當巴比倫城尙為幼付拉底河邊無足輕重之村落時，即為彼等所據，亞摩力諸王既得巴比倫城，遂開始力圖進取，而爭蘇美爾與阿闍底之霸權。

漢謨拉比
之偉業

此種戰爭，歷時凡一世紀，當一世紀之後，則有漢謨拉比（紀元前二〇六七年至二〇二五年，或爲一百二十年後見以上，附註）卽位，爲巴比倫之亞摩力王系中之第六人，有雄才大略，實爲此王系唯一之英主。當時蘇美爾南部諸城已有埃蘭人(Elamites)由東部山中之埃蘭地方侵入，彼等勇悍好戰，屢與漢謨拉比爲難，激戰三十餘年，漢謨拉比始驅之出境，克復蘇美爾諸城，而巴比倫城亦於此時第一次執全境之牛耳，因此迄紀元前第二十一世紀時，吾人始可稱此境爲巴比倫地。漢謨拉比得勝後，尙歷十二年始卒，當此和平之期中，其文治燦然可觀，與武功正復相同。吾人前已看出薩艮爲塞姆人中第一個偉大之統治者，彼則爲其第二個偉大之統治者。吾人今日所以得知其豐功偉業者，有二種主要之來源，其一爲其書札，其一則爲其法典，而其法典尤爲重要。

漢謨拉比嘗欲劃一法律及陸地之商業習慣，乃搜集以前一切成文法律及商業與社會生活等習慣而整理之，并以己意將其改良，或增加新條文，然後編成法典，而以阿闍底人與亞摩力人所說之塞姆語書之，刻之石柱周圍，石柱頂端復刻以日神(Sun-god)

漢謨拉比
之法典

授此法律於國王之圖形。此柱豎於巴比倫之大神馬都克(Marduk)廟中，迄今尚在，乃最古之法典也。此外并用泥版抄寫若干分，為各地法庭之用，今日多有發現者。至於法典之內容，則對於寡婦，孤兒，及貧人特加保護，并容納以前關於正義之許多觀念，其尤著之



漢謨拉比之法典

特色則為報復主義，凡加損害於人者，必以同等之損害罰之，此即所謂以眼償眼，以齒償齒之原則也。顧此中恆有不公平存焉，例如主人屋傾，其子壓死，則建屋者亦必以子抵命，

是令其子無辜受死也。法典中又明白規定凡婚姻關係，須男女間有合法之同意，始為有效。大概在古代之巴比倫世界，婦女地位頗高，與埃及同，婦人常可獨立營業，甚至有婦女為專門之書記員者，可知當時之婦女并已受教育矣。

巴比倫之
工商狀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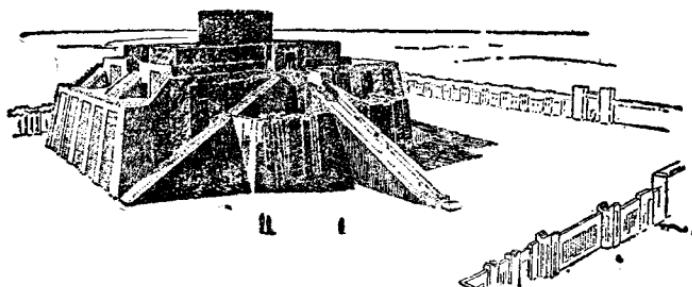
當此之際，巴比倫之隆盛，實為以前所未有，其產物之主要者為農產物，尤其為穀與穀物，而牲畜、皮革、羊毛之屬亦多，毛織物實為大宗，工藝品，西亞細亞各地莫不服之，此時之用器，已多用青銅而不用黃銅，據記載所傳，則當時并已有鐵，惟數量甚少，在工業中不甚重要，鐵之通用，尚在漢謨拉比時代以後一千年。工業既繁盛，商業亦自然隨之興起，因當時已有常備軍維持邊境之安寧，故巴比倫之隊商得暢行邊境各地，從事貿易。彼等在幼付拉底河上游之貿易尤稱頻繁，故此處有一城市名哈蘭（Haram 或 Kharan），此字係出源於巴比倫字 Kharanu，乃旅行之意也。彼等將貨物作成包捆，然後以泥印印自己之名字於其上，今日在巴比倫諸城之廢址中嘗發現其遺跡焉。彼等之泥印與泥版票據，為敍里亞各城及北部山地以外各城之商人所讀，巴比倫之楔形文字，因之

宗教

遂漸傳入西亞細亞，敍里亞之商人並開始以泥版書其自己之票據與信札。漢謨拉比之商業勢力實廣布於西部各處，至於在巴比倫本地，則商業生活之中心在各神廟及其周圍之屋宇中。商人除交易商品外，亦恆貸出款項，與銀行同，并恆管轄廣大之土地，其勢力實無與倫匹。此時尚無鑄造之貨幣，惟有一定重量之銀塊通行，作交易媒介，故價值照銀之重量付之，其單位爲什克。交易時用金甚少，因其價值較銀大十五倍也。又此時貸款之事雖甚普通，然利率甚高，每年爲百分之二十，每月分期繳納。

此等商業活動在巴比倫之生活中勢力甚大，在宗教上亦然，以前所述之神廟，在商業生活中實佔重要之地位。宗教從不注重貧民與下層社會人之權利，並不擁護其利益，以抵制多財有勢之人。神廟中之儀式，雖多帶有表示罪惡與卑賤意味之祈禱，然其宗教上之旨趣，在能由神祇獲得實在之利益，並避免所厭惡者而已。當時巴比倫人仍崇拜以前蘇美爾人之神祇，但因巴比倫城在政治上居首要地位，故城中居民遂奉其塞姆族中之馬都克神爲諸神之長。在古代許多神話故事中，以前蘇美爾人之盎利爾神嘗佔重要

地位，彼等現則以馬都克神之名代之。同時亞洲司愛之女神伊什他 (Ishtar) 亦一躍而爲巴比倫女神之長，此神後由地中海而傳至希臘，變爲希臘人之阿富汗底特 (Aphrodite) 神。又巴比倫人咸相信神祇恆於獻祭之羊肝上現出神祕之記號，以默示將來之事變，此類記號惟卜者能解明之，故彼等多往詢問以求吉凶。此外卜者并能藉觀察肝上記號以占吉凶之習。觀察星象之習，後日且在迦勒底人 (Chaldeans) 之下發展而爲占星術 (astrology)，即天文學之濫觴也。此學後并爲希臘人所採用，甚至今日尚存在焉。



吾耳塔廟

此時宗教上既需要此類人才，而商業上與政府中亦需要書記，故不可不設學校以廣造就。巴比倫之學校恆設於神廟中，或與神廟相連，新近嘗發現漢謨拉比時代一校舍，校中兒童所用之練習版仍保存於地板上。此等練習版恆為軟泥作成，以便其表面所寫之字能隨時用木塊或石塊磨去。當兒童練習寫字時，最初則練習橫形、直形、斜形三種簡單楔形之寫法，俟其書寫清楚後，則再練習許多楔形之配合法，既而復練習生字與簡單之成語，然後逐漸練習造句，并練習由古昔記載上引出之語句。巴比倫人對於寫字術頗為重視，故小兒恆費長期之工夫以練習之。

建築

關於此時巴比倫之高等生活，如表示於各種偉大之美術品建築物中者，在本地少有遺跡，蓋漢謨拉比之城市已全歸消滅，故其所興之建築物現無一存者。但在他處之土山中，則遺物甚多，吾人由此可知尼羅河上久已通行之柱廊，此時仍為西亞細亞所無。在巴比倫之建築物中，其前面實最初好用拱形，此種建築式後漸向西推行，輸入歐洲。又前已述及古代巴比倫主要之建築物為塔廟，但關於神廟之本身，其遺跡今日尚未有發現。

雕刻

者。

在漢謨拉比時代，似乎不見有繪畫。關於漢謨拉比由日神接受法律之雕刻圖，稍表示莊敬森嚴之態，但吾人由此可知巴比倫雕刻家現喜雕刻着厚重羊毛衣服之人形，故無法描寫自然人像之優美。畫像亦絕無生氣，以致各人之容貌無從區別。巴比倫人最進步之美術為刻印術，然自薩艮時代以後，無足觀矣。漢謨拉比時代就商業上言，固極隆盛，然就美術上言，已有日趨衰替之勢。

喀西特人
之侵入

其時巴比倫美術之衰替，或即為後日巴比倫國運衰替之朕兆。因漢謨拉比既死，其所建造之巴比倫國亦不能獨存也。高原居民以前嘗為漢謨拉比逐出於蘇美爾諸城之外者，現復侵入巴比倫平原。此等高原居民稱喀西特人，屬白種人，其語言與容貌屬於何系，載籍不詳，無從徵已。當彼等之侵入，更有一種新奇之動物隨之輸入，巴比倫人對此種動物無以名之，特稱之為『山中之動物』，故約當四千年前，馴養之馬已最初出現於文明社會，自後在戰爭上，工業上均漸居重要之位置矣。（註七）

同時赫梯人亦由小亞細亞出發，順幼付拉底河而下，侵入巴比倫。巴比倫東有喀西特人，西有赫梯人，二面受攻，其勢大殺。當此種遊牧之民與高原居民在巴比倫平原之長期爭鬪中，甚至漢謨拉比之王系亦爲之顛覆，而高原之喀西特人得勝（紀元前第十九世紀）。喀西特人之文化程度與草昧時代實無以大異，故彼等之勝利，實表示古代巴比倫文化發展之告終。自是厥後，歷時近一千載，巴比倫復陷於完全停滯之狀況中，迄在迦勒底人之下始漸回復舊觀。

回顧

當吾人回顧二大河沿岸古代人類進步之第一幕時，可看出其進步之時期約歷一千載，大約始於紀元前三〇〇〇年，即當市府王國時代之後半期。蘇美爾高原居民實建立文化之根基於示拿，且與沙漠之塞姆人從事一千年之爭鬪。不問二族之混合與統一，塞姆人在二大首領之下——薩艮（紀元前第二十八世紀）與漢謨拉比（紀元前二〇二五年卒）——實二次制勝，蘇美爾人卒歸消滅，而巴比倫之語言亦變爲塞姆語。當漢謨拉比在位時代，美術上雖不免日呈衰替，實則表示一千年來之進步已至登峯造極，

並於此時告終，而二大河沿岸歷史之第一幕亦因此結束。

(註一)關於此大半圓形之全部無論在地理上或政治上，均無一種名稱以包括之。布勒斯特(Breasted)著於其所著 Ancient Times 書中最初主用 Fertile Crescent 之名詞，歷史教員均覺其恰當，故此名詞現甚通用。

(註二)底格里幼付拉底之歷史其他二幕為亞述帝國(Assyrian Empire)與迦勒底帝國(Chaldeans Empire)。

(註三)此距離僅可用於古代巴比倫與亞述，蓋自當時以還，二大河所運之泥土已填塞波斯灣約達一百六十英哩，故今日此灣較古時為短。

(註四)此殆較瑞士湖上村落或四方新石器時代有馬車為時均早。

(註五)巴比倫迄迦勒底帝國時(紀元前六〇六年——五三八年)尙無真正大城市出現。

(註六)因新近關於各種新朝代年表之發現，且因往昔所承認之曆法推算不正確，故對於以前通行之古代巴比倫歷史年代，均不可信。現有兩種不相符之計算，而二者之差為一百二十年，因之吾人對於下面之年代可減少一百二十年。

克什(Kish)最初強盛與蘇美爾市府諸王之文化均約在紀元前第三十二世紀(或一百二十年後)。

古代蘇美爾市府王國之告終爲紀元前二七七三年(或一百二十年後)。

阿闍底(Akkad)之薩艮(Sargon)朝代，即最初得勝之塞姆族時代(Semitic Age)，約歷二世紀。

二七七二年至二五七六年(或一百二十年後)。

薩艮一世在位之時五十六年(或作五十五年)，二七七二年至二七一七年(或一百二十年後)。

蘇美爾與阿闍底諸王(巴比倫之第一朝)二四一八年至二〇八年(或一百二十年後)。

巴比倫之第一朝，即第二次得勝之塞姆族(即亞摩力人)時代，凡三世紀，紀元前二一六九年至一八七〇年(或一百二十年後)。

漢謨拉比(Hammurapi)在位之時，即古代巴比倫文明之最盛時期，凡四十三年，紀元前二〇六七年至二〇二五年(或一百二十年後)。

赫梯人與喀西特人(Kassites)之侵入，即第一次巴比倫文明最盛時期告終，約在紀元前二〇〇〇年至一九〇〇年(或一百二十年後)。

(註七)喀西特人雖或將馬輸入巴比倫，其自己並不馴養，彼等係由北方或由小亞細亞貿易時自印歐族各部落中得之，蓋此等部落久已馴養此種動物故也。先史時代之西部歐洲有馬，或即在此時以後不久，埃及有馬，約在紀元前一七〇〇年時，即約後於此時三百年。

第五章 亞述人與迦勒底人

第一節 最初之亞述及其仇敵

亞述之
然環境

吾人欲研究二大河沿岸歷史之第二幕，不可不由巴比倫溯河而上以至沙漠灣之東北隅。此處有一高地，東臨底格里河，西南二面俯瞰沙漠，地勢形便，易於防守，古稱亞述（Assur），後日亞述國（Assyria）全境亦以名之。亞述因位於高原區域，故其氣候不似巴比倫平原之炎熱，而能使人精神奮發。在東部與北部山中，其時已多敵對之城市興起，諸山附近則多肥沃之流域，東部流域概為牧場及麥田，一碧無際。牛羊驢之屬甚多，任重致遠之事，概由驢當之。惟亞述初不知有馬，與巴比倫同。其居民多營耕稼，少事工業，並不經營大規模之商業，關於此點，亞述與巴比倫實絕端相反。又亞述盛產石灰石，大理石，

硬石等礦，此亦與巴比倫地處平原不能得石者迥殊。

當紀元前三〇〇〇年左右阿闍底之塞姆人移居示拿平原時，復有一種塞姆族之遊牧部落由沙漠灣移居亞述，此種遊牧部落亦說塞姆族之方言，與巴比倫同種之方言頗相似。彼等最初組成小市府王國，恆與其南部蘇美爾諸城往來，採用其雕刻文字，曆法，以及其文化上其他許多之成分，彼等之間甚或已有蘇美爾人混入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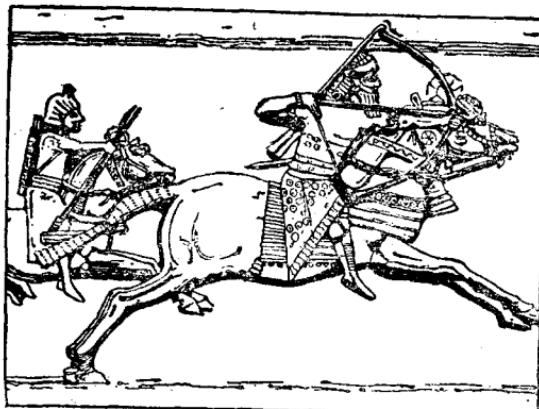
亞述勢力之發展

古代亞述之文化，雖來自南方，然同時亦受北方與西方之影響。小亞細亞有多數敵對之赫梯人團體，其中并有向東侵入二大河流域者，亞述屢為所統治，惟在薩艮漢謨拉比或其他巴比倫君主領導之下迭次逐退而已。因此亞述人當薩艮在位後約近一千年中，恆須嚴防其不確定之疆界以抵禦南北二方之鄰人，且須捲入繼續不絕之戰爭中。當此之際，彼等又輸入馬，其軍中因此始有馬車，於是亞述王大起拓土之心，日漸向西發展。迨紀元前一三〇〇年時，其勢力已逾幼付拉底河，且由此逐退赫梯人，彼等同時復開始沿底格里河而下，力圖前進，巴比倫城以前嘗征服亞述者也，此時仍處於東方半野。

蠻之喀西特人治下，其勢萎弱，已無抵抗能力，故亞述人得乘勢攻陷之，一時爲亞述所統治。

亞述四鄰
之仇敵

亞述此時仍爲內陸國家，略與近代之俄國相類，且不與地中海接近，則無統治西亞細亞之希望。然地中海已多新勁敵興起，致其西進之企圖大受阻礙。蓋此時腓尼基各市府王國正盛行海上貿易，勢力雄厚，以前塞姆遊牧民族之近海城鎮，概變爲其邊緣，此實亞述最難征服之勁敵也。同時復有一種塞姆遊牧民族由沙漠灣侵入，當紀元前一四〇〇年時，力圖佔其西部海岸，即巴力斯坦與敍里亞是也。此等西方之遊牧民族爲居巴力斯坦之希伯來人，在其北部則有亞



亞述王狩獵

拉米人(Arameans)（註一）即敍里亞人(Syrians)，佔領敍里亞，既而復佔據半月沃土，西端之全部，致亞述與海隔絕。當紀元前一二〇〇年後，敍里亞人建多數王國於西方，此等王國一方面受赫梯文化之影響，一方面又受埃及文化之影響，故亦稍進於開化之城，各王國中咸有王城，并有富麗之王宮，而實以華美之用器。但此等王國中勢力最盛者厥維大馬色(Damascus)。

亞拉米人
之商業人

亞拉米人最善經商，嘗組織隊商向外盛行貿易，凡沙漠灣沿岸，甚至北達底格里河之河源，莫不遍有足跡，最後且操西亞細亞之商業霸權。近人於尼尼微之廢址中嘗發現其所用之青銅重準，由此又可想見其在亞述各市場商業之繁盛矣。彼等亦與其同種猶太人在近代文明各國相似，其在政治上雖未組成統一之國家，然在商業上實為當世之巨子焉。

亞拉米人
之文字

亞拉米人實為文化甚高之人種，當紀元前一〇〇〇年時，即由腓尼基人採用字母文字，此乃純用字母符號最古之文字也。同時彼等復由埃及輸入筆與墨水，以為書寫字

母之用。前已言及巴比倫之隊商嘗輸入楔形文字之泥版於西亞細亞各處，故亞拉米人之隊商現亦將其字母隨同商業票據輸入此等區域，以代楔形符號。自是厥後，腓尼基、亞拉米(Phoenician-Aramean)字母遂廣布於西亞細亞各處，由幼付拉底河流域以至波斯，并傳至亞細亞內地，最後且傳入印度，故梵文(sanskrit)字母亦係由此發展。至於印度以西，凡文明各國所用之字母，莫不由此種字母而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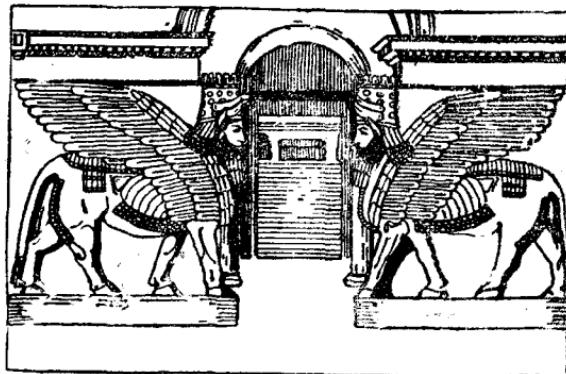
亞拉米人
之語言

亞拉米人既經營各地，其語言(稱Aramaic)亦隨之廣布。亞拉米語在沙漠灣周圍各地已變爲普通之語言，而在古代亞述之居民中，則說此種語言之人數最後且較說亞述語者爲多。亞拉米人記載商業事務之楔形字版以亞述語書之者，莫不註以亞拉米語，此種字版在亞述屋宇之廢址中并有發現者。至於政治事務，最後係亞述語與亞拉米語並用，亞述帝國政府中有亞拉米書記與亞述人共同辦事，亞拉米官吏之記錄，恆以筆與墨水書之蘆紙卷上，而亞述人則以蘆葦尖書之泥版上。亞拉米語最後不僅爲半月沃士全部之語言，甚且代替巴力斯坦之希伯來語，故歷若干世紀以後，當耶穌出世之時，凡

巴力斯坦之希伯來人已莫不說此種語言矣。總之亞拉米人商業文化所留之影響，實多而且久，惟關於敍里亞，亞拉米諸城之廢址，僅掘發其一，致其甚多之紀念物咸湮沒無聞，故吾人對於其大部分之事業亦無從徵已。

亞述發展
之阻力

大馬色之亞拉米王實爲殷富之商業君主，其國勢隆盛，歷時甚久，致亞述在地中海方面勢難發展，因其時希伯來弱小之王國咸受其庇護，故亞述不能進攻也。當紀元前一一〇〇年時，亞述軍嘗一度西侵，進窺地中海，然此次以後，歷時三百餘載，亞述王對於西部各地再不能征服而統治之，以與強盛之亞拉米、腓尼基及希伯來諸王國相抗。此等王國使亞述軍阻於海灣一籌莫展者，迄於紀元前第八世紀。



亞述宮門

之進步文化

當亞述人之勢力一時不能發展之時，容吾人回顧其在二千年中長期之進展，并觀察亞述自受蘇美爾文化之影響以來，其自己對於文化有何進步。亞述因與西北二方接近，易受其影響，尤易受赫梯人之影響，故赫梯人在美術上、宗教上對於亞述之貢獻均大。顧亞述人之文化雖受自他人，其自己亦復能發揚光大之。彼等承受巴比倫之楔形文字後，復增加二百箇楔形符號。同時其雕刻家受北部敍里亞、赫梯人美術之影響後，亦能用巨塊之大理石以刻國王各次戰爭之圖形，列置王宮之四壁，此種雕刻物為巴比倫所無者也。又亞述人對於建築亦較巴比倫進步，因其地富於岩石，故屋基咸用石築，與以前赫梯人及敍里亞人之屋宇同，惟屋基上部之建築仍用土磚耳。

關於神祇之故事與標幟以前盛行於巴比倫居民中者，現又流行於亞述居民中。彼等對於巴比倫之神祇咸信仰甚篤，但同時對於其本族之神亦繼續信仰，此神稱為亞述（Assur），與其城市及種族同名，為一兇暴之戰神，亞述人莫不奉之如日，且以為其國王各次勝利之戰役，咸有此神領導，而常放矢射敵。此神之標幟為有翼之日輪，此種標幟原

亞述之宗
教

出自埃及，其後傳至敍里亞之赫梯人中，而亞述人復由赫梯人中採用之。亞述人之大女神爲司愛之女神伊什他，即吾人在巴比倫所見者也。亞述人之宗教觀念與巴比倫人同，神祇對於崇拜者之行爲無甚影響，此其最要之原因，則以其對於來世之觀念亦甚與巴比倫人同，而不相信人死之後須受審判也。又彼等葬死者亦甚簡慢，與巴比倫人同，即葬於住宅地板之下或庭中而已，惟葬國王則用石棺。新近在亞述王宮鋪道之下發現許多磚砌之墓，中藏石棺之碎塊甚多，并有二棺尚未破壞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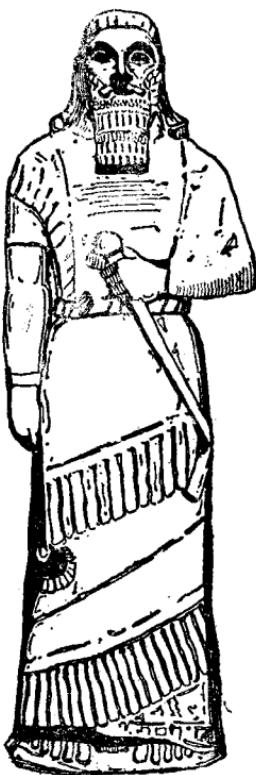
第二節 亞述帝國

當紀元前第八世紀之中葉，亞述復推行其向西發展之計劃，大馬色及西方其他諸國見之，咸起而聯合作困獸之鬥，然卒不敵，相繼爲亞述所敗。最後當大馬色亡時（紀元前七三二年），西方諸國已精疲力盡，無復鬥志，莫不俯首帖耳，稱臣納貢。於是以前無足輕重之亞述小城，今卒操西亞細亞之霸權，并強制被征服與臣屬之多數國家聯合而成。

大團體，自爲其領袖，亞述帝國遂於此出現。此帝國之事跡實構成二大河沿岸歷史之第二幕。

薩艮二世
之事業

當亞述圍攻希伯來之撒馬里亞(Samaria)城時，軍中忽有重要將領乘機而起，自立爲王。稱薩艮者，二千餘年前巴比倫第一個大君主也，故吾人恆稱此新起之



亞述之王像

薩艮爲薩艮二世，此人有雄才大略，武功赫赫，嘗虜以色列(Israel)十二族人而流之於米太(Media)，并破埃及同盟，當其在位之時，亞述之聲威與勢力實登峯造極，變爲尚武之帝國，其子孫亦世爲亞述最偉大之皇帝。(註二) 薩艮二世除武功而外，復大興建築，壯

觀瞻嘗於尼尼微之東北新建一王宮名之爲杜沙盧肯 (Dur-Sharrukin) 卽薩艮堡 Sargonburg 之意。王宮周圍之地爲一方英哩，足容八萬居民，王宮本部佔地二十五英畝，其宏壯與廣大，在亞洲前此之王宮中無其倫匹。此宮實表示亞述有爲西亞細亞主人翁之氣概。

聖那基烈
之事業

薩艮二世之事業固偉大，其子聖那基烈（紀元前七〇五年至六八年）之事業則更超過之，聖那基烈爲古代東方大政治家之一，其聲名實洋溢於小亞細亞各地，使聞者莫不懷畏。恰當紀元前七〇〇年後，嘗率亞述人劫掠大數 (Tarsus) 及東方大部分伊奧尼 (Ionia) 希臘人之城堡，復由此沿地中海而南直掃埃及國境。會是時三角洲疾疫盛行，其士卒因受傳染，死亡甚多，故未能侵入埃及內地。已而巴比倫城發生叛亂，乃轉旆征之，亂既平，更取嚴酷之手段以懲之，擄其民爲俘囚，夷其城爲平地，并導運河之水以貫通其間，而漢謨拉比之城市遂歸烏有。迨其子伊撒哈敦乃重建此城，悉縱其民俾返故土。聖那基烈亦嘗大興建築，彼不僅以擴大其父之王宮爲足，并營亞述北部之尼尼微城，爲

此城築一城垣於底格里河沿岸，長二英哩半，又就此城沿河一帶之地設一花園，自帝國各部採集奇花異木以實之，并由印度輸入棉樹，是爲棉第一次出現於古代世界。此城現變爲亞述首都，其聲名之盛，甲于西亞細亞，聖那基烈則居此城華麗之王宮，以專制手段統治西亞細亞世界，并令一切臣民輸納貢稅焉。

亞述征服
埃及

當此之際，巴比倫雖滅，埃及尚在，終爲亞述心腹之患。蓋其時亞述對於臣服諸國貢稅特重，諸國人民不堪其苦，常思脫去束縛，故埃及得乘機煽動諸國人民起而革命。亞述人深知不征服埃及，終難高枕無憂，故紀元前六七四年有聖那基烈之子伊撒哈敦親征埃及之舉。彼雖未抵三角洲而先卒，然埃及最後卒爲亞述軍所陷，尼羅河下游甚且一時爲伊撒巴尼拔所統治。

亞述帝國
之版圖

當紀元前七〇〇年時，亞述帝國已奄有半月沃土全部，大沙漠灣盡被其包圍，此外更包括其背後之北部山國一大部分。迨征服埃及後，又於西方增加尼羅河下游之地，惟此地最後以相隔甚遠，不能聯絡，難於長久佔據。故亞述因薩艮一世後二代以來各次戰

軍勢

勝之結果，遂建立多數征服地，最後更創世界空前之大帝國。

亞述人所以戰無不勝，攻無不取者，亦非無故。彼等因與赫梯人接觸，遂將鐵輸入，而以鐵製武器，近人嘗於薩艮王宮發現一藏軍械之室，中藏鐵製軍器達二百噸。亞述帝國之興起與強盛，其一部分之原因實由於此。至於亞述軍隊，大半爲弓手組成，而輔以矛兵與持盾者，此外則其騎兵馬車隊更馳名東方。彼等又最早即知利用攻城椎及攻城器械，以此攻亞洲磚築之城垣，自無不隨手而破。亞述軍隊之兇暴，尤令西亞細亞人見之膽寒，凡其軍隊每克一城，初則掠其財物，燬其全城，然後取其統治者縛之柱上，活剝其皮，并殺其人民，積屍爲壘，以慶祝大王之勝利，并以懲戒叛亂，其殘酷類如此。

亞述帝國之全部行政事務，概集於中央政府。其時亞述王已專備驛使司遞送政府公文之事，并開始於國中遍築道路以利交通，其最古之道路迄今尚存者，爲薩艮二世所築，乃所以連接尼尼微及其薩艮堡之王宮城市者也。沿途要地，概設官吏以辦理驛傳之事，除政府之泥版公文外，凡屬王家之物件，亦用此法遞傳。此種組織實爲郵政制度之濫

觴，（註三）東方繼續沿用此法者實歷若干世紀。計當時統治亞述帝國各省與各區之總督約達六十人，此外尙有多數臣服之國王，在亞述治下仍保留管轄本國人民之權利，其與帝國政府一切往來公文，咸由此法傳遞，故中央與各地之書信，其迅速實空前所未有。

亞述對於建築美術，亦頗可觀。其所有王宮，咸宏壯森嚴，自巴比倫之拱形建築式傳入後，遂在其建築中佔重要之位置。其王宮進口常設三拱門，是實爲後日羅馬凱旋門之鼻祖。拱門外層爲光滑之彩色磚砌成，在兩側上部，均有宏大之人首牡牛像，乃大理石刻成者，而在全部之上，則有高牆聳立，自王城之遠處即可見之。至於王宮內部，則牆壁下部之柱址概爲大理石，上刻陽文圖形，多描寫其王作戰與田獵等事。惟其缺點在配合不當，所刻人物類皆身廣肢張，對於各人之狀貌無所區別，且對於各人内心之情感亦不能表示。若夫亞述雕刻家所刻之野獸，有時則宏大華美，且其描寫動物兇猛之態，頗有生氣，他無取焉。

飾術之一切式樣亦出自埃及，且其用具爲腓尼基工人所製者如烏木器具，象牙器具等屬，亦莫不表示起源於埃及焉。聖那基烈嘗謂其王宮有一大門之式樣，乃仿自赫梯王宮之大門，且在許久以前，亞述人即有採用赫梯王宮大門之式樣者矣。總之亞述人之特性即在善於師人長技，其能以尙武之民族而進於文明之城者，職是之故。

學術
高等興趣在亞述人中又漸養成，故文學亦頗興起。亞述巴尼拔者聖那基烈之孫而最後之大亞述皇帝也，嘗自誇其父不僅教以騎馬射箭，且教以讀書寫字及當時一切之知識，其在位時代，偃武修文，學術大盛，尼尼微之藏書室此時藏書最富，凡關於過去歷代宗教上，科學上及文學上等作品，莫不分類搜集，藏之其中。此實爲亞洲最古之藏書室，近人嘗於其廢址中發現泥版達二萬二千塊，此等泥版埋沒其中已歷二千五百年，現則轉藏於大英博物館中。由此可知亞述人對於學術之進步實遠在巴比倫人之上，吾人不可復謂亞述文明僅爲巴比倫文明之回響而已也。

階級之消滅，此種現象最初發生於亞述本土，既而發生於帝國全部。蓋亞述未能如巴比倫創立工商業，其人主要之職業厥維業農。前此農民雖恆捨其田疇，執干戈以衛社稷，然爲時甚短，無傷農事。迨帝國擴張後，此種臨時軍隊不足以濟事，乃徵募農民組成常備軍，於是國中大部分農民盡委身於疆場，坐視田園荒蕪，鞠爲茂草，而統治階級則乘機廣置田園，併小農場爲大田產。吾人見薩艮嘗力圖恢復舊日之農業社會，可想見當日農業衰落之狀況。同時因帝國版圖過大，雖有常備軍，仍不足以維持，故常因屬地紛紛謀叛，致亞述皇帝復不得不強迫臣屬諸國之人民從軍。當此之際，亞述國內農業既衰，工業毫無，商業則操於亞拉米人之手，亞拉米人之語言在帝國諸城，甚至在尼尼微較亞述人自己之語言更通行，今其軍隊又大部分由外人組成，處此等情形之下，其內部實力遂日形削弱，迨亞述巴尼拔子伊撒哈敦第二卽位，而大勢已去。

亞述帝國除此等內部之弱點外，更有外部之危險，此等危險係來自半月沃土之二方面。蓋其時亞拉米遊牧民羣久已由沙漠侵入，占據帝國聖那基烈之領土，王嘗於一次

戰爭而擄二十萬巴比倫俘囚，其中最多數即亞拉米人也。此外復有一種沙漠上之部落，稱『加爾底』(Kaldi)，自數世紀以來，即漸侵入波斯灣上部各處，且占據東部諸山之麓，沿波斯灣方面一帶之地，彼等屬塞姆遊牧民族，即吾人所稱之迦勒底人也。在他方面，則北部山中屬於印歐人種之遊牧民族亦於此時出現，而爲米太人(Medes)與波斯人(Persians)各部落之領導。此等人種之遷徙運動，致亞述帝國之根基爲之動搖。同時埃及人亦脫去亞述之羈絆，惟埃及王因畏北方野蠻遊牧民族，故仍以軍助亞述人，新近並於大英博物館所藏之泥版中發現埃及人與亞述人在幼付拉底河上共同作戰之事云。

當此之際，迦勒底人已克復巴比倫，與由東北山中而來之米太人種連合，圍攻尼尼微城，而亞述帝國之命運因此日促。紀元前六一二年時，此城已精疲力盡，不能復支，遂被攻陷。尼尼微陷落後，亞述殘軍向西逃竄，得埃及之助，苟延殘喘。自亞述軍敗，勢力遂永久失墜，甚至亞述之語言亦隨之消滅，凡以前爲亞述所在之區，其語言概變爲亞拉米語，恰與其後日又變爲巴比倫語言相若。二大河沿岸歷史之第二幕，約維持至一百五十載，至

亞述統治
之影響

是遂告結束（約自紀元前七五〇年至六一二年。）

亞述雖亡，而其統治之影響實深而且久，自亞述創帝國後，西亞細亞之情形因以丕變，地中海東隅沿岸諸國咸聯合成一大團體，同受一人之統治。此種帝國組織之方法大有進步，當亞述之滅亡六十年後，大波斯帝國之創立實不啻此種組織之繼承者。亞述帝國，尤其關於亞述偉大之軍事組織，實為發展世界權力之初步，至最後之羅馬帝國遂登峯造極。又亞述之統治雖不免過於殘暴，然對於文化亦大有進步，尼尼微及其附近宏大的王宮，實為亞洲最古之大建築物，同時尼尼微有最早之藏書室，其藏書之富為空前所未有。再者亞述之統治已創立國際形態，遂使希伯來人關於其上帝能獲種種最高之理想，而得與亞述之大戰神相匹，此於後日人類歷史之全部亦有深刻之影響焉。

第三節 迦勒底帝國——最後之塞姆族帝國

迦勒底人
之崛起

巴比倫自臣服於亞述以來，多歷年所，屢起叛亂，卒無成功。迨亞述皇帝伊撒哈敦第

二即位，內憂外患，相逼而至。於是加爾底人（即迦勒底人）乘機崛起，爲巴比倫之新主人。尼希米滅亞述，創立帝國，世多稱爲後巴比倫，蓋對前巴比倫而言也。迦勒底人在後巴比倫簡單之事業構成二大河歷史之第三幕。（註四）彼等實爲此地塞姆族最後之主人翁，其首都建於巴比倫，而以其名名之，故吾人現稱此地爲迦勒底（Chaldea）。從Kaldi而出。紀元前六〇五年時，彼等復大敗西方聯軍於幼付拉底河上之卡爾奇米什（Carchemish），埃及所助之亞述殘軍亦屬之。迦勒底帝國於是奄有半月沃土全部，惟北部諸山爲米太人所據而已。

尼布甲尼撒
之武功

迦勒底最偉大之皇帝爲尼布甲尼撒（Nebuchadnezzar），彼自卡爾奇米什之戰勝後，遂凱旋巴比倫爲帝（紀元前六〇四年），在位四十餘載，爲迦勒底帝國極盛時代，其聲名在聖經中最噪，實爲東方歷史中偉大人物之一。其時西方之埃及屢煥諸國革命，尼布甲尼撒大怒，乃思懲罰西方諸國，尤思懲罰猶太（Judah）王國。彼旣討平耶路撒冷（Jerusalem）之叛亂，復屠其全城，毀其大廟，掠其聖殿金寶，更擄多數希伯來人至巴比

倫（紀元前五八六年，）此卽舊約中所稱之巴比倫囚虜（Babylonian Captivity）也。旣而又乘勝攻腓尼基之推羅（Tyre）城，圍困十三載，卒拔之，由是其領域遂東至撒格洛斯山（Zagros），西至地中海矣。

尼布甲尼撒
之建築

尼布甲尼撒雖頻起長期之戰役，仍有時間與財力以興建築，壯觀瞻嘗將巴比倫城之規模擴大，并築一極大而鞏固之城垣繞之。巴比倫地實於此時始有最大之城市。同時又於巴比倫城附近幼付拉底河兩岸建橋，俾相連接，遺跡迄今猶存。復於城南爲巴比倫之神祇建神廟甚多，皆規模宏大。至於己所住之宮殿，較之亞述諸帝之宮殿尤宏壯燦爛，嘗仿亞述之建築式造一極大之王宮，遠望如山，因其高聳入雲，遂有『浮空花園』之稱。巴比倫城因之與亞述、埃及諸城同爲古代名勝之一，惜當時遺跡之全部存留至今者甚少。此城之發掘始於一八九九年，迄一九一七年而止，雖有各種建築物發現，尙未見有完整者。

迦勒底人
之文化

迦勒底人亦能師人之長技，其文化多因吸收古代巴比倫之文化而成，故進步甚速，

凡商業，工藝，美術，宗教，文學，均頗可觀，其記錄亦用楔形文字刻之泥版上，與古代同。就科學言，則對於天文學最稱進步，迦勒底人仍仿古代傳習，欲於天體中預測將來之事變，此種法術，即吾人所稱爲占星術者現已成爲甚有系統之研究，且實已變爲天文學業。此術之人稱星士（*astrologer*），彼等此時已知分赤道爲三百六十度，并知分黃道爲十二宮。迦勒底人所知之五行星（水，金，火，木，土五星）恆視爲有操縱人類命運之權力，故巴比倫五個主要之神亦視爲與此五行星相同，此等巴比倫神之名字且傳至今日，作爲行星之名字。迦勒底星士之觀測天象已漸正確，故能預知日月蝕發生之時期，其術後復爲希臘人所仿倣。

吾人於巴比倫新建築物中可看出此迦勒底時代如何使巴比倫達於高等文化之程度，而爲亞述所不逮。但迦勒底人恆自以爲彼等實已恢復古代漢謨拉比之文化，故崇拜過去之思想當時在迦勒底人中最盛，此種思想實含有衰落之象徵。尼布甲尼撒在位時代，迦勒底之文化可謂登峯造極，迨其死後（紀元前五六一年），古代東方之開化各

地對於文化已不復有所發展。塞姆人種在古代世界之霸權似已再難維持，而屬於印歐人種(Indo-European race)之新興民族，遂有取而代之之勢矣。

迦勒底滅亡

當此之際，居魯士(Cyrus)已崛起於波斯，此人雄武善戰，而迦勒底自尼布甲尼撒死後，繼任君主皆庸懦無能，已非居魯士之敵，其王拿波拿底(Nabonadius)猶不度德量力，與呂底亞(Lydia)王結同盟抗之，遂大招居魯士之怒。居魯士既征服呂底亞，乃轉旆攻巴比倫城，圍困數年卒拔之，於是底格里幼付拉底之歷史遂於此告終。

(註1) Arameans 恒稱爲 Syrians，而巴力斯坦以北之地亦恒稱爲 Syria。Syria 及 Syrians 二名詞不可與 Assyria 及 Assyrians 二名詞相混。

(註1) 薩艮二世朝之王與皇帝如下：

薩艮二世

聖那基烈 (Sennacherib)

伊撒哈敦 (Esarhaddon) ●

紀元前七二二—七〇五年

七〇五—六八年

六八一—六六八年

亞述巴尼拔(Assurbanipal 希臘人稱爲 Sardanapalus)

六六八一六二六年

(註三)據許多證據所示，當紀元前二〇〇〇年時，此制在埃及治下，已發生於亞洲。

(註四)二大河沿岸歷史之三大霸爲：(A)前巴比倫(自紀元前第三十二世紀至二十世紀，即自薩艮一世，約在紀元前二七七二年，至漢謨拉比，約在紀元前二〇六七年。)(B)亞述帝國(約自紀元前七五〇年至六一二年。)(C)迦勒底帝國(約自紀元前六一二年至五三九年。)此三大時期除第一期

有數部分時期外，餘均爲塞姆族勢力最盛時代。吾人後日對於此三大時期又可加一塞姆族勢力最盛之第四大時期，即在穆罕默德(Mohammed)死後(紀元後第七世紀)伊斯兰(Islam)之勝利是也。

第六章 米太波斯帝國

第一節 印歐人種及其分佈

北部草原
之地勢

吾人前已看出阿刺伯沙漠實爲遊牧民羣之大窯穴，此等民羣繼續離去沙漠邊際之草原，遷徙城中，開始營固定之生活。然此等草原均屬南部平原，今在北部平原亦有同樣之草原，與在南部平原者相符。此等北部草原係由多瑙河下游向東延長，沿黑海北岸經俄羅斯南部而達於亞洲裏海之東北二部，自古即爲遊牧民羣漂泊其間。且此等北方遊牧民羣屢侵入歐洲與西亞細亞者，前後凡歷若干千載，恰與南方沙漠上塞姆人之侵入半月沃土同。

此等北方遊牧民羣屬於大白人種，吾人恆稱之爲印歐人種，其大部分即今日歐洲及其遷徙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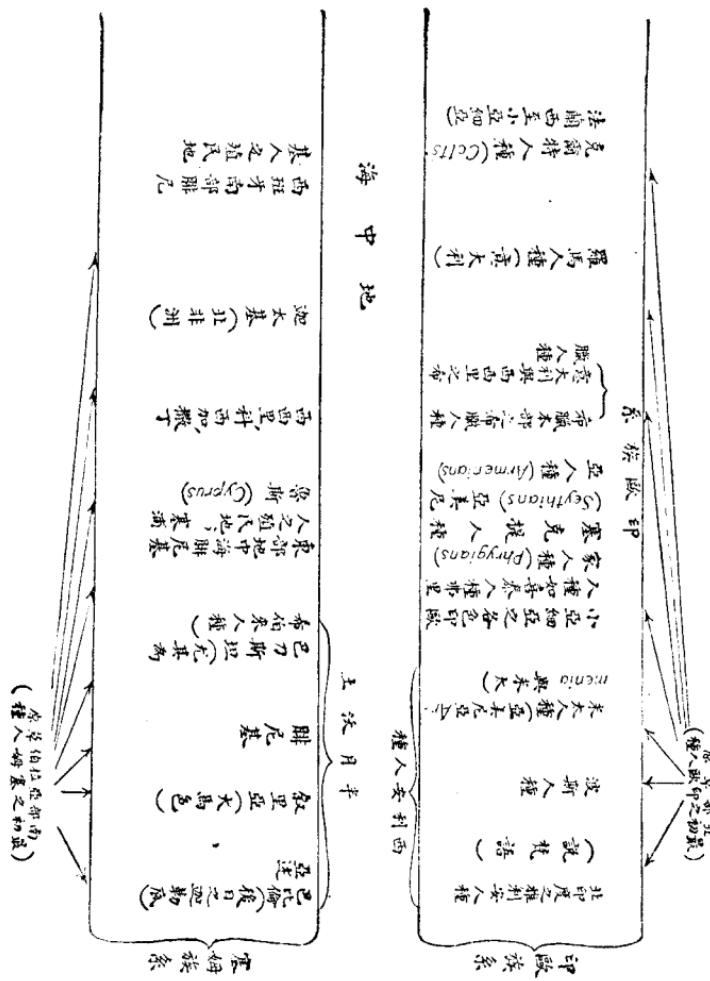
人與美國人之祖先也。彼等最早即向各方面遷徙，最後則大起移轉運動，東自印度邊陲起，向西發展，經歐洲全部以至大西洋。此時在北方既有遊牧民羣之移轉運動，而在南方亦有塞姆人種同樣之移轉運動，蓋塞姆人種亦東自巴比倫起，經腓尼基與希伯來而向西發展，以至迦太基(Carthage)及西部地中海腓尼基之居留地故也。

由以上所述，可知此時在南方則有塞姆族系由南部草原出發，在北方則有印歐族系由北部草原出發，以與南方族系所代表之舊文明相遇，古代世界之歷史實由此二族系之戰爭而成。當吾人注意下面之圖表時，則看出此二人種隔地中海彼此相對，恰如二大軍隊由西亞細亞向西發展以至大西洋。後日羅馬與迦太基之各次戰爭代表塞姆族左翼之行動，而波斯之戰勝迦勒底則為塞姆族右翼同樣之結果。

此種長期衝突之結果，印歐族系完全制勝，塞姆族系之中心與兩翼同為所征服，且此族最後在希臘人與羅馬人之下遂握地中海世界全部之霸權。此種勝利之後，復有長期戰爭繼之而起，此乃北系同種間為爭霸權而戰也。在彼等之間，其勝利則由北系之東

印歐族系
與塞姆族系
之對峙

印歐族系
之勝利



端推移而至西端，最初爲波斯人制勝，既而爲希臘人制勝，最後則爲羅馬人制勝而握地中海與東方世界之霸權。

吾人現在轉而略述印歐人種尚未離去草原時之狀況如何。據近代之研究，關於印歐遊牧民族最初人種之家宅究竟在何處，尙難確定，現由各種證據所示，可知此種原始家宅係在裏海東部與東北部之草原上，大約此處在當時爲後日印歐人種之祖先所住。當彼等尙屬單一之人種時，咸說同一之語言，後日歐洲開化人種所說之各種語言即由此而出也。

生活狀況

當最初之印歐人種尚未分布之先，雖亦開始有銅鑛輸入，但其最大部分仍未脫去石器時代，且此期必不後於紀元前二千五百年。彼等恆分爲多數部落，逐水草而無封畛，朝處此而夕處彼，蓋彼等此時已有家養之牲畜，故不得不爲之求牧場也。其牲畜之主要者爲馬，吾人試回憶其時東方開化諸國仍不知有馬，迄漢謨拉比時代以後，始有馬輸入，而在彼等之間，則此時馬已甚多。彼等不惟用馬載人，且用以曳有輪之車。此外亦用牛負

輓，蓋此時彼等已有少數部落營固定之生活而從事耕稼故也。其農產物以大麥爲最盛。彼等無文字，而略具政治組織之雛形，但彼等實古代世界最有天才且最富於想像力之人種也。

語言之分
族

當其各部落漂泊漸遠日益分離時，則彼此之間遂少接觸之機會，故關於語言與習尚，在各地日呈顯著之特色，其結果則發生絕大之差異，甚至有時各個不同之部落相遇，亦彼此語言不通。最後關於其原來之血屬關係，亦茫無所知，此種關係始於最近發現之其語言分歧之結果，則變爲近代歐洲各種語言，故吾人西自英格蘭始，向東進行，經歐洲全部而入北印度，可於各個不同之人民中尋出多數共同之字源，『印歐』(Indo-European)之名詞即由於此，吾人注意下列各字當能明白：

西 方

東 方

英吉利語 德意志語 拉丁語 希臘語 古代波斯語奧 印度語(梵文)
火教經語(Avestan)

印歐族
西徙

brother	bruder	fräter	p̄iräter	brätar	bhrūtar
mother	mutter	mätär	mētär	mätar	mätär
father	vater	pater	päter	pitar	pitar

在西方此等遊牧民羣於紀元前11000年時即已由北部草原渡多瑙河，甚且侵入巴爾幹半島，其中有一部分亦必於此時侵入意大利。此等西方之部落，最少自必有一部分為希臘人與羅馬人之祖先，但關於其事跡，當俟其以後征服地中海時再述，吾人現須注意印歐族系之東翼如何向南發展，且如何與塞姆族系之右翼發生衝突。

第二節 雅利安人種及伊蘭先知瑣羅斯德

最初之亞
利安人種

約當紀元前21000年時，印歐族系最東各部落即離去其最初之人種，而遊牧於裏海東部之大草原中，此在今日已為確定之事實。此處之印歐人種則稱為雅利安人種（Aryans），（註一）當時雅利安人尚無文字，故無紀念物可供考究。但吾人由其後裔之

信仰觀之，可知雅利安各部落已有一種高等宗教，將人生行爲概括爲善良之思想與善良之行爲。在此種信仰中，火佔重要之地位，故其祭司稱爲燃火者（fire-kindlers）。

雅利安人之分歧

雅利安人約在紀元前一八〇〇年時遂起分離，而分爲二大支，東方各部落向東南漂流，最後達於印度，其他各部落則向東與西南遷徙，而侵入今日半月沃土之緣邊諸山。此等部落仍保留『Aryan』名字之痕跡於『Iran』字形中，吾人則稱之爲伊蘭人（Iranians）（註二），其中有二部落勢力最盛，即米大人與波斯人是也。吾人回憶當亞述帝國最盛時代，米太王賽克撒勒（Cyaxares）如何由北部諸山而下，與巴比倫王合力攻之，焚其首都尼尼微，因此印歐族東翼之南進運動，遂壓倒佔據半月沃土之塞姆族右翼。

伊蘭帝國

紀元前六〇〇年時，即當亞述亡後，米太王賽克撒勒已建一強盛之伊蘭帝國於底格里河東部山中，其版圖由波斯灣起，西北至黑海區域，並強波斯人爲之屬。故印歐族東翼之前部在此點大致與底格里河平行，但其前進運動並不停止於此。巴比倫之尼布甲

尼撒及其繼承者見米太勢力日盛，莫不大起恐慌，此等迦勒底人在幼付拉底河上者實代表由南部草原而來之塞姆人種之霸權，現則由北部草原而來之印歐人種之霸權遂有取而代之之勢。

米太人與波斯人當時之文化程度，遠不逮塞姆族人，但亦有一種優美之宗教，即由以前雅利安時代承受者也。初當紀元前一〇〇〇年時，東部山中某處有伊蘭人名瑣羅斯德（Zoroaster）者始創一種新宗教，以滿足人類生活上之需要，是即所謂祆教（註三）。其影響迄今尚未少殺。彼常見人生善惡惡之情形及善惡間相互消長之不已，因想出一種主善之神，而稱之爲馬舍達（Mazda）或奧拉馬舍達（Ahuramazda），即智慧之主意也。輔助奧拉馬舍達者有多數小善神，常環繞其側，甚與天使相似，其中之最大者爲『光明』，稱米特拉斯（Mithras），與善神相對待者有一羣惡神，其領袖爲一大惡神，名阿利曼（Ahriman），後日猶太教與基督教中之魔鬼（satan），即由此祆教中之大惡神蛻變而出。可知瑣羅斯德之宗教思想係由生活本身之爭鬥中發生，且在生活中勢力

最大，實人類最高尚之宗教之一也。此教要求無論何人概須信仰一種，如不爲善，則必爲惡，不進光明，必入黑暗，無論生時善惡，來世終須受最後之審判，後日基督教中最後審判之觀念實萌芽於此。瑣羅斯德視前此雅利安人拜火之習爲光明善神之象徵，故仍保留之，并保留古代燃火之祭司。

瑩羅斯德

瑩羅斯德恆遊行於伊蘭人中，熱心布教，但其教意旨高妙，難於普傳，故最初傳教多年，僅有少數人信仰。吾人可於其所遺之聖歌中看出其希望與恐怖，此殆即彼所遺唯一之言詞也。已而

相傳彼嘗以神

法醫愈其國王

之跛馬，遂致國

王信仰其教。此

教當其未死之



瑩羅斯德

火教經

先勢力已漸鞏固，迨紀元前七〇〇年時，卒變爲米太人中主要之宗教矣。
瑣羅斯德殆亦如穆罕默德不知讀書寫字，因伊蘭人當時尙無文字也。關於彼之教訓，除上述之聖歌外，尙多破碎不全之遺訓，由口碑流傳，迨其死後千餘年，乃搜集而以文字記錄之，并傳至今日。此等記錄合成一書，恆稱爲火教經(*Avesta*)，吾人可稱爲波斯人之聖經焉。

第三節 波斯帝國之勃興

波斯人最初之狀況

伊蘭各部落中信仰瑩羅斯德之教義最篤者厥維波斯人，吾人今日所以得悉瑩羅斯德之事跡，即因彼等之故。當紀元前六一二年尼尼微之亡時，波斯人久已移居撒格洛斯山東南隅一帶，即恰在波斯灣北部，近灣之地，磽確不毛，與沙漠同，惟其背後山地，則土壤肥沃，波斯人在此所佔之地域長約四百英哩。彼等爲未開化之山中農民，營固定之農業生活，當時僅有簡單之制度，不知有美術，亦無所謂文字或文學，但關於其過去之事能

強記不忘，當其耕種田畝牧放牲畜時，復能將其雅利安祖先及其古代先知之許多故事歷代相傳，保存固替。

居魯士之崛起

與波斯人同種之米太人當時所統治之領域遠達於波斯人之北部與西北部，即波斯人自己亦爲其屬下。波斯人中有一部落據伊蘭之山地，名安鄉（Anshan），已組成一小王國，約當尼尼微之亡後六十年，安鄉王國乃有波斯人名居魯士者起而爲王。居魯士英毅有大略，嘗統一波斯各部落，組成單一之國家，勢力日盛。初米太王賽克撒勒性苛暴，波斯人在其治下久懷異志，迨賽克撒勒歿，居魯士遂欲乘機起而獨立，脫去米太人之統治，乃募集農民，組織軍隊，三年之內，大敗米太王，一躍而爲米太領土之主人翁，於是米太之地統稱波斯。西方一切人士對於居魯士此種非常之事業莫不大起驚恐。

波斯之軍力

居魯士既滅米太，復思拓土，東征西討，其農民軍驍勇善戰，攻無不取，戰無不克。因波斯農民夙以善射著，故其軍隊亦多由弓手組成，其作戰之法，均先放矢射敵，經戰既久，始用短兵相接，繼復以陣於兩翼之騎兵突衝敵陣，殲其全軍，此種作戰之法，乃波斯人仿自

居魯士滅
呂底亞

亞述人者也。波斯軍力之盛實東方空前所未有，故能橫行各地，如洪水猛獸，莫之能禦。

當此之際，各國如迦勒底、埃及、小亞細亞西部之呂底亞，甚至希臘之斯巴達，咸結同盟，共抗波斯。呂底亞位於地中海東岸，首都爲撒狄（Sardis），有黑爾摩斯（Hermus）與卡斯忒（Cayster）二河流貫國中，故土地肥沃，國內富饒。其王寇里索斯（Croesus）與米太最善，因米太爲居魯士所滅，欲代爲復仇，遂聯合諸國抗之。居魯士用先發制人之計，突攻呂底亞，連戰皆捷，紀元前五四六年陷撒狄，呂底亞遂亡，寇里索斯亦被擄。已而居魯士又取小亞細亞南部海岸，於是五年之內，此伊蘭山中褊小之波斯王國之勢力已由小亞細亞擴張至地中海，且變爲東方世界之首要國家。

厥後居魯士復轉旆而東，進巴比倫，時迦勒底軍爲幼王子伯爾舍撒（Belshazzar）所統率，大爲居魯士所敗。尼布甲尼撒在巴比倫所築之城垣雖稱完固，卒難防禦。此城使不爲波斯人所攻陷，紀元前五三九年波斯人遂進此城，若入無人之境，自尼尼微滅亡，此北部與南部草原居民發生衝突後，閱時僅七十三載，塞姆族之東部完全爲印歐族勢力

巴比倫滅亡及居
魯士之逝

所推倒。然自是厥後，約歷十載（紀元前五二八年），居魯士因與東北部伊蘭遊牧民族戰卒致陣亡，葬於帕沙格底（Pasargadae），即其前日建立波斯首都之處也，印歐王族第一個大征服者之事業遂如此告終。

岡比西
事業

居魯士既卒，長子岡比西（Cambyses）卽位，其人雄心勃勃，一若乃父。此時西亞細亞全部已概屬波斯王治下，岡比西復欲侵略非洲，紀元前五二五年乃大舉攻埃及，陷孟斐斯城，更乘勝直搗底比斯，埃及遂滅。波斯帝國之版圖由是包括開化之東方全部，即由尼羅河之三角洲起，繞地中海東隅全部以至愛琴海，并由此西部邊境而東，幾達印度，時距居魯士之推倒米太人僅二十五載也。岡比西既滅埃及，復欲侵利比亞沙漠，然因大風忽起，未竟其志。當其返旆歸國時，忽聞國內政變，卒於中途自殺。

大流士之
事業

繼岡比西而統治波斯者爲大流士（Darius），亦屬英主。大流士卽位後，先修明內政，然後大整軍備，國勢益盛。其時巴比倫復叛，乃興師滅之，并進軍印度，所向克捷。惟兩次伐希臘，均遭挫敗，齊志以歿。雖然，大流士平生最偉大之事業，在使波斯變爲海上強國。波

斯本內陸國家，人民咸從事畜牧與農業，且其國居沙麓，尤易與水隔離，故欲使波斯握海上霸權，實非易事。大流士關於此事之計劃，實與德皇創設海軍之計劃相類，但彼不似德皇，又須僱用外國之航海專家。

彼嘗派一精練之地中海水手

名賽拉克思(Sex)者至印度試探印度河之水程，既而復命其航行亞洲沿岸，由印度河口而西以至蘇彝士地峽。賽拉克思實爲西方水手之第一人，嘗航行亞洲南部海岸，此處在

當時少有人知者也（均在紀元前五〇〇年。）同時大流士以古代埃及人在蘇彝士所開之運河久已淤塞，乃濬通之，俾尼羅河復與紅海相聯絡，並於運河沿岸建立多數石版，



大流士及其侍從

石上記載關於滻河之事，其碎片今日多有發現者。又大流士不似亞述人，其待遇腓尼基諸城頗取寬仁政策，且組成一腓尼基艦隊，故其子澤耳士(Xerxes)後日能利用此等戰艦在東部地中海為戰爭與運輸之用，并使波斯變為亞洲第一個海上強國。

第四節 波斯帝國之文化

巴比倫
埃及文化
之影響

幼付拉底河與尼羅河流域，現既同屬波斯人所有，故其文化上之遺跡及其開化之生活狀況，為波斯人所接觸者，對於彼等亦有絕大之影響。其時巴比倫城已多亞拉米商人，其亞拉米語實變為半月沃土全部之語言，凡商業上之記錄莫不用之，而以筆與墨水書於蘆紙上，記載楔形文字之泥版，因此日形消滅。波斯官吏辦理政務如徵收賦稅之類，亦不得不用亞拉米語，此在波斯帝國之西半部莫不皆然，甚至遠及尼羅河與小亞細亞西部，其所發政治上之公文亦皆用此種語言。故波斯政府亦如以前亞述帝國政府，常用二種語言（亞拉米語與以前之波斯語），雖波斯人寫波斯語，有時亦用亞拉米字。同時

波斯人殆又從亞拉米文字中獲得字母之觀念，而另發明一種字母，即三十九箇楔形符號，用以書波斯語於泥版上，至於刻石亦恆用之。於是久無文字之波斯人當其達於半月沃士後，亦開始有永久之記載，此等記載並保留至今日，實最古之波斯文件也。又波斯受埃及文化之影響亦大，大流士嘗將每年十二月每月三十日之埃及曆輸入波斯，以爲政府紀時日之用，其對於科學文明之興趣甚濃厚，又嘗設醫科學校於埃及，是爲今日所知最古之醫科學校。此外波斯在建築上受巴比倫埃及之賜者尤多，以後當述及之。

波斯政治制度最稱完善，其政府不僅規模宏大，爲空前所無，且爲一人統治之政府，專制爲治，人民無參政權利，君意卽法律，人民須絕對服從，其皇稱波斯大帝兼埃及王巴比倫王。波斯帝國政治制度之最要者尤爲各省之統治法。以如此龐大之帝國，而欲予以完善之組織，實爲最偉大之事業，此由居魯士創始，而由大流士完成之。大流士無意再事擴地，但求維持帝國現有之版圖，彼嘗自爲埃及與巴比倫實在之國王，而將帝國其餘之部分劃分爲二十行省，每一行省稱『satrapy』，各置總督治之，兼理軍務民政，總督稱

『satrap』，由波斯王任命。此外又釐定各省田賦，并設吏徵收，以分總督之權。此等組織頗與迦勒底，亞述，埃及諸帝國之組織相類似，但為更進一步之發展耳。吾人可稱此種組織為行省制，各省政府關於其地方事務，享有自治權力，惟須納一定之貢稅，且於國有緩急時出師勤王而已。既而各省總督或人民有起而革命反對波斯政府之舉，大流士乃復派多數官吏分駐各省，此等官吏實為王之耳目，其職責在報告一切叛離之消息。凡此一切佈置，較之亞述帝國之統治均大進步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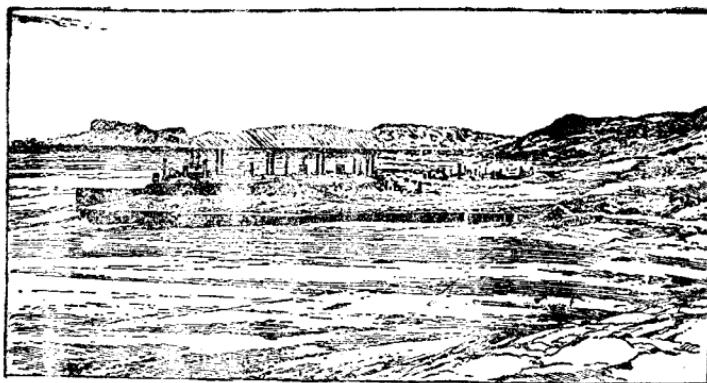
波斯帝國之農地，咸劃分為許多廣大之田產，而為有權勢之貴族及其他大地主所佔領，至於佔領土地之小農，為數甚少。此時一切貢賦均由帝國各省徵收，惟在東方諸省，所有貢稅概以物產付之，亦與以前相同。西方諸省主要者如呂底亞與小亞細亞西部之希臘各殖民地，因紀元前六〇〇年時金屬貨幣即已通行，故所有貢稅概以貨幣付之。東方諸國（埃及，巴比倫及波斯本國）採用貨幣甚遲，至大流士在位時始鑄金幣，而許各省總督鑄銀幣，其價值約為十三與一之比，即金之價值較數量相等之銀約大十三倍。

家發行之貨幣，此時遂開始傳入東方。

波斯君主咸注意交通，凡帝國各極，均築道路相通，故國內大道，四通八達，商民行旅，莫不利賴。彼等同時亦專設驛使遞送政府之公文，其制度之完善且遠在亞述帝國之上，雖則此時由蘇薩（Sass）運貨至愛琴海需時約與今日環繞全球之時間等，然而波斯之王家驛使則迅速如神。吾人對於波斯交通便利所生之效果可舉一最好之例證，即雞之輸入是也。蓋雞之出產地原在印度，地中海初不知有此物，今因波斯交通之便利，遂使其由印度輸入愛琴海以達歐洲。

王宮建築

波斯人對於建築亦甚可觀，但波斯教不重建廟，故其大工程皆在王宮。居魯士嘗建一王宮於其在帕沙格底地方敗米太人之戰場附近，大流士亦嘗建一王宮於帕塞坡里斯（Persepolis），約在居魯士之王宮南四十英哩，此宮規模甚大。歷代王宮亦多在此，居魯士，大流士，澤耳士及其他波斯君主之王陵則在此等王宮之廢址附近。波斯人之建築術多學自現屬其治下之東方人民，其王宮下部之高台則仿自巴比倫，惟易磚以石，王宮



帕塞里斯坡之遺趾



大流士澤耳士等之陵墓

門側之有翼牡牛像則仿自亞述與西方，廣大之柱廊（亞洲最古之柱廊）則源於埃及，至於王宮之中光亮彩色磚所砌成之牆壁，亦始於埃及，由埃及經亞述與西方而達於波斯。構成帝國之各大文化，因此咸混合於波斯帝國之生活中。

至於波斯之宗教，其在人類文化中之影響實深而且遠，蓋波斯君主對於瑣羅斯德之教義莫不篤信，故此教藉其勢力得以廣布於西亞細亞全部，而在小亞細亞尤盛行。其善神奧拉馬舍達之輔助者米特拉斯在小亞細亞變爲光明之英雄，最後且變爲日神，其地位漸居奧拉馬舍達之上。既而此神復由小亞細亞傳入歐洲，其勢力遍及於羅馬帝國全部，故數百年後基督教傳入羅馬時，米特拉斯猶大受羅馬人之崇拜，基督教在羅馬受抵抗，此教亦其原因之一。當紀元後七世紀回教興起以後，此教又傳入中國，即中國所稱之太陽教也。又波斯帝國關於宗教之事實已打破國界，開始使東方所有主要之宗教咸從事於長期之競爭，以求在各民族之間居特殊地位，而在波斯治下加入世界競爭要求特殊地位之各教，其最重要者則希伯來人之宗教也。

波斯帝國
之衰亡

吾人對於波斯人之事跡，已敘述其崖略。就東方世界全部而言，波斯之統治約有二百年隆盛之時期（約訖於紀元前三三三年）。但厥後波斯君主不復如居魯士與大流士之精明強幹，類皆習於奢侈，耽於逸樂，政治事務則委之總督及其他官吏，任其處理，此即表示政府之腐敗與無用，其結果則爲軟弱與衰微，是以至大流士第三之時，馬其頓（Macdonia）王亞力山大來侵，波斯遂爲所滅，此事屬希臘史，吾人不能詳述於此。雖然，吾人於此有應注意者，即後世之人，尤其爲希臘人，其評論波斯君主恆不免流於偏見，視爲野蠻殘酷之東方暴君。其實平情而論，當波斯君主統治之期內，不惟對於文化燦然可觀，即對於政治亦公平仁厚，在古代東方諸國中實所僅見，吾人尙論古人，固不可心懷成見，致失歷史家之態度也。

第五節 波斯之文件與楔形文字之解讀

文化極關重要。前已述及，波斯人之文字亦爲楔形符號，常書於泥版上，或刻之石上，并保留至今。吾人最初所以能讀西亞細亞各種楔形文字之碑誌者，即因有此等波斯文件故，苟無波斯人保留各種文件，則近代學者對於巴比倫與亞述之泥版必仍無法認識。蓋當亞拉米語代替巴比倫與亞述之語言時，有一時期遂無復有人用古代楔形文字以書泥版或其他各種記載，（註四）故距今二千年前，已無人認識楔形泥版，而巴比倫與亞述之歷史亦因此湮沒於底格里與幼付拉底沿岸諸城之廢址中，無人過問矣。

紀元後一八〇〇年以前，歐人遊波斯者恆於波斯王宮之破壁上發現楔形文字之碑文甚多，并攜帶多數摹本以歸。此等碑文中之楔形符號爲數甚有限，故欲明瞭其意義，似亦無難。一八〇二年德國哥庭根（Göttingen）有掌教名格洛特芬（Grotefend）者，已能認識此等碑文中大流士與澤耳士之名字以及少數其他之字與名字，最後并能認識二段甚短之楔形文字碑文，此乃近代最初能認識之波斯碑文也。顧此等碑文甚短，不能包括波斯字母中一切楔形符號，故對於波斯之楔形文字仍無法解讀。（註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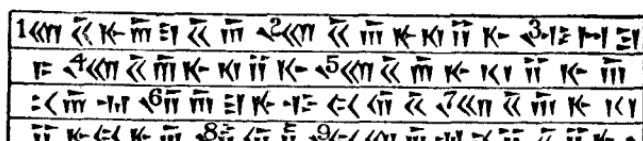
格洛特芬
最初能識
波斯碑文

勞令孫公
波斯楔形文字之字母

但此外有多數歐洲學者相繼發現波斯楔形字母中其他一切符號之音，當此之際，即有英國官吏名勞令孫（Sir Henry Rawlinson）者亦致力於此種研究，其時彼駐波斯，故較在歐洲易於搜集波斯碑文，其所得之碑文中有大流士之貝希斯敦（Behistun）碑文在焉。一八四七年勞令孫遂公布古代波斯楔形文字字母之全部，共計三十九箇表音符號，同時并公布甚長之貝希斯敦碑文中關於波斯部分之譯文全部，此表示其對於古代波斯楔形文字之解釋現已完成。當



E



F

上圖為最初解讀之二種古代波斯碑文

波斯楔形文字
讀巴比倫字
之橋梁

貝希斯敦
碑文與羅
塞他石

勞令孫從事此種研究時，係在東方獨力進行，並不知各學者在歐洲亦從事同樣之研究也。

各學者現在第一次能讀古代波斯之碑文，且獲得許多有價值之知識，而由研究貝希斯敦碑文所得之知識尤多。雖然，迄今尚存之波斯碑文為數究少，能讀古代波斯楔形文字記載之主要價值，在因波斯文字可作一種橋梁，引渡吾人明瞭古代巴比倫之楔形文字。多數學者已早發現貝希斯敦碑文上之碑文C中所有之楔形符號，與在巴比倫所發現之泥版及石上碑文中之楔形符號同。當此之際，倫敦與巴黎博物館正由尼尼微與薩艮王宮掘發有雕刻之大理石版甚多，并載有許多碑文，其中語言文字與貝希斯敦碑文上之碑文C中之語言文字皆同，故多數學者咸以為苟能解明貝希斯敦之碑文C，則對於巴比倫與亞述古代一切文件均不難認識矣。

吾人由此可得一結論，即貝希斯敦碑文C係勞令孫所譯波斯文之巴比倫譯文，故貝希斯敦碑文可變為西亞細亞之羅塞他石，而使各學者能明白古代巴比倫語，恰與羅

塞他石使各學者能讀古代埃及語相若。吾人可將此種情形比較如下：

羅塞他石

(一) 包含埃及碑文而由各學者用比較法解明。

(二) 包含各學者所已明白之希臘譯文。

貝希斯敦碑文

(一) 包含巴比倫楔形文字碑文而由各學者用比較法解明。

(二) 包含各學者所已明白之波斯譯文(自勞令孫譯出以來)。

邇來多數學者均致力於此種研究，惟此較之解明波斯文更困難，因波斯楔形文字僅包含四十箇符號，而巴比倫楔形文字之符號達五百以上也。但勞令孫復完成此事業，一八五〇年嘗公布其研究之結果，明年并將貝希斯敦碑文關於巴比倫之部分完全譯成。

巴比倫以及亞述之城市土壘遂開始將二大河沿岸歷史之三大幕陸續宣露於世

(即西亞細亞人二千五百餘年之事跡，以前世界對於此種事跡茫然無所知。)現已有
多數學者興起，壹意於掘發亞述與巴比倫城市之廢址，而研究其中泥版與石塊上楔形
文字之記載，吾人稱此類學者爲亞述學家 (Assyriologists)。故吾人因受波斯君主所
遺各種文件之賜，得以創立一種新學問，並恢復西亞細亞古代之歷史。

(註一)印歐族最初人種之一切部落無共同之名稱，通常用『雅利安』名詞以表示最初之人種，但此實錯
謬，蓋『雅利安』(Iran 與 Iranian 係後日由此字變出者)僅能表示最初人種之一部分，乃係由最
初人種分離而移居於裏海東部者。故昔人須知歷史上雖常將『雅利安』名詞用於歐洲之印歐人
種，或謂美國人爲雅利安人之苗裔，實則雅利安人僅爲印歐族最初人種東方之苗裔，而歐洲人與美
國人則爲最初人種西方之苗裔。

(註二)彼等嘗以其名名伊蘭高原，即由撒格洛斯山起東至印度河之全部區域也。此等高原在希臘時代與
羅馬時代均稱爲阿里亞拿 (Ariana)，此字(如 Iran)自然係由『Aryan』變出。

(註三)祆教因創者之名，又稱 Zoroastrianism。

(註四)吾人所知最晚楔形文字之年代爲紀元前六八年。

(註五)碑文中所有各字均用斜形之楔形分開，斜形之楔形上所加之阿刺伯數字，而在表明各箇不同之字。格洛特芬(Grottfend)看出此二碑文中均有同樣之字迭見，如E中2, 4, 5, 6等字當視為同樣之字，在F中亦出現四次(2, 4, 5, 7)。因此等碑文被發現於波斯王之肖像上部，故格洛特芬遂以為其中迭見之字必為表示「國王」之波斯字，又因其在此二碑文中均為第二字，則其前面之第一字或即國王之名字，而此二字為「大流士王」。後格洛特芬發現表示波斯王稱號之字係於後日波斯文件中知之，彼因既知之稱號遂假定其中各字之排列與意義：1為波斯某王之名字，2為「王」字，3為「大」字，4為「王」字，5為「王之」二字(衆數)，6為「王之」二字(單數)，7為波斯某王之名字，8為「子」字(6, 7, 8等字為「某王之子」之意)。彼次以已知之波斯王的名字試驗，並發現E中之第一字為「大流士」，F中之第一名字為「澤耳士」。

第七章 希伯來人

第一節 巴力斯坦最初之狀況

巴力斯坦
之自然環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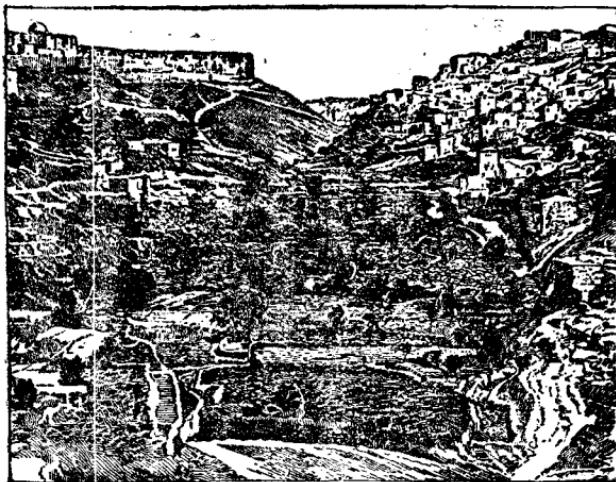
希伯來人本土在半月沃土西端，即今日所稱之巴力斯坦地方也。此地位於地中海東南隅沿岸，爲一狹長之地帶，而介於沙漠與海之間，因沙漠灣西部爲海所限，遂由北而東構成巴力斯坦之東部邊界。此區之長約一百五十英哩，面積不達一萬方英哩，其大部分爲荒蕪不毛之地，因沙漠侵入其南部，甚且向北延長而包圍耶路撒冷故也。但其北部山地，則土壤肥沃，物產豐富。此地全部冬季多雨，夏季乾燥，無灌溉之機會，故其收穫終不及夏季有雨之地。巴力斯坦海岸之北端雖有良好港灣，但最初即爲腓尼基人所有，海法(Haifa)之南諸港又不易防守，以致內地大部分與海隔絕。且其天然財源過於缺乏，亦

化民最
巴力斯
坦之初之
其文居

不能發展繁盛之商業或政治勢力，故巴力斯坦與尼羅河，幼付拉底河，敍里亞，腓尼基等開化之鄰國情形迥殊。

在半月沃土之西端，塞姆族之遊牧

民羣嘗由沙漠濱混入北部山地之居民中，與在半月沃土之東端正復相同。北方之人，主要者尤爲自小亞細亞而來之赫梯人，尙遺留其痕跡於巴力斯坦之塞姆人中，例如凸出之鈎鼻仍爲塞姆人容貌中之特色，尤其爲猶太人容貌中之特色者，原來實爲非塞姆族之赫梯人容貌中之特色，蓋彼等嘗與巴力斯坦之居民互



耶路撒冷

婚，遂致影響其面容故也。此外各方雜色人種亦莫不雲集此地，當時巴力斯坦市面語言異聲，容貌異形，份子之複雜，幾與今日通都大邑相若。彼等且各攜其本地之貨物來此貿易，故尼羅河之首飾銅盤，象牙器具，愛琴海諸島之陶器，赫梯人之紅色陶器，巴比倫之灰色毛織物，均紛然雜陳。吾人於此可回憶此等西方之塞姆人種如何因與巴比倫貿易，遂知學習楔形文字。巴力斯坦狹長之地帶，因介於海與沙漠之間，實為亞非二洲間橋梁之延長，而構成一中間地，凡埃及，巴比倫，腓尼基，愛琴海，及小亞細亞各種文化，均各由其商品表示而混合於此，古代東方他處未有若是之繁盛者。

巴力斯坦周圍諸國之商品既輻輳於其市場，從事和平之競爭，而此等國家之軍隊復馳騁於其戰場，從事武力之競爭。蓋巴力斯坦之地勢介於尼羅河與幼付拉底河之間，雙方面皆為強鄰，一有戰爭，必首當其衝。阻礙二洲通路唯一之屏障，厥維巴力斯坦中央之卡麥爾(Carmel)山脈，而在通過此山之要路上復有麥基多(Megiddo)之險，希臘人稱之為馬其敦(Armageddon)，其平原變為諸國間最著之戰場者歷時甚久。巴力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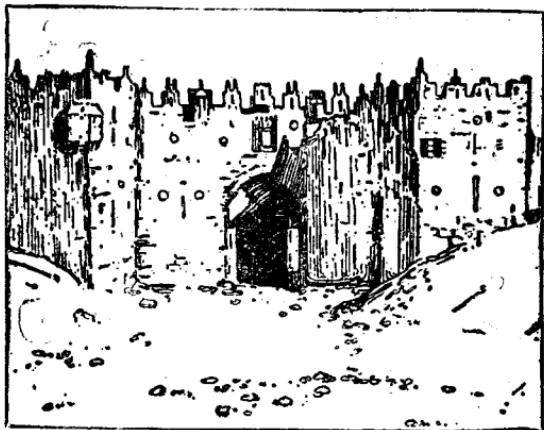
坦最初爲埃及所佔據甚久，厥後爲亞述所得，既而又爲迦勒底所佔據，最後復爲波斯人所得，故此地經過許多世紀，均寄人籬下，輾轉易主，絕少獨立之機會。

第二節 希伯來人移居巴力斯坦

及統一之希伯來王國

希伯來人
慢入巴力人

初，希伯來人概爲阿刺伯沙漠之遊牧民羣，逐水草而居，無固定之家宅。厥後始率牲畜侵入其在巴力斯坦最後之家宅。顧其由沙漠侵入巴力斯坦之移轉運動係繼續進行，歷時凡兩世紀之久（約自紀元前一四〇〇年至一二〇〇年。）其各部落中復有一羣曩曾爲奴於埃及，受埃及王虐待，備嘗困苦，已而由其首領摩西（Moses）領率，脫去埃及。（註二）當



耶路撒冷之城垣

希伯來人達於巴力斯坦時，則見迦南人已奠居此地，有繁盛之城市，并有鞏固之城垣以資防衛。希伯來人僅能攻下弱小之迦南城，至於堅固之迦南城仍散布各地，即猶太高原中之耶路撒冷，亦歷數世紀仍未攻下。

希伯來人
侵入巴力
斯坦後漸
開化之漸

此等未被征服之迦南城已有一千五百年久之文化，有安適之住宅，政府，工藝，商業，文字，并有宗教，當未開化之希伯來人侵入後，立即吸收此種文化，因其以商業與職業等關係之故，不能不與此等未被征服之迦南諸城發生往來也。彼等與迦南人混合之影響實深且遠，其生活上多因此發生最大之變遷，其大多數咸棄去帳幕，開始建築固定之住宅，亦與迦南人之住宅同，同時又脫去以前在沙漠上所着粗陋之羊裘，而衣迦南華美之毛織物。經過一時期後，希伯來人之生活狀況在外表上，職業上以及習慣上，均與迦南人毫無二致，一言以蔽之，彼等實已大為迦南人之文化所沐浴。又當其與迦南人互婚時，更受赫梯人血統之影響，至於帶有赫梯人之面容，且顯然併吞迦南人口之大部分。顧此等變遷並非各處同時發生，在比較確切之南部，希伯來人對於以前沙漠上之生活狀況，仍

少改變，其大多數仍以帳幕爲家宅，且未放棄以前沙漠上之自由，在猶太山地遊牧民羣漂泊之生活狀況，仍可由耶路撒冷之城垣見之。故當時希伯來人中有二種不同之生活方法，在肥沃之巴力斯坦北部係營固定之生活，有城市以資防守，有田疇以事耕稼，而在南部則遊牧民羣仍營漂泊之生活，朝處此而夕處彼，無固定之住宅。此種生活方法之差異，歷數世紀仍未消滅，實爲希伯來人內部不和之重要原因。

希伯來人之機緣大幸，埃及既日衰微（紀元前一二〇〇年時），而亞述亦尙政之出來王
掃羅

此時希伯來人之機緣大幸，埃及既日衰微（紀元前一二〇〇年時），而亞述亦尙未征服西方，惟有地中海人種名腓利斯丁人（Philistines）者，此時由克里特島移植巴力斯坦西南之近海平原，當紀元前一二〇〇年時，彼等已組成文化甚高而尙武之國家，即多數市府王國組成之團體也。希伯來各地領袖稱士師（Judges）者爲腓利斯丁人所逼，深知聯合族人而成統一國家，實爲長治久安之道，於是約當紀元前一〇〇〇年以前一代，有孚衆望之領袖名掃羅（Saul）者爲族人所推立之爲君，聯合十二族組成國家，希伯來自是始有國王。此新起之國王爲南方之人，仍未脫以前遊牧時代之習尚，而好以帳

大衛之事
業

幕爲家宅。但彼雄武善戰，既立之後，即事窮兵黷武，日征四鄰，國勢大昌。後因欲逐腓利斯丁人，與之劇戰，不幸大敗，全軍皆潰，遂伏劍自盡（約當紀元前一〇〇〇年時），其子約拿但（Janathan）亦死之。

大衛（David）約自紀元前一〇〇〇年至九六〇年者，掃羅勇敢之軍士也，戰功赫赫，嘗爲掃羅所忌，蓋懼其名望甚熾，將來必奪其位也。然掃羅之子約拿但深愛大衛，屢庇護之。大衛終恐禍及，乃他徙，迨掃羅因戰敗自殺，約拿但亦死。於是大衛得南部之助，被推爲王。大衛亦好窮兵黷武，嘗訓練國人成軍，東征西討，大拓疆土。彼又深知無鞏固之城堡，必難立國，耶路撒冷之山，故爲古代堡壘之地，其時仍爲迦南人所據，彼常垂涎此地，因奪取之，且設住所於其上，爲南部之王。迨腓利斯丁人被逐後，北部亦推戴之，彼遂統治廣大之希伯來王國全土。其在位之時甚久，故內政修明，國勢隆盛。大衛又好文學，其所吟各種讚神詩，稱 Psalms。

所羅門之
治世

大衛死後，其子所羅門（Solomon）繼立。所羅門亦如漢謨拉比，實爲東方之商業領

希伯來王
國之分裂

袖，嘗築商埠於紅海之濱，造大船航行地中海，紅海以經商，又自埃及輸入馬軍，組織常備軍，故此時不惟其國甚富，即威力亦爲全盛時期。但所羅門晚節不終，漸起驕念，負智縱慾，政治失宜，嘗與鄰邦諸王競尚奢侈，國家元氣，因此漸衰，故身死未久，內憂外患，相逼而至。所羅門之世既大興土木，又奢侈無度，必需大宗收入，方足濟事，因橫征暴斂，罔恤民艱，希伯來人不堪其苦，遂大起不滿。迨彼死後，其子繼立，人民遂請除去苛法，減輕負擔，不久，希伯來人不堪其苦，遂大起不滿。迨彼死後，其子繼立，人民遂請除去苛法，減輕負擔，不允，由是北部十族皆由國中退出，別建以色列國（約在紀元前九三〇年）都撒馬里亞，奉耶羅波暗（Jeroboam）爲王，其餘二族則保留南方之地，仍爲一國，國號猶太，希伯來建國未及一世紀，分爲二王國。

第三節 希伯來二王國

南北二國
情形與宗國
之差異

二希伯來王國自分離後，惡感日深，各不相容，有時甚且同室操戈，自傷元氣，語其原因，蓋亦多端。北部王國以色列土壤肥沃，物產豐富，國中市場莫不工藝發達，商業繁榮，故

國勢隆盛，人民驕奢，最足爲城市生活之代表。反之，南部王國猶太土壤磽確，多爲不毛之地，物產既少，工商全無，且國中除耶路撒冷外別無大城，其大部分人民仍營畜牧，逐水草而居。此兩種生活方式在多方面均發生衝突，而對於宗教尤甚。蓋舊日迦南諸城歷若干世紀皆奉本城之神巴力(Baal)，希伯來市民既日與崇奉異教之迦南市民雜處，則崇拜其神祇，信仰異教，亦勢所必然。因此北部希伯來人不復信仰其前日之希伯來神耶和華(Yahveh 或 Jehovah)。註二至南部希伯來人則仍保存其舊日之宗教，奉耶和華爲上帝，於是迦南諸神祇在虔誠之希伯來人心目中，尤其在南部希伯來人心目中，似爲城中富人階級之保護者，而耶和華則似爲沙漠遊牧生活之監守者，亦即爲貧苦民衆之保護者。

希伯來人之宗教既與異教各不相容，自不能無宗教之爭。以色列自建國後歷時二百餘載，其間禍亂頻興者，大都關於宗教之爭也。其時國中先知輩出，力倡希伯來人舊日之宗教，故其教勢盛，屢攻異教。當此二王國分裂後未及一世紀，即有北部之國王阿哈布

(Ahab) 試殺其民拿波士 (Naboth) 奪其葡萄園，以爲擴大王宮花園之用，此信傳至南部，大激動先知以利亞 (Elijah) 之憤怒。以利亞爲未脫以前遊牧習俗之希伯來人，住於約但河 (Jordan) 東之沙漠，聞此信，遂服其沙漠上之羊裘，急往北部，痛詆阿哈布之暴虐。其附從者最後不惟殲盡北部之王族，且大殺崇拜迦南神祇（即巴力）之祭司。顧此等暴虐之手段難得善果。此等手段恆爲希伯來人所用，蓋彼等以耶和華爲一戰神也。

無名史家

希伯來人中除此等兇暴之領袖外，尙有較和平之人，其對於不公道之城市生活亦同樣憤慨。而深慕以前沙漠上之最盛時代。蓋當時所有之人，一律平等，如富人虐待貧人之事，絕不可見。在敍述希伯來祖先之一簡明歷史中，對於此種見解嘗描寫盡致（此實爲彼等描寫遊牧生活一種光榮之圖畫），吾人今日於希伯來族長亞伯拉罕 (Abraham)，以撒 (Isaac)，雅各，約瑟等不朽之史話中皆可見之。此等史話實爲古代最寶貴之文學，且爲最古之散文作品，其無名作者可稱爲無名史家。乃人類歷史中最古之史家也。惜希伯來人對於其姓名久已遺失，而將其著作中之殘篇斷簡概視爲摩西所作。

亞摩斯

一世紀以後，約當紀元前七五〇年時，復有着羊裘之人物名亞摩斯（Amos）者由南部猶太山中而赴北部王國之別撒勒（Bethel）市面，宣布北部市民生活之種種罪惡，對於其華麗之服裝，安適之住宅，精美之器具，莫不加以指斥，而對於其邪惡之生活與虐待貧民之事，尤痛責不貸。亞摩斯此種行動對於其本身自必發生危險，然此種偉大之希伯來領袖實爲人類指出大公無私之生活，慈愛，以及高尚之宗教道路，引其前進，吾人可用先知（prophet）一名詞以表示之。亞摩斯又恐其教訓僅爲口傳，必歸遺失，故最後復以文字記錄之，並流傳至今。

希伯來之
文學

當此之際，希伯來人已知學習寫字，惟不用泥版，而用埃及之筆與墨水書之蘆紙上，其字母則學自腓尼基與亞拉米商人。包含其族長之史話或亞摩斯之教訓之各種蘆紙卷，實爲其最初之書籍，亦即其最初之文學也。此類蘆紙卷與以前埃及之蘆紙卷同，近代在埃及並發現希伯來居民中之家用文件，吾人由此可知其形式若何。但文學實爲希伯來人唯一之美術，彼等無繪畫，雕刻，又無建築，即或需要時，亦不過取自埃及，腓尼基，亞述，

大馬色等鄰人而已。

第四節 希伯來人之末運

以色列亡

當時希伯來人既爲內亂所困，復有外患乘之而起，

而其外部最大之危險在亞述，亞摩斯嘗預言北部王國他日必爲亞述所滅，厥後其

言果驗。蓋此時以色列王嘗

與埃及王結同盟，共抗亞述，深爲其王所恨，故亞述王最初直掃大馬色，既而轉旆攻以色列王國，其首都撒馬里亞卒於紀元前七二二年爲亞述人所擄掠，北部希伯來人之大部分均爲囚虜，以色列立國約二百餘載，至是破滅。亞述人既擄希伯來人，復移他處之人民



希伯來古文字之

或囚虜以實其地，而本地尚存之人民遂致大相混淆，後日之撒馬里亞人(Samaritans)即其苗裔也。

以色列既亡，希伯來人愛國之希望咸集中於南部之猶太王國。然猶太王國自與以色列分離以還，享國凡四百餘載，其間內憂外患，紛至沓來，迨迦勒底來侵，卒被其征服。後猶太復叛，於是猶太之希伯來人亦與以色列之希伯來人遭同樣之厄運，紀元前五八六年迦勒底王尼布甲尼撒遂陷其首都耶路撒冷，擄其民至巴比倫為囚虜。希伯來王國自掃羅為王以來，歷時約四百五十載，北部與南部同歸於盡。

希伯來人
埃及及人

此時希伯來人有一部分已逃往埃及，其中有先知名耶利米(Jeremiah)者預知耶路撒冷及耶和華神廟他日必歸破毀，因力諭希伯來人，謂人人須視其自己之內心為一耶和華神廟，此種神廟當耶路撒冷之神廟破毀後仍可永存。新近在埃及嘗發現關於彼等殖民埃及以勒番丁(Elephantine)地方之證據，吾人由此得悉彼等此時人人心中尚無耶利米所謂理想的耶和華神廟，因其嘗建一實在之神廟以崇拜耶和華故也。

波斯王故
還希伯來

當希伯來人爲囚虜於巴比倫時，備嘗艱苦，莫不愁怨，其先知屢演說於衆，以刻苦堅忍相勵。迨波斯王居魯士滅迦勒底進巴比倫城時，彼等大喜，呼居魯士爲救主，並轉屬波斯統治，由居魯士釋放，許其復歸故土。彼等中多有已在巴比倫安居樂業者，無意歸國，但一部分先後回耶路撒冷，再建城市，恢復神廟，惟以前王國不能光復耳。

希伯來人
歸還後之
宗教與政
治

希伯來人之領袖自巴比倫歸國後，由波斯政府授以權力，俾其頒布宗教法典，以爲統治族人之根據，其中大部分並流傳至今，此即包含舊約全書最初之五篇也。此種宗教法典自來均爲猶太人所敬重。至於希伯來歸國之領袖所組成之宗教，吾人現稱之爲猶太教（Judaism），在此種宗教之下，廢除古代之希伯來王，而以最高之祭司代之，居耶路撒冷，爲猶太人之統治者，故猶太國現已變爲宗教組織，有一教堂，並有一祭司爲其主宰。此種教會領袖咸壹意於研究本族古代流傳之記載，並將各先知之演說詞，無名史家之史話，以及古代希伯來之一切記載加以整理，抄寫成書，有時將各家之作品連合，視爲一人所作。既而神廟之事務日繁，彼等復將宗教上一百五十首詩歌編成一書，即今日舊約全書。

之詩篇 (Book of Psalms) 也。以上希伯來諸書最初均係單獨流行，歷若干世紀，從未編成一書，迄基督教時代，猶太人之領袖始將此一切記載編成一書。此等記載原為希伯來文所書，今亦以希伯來文印之，實為今日猶太人之聖經，且為基督教諸國宗教上重要之書籍，即舊約 (Old Testament) 是也。此書在今日為最寶貴之遺物，吾人藉此得悉未開化之遊牧民羣如何由阿剌伯沙漠移居巴力斯坦，且如何在此經歷許多經驗，遂變為文明世界之宗教師。

希伯來人
之末路

希伯來人自巴比倫歸來後，終未恢復獨立，初屬波斯，波斯亡後，又轉屬馬其頓，厥後復轉屬埃及，敍里亞，羅馬諸國。當其在羅馬治下也，屢思叛亂，均為羅馬人鎮定，然終招羅馬人之怒，遂毀耶路撒冷之廟，大殺其居民，餘悉放逐，自是厥後，彼等遂無容身之地，長為浮浪之民，然對於其宗教，則繼續崇拜，始終弗渝。

波斯為東方最後之強國，當其繼續衰微迄紀元前四〇〇年以後時，則有希臘人代之而起。希臘人者又一印歐人種，非興起於亞洲而興起於歐洲者也，吾人對於其事跡，現

須轉而追述之。

(註一)據後代傳說，希伯來族長雅各(Jacob)生子十二人，以約瑟(Joseph)最賢，為諸兄弟所嫉，因被鬻於埃及為奴，約瑟以善解夢為埃及王所賞識。已而希伯來人因饑饉不能得食，亦多移居埃及北部。迨歷時既久，埃及王見希伯來人種族日蕃，勢力强大，恐遺後患，又見其教法異已，故虐待之，對於希伯來嬰兒三月一檢，女則棄之，男則棄之。摩西痛其族之日亡，因請於埃及王，率其族去埃及，途經西乃(Sinai)山，與其族約法十章：一不得於耶和華(Yehovah)外別事他神，二不得崇拜偶像，三不得妄稱神名，四必守安息日，五必孝父母，六戒妾殺，七戒淫亂，八戒竊盜，九戒妄為證人，十戒貪婪。族人對此約法世共守，永矢弗渝，是為希伯來法典中之神髓，亦即人民宗教及社會生活之基礎。計摩西與其族漂流沙漠，歷時凡四十載，屢與蠻族戰，備嘗困苦，卒抵巴力斯坦，其百折不回之精神，良可欽佩。

(註二)希伯來人最初對於其上帝之名讀音時為『Yahveh』，書寫時則為 Yhv^h，而無母音，後則插入 e o a 等母音，最後因忘其古代之發音，「Yahveh」遂以 Yhv^h 與 e o a 發音，而讀為『Yehovah』或『Jehovah』。Jehovah 為音之開始至今尚不及六百年。

第三編 希臘人

第八章 歐洲文化之初現及東部地中海世界之興起

第一節 歐洲文化之初現

新石器時代歐洲人類之狀況

吾人前已研究最初歐洲人類之生活狀況，追求其逐漸進化之跡約五萬年，吾人研究至此，不得不捨去歐洲而轉至東方，觀察東方當歐洲全部仍未脫去新石器時代野蠻狀況之時，其文化如何產生，如何發展。當此之際，新石器時代人類之村落已漸蔓延，遠及歐洲，彼等初居海口，及乎人口漸密，更由海口而散布於內河流域，以入歐洲內地。歐洲人

類之生活程度亦已提高，而大有進步（至少由瑞士以南爲然），此殆因畜牧與農業之法已由埃及經西西里而輸入歐洲故也。歐洲人類因東方之影響，而有此第一次之進化，不久又有第二次之進化，蓋在歐洲東南部，約當紀元前三〇〇〇年時，上述石器時代之歐洲人類均已達於金屬器時代之初期。（註一）

地中海沿岸之商人時來貿易，大受歡迎，其商品亦爲當地居民所最好，或則向其購華美之陶器，或則向其購燦爛之玻璃，細珠及頸圈等物，彼等來此貿易者莫不獲利甚厚。雖然，最爲內地居民所好者，則爲匕首，當時匕首雖不甚厚，然不似石斧之易於破碎，且較以前之石斧易於磨成鋒利之刃，故用以割物，最稱便利，莫不爭買之。

商人更將東方之傳說隨之輸入歐洲內部之村民中，并輸入關於地中海以外偉大民族之故事。於是新石器時代一部分之歐洲村民或則追憶其祖先曖昧之傳說，即以爲穀物與麻類，甚或牛羊等畜類，最初均係由此同樣之遠東而輸入彼土也。

彼等一聽商人談及巨大之船舶，則極其注意，且相驚失色，以歐洲刳木而成之小舟

東方商品
之輸入

東方各種
傳說之輸入

此時歐洲
之無鉅

船舶

與之相較，實不可同日而語。此等船舶之兩側均有多數槳手，船中且張最大之風帆以乘順風，故能行駛各處，極其迅速。彼等復聽商人言，此類船舶能行駛於埃及最大之河口，裝運貨物往來地中海諸島及歐洲東南部沿岸或鄰近之亞洲沿岸。故當人類歷史開端之時，未開化之歐洲人類對於地中海對岸之尼羅河文化，與北美印第安人對於最初登美洲大陸之歐洲人正復相若，彼等莫不愕然而視，且傾聽關於遠方偉大民族新奇之故事焉。

此時歐洲
尚未進於歐
洲高等文化之域

厥後不久，歐洲民族漸知利用金屬以製日常用器。顧此時雖有金屬，並不能使歐洲民族進於高等文化之城（紀元前三〇〇〇年至二〇〇〇年時），雖則其在工藝上有最大之進步，一般之生活狀況較前更為開化，然彼等仍舊無文字，無雕刻之石工建築物，更無巨大之航船以供商業上之用。（註二）此時歐洲人類之建築物較之以前粗糙之石工建築，實無甚進步。故此時之西歐與北歐並未完全脫去草昧時代之舊觀，以之與吾人在東方所見之文化相比擬，實瞠乎若後，文化進步最速者，自推歐洲最近埃及之一部分，

卽沿愛琴海一帶是也。

第二節 愛琴海世界之自然環境及人種

世勢海琴愛界

愛琴海位於地中海東北隅，而爲一三角形之內海，深入高山地帶，如地中海之一臂，其四圍幾全由陸地環繞，環其西北二面者則有歐洲大陸，在其東面者則有小亞細亞，而克里特島則橫列於其南，如一屏風以隔絕地中海與愛琴海。所謂愛琴海世界者，即包括此海諸島及環繞此海之鄰近歐亞陸地而言，其範圍東至小亞細亞，北至巴爾幹諸國，西至希臘，南至克里特島。此海自北而南，其長無有過四百英哩者，至謂其廣，則甚不一致。周圍陸地隔此海之水面彼此相向，到處均有無數港灣犬牙相錯，更有許多峯巒時起時伏，其間復雜以清秀之山坡，引人入勝，并有狹隘之平原可資耕種，而地球上任何大小相等之海，其海岸線未有如此海之最長而不規則者。海面島嶼，無慮數百，在一二小時內，即可往來於兩島之間。故在古代，大陸與諸島之往來，即已頻繁，沿海居民最初即建造船舶，由

愛琴海諸島之重要

海上運輸物產。此海及其島嶼與沿岸各地可獨自構成一區，而爲聯合之經濟單位，自有其文化，而爲上古時代之第三大文化。

吾人咸知東方文化轉合於愛琴海，係經由兩途，第一途且最早者爲由水路從埃及渡地中海，第二途係由陸路從幼付拉底世界經小亞細亞，故愛琴海諸島實爲連接東方與歐洲之橋梁。當新石器時代，愛琴海諸島必已變爲東方文化之前哨，地中海北岸最初高等文化之發展，係在愛琴海諸島而不在大陸。

克里特島

愛琴海諸島之最重要者尤莫如克里特島，此島位於愛琴海之南部，控制大海，遮風息浪，其位置地中海內既介於埃及與小亞細亞之間，又距希臘半島南部極近，希臘半島自歐洲向亞洲突出，表示若受亞洲贈物歐亞相互握手之狀。此島常吸收埃及與巴比倫之文化，傳之希臘，以爲歐洲文明之泉源，故此島爲愛琴海之中心，即愛琴海世界之代表。

愛琴海諸島之氣候物產

愛琴海最大部分天色清靜，氣候溫和，冬季多雨，夏季乾燥，頗適宜於生活。其沿岸雖崎嶇破碎，然而風景如畫。沿海各處，均有河流與小原直下至水畔，凡大麥，小麥，葡萄，橄欖

之屬，可以耕種而不須灌溉，故麵包與葡萄酒在荷馬（Homer）詩中，即已言及爲此地居民之主要食品，甚且爲小兒之食品，與今日大部分之地中海居民正復相同。若在濕季時，則高原各處綠茵繽紛，而成最好之牧場，又適宜於畜牧，世界各地少有較此海區域更適合於文化之發生者也。

愛琴海之
人種

愛琴海世界之居民，既非塞姆族，又非印歐族，而屬於地中海族，即大白人種之一支派，其來源及其與他人種之關係，迄今仍難決定，吾人可稱之爲愛琴海人（Aegeans）。彼等當此地文化最初發軼之時，即奠居於此（約當紀元前三〇〇〇年時），且當希臘人侵入以前，彼等繼續居此者歷若干世紀。其在特羅耶（Troy）者，又稱特羅耶人（Trojans），而其同種之在東方鄰近者則稱赫梯人，當埃及帝國之末葉，此種人已自建一大帝國於中部與西部小亞細亞，同時又常在敍里亞爲埃及患，且嘗侵入巴比倫與亞述焉。既而在東方則其居亞細亞者漸混入底格里與幼付拉底世界，而在西方則其他之愛琴海同種居留於愛琴海諸島，甚且居於克里特島。希臘人既征服克里特及南方諸島以後，而原來

之愛琴海人一部分與希臘人種混合，餘則多向東南二方逃竄。逃竄之後，尙能維持一種族之單位者厥維腓利斯丁族（Philistine），後曰巴力斯坦（Palestine）之名，即起源於此字，蓋後人以其與猶太人鄰近，遂誤以爲與猶太人同種也。

第三節 受愛琴海世界之島嶼文化

克里特文化之發生

最初爲愛琴海島嶼文化之先導者厥維克里特島，吾人前已言及此島之位置，不難明白地中海北部最初之文化，何以獨出現於此島。甚至古代航海者由尼羅河口出發向西前進時，不數日內即可見克里特諸山，故此島實爲南方之埃及與北方之愛琴海之連鎖。約當紀元前三〇〇〇年時，即有埃及船舶往來此島，輸入其文化，於是此島有一新世界發生。克里特人之文化與既成熟之埃及文化接觸爲所鼓舞，遂脫出新石器時代歐洲停滯不進之狀況，而進於一種活潑之新生活，不維工藝美術大有進步，且有文字及政治組織。紀元前二〇〇〇年時，克里特人即於北方海岸之中部諾薩斯（Cnossus）地方建

克里特最
盛時期

一王國，厥後包括全島之大部分，其昇平富庶，古無倫匹，故其人遂得餘暇以攻藝術而謀快樂。紀元前一六〇〇年至一五〇〇年時爲克里特最盛時期，不惟其文化之發達登峯造極，而其王國亦甚發展，成爲大帝國，握海上霸權，故克里特諸王常有『克里特海王』之稱。（註三）同時西北大陸亦受其管轄。紀元前一五〇〇年時，其商船常航行至希臘南部之亞各斯港（Argos），且進而至脫林斯（Tiryns）與美西尼（Mycenae）二地，此二地後遂變爲附庸，採取其文化，發達亦甚速，實可謂歐洲文化之發源地。克里特人又常與小亞細亞諸城及黑海貿易，而傳布其文化於特羅耶。故此時除尼羅河與幼付拉底、底格里河之舊文化中心外，東部地中海更產生此燦爛之第三大文化中心，而構成東方文化與後日希臘及西歐人類進步之連環。

克里特之
文字

克里特人之文字，最初係仿自埃及，而稍變其形，以粗陋之圖形記事，及其商業發達，需用文字之處愈多，對於前此所用之圖形符號書寫時甚感遲鈍而不便利，遂於紀元前二〇〇〇年以後將此等圖形符號之畫數減少，而化爲更簡單之形式，每一圖形僅有數

畫，變成一種草書，此種文字稱線形文字 (Linear writing)，即愛琴海世界最古之文字也。又此種文字亦約與巴比倫文字同，係書於泥版上。在其王宮之武庫內，凡武器櫃各有泥版懸於櫃前，版上所記載者均爲櫃內之物件。新近於其王宮之廢址中發現泥版甚多，均藏於櫃內，此殆卽貨單及簿記表冊等件也。惟其文字之意義，雖經多數學者致力研究，尙不能明白。

約自紀元前三〇〇〇年時，克里特已由埃及之船舶輸入黃銅，遂進於黃銅器時期。既而克里特之金匠殆又從地中海北部之金礦中採取與錫混合之黃銅，此種混合物之性質較黃銅爲堅硬，吾人稱之爲青銅，故當紀元前三〇〇〇年以後，克里特又開始進於青銅器時期。此後一千年，克里特之工藝無大進步，惟在此期中，當埃及王正建築大金字塔時，克里特之工匠從其鄰近之埃及人學習用小輪以製陶器，并知用閉爐燒之，使變堅硬，更仿埃及之石器製造法，而能製出石瓶，石杯，石缸之屬。及紀元前二〇〇〇年時，克里特人始大受埃及之影響而有顯著之進步，其工藝自後遂大興盛，實爲以前所未有，諾薩

斯陶人所製之杯，其厚薄精美，幾與近代之瓷杯相若。彼等更將其陶器繪以精巧之圖形，施以鮮紅之顏色，使其成爲東方最美麗之製品，以引起富豪之購買。而埃及封建時代之貴族尤深羨慕，甚至藏諸墓中以爲陰府之用。在克里特最盛時期以後，其畫匠不復用多種顏色，而於白地施以黑暗之顏色，或則製成陽文圖形，此類陶器見之者莫不嘆其技術之絕妙。克里特人又仿埃及人覆

顏色燦爛之瓦於牆壁之上，在埃及當前二千年時蓋即用之矣。克里特藝術家之繪畫雖仿自埃及，然其所繪之花卉草木等物，不似埃及人所繪者平直而不自然而恆以自由活潑之曲線繪之，故其所繪之圖形係古代裝飾術中之最美妙者。克里特之象牙雕刻家亦嘗製出美麗之作品。此時克里特人并能製出各種武器，其王宮之武庫中嘗藏有黃銅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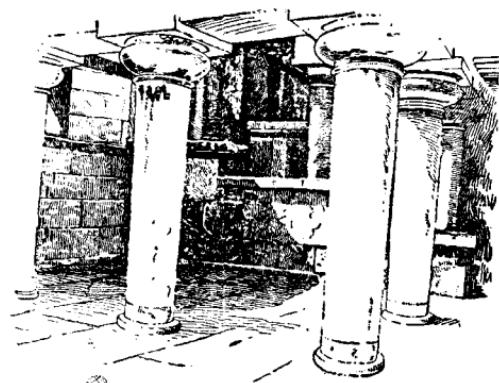
克里特繪畫

製之甲冑等屬，新近於諾薩斯王宮之武庫廢址中並發現無數之青銅箭鏃及燒成之箭幹焉。至於船舶，則克里特人亦仿埃及之式樣而建造槳行戰船，故其王能用船作戰，而握海上之霸權。且船舶更足以促進商業之發達。故克里特與尼羅河間之貿易，在當時最稱繁盛。

克里特之
建築

克里特王嘗建一王宮於北方海岸中部之

諾薩斯城廢址上，其華麗莊嚴，與古代諸大建築無異。此宮之形式係仿自埃及之建築法，其中央有一庭，而四圍以許多屋宇繞之。此外在南岸內部之腓斯通斯(Phaestuns)地方復建一王宮，此宮殆即克里特王之別宮，或則爲另一王國之首都也。惟此等王宮均非鞏固之城寨，因王宮及其附近之都城均未築城垣以資防衛也。當克里特



諾薩斯地方之王宮

最盛時代，克里特人之美術天才愈益發揮，新王宮本部及其有列柱之大廳，華美之梯階等，其宏壯開朗，實代表北部地中海之第一大建築物。王宮壁上且常繪以關於日常生活之圖形，均新奇而美妙。克里特人更因學得埃及之玻璃製法，而於王宮壁上飾以華麗之圖形，最悅人目。雖然，新石器時代克里特人一般之住宅，仍為土磚所築之小村落，未可與王宮相提並論也。

克里特人
之生活狀

前已述及約當紀元前二〇〇〇年時，克里特人即已進為一種文化甚高之民族。其沿岸附近因便於船舶之往來，均為工業城市，陶器金屬器等工藝最稱發達，而能輸送於其他各民族，且常輸入埃及之各種商品，故其生活狀況已不復為初民社會草昧之舊觀矣。至於此島之內地，其流域土地肥沃，草木葱蘢，到處有興盛之間閭點綴其間，居民均從事耕稼與畜牧，農人常結隊遊行以慶祝收穫之節期，大有熙熙自得之象。諾薩斯城內盡屬王公人民之宅第，非尋常城市可比，而諸薩斯之王宮則多商賈，陶人，金器工匠，畫家，及從事他業之人居之，且操業於王宮以內。此外復多貴族男女生活於王宮內，彼等恆集於

王宮之高台俯視人民之舉行慶祝典禮，尤好觀角力鬥技諸種遊戲，或則令其勇士與野牛相鬥以爲樂。此等人生活於王宮中，最安逸而自由，其生活且甚合衛生，舉凡日常生活所需之物，如浴室排水管等，當時莫不咸備，實可與近世比擬。貴族婦人之服裝更趨時尚，亦幾與近代相若，如束胸裙及褶疊衣之類，當時婦女即已用之。

克里特爲
埃及之臣屬

當吾人敍述克里特之文化時，有一應注意之事，即當克里特王海上勢力及其文化最盛之時，其本身仍不免爲埃及王之臣屬。克里特諸城仍無自由。紀元前第十五世紀期內，埃及王圖吐特摩斯第三之將軍嘗有「海中諸島統治者」之稱號，此即指愛琴海諸島也。

第四節 愛琴海世界之大陸文化

大陸文化
之後

歐洲與小亞細亞之文化仍較島嶼進步之文化爲落後，蓋克里特之文字似未隨其商業而推廣，故歐洲大陸仍無文字盛行。希臘北部之山地如帖撒利（Thessaly）各村

落雖稍進於開化之域，但較新石器時代之文化終不能超過甚遠，帖撒利雖有金屬，然迄紀元前一五〇〇年左右，金屬猶不甚普遍，而開化之克里特人對於北方無大影響。

美西尼與
脫林斯

歐洲大陸文化雖落後，然而埃及與克里特之艦隊仍維持與希臘大陸之貿易，恆往來於希臘南部諸港，尤恆往來於亞各斯港。此港南面直向克里特，故克里特人既傳布其文化於愛琴海之鄰人，更及於亞各斯平原之美西尼與脫林斯，克里特與埃及之陶器及金屬器等作品咸輸入此二地，而克里特之藝術作品與埃及之玻璃面（glaze）及壁上裝飾品等碎片，仍遺留於王宮之廢址及塋穴中，此等遺物實今日歐洲大陸最初生活之代表也。因此類文化最初發現於美西尼，故吾人恆稱為美西尼文化，而稱由克里特之最盛時期，至特羅耶戰爭（Trojan war）為美西尼（Mycenaean）時代（約自紀元前一五〇〇年至一二〇〇年。）吾人對於此種文化之遺跡，於答拉西（Thrace），西西里及南意大利等處均可發見之。

美西尼與

當紀元前一五〇〇年後不久，有愛琴王嘗於美西尼與脫林斯二處建築許多城寨，

脫林斯之
建築

城之基址與牆壁概爲巨石所築，最稱完固，其遺跡今日尚可看出。美西尼與脫林斯又如克里特嘗建宏大之王宮，美西尼王宮之入口有一門，門之上部有二獅像聳立，此即最著之獅門（lion gate）也。

美西尼時代
之美術

美西尼時代之美術較之克里特雖不無遜色，但與在埃及及巴比倫所發現之許多美術品相較，則仍爲優良，蓋埃及及巴比倫美術品之圖形均不若美西尼時代美術品圖形之較爲自然而生動也。

特羅亞之
興起

愛琴海在亞洲方面之海岸純爲山岳地帶，吾人於此方面看出許多進步，較歐洲方面爲時甚早。約在紀元前三〇〇〇年後，當克里特最初有金屬時，小亞細亞西北隅近赫勒斯濱（Hellespont）海峽處有一新石器時代甚小之村落興起，是爲特羅耶，當紀元前三〇〇〇年時即有一種民族奠居此地，此即吾人前述之愛琴海人種也。特羅耶殆係因商人爲有利之貿易所引動而建設者，蓋當時商人往來於歐亞二洲之間，必常經過此地點也。紀元前二五〇〇年時，其文化全受亞述與巴比倫文化之影響，自是厥後，又承受愛

琴海之文化，惟後日何以變成愛琴海文化，其原因不甚明白耳。特羅耶之工藝亦頗發達，凡陶器，金屬器，織物等業均稱盛一時。此城之建立較美西尼與脫林斯城約早一千年，當此一千中（約自紀元前二五〇〇年至一五〇〇年），此城迭建迭毀，故共有九層，荷馬史詩中所述者乃其第六層城也。

約當紀元前二五〇〇年時，即有金屬輸入特羅耶，歷數世紀後，此城之統治者遂變爲最富之商業國王。自後此城繼續發展，至最後乃建一王國於小亞細亞西北部，其領土最廣。約當紀元前一五〇〇年時，特羅耶實爲當時最強盛之城（即第六層城），而爲南方諾薩斯城之勁敵，此二城各處愛琴海之一方，隔海相望而成對壘之勢。但據吾人之推度，諾薩斯之文化實較特羅耶爲高，因此時之特羅耶人有無文字尚無確定也。

關於特羅耶之史乘有一段最有興趣之事，而爲荷馬所津津樂道者，則特羅耶戰爭也。相傳特羅耶國王之太子巴里斯（Paris）嘗客於斯巴達（Sparta），斯巴達王遇之甚厚，王后希林（Helen）色美，巴里斯愛之，乘斯巴達王不在，掠其后而逃，於是希臘勇士

特羅耶與
諾薩斯之
對抗

特羅耶戰爭

大憤，集軍十萬伐特羅耶，舉王兄阿迦綿農（Agamemnon）爲帥，而有朱那（Juno），米內華（Minerva）及其他諸神助戰，機巧之幼利賽（Ulysses）與勇敢之亞基烈（Achilles）亦皆率其部下參加。希臘人圍攻特羅耶歷時九載，皆無功，及至十載，亞基烈施猛攻，卒斬其將赫克多（Hector），但亡旋爲巴里斯所殺。已而幼利賽提議作一空洞之木馬，中裝士卒，棄於特羅耶城門外。希臘人佯爲退走，當特羅耶人移木馬入城時，馬中士卒突出，啓城門，特羅耶卒被攻陷。荷馬之史詩，伊利亞特（Iliad）即詠此事也。以前史家多以爲寓言，但據新近之發現，則實有其事云。

赫梯人之
居留地

由特羅耶與愛琴海踰小亞細亞之丘陵與山岳，則爲一大羣白色人種之居留地，此即所謂赫梯人也。雖則其陸地之大部分位於愛琴海世界以外，然其一端仍構成愛琴海之東岸。此地內部爲一甚高之台地，而其中央爲荒涼不毛之地，台地之最大部分爲大山所包圍，山麓兩側則爲肥沃之流域，物產豐富，沿海一面森林最盛。小亞細亞北方海岸哈利斯河（Halys River）以東之山脈則產鐵最富，故當地地中海世界與東方之最初脫出銅

器時期而進於鐵器時期也，赫梯人則將鐵輸送於各地。

赫梯帝國
之創立

紀元前一五〇〇年時，正埃及帝國與諾薩斯之最盛時期及特羅耶建築其第六城之時也，哈利斯河東部適於此時有一赫梯王國日漸得勢，嘗建其首都於凱提（Khatti）城（此名詞爲近代 Hittite 字之來源。）凱提王更建王宮與神廟，且於城之周圍築一大牆。紀元前一四〇〇年後，彼等繼續獲得鄰近諸國之統治權，無論屬於赫梯民族與否，莫不被其合併而爲赫梯帝國，帝國之版圖實包括小亞細亞之大部，其壽命亦維持至二百餘載（約自紀元前一四〇〇年以先至一二〇〇年以後）之久。

赫梯帝國
之強盛

赫梯人有馬或較巴比倫人爲早，此對於凱提王之作戰功用實大，故當埃及創立第一帝國之後，彼等遂得於地中海東部沿岸諸族之間大顯其活動之才能。而當伊克那敦（Ikhnaton）革命時，埃及在敍里亞之勢力衰落，遂與赫梯王以機會（在紀元前一四〇〇年以後），俾得佔據埃及帝國之北部，於是人類歷史中發生第一次國際政治局勢。此時有二大敵對局面，其一在東，其一在西，在東者爲巴比倫與亞述間之傳統的對抗，在西

赫梯帝國
之衰替

者乃後起之赫梯帝國與宿握霸權之埃及間之新起敵對也。赫梯帝實爲聰明之政治家，吾人嘗見其屢與人訂約，最初與其較近之鄰人訂約，既而與埃及訂約，彼深知其最大之危險在東部，蓋亞述嘗勝巴比倫於此也。在此四角之局勢中，最後佔勝利者則爲亞述。赫梯帝國一方有尼尼微之軍隊，他方復有由歐洲而來之希臘人，交相侵逼，故紀元前一二〇〇年以後，遂不得不降服，而促成數十年後赫梯帝國之傾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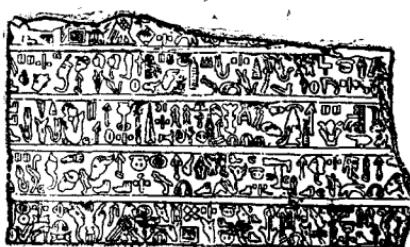
赫梯人之
文字

至於赫梯人之文化，亦甚可觀。其最初受影響而進於高等文化之域者，實因其與半月沃土接觸之故，影響之最重要者厥維文字。蓋巴比倫之隊商約於漢謨拉比時代即渡幼付拉底河與小亞細亞貿易，并輸入楔形文字泥版及其他商業文件於彼土，故赫梯人於紀元前二〇〇〇年左右即已學習楔形文字，新近在小亞細亞發現泥版碎片，其上書有此種文字，泥版用法之傳入克里特，大抵即因赫梯人之介紹也。赫梯人又受埃及文化之賜，因其曾由敍里亞北部諸城如薩摩爾(Samō)承受埃及文化也。彼等因埃及象形文字之影響又發明一種文字，由圖形之符號與表音之意義結合而成。彼等亦如埃及用

此類象形符號刻之石上，今之行人由愛琴海至幼付拉底而經小亞細亞大部分時，尚可於崖石或石壁上見之，近且常有許多新發現焉。故赫梯人有二種文字，即楔形文字與象形文字是。惟赫梯人之記載以象形文字刻之石上者，其意義迄今尚無人能明白，至其楔形文字之記載，最近始能明白之，且由此發現一種最驚人之事實，即赫梯人之語言大部分爲印歐族之語言也。然其中顯有混合成分，恰與今日之英語相類，惟其混入成分之性質尙不能確定耳。

赫梯人之
建築

赫梯人對於建築頗稱進步，吾人試觀其所建之王宮即可知之。王宮前部之中央有一門廊，其頂上以一柱支持之，門廊上方復有方塔，亞述帝所仿倣者蓋即此也，後日此種建築法甚至傳入波斯。門廊上部又有巨獅，刻於進口兩側之石上，此獅即埃及獅身女面



赫梯人之文字

妖怪之想像圖，此種想像更由其傳至亞述。赫梯王宮之門廊且飾以護壁板，乃由大塊平面石片所製成者，其上飾以陽文圖形，此亦或係受埃及配合法之暗示故也。此種想像最後又因赫梯人而傳至亞述。

赫梯人之
宗教

吾人又看出赫梯人之宗教亦受埃及與巴比倫宗教之影響，因巴比倫之鷹與尼羅河之有翼日輪亦傳入其間故也。此外赫梯人又崇拜大地母神（Earth Mother），視為其女神之長，此神嘗為克里特人所崇拜，後日且復為希臘人所崇拜。

赫梯人在愛琴海與半月沃土均遺留其痕跡於鄰人中，其凸出之鈎鼻在希伯來人及希臘人與赫梯人與巴比倫人之間亦有此相同之容貌，此表示赫梯人如何漂流至半月沃土西端，以至其大多數達於巴力斯坦與希伯來人混合而影響其面容。在西方赫梯人之生活亦大有影響於小亞細亞方面愛琴海沿岸諸城，吾人於此可看出後日希臘人仍帶有赫梯人影響之痕跡，而關於商業之重要事物如貨幣之類尤為顯著，且其痕跡在宗教上與建築上亦常可看出。

第五節 地中海北部近代之發現及東部地中海世界之興起

愛琴海文化至最近始發現

吾人對於地中海東端北岸之文化如何發端及其初年進展之跡，既已綜合述之，其範圍則一方面由愛琴海世界起，他一方面則經赫梯帝國以至二大河。關於此事之史乘，惟最近始有人明白，不出五十年以前，未有人想及當希臘人愛琴海世界侵入前已有開化之民居住，更未有人夢想吾人能在愛琴海世界尋出希臘人先進者進化之遺跡，而於愛琴海文化之發現最有關係者則錫利曼(Heinrich Schliemann)也。

錫利曼

錫利曼爲生長於德國之美國人，幼時未至美洲以前，嘗有一浪漫之事業，當其破船於荷蘭海岸之後，遂開始經營小商業，而爲一雜貨店之店夥。其時彼僅一小童，有暇則常學習希臘文，且喜誦荷馬詩歌，特羅耶平原之希臘英雄無時不繫繞於其想望中。旣而彼因俄羅斯之石油獲利，致成巨富，後遂不復經商，而着手於其偉大之事業。

特羅耶近

錫利曼於一八七〇年率土耳其工人開始掘發特羅耶，是年即於其巔上發現一坑，

代之發現

狀如火山口，在四年之內，卒發現九箇重疊城市之中部，每城均建築於舊城之廢址上部。在坑之底層復發現原始之巔，巔上有一新石器時代人類之小住宅，係土磚築成，住宅之廢址上部為以後各城之廢址，其極巔則為羅馬式之建築。在第二層城又發現一有塔之門，門口有一首飾庫，錫利曼以為此即荷馬詩中所詠之城，吾人今日始知此第二層城之建築較荷馬詩中之特羅耶尙早一千年，荷馬詩中之特羅耶實為第六層城錫利曼也。未看見第六層城之城垣，蓋當其掘發時，所掘出之廢物已將此層之城垣埋沒故也。

錫利曼既從事於特羅耶之掘發後，復至希臘大陸，開始掘發先史時代之美西尼城，而於市場鋪道之下發現石築墓室甚多，中有一貫之金器與裝飾品，且有一金製王冠，此表示墓內必有一王屍在焉。錫利曼以為此類遺物屬於特羅耶戰爭中之希臘英雄者，實則其時代亦較特羅耶戰爭時為早。在美西尼鄰近之脫林斯城亦有同樣之發現。故在數年之內，錫利曼遂發現一新出現而為以前所未聞之愛琴海文化世界，此種文化世界當希臘人出現於彼土以前數世紀即已燦然可觀，徒以數千年來遺跡湮沒，不為世人所知。

美西尼與
脫林斯附近
之發現

耳。

克里特島
現代之發

雖然，關於此古代愛琴海文化之策源地問題，尙不能爲錫利曼之事業所解決，因一九〇〇年在克里特掘發之結果，已表明此島實爲愛琴海文化之策源地，且爲愛琴海文化傳布於其他諸島，甚至希臘大陸脫林斯與美西尼之中心。美國探險家對於此等發現固與有力，但最重要者實爲英國考古家愛凡斯（Sir Arthur Evans）在諾薩斯城之掘發，蓋彼嘗於此發現克里特之王宮，逐層掘出其遺物，至於最下層新石器時代之住宅，此類遺物包含以前所述克里特各種工藝品。自克里特之掘發後，世人始知此島爲愛琴海文化之先導。

赫梯帝國
近代之發

關於赫梯人之遺跡，探險於小亞細亞者嘗多發現之，最重要者厥維惠克來（Winekler）之發現。當其率德國旅行隊至凱提時，嘗於一九〇六年至一九〇七年冬着手於此種事業，最初發現赫梯人之泥版，乃三千年前藏於凱提之王宮者也。此類泥版或係政府之文件，或係赫梯王與其鄰近埃及、巴比倫、亞述諸王以及前已研究之東方各國往來

之書翰，或係與鄰國所訂立之條約，皆爲赫梯文字所書，最初不能明瞭，奧國學者洛士耐（Hrozny）致力研究，現已大告成功，對於楔形文字所書之赫梯文件已能明白其內容矣。吾人之知識上因此發生絕大之變化，不惟關於古代之東方爲然，即對於先史時代之希臘亦開一新紀元，自後凡希臘先史時代曖昧不明之傳說中許多無稽之英雄豪傑，皆漸變爲歷史上實在之人物，其名字亦可於楔形文字所書之赫梯文件中尋出之矣。德國旅行隊除發現赫梯人所遺各種泥版記載外，復漸掘發古代城市之城垣及其重要之建築物，對於其建築術并亦發現之。

吾人今日雖仍不能讀克里特人之記載，且惟最近始能讀赫梯人之記載，然而因此等地方新近之發現，已不難窺見東部地中海北岸最初文化之狀況。今若將東部地中海北岸之各種發現與以前地中海東南部東方各地發現之史乘連合之，則吾人當明白學者及探險家已如何完成地中海東岸掘發與發現之事業。其範圍實包括由尼羅河下游經半月沃土諸國以達於小亞細亞與愛琴海一帶。吾人由此類發現，可知地中海東岸各

東部地中海
興起

開化之民族如何因其工商業而漸建立一種文明世界，愛琴海不過其北部之一海灣而已。吾人又看出當克里特最盛時代之末期，燦爛之愛琴海文化歷若干世紀如何與古代東方文化混合，尤其與尼羅河文化混合，但又與赫梯人之小亞細亞文化混合，且經赫梯人之小亞細亞而與半月沃土之文化混合。

希臘人種
之侵入

在巴爾幹山後與黑海之北方，現有一種未開化之民族開始侵入此東部地中海世界，且使其美術、工藝與商業均大受打擊，此即希臘人也，吾人現當略述彼等之事業。

(註一)據吾人所知，自石器時代進於黃銅器時代或青銅器時代，係由漸而進，非一朝一夕之故。歐洲東南部進於金屬器時代約在紀元前三〇〇〇年，歐洲西部與北部在紀元前二〇〇〇年時始進於黃銅器時代，厥後不久，即進於青銅器時代。

(註二)關於此事，諾爾斯曼人(Norsemen)在北歐實為先導，且當紀元前一五〇〇年時，其對於航海術似已精通。

(註三)克里特人之海上勢力已大為新近作者所鋪張揚厲，按後代傳說，古代克里特海王中有一王名米諾

(Minos)^故古代之克里特文化舊稱爲米諾(Minoan)文化，此在今日爲代表克里特文化最通行之名詞。

第九章 希臘之地理人種及愛琴海世界之征服

第一節 希臘之地理與人種

希臘之地勢

吾人於前述愛琴海文化時已略述及希臘諸島之地勢，今更進而觀察希臘大陸之地勢如何。希臘半島南濱地中海，東面愛琴海，西臨奧尼海（Ionian Sea），北倚坎布尼亞（Cambunian）大山，到處均爲山脈及海口所割裂，成多數小平原與半島，彼此隔絕，其曲折最深之東部沿岸不下五百餘島。希臘大陸分爲三部，自坎布尼亞山至德摩比勒（Thermopylae）爲北希臘，自此至哥林多（Corinth）灣爲中希臘，南希臘總稱曰比羅奔尼蘇（Peloponnesus），幾純爲一島，以甚狹之哥林多地峽與中希臘相連接。此島包含近於南端之斯巴達及西部之奧林庇亞（Olympia），奧林庇亞者乃最著之奧林庇亞賽

會所在地也，此會每四年舉行一次於此。中希臘長而狹，其地勢由西而東，其中心爲德爾斐（Delphi），乃愛鉢羅（Apollo）神之聖地也。在哥林多之東北爲彼阿提亞（Bœotia）平原，有底比斯與普拉提亞（Plataea），更東則爲亞狄加（Attica）之市府，其南方之山坡雅典（Athens）城在焉。北希臘與中希臘有諸山分隔，沿東方海岸，有一狹路連接之，此路稱德摩庇勒，要害之處也。北希臘含有帖撒利與伊庇魯斯（Epirus）二區，從歷史上言，北希臘不甚重要，更北進出乎希臘本部之外，則爲一多山之斜坡，是爲馬其頓，亞力山大之出生地也。

希臘既爲半島，三面臨海，海岸復犬牙相錯，島嶼紛歧，人民日與大海相接觸，足引起冒險進取之思想。且因境內山脈縱橫，僅有小部分土地可資耕種，生齒日繁，食物不足，不得不出外謀生，故古代希臘之殖民地最多，如地中海諸島，小亞細亞半島，黑海沿岸，地中海東南兩岸皆是，而商務亦因之發達，早進文明之城。同時因希臘爲大海所繞，故氣候溫和，風景明媚，適於養成優美之觀念，其文學、美術、科學、哲學，均蔚然稱盛，即其宗教亦以優

希臘地理
之影響

美見稱於世。希臘又因與亞非二洲接近，往來最便，故能吸收其文化，蓋其文字、藝術等均係承受埃及、腓尼基者。總之希臘之歷史無處不與其地理反映云。

希臘之文化最初雖受東方文化之影響，而希臘世界在其政治進展上所表現者則與吾人在東方所見者大異。東方早年之市府國家最後均統一而為強大國家，其一在尼羅河流域，其一在幼付拉底河底格里河流域，希臘各市府從未統一為單一國家。此蓋因希臘半島土地褊小，且為許多錯綜複雜之山脈構成，故沿海多半島與海灣，彼此分離，內陸則河流短小，不便交通，宜割據不宜統一。自紀元前一〇〇〇年以來，希臘人久已生活於此種分離之社會，各地隔絕，少聯絡之機會，遂獨立發展其永久之地方習慣與語言。各市府之居民對於本市府有一種極忠愛之義務，且各有其本市府之神祇，於是關於彼等以前在草原上之統一已不復記憶（在紀元前第十四世紀希臘人之大部分嘗統一於伊妥克利 *Eteocles* 之治下），如此欲使其統一，永不可能。故當紀元前一〇〇〇年後，希臘以彈丸之區，建立市府國家甚多。

雖然，在希臘大陸中，亦有四區域，每區均構成一種界限明顯之地理單位。如拉哥尼亞(Laconia)半島或亞狄加半島可聯合多數小市府國家為一較大國家，其中最古者似為亞各斯，蓋亞各斯在此平原嘗征服古代美西尼與脫林斯及鄰近其他各城，建立亞各斯國，而稱此平原為亞各斯平原。斯巴達諸王亦征服南方二半島，最後且征服西方之美塞尼亞(Messenia)陸地，於是斯巴達、亞各斯二王國佔比羅奔尼蘇之大部分。至於亞狄加半島各小市府王國則漸為雅典人所併，雅典最後遂統治此半島之全部。此外在亞狄加北境亦有彼阿提亞區域為底比斯所統治，惟彼阿提亞其他各市府強梗特甚，難於完全征服，故彼阿提亞未能構成單一之國家，僅為一羣市府而以底比斯為盟長而已。

至於希臘之人種，則屬於印歐族，在有史時期，共分為四種，即愛奧尼亞人(Ionians)，鐸利亞人(Dorians)，亞加亞人(Achaeans)，伊奧利亞人(Eoliens)是也。愛奧尼亞人性文雅而冒險，業航海通商，此族以雅典人為代表，文化最稱發達，美術、文學、哲學，均燦然可觀。鐸利安人性粗暴而尚武，富保守而重實踐，多業耕耘畜牧，此族以斯巴達為代表。希

希臘人之
種族觀念之

臘文化皆此二族演成，其餘二族多處被動地位，其文化亦瞠乎若後。此四族初皆同祖，屬同一之血統，其語言自地域上言之，雖有差異，至其語言之本質，則全境皆同。其宗教亦然，懷同一之信仰，拜同一之神祇，行同一之儀式。彼等初均居裏海沿岸，後率其家族牲畜之類經黑海巴爾幹移動，先後奠居於愛琴海世界。

希臘各族因有血統、習慣、宗教、語言及公共傳說等相同之關係，遂產生一種種族統一之情感，恆自視為一種特異之種族團體，故彼等亦如希伯來人視其全體為一族。又恆自信同為天神之子希倫（Hellen）之苗裔，故皆自稱為希利尼（Hellenes），今日希臘人（Greeks）一名詞乃羅馬人稱彼等之名詞也。彼等對於不屬希臘血統之一切人種，皆稱為巴巴里安（Barbarians），惟此字最初之意義與今日不同，并非侮辱非希臘人種之名詞。又吾人有應注意者，即希利尼名詞非代表一種政治上之希臘民族或國家，惟代表一種說希臘語之人民，彼等相互之間頻起戰爭，實與敵視之民族毫無二致。

希臘人之
地方偏見

吾人對於希臘人之缺乏政治統一，既可於戰爭中明白看出，在商業上亦莫不同然，

凡他城之商人來本城時，無任何法律上之權利，因其非本城之市民也。甚至商人往他城時，其生命之安全亦無保障，蓋當時諸城均未制定法律保護外人之安全也。商人欲往他城經商者須得該城之友人招待，方可無性命之虞，至商人在該城無友人時，則該城亦恆特派一人作本城之公共主人以招待外人，吾人由此可想見希臘諸城地方偏見之深矣。希臘人特性中最重要之缺憾即為各城不能化除其地方上之界限與嫉妒，而聯合為同盟或大國，包括一切希臘人種。吾人須將此等事實牢記心中，蓋其對於以後研究希臘歷史極關重要也。

第二節 希臘人侵入愛琴海世界

吾人前已略述地中海東端北部文化之發端及其進展矣，今當進而敍述此種文化之命運及其結果如何，蓋此時正有未開化之希臘人由巴爾幹山後與黑海北部侵入東部地中海開化之世界，并影響其文化故也。吾人嘗見此種遊牧之希臘人侵入半月沃土，

且於半月沃土遇見一種固定而開化之城市生活，故吾人對於其侵入愛琴海世界之情形有一種比較明確之知識。當其初見愛琴海之水面也，必能隱然看出愛琴海諸島，此時諸島蓋已有繁榮之城市及興盛之工商業矣。吾人能懸想當其一見點綴於愛琴海水面之白帆時，其心中必大起驚駭也。在內陸之遊牧民族，必經過甚長之時期始敢冒險而渡過其初次發現之大海。若此希臘遊牧民族之視線已能遠及愛琴海諸島，東方繁榮諸國之全圖已盡在其目中。於是在此大東方世界之邊際，吾人將看出此種遊牧民族之移轉運動如洪水泛濫，遂致愛琴海世界之氣象爲之不變。

比羅奔尼蘇之侵入

彼等之先鋒亞加亞人約於紀元前二〇〇〇年左右即向南移轉，侵入比羅奔尼蘇，而且其中一部分必與脫林斯及美西尼城附近村落之居民混合，恰與希伯來遊牧民族之與迦南城市居民混合相類。希臘酋長中必有取得此等愛琴海之城堡者，亦恰與大衛之取得耶路撒冷相類。惟吾人關於當時希臘人在此地之情形所知甚少，因移植此地之希臘人當時尚無文字，對於其事跡無從徵考也。雖然，吾人所敢斷言者，即當紀元前一五

愛琴海諸島之侵入

○○年時復有一種希臘遊牧民族鐸利安人起第二次移轉運動，達於比羅奔尼蘇，且征服其先至之同種亞加亞人及此地原有愛琴海諸城之人民。

鐸利安人並不停止於希臘南部疆界，其在此處漸從先進之愛琴海人學習航海之術，更渡克里特島，約於紀元前一四〇〇年時即侵入此島。此時諾薩斯既不抵禦，又無衛城自守，遂易為侵入之鐸利安人所攻陷，鐸利安人既佔據此島，又攻陷愛琴海南部其他諸島，在紀元前一三〇〇年與一〇〇〇年之間，愛琴海所有其餘諸島遂概為希臘人所佔據矣。

小亞細亞沿岸之事跡

吾人對於希臘人侵入小亞細亞之事跡，於新近發現之赫梯文件中可考出之。在各種赫梯文件中，代表希臘之名詞為亞加亞（Achaea），且在赫梯王與一敍里亞王所訂之條約中，赫梯王自與埃及、巴比倫、亞述、亞加亞諸國處於平等地位。當紀元前一三二五年時，有亞加亞王名伊特阿克勒斯（Eteacles）者，嘗佔據小亞細亞南部海岸一帶地域，與赫梯王友善，彼此稱兄弟，亦如埃及、巴比倫、亞述諸帝然。數十年後，約當紀元前一二五

○年左右，赫梯王與亞加亞王之友誼破裂，亞加亞王亞特略斯(Atreus)嘗於小亞細亞西部攻之，失敗之後，復起第二次戰役，率戰艦百艘於加里亞(Caria)之海岸登陸，征服此地，但不久仍爲赫梯人所奪。弗勒爾(Forrer)嘗研究赫梯人所遺關於小亞細亞西部當時移轉狀況之記載，而於名亞蘇瓦(Assuva)之地方發現特羅耶之名字，亞蘇瓦或即後日亞細亞(Asia)一字之起源歟。研究希臘文學者莫不知亞特略斯之名字，亞特略斯者即攻特羅耶時著名之希臘聯軍統帥阿迦綿農之父也。以前史家均以希臘聯軍攻特羅耶一事爲寓言，今則爲歷史事實確然無疑矣。希臘人既攻陷特羅耶，復征服小亞細亞之愛琴海沿岸全部，鐸利安人居於南部，愛奧尼亞人居於中部，而伊奧利亞人則居於北部。故當紀元前二〇〇〇年與一〇〇〇年中，希臘人不僅佔有希臘半島全部，且又佔領愛琴海世界之全部焉。

其他印歐族侵入小亞內部

其時小亞細亞內部亦受同樣之侵掠，蓋與希臘人同種之其他印歐族亦於其後部向南湧進，其中一部分知渡赫勒斯濱，侵入小亞細亞較侵入希臘爲易，故約於紀元前一

五〇〇年以前遂侵入此土，其中一部分且多與赫梯人混合，致赫梯人漸失去原有之語言而說此等侵入者之印歐語。據新近發現赫梯人楔形文字之書版中含印歐語甚多，且其文法構造亦與希臘字之文法同性質。紀元前一二〇〇年時，印歐族，尤其爲弗里家人（Phrygians）與亞美尼亞人（Armenians），復有第二次之波動，侵入小亞細亞之

赫梯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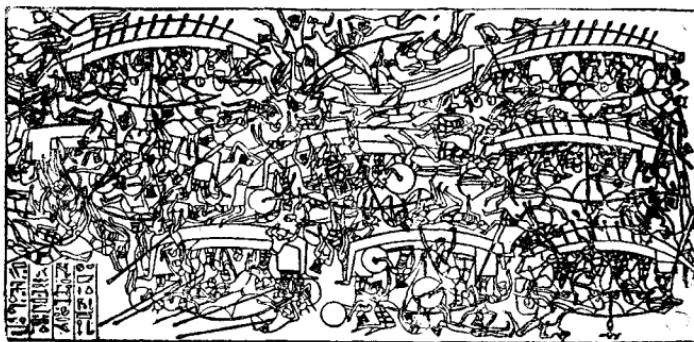
愛琴海人之出亡

北部地中海東岸現既爲侵入之印歐民族所吞併，結果則愛琴海人及其在小亞細亞之赫梯鄰人概被征服，而赫梯帝國亦全歸傾覆，燦爛之愛琴海文化毫不能抵制此等侵入者之前進。印歐民族既侵入後，愛琴海諸城之平民殆少有逃亡者，反之其貴族富人則均避難於海上。紀元前一二〇〇年時，愛琴海人多渡海而登地中海南岸，自尼羅河口以至腓尼基諸港，莫不有其足跡，促成飄搖之埃及帝國之傾覆者，即此等愛琴海逃亡者之波動也。關於此事，有一埃及之理想戰圖描寫埃及人與愛琴海人海戰時之狀況，蓋埃及最後之皇帝拉美西斯三世嘗於此次海戰中擊退一愛琴海艦隊於敍里亞海岸，此紀

元前一二〇〇年後不久之事也。逃亡之愛琴海人最後所得唯一之居留地爲南部巴力斯坦，此地一時大爲其所瀰漫。吾人前已述及，在此處有一克里特人之部落名腓利斯丁人者雖於海戰失敗，仍能自立，且建築繁榮之城市，當紀元前第十二世紀時，彼等又侵逼希伯來人，幾至顛覆初出現之希伯來王國。

希臘人侵入後之愛琴海文化

印歐民族侵入愛琴海世界之結果，遂致以前繁榮開化之社會大受蹂躪，而克里特島之文化尤受摧殘，當紀元前一二〇〇年時，此稱盛一時之愛琴海文化幾沉淪於北方野蠻狀況之中，仍回復歐洲新石器時代草昧之舊觀。吾人試觀後日耳曼



愛琴人與埃及人之海戰

族之移轉，與此不無相類，而愛琴海文化亦與後日羅馬之文化同其命運，其文化中許多重要之部分概歸消滅（其中包括克里特之文字，自希臘人侵入後，遂湮沒無聞）。當愛琴海之貴族富人出亡時，其城市及村落概付之一炬，而諾薩斯輝煌之王宮及克里特一切藝術作品，亦同葬於烟焰中矣。雖然，愛琴海之工藝仍多存在，而為後日文化基礎之重要部分，俾未開化之希臘人後日得以建築古代世界之最高文化於其上。

當希臘人侵入後，愛琴海原有居民之未逃亡者，仍居留其地，而與侵入之希臘人種混合，恰與原居於巴力斯坦開化之迦南人與侵入之希伯來遊牧民族混合相若。其混合之結果，遂產生一種混合種族，此即歷史上之希臘人種也。愛琴海人究有多少血統與希臘人相混合，吾人雖不能決定，然此古代希臘人絕大之天才多少必因與克里特人相混合而吸收其優點之故，則斷然無疑者也。

希臘人與愛琴海人血統之混合，並不使其語言亦有同樣之混合，如英語之由法蘭西語與盎格魯撒克遜語合成，希臘人之語言漸變為愛琴海世界通行之語言。惟此地

原有愛琴海語之痕跡，并不因希臘語而消滅，此地居民稱城市、河流、山岳等名，均仍沿用其以前習慣上所用之愛琴海語。更有趣者，即少數愛琴海文字因便利之故，亦仍存在，此殆因侵入之希臘人當時無其相當之字故，例如『浴盆』(bathtub)一詞，在希臘字中實一愛琴海之古字，因遊牧民族如希臘人當時既無其物，故亦無表示其物之字也。

第三節 希臘人侵入愛琴海世界後之文化

生活狀況

從事遊牧之希臘民族雖於海波平靜之夏季，能操一葉扁舟，航行各島，且能由希臘渡愛琴海以達小亞細亞，取愛琴海全部而據有之，但吾人不能斷定當彼等進化之最初階段中即能謀海上生活，而變為航海之民族。數世紀後，吾人嘗見希臘詠農村之詩人赫西阿得(Hesiod)談及海上時，尙懷畏縮。當希臘人已佔據愛琴海世界甚久以後，尙為野蠻之遊牧民族，並不知有海上貿易，惟希臘之牧人此時始漸營農業生活，其遊牧民族之本性與習尚一時雖未易除去，而耕稼之事終使其不得不放棄漂泊無定之生活，建築屋

字，居於永久固定之所。此時關於戰爭與看守畜牧等事，仍爲男人之職業，而耕稼之事，最初爲婦人之職業，亦與數世前在北方草原時之狀況同。且當希臘人已進於農稼社會後若干世紀，畜類仍爲其主要之財富。

當希臘人正處遊牧時期中也，亦如其他各遊牧民族無有組織之政府，因無公共事業需要政府也，無各種賦稅，因無人佔有可以納稅之財產也，無公其官吏，因無法律上之事務也，其日常生活行動咸受少數習慣之統治，如『報殺』之類是。迨其至愛琴海世界進於農稼社會而營固定之生活時，仍未脫以前在北方草原上遊牧生活之舊習。彼等有一種組織散漫之家族團體，稱爲部落（tribe），每部落中復有一種由更親密之家族而成之小團體（稱brotherhood），其人數無定，更有長老會議（稱council），其職權在處理爭端及各部落間重要之問題，且於每年或重要之節期召集一種會議（稱assembly），以表示其關於提議宣戰或遷徙之意見，凡部落中之武人皆得參預之。

王政與市
府之出現

美西尼嘗見有國王統治其人民，故彼等現在對於戰爭宗教以及爭端上之裁判，咸服從其首領之命令，於是以前遊牧民族之酋長一躍而爲各部落之王矣。又當古代希臘人文化蒸蒸日上之時，各村落團體均漸構成部落之中心，最後併爲市府，此在希臘政治進展中實爲最重要之進步，因此種有組織之市府爲古代希臘人所知唯一之國家也。每一市府均各有其最高之權力，各有其法律、軍隊、神祇，且各個國民對於本市府均感覺負有忠愛之義務，而對於他市府則否。王之宮城建於市府中央之高處，俯臨全市，最後凡市府內部之屋宇市場，概有城垣圍繞，以資防衛。國王現已變爲全市府最尊貴而有權力之統治者，關於全市府神祇崇拜之事務亦由其主持之。市場中恆終日設一市會以處理民間事務與糾紛，國王亦參與之。此種連續無間之會議，其形式雖甚幼稚，其判決雖有時舛錯而不公平，然而後日國家與政府之雛形實具於是。此類市府國家在希臘全土及愛琴海沿岸不下數百，當希臘人已於愛琴海世界營固定之生活後，愛琴海世界實純由此類市府構成，而希臘文化之興起亦即在王政統治之時。

希臘各部落既奠居固定之區域，且結成許多村落，則對於村落周圍之土地不得不劃出此疆彼界，而分配於各族之間。部落全體雖歷時甚久，仍為土地唯一之實在主人，然各家族之土地私有權已漸產生，且漸確定，因此發生許多關於疆界及土地繼承之爭端，且發生其他許多法律上之事務。當此類事務日漸增多，則更需有權力者處理之，欲處理此類事務，遂有政府之設立。自紀元前一〇〇〇年至六〇〇年之四世紀中，吾人嘗見希臘人費盡偌大之努力，研究如何處理民間事務，且如何解決貧富間之衝突，此種貧富之分，即因生活固定與土地私有而產生之社會階級制也。

記憶者

當希臘人之侵入愛琴海世界也，其自己尚無文字，而以前愛琴海人所用之克里特文字又已消滅，故及希臘人由遊牧生活進而營固定之農業生活時，尚無一種可以記事之工具。此種工具之缺乏，大足以增加政府處理事務之困難，於是居民中產生一種記憶者（rememberer），其主要職責在專記合同上之條款，借貸之數量，以及與鄰族所訂條約之條款等件，此外且可記憶其他無數之事，而在較開化之社會中，則此等事務均以文

鐵器時期
之開始

字記載之。

侵入愛琴海之希臘人有一重要之事大有助於文化之發展者，即此時彼等已有鐵是也。吾人嘗見赫梯人將鐵傳布於東方各處，同時（紀元前第十三世紀時）復將其傳入希臘。當鐵已通用於希臘五百餘年以後，希臘詩人伊斯奇魯（Aeschylus）猶稱之為海上新客，或稱之為查來賓（Chalybean），新客查來賓者小亞細亞之鐵鑛區域也。紀元前一〇〇〇年時，鐵在希臘已甚通用，故青銅器時期閱時約二千年，至是告終，而鐵器時期於此開始。吾人實可謂愛琴文化之時期與青銅器時期相符（紀元前三〇〇〇年至一〇〇〇年），而希臘文化則發生於鐵器時期之開始。

（註）古代希臘人自稱為希利尼（Hellenes），而稱其地為希臘（Hellas）。顧其所謂希臘者其包括之地較今日希臘為大，凡有希利尼所在皆為希臘，故不僅包括希臘本部及其附近諸島，且包括小亞細亞，南意大利，西西里諸城，以及在地中海及其沿岸之居留地，惟希臘本部實為其出生地及希臘文化之中心。

第十章 王政時代希臘之文化

第一節 腓尼基商業之擴張及希臘文化之進步

遠在紀元前一〇〇〇年以後，希臘人仍處於停滯不進之狀況，既無交際，又無貿易，欲寡而事節，財餘而不豐，雖略具政治雛形，終未能進於開化之域。其對於文字，進步亦甚遲，吾人前已看出希臘人不能從其愛琴海之先進者學得文字。在此長久之時中，即希臘諸王之住宅，亦至爲簡陋，僅係土墼所成之農舍，而豬亦逍遙展轉於此宮廷之中，或睡眠於日光之下，甚至橫攔於莊嚴之門口，吾人由此可想見其生活狀況之一般矣。既而希臘人漸仿愛琴海人之遺物製造陶器，吾人一見其陶器上之圖形，即可看出一千年前愛琴海人裝飾陶器之圖形，此時尚有其痕跡焉。

腓尼基商
業及於希臘
之影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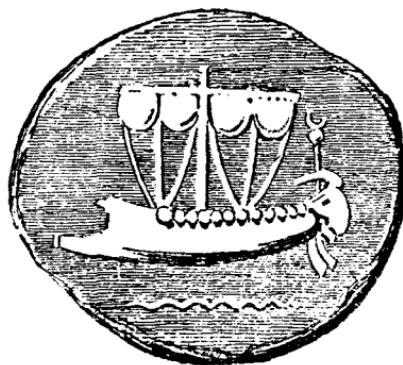
當吾人憶及愛琴海民族進化之過程時，可知

希臘民族之進化亦與相類，以前大有影響於早年之愛琴文化者，現復大有影響於希臘文化。所以介紹東方文化於希臘，使希臘人脫去樸樸狂猛之狀況而進於開化之域者，則腓尼基人商業之力也，吾人現不可不略述腓尼基人之商業狀況及其與希臘文化之關係。

腓尼基商
業發達之
原因

腓尼基本土位於亞洲西部邊陲，包括地中海

與黎巴嫩（Lebanon）山間之破碎海岸，國中土地雖饒，然東阻大山，無拓土之機會，西臨地中海，運輸甚易，加以黎巴嫩山多松，便於造舟航海，故國人不甚注意農業，而盡力發展商業。全境自南至北，有十大城，而以西頓（Sidon）與推羅為最盛，初則西頓佔優勢，紀元前一〇五〇年西頓亡後，居民咸移入推羅，推羅遂代之而起。當西頓盛時，腓尼基人已殖



腓尼基商船

民各處，及推羅代興，更從事航海闢地，所到之處，并從事經商，故商務大盛。

腓尼基人之殖民經商，在海陸雙方面實同時發展。就海上而言，則當推羅盛時即殖民於小亞細亞南岸之塞浦路斯及希臘沿海之克里特。其商船所過之處，莫不設埠通商，地中海諸島多有之，而在西西里、撒丁（Sardinia）、科西加（Corsica）三島者尤多。此外腓尼基人又於非洲北岸營烏狄加（Utica）、希坡（Hippo），及迦太基三埠，而迦太基後日遂變為西部地中海最重要之商業國，且變為羅馬最危險之勁敵。腓尼基人更由此經直布羅陀（Gibraltar）至不列顛以採錫礦，今日西班牙西部之加的斯（Cadiz）當時亦屬腓尼基人所有。至就陸地而言，則腓尼基人亦恆往來於亞述及亞美尼亞，并南至敘利亞及伊蘭高原等地。故腓尼基商業之繁盛，在古代世界實無與倫匹，古代東方之文明種子亦因其經商各處，藉以傳播。

當腓尼基人貿易於地中海世界也，同時并輸入其商品於希臘，於是希臘人第一次得見外方新奇之貨物，各城之居民咸棄其以前遊牧時代之羊裘而衣毛織物，此即腓尼

基商人所運來者也。彼等因此類衣服在希臘語中無名稱，而自腓尼基商人處得之，故希臘人稱衣服曰 Kleid (Kleidum) 者，即一腓尼基字也。城市居民又恆至海岸購彼等不能自造之他種貨物，而腓尼基商人亦恆自埃及運玻璃或大理石之瓶售之。希臘人并輸入珍貴之磁盤，精美之象牙梳，鑲象牙之雕刻物，銀銅所製之圓盤，以及華美之紫袍等物於希臘，於是希臘人以前簡樸之生活狀況亦受其影響而稍稍改變。

希臘人仿效東方之工藝

希臘工匠恆於腓尼基人輸入之金屬盤與象牙雕刻物上看見棕樹、荷花、尼羅河上之獵景、亞述之樹木等裝飾，此外復看見東方人理想中之奇異動物如獅身女面之妖怪，有翼之馬等類，於是開始仿效，將此等圖形繪於其作品上，故東方所有之裝飾術現均盛行於希臘人中，後日且遍布於西方一切開化之民族中。同時希臘人又於愛琴海諸島之腓尼基工場中與腓尼基工匠共同作工，學習如何製造埃及人所發明之美術品，空洞之青銅模型以及其他許多工藝品焉。雖然，克里特最盛時期愛琴海之美術品已遺失殆盡，無從仿效，故當此時期，希臘人一部分製造品與中石器時代之石器實無大差異。

腓尼基人
輸入字母
於希臘

腓尼基人不僅輸入各種商品於希臘，且輸入其字母焉。約當紀元前一六〇〇年以後不久，近於埃及之西方塞姆族已發明一種字母，其數凡二十二箇，均脫胎於埃及之象形文字，此種字母無拼音之字母，每一字母表示一單純之子音，而無表示母音之字母。腓尼基人將其新發明之二十二字母依次排列，以便學習，且對於每一字母與以名稱，其第一字母稱『牛』(ox)，因腓尼基字之表示『牛』者爲 alph，其首之 A 為第一字母也，其第二字母稱『屋』(house)，因腓尼基字之表示『屋』者爲 beth，其首之 B 為第二字母也，其餘仿此類推。當紀元前第十二世紀時，腓尼基人已廢棄巴比倫之泥版，而由埃及輸入蘆紙以代之，於是彼等用此新發明之文字記載其商業事務於蘆紙上，前已言及，亞拉米人嘗將腓尼基之字母由地中海而東，輸入印度，腓尼基人自己則將其字母由地中海而西，輸入歐洲。當希臘人初見腓尼基人貨單上之符號時，不解其意，均甚疑懼，視為神祕與危險之符號，其時希臘人有一古歌嘗詠及此等符號，視為不祥之物，但最後希臘商人均轉而學習之，且漸用以記載其語言矣。

希臘人改
變腓尼基字母

希臘人不久即顯出其創造之天才，彼等見腓尼基字母無代表母音之字母，同時又見腓尼基字母中有少數字母代表希臘語中所無之子音，彼等乃用此類字母代表希臘之母音（約在紀元前九〇〇年時），於是發明一種完全之文字，此種文字漸推廣於希臘諸國，而開始於愛奧尼亞（Ionia）。但歷時甚久，此種文字均限於商務上及政務上用之，當時貴族對於文字仍懷疑懼，迨紀元前七〇〇年時，希臘畫匠始書此類文字於陶器上，厥後不久，此種文字遂通行於各階級中矣。至於文學，歷時甚久，仍為口傳，其利用文字記載，實較後於商業。希臘兒童學習文字時，恆用腓尼基人所用之同樣名稱以代表各字母，希臘人不知此類名稱之意義，稍加改變，當希臘兒童讀腓尼基人所排列之字母而成之外國名詞時，則讀 alpha、beta 等（不讀 aleph、beth 等），今日英語中 alphabet 一字，即由此而出，此字包含腓尼基字之『牛』與『屋』二字也。腓尼基字母由希臘推廣至意大利，最後通行全歐，自印度以西之文明世界一切字母，莫不發源於腓尼基字母焉。

腓尼基人
入文具
於希臘

上圖表示腓尼基字母由希臘字形與拉丁字形變為今日之英文字形（註）

筆、墨、紙等物亦隨字母第一次輸入歐洲，且東方表示紙之名字亦隨紙而輸入，因papyrus一字係由外國傳入希臘，此表示希臘人所寫之紙係出自埃及，今日英語中paper一宇即由此字轉成也。希臘人所用之紙均由腓尼基商人自腓尼基最古城市

巴比羅斯(Byblos)輸入，故希臘人恆稱紙爲巴比羅斯，以表示其由腓尼基城巴比羅斯而來，此恰與英語中恆用支那(China)一字以表示最初由中國傳入之磁器相類。希臘人用此等紙以作書籍時，則恆稱之爲 *biblia*，今日英語中 *bible* 一字即係由此字轉成(直譯爲書之義)，故英語中 *bible* 一字原即爲腓尼基之城名，此即表示紙最初製於古代東方然後傳入希臘也。

第二節 希臘武士與英雄詩歌

希臘戰國之風

此時希臘之貴族最好戰爭，幾純以戰鬪與劫掠爲常業，故希臘之陶人亦恆於其陶器上繪以武士之圖形焉。關於希臘人以前所用之武器，吾人由其關於往昔戰爭之故事中考之，可知均係青銅所製，但是時其武器雖亦有用青銅製者，然通常以鐵製者爲多，而此時武士之甲冑則概爲青銅所製。此類武器惟富人能備，故亦惟富人能爲主要之戰士。通常之馬兵無甲冑，在戰鬪中不甚重要。當時之戰鬪實二人彼此相搏，作戰時純恃個人。

之敏捷、經驗、與勇敢以制勝。戰勝者恆奪取陣亡敵人之甲冑武器，且繫其屍體於車後，曳行戰場，以誇耀其勝利，最後則棄之於野，任鳥獸食，其殘忍類如此。故當時希臘人對於英雄有陣亡者，常不惜奮力死戰以奪回其屍。當時希臘之城市被攻陷時，則城中居民或被屠殺，或被擄為奴，對於其居室則刦掠焚燬，無所不至。戰勝者如此虐待戰敗者，不惟絕無惻隱之心，且以之為樂，蓋彼等以為此類行為最足以增加勝利者之聲譽與光榮也。

希臘人最喜詠吟關於戰場上得勝之事，且最喜談述英雄之驚人事業。在帖撒利草原中，詩人恆景仰奧林普斯山（Mount Olympus）之巔，以為巔上乃衆神之天國也，故此處最早即產生關於神與英雄之傳說甚多，并產生頌揚神與英雄之功績的詩歌，是即希臘人最古之文學也。此類詩歌又參雜皇古時代實在發生之戰爭等傳說，如希臘人破毀特羅耶城。是約當紀元前一〇〇〇年時，此類詩歌一部分已傳入愛琴海亞洲方面之愛奧尼亞諸岸與諸島，故在此等地方亦有人歌頌之。

詩歌用豎琴(harp)彈唱之，凡王公貴族有宴會時，莫不舉行。既而詩歌逐漸加多，樂人乃搜集而編輯之，遂成許多史詩，尤以關於攻特羅耶之希臘遠征隊之傳說為最多。此類詩歌非一人之作品，實由數世紀中許多詩人所作匯合而成。

荷馬之詩
歌

希臘古代之詩人中最負盛名者，厥維荷馬，乃一盲目之詩人也。荷馬之出生地迄今尚各異其說，莫由確定，因其聲名之盛，故後人幾以希臘古代英雄詩歌之全部概為其一人所作。既而希臘人知此事之不可能，乃僅相信伊里亞特(Iliad)此字因 Ilium 而得名，蓋希臘人稱特羅耶為此名也。與奧德賽(Odyssey)二詩為其所作，前者即詠上已述及之希臘遠征隊攻特羅耶城之故事，後者乃詠希臘英雄奧德賽(Odysseus)由特羅耶城歸來沿途顛沛流離時之故事也。奧德賽較伊里亞特為脈絡貫通之作，其時代亦似稍後，但奧德賽是否為荷馬著作，尚不能無疑，甚且史家有謂荷馬所作之真伊里亞特非今日之伊里亞特者，未知然否。

荷馬詩歌

荷馬不徒將其最偉大之史詩流傳於世，且更最先將其關於神與人之世界思想表

對於希臘
人之影響

現於永久之文學形式中，此時希臘人無其他宗教上之書籍，於是荷馬之詩歌變爲希臘人之聖經，並與分裂之希臘人以一種公同之文學與信仰，對於希臘人之民族思想與情感實不無小補。

第三節 希臘宗教之開端及其初年之進步

荷馬以前
希臘人之宗教觀念

荷馬實爲希臘人之宗教師，其詩歌常使希臘諸神之傳記活現於希臘人之前，即吾人亦因其詩歌而對於希臘之宗教獲得許多知識。雖然，希臘人之宗教思想亦如希伯來人係逐漸長成，由最低之階段進而至於高尚之信仰，故關於希臘人宗教之發展，在荷馬之詩歌產生以前，有一大部分之史乘，吾人不可不略述之。希臘人最初之思想，亦與其他原始人類之思想相似，恆以爲樹木、泉水、岩石、山岳、鳥獸之類，均係不可思議之神物。在地面幽暗之處，必常有神居之，使五穀繁殖，草木暢茂，在海洋深邃之處，亦必有同樣之神居之，以統治縹渺之大海，此外更有他神以統治一碧無際之天空。因希臘農人對於電光雷

聲，莫不畏懼，對於甘霖甘澍，莫不希望，故當其仰視白雲深處，常見孤鷹振翮，飛過寂然無聲之天空，遂以爲此神祕之鳥必係天空最有權力之神而居於其中者也，當其盛怒也，則降電火，擊殺大樹，當其和平也，則賜時雨，萬物資生，因此希臘人所懸想之天神，似即此鷹也。吾人嘗見希伯來人信仰其大神耶和華，且將此種信仰隨之傳入巴力斯坦，希臘人以前在北方草原時亦常信仰其天神 (sky-god)，今亦將此種信仰隨之傳入希臘。此神名稱在各地甚不一致，或稱爲雨神 (rain-giver)，或稱爲雷神 (thunderbolt)，但其名稱最爲一切希臘人所共知者，則爲宙斯 (Zeus)，此字乃印歐初民之語言中表示天空之希臘古字也。宙斯在希臘人所崇敬之一切男女神中實居最高之地位。

但希臘人之宗教當其侵入愛琴海世界後，仍繼續發展，彼等於愛琴海世界見其先進者崇拜大地母神，故亦崇拜之，此神即爲使地面五穀豐登果實繁熟之神，於是大地母神亦變爲希臘宗教中大女神之一矣。希臘人後更崇拜其在愛琴海世界所知之一切男神祇，恰與希伯來人崇拜其在巴力斯坦所知迦南人之巴力諸神同。

希臘人侵入愛琴海世界後宗教之發展

吾人由此可知希臘宗教之特色在其神祇之繁多，神話之豐富。在荷馬之詩歌及原始之神話中，希臘人常聞諸神如何居於奧林普斯山之巔，此處有天神宙斯居王宮中，手握電光，統治諸神，一如地面之王，其餘諸神均各統治一自然之區域，或司人類之事務。日神愛鉢羅乃諸神中之善射者也，其職權在保護人間之牲畜與農人之田疇，且善於音樂，尤知宙斯神所命之未來事件，而將其轉告於人間。此神因有此等長技，故在一切希臘人心目中甚至較宙斯更居重要之地位，且常為希臘人所崇拜而變為希臘世界所最愛之神焉。希臘之最大女神曰雅典那（Athena），其職權在司氣候與暴風，因其有此權力，故變為女神中之武神。希臘人且懸想此神恆用光明之武器保護希臘各市府，即在和平時亦恆保護希臘人，故



奧林普斯山神殿

陶人製瓶，金匠製器，婦人織布，咸喜飾以此神之像。

希臘人又相信橄欖樹亦爲此神所賜，此神且善於劃策運籌，神妙不測，實諸神中之最慧者，相傳其出生也，係由其父宙斯腦中躍出云。以上宙斯、愛鉢羅、

雅典那三神爲希臘世界主要之神，此外復多自然神，均各統治其特別之區域。波塞頓(Poseidon)神居於水中深處之王宮中，以統治海洋。古代之大地母神彼等稱之爲狄密倫(Demeter)神者，仍爲產生五穀果實之神。同時又有一地神名尼蘇斯(Dionysus)，乃產生葡萄之神也。古代之月神現已

變爲希爾密(Hermes)神，即諸神之使者，其足有翼，其職責在傳諸神之令，且保護人類交際之事，因此爲商業上之神。復次，一部分希臘人古時見昇出於森林邊際之月亮，而相



日 神 愛 鉢 車

信其爲女神，卽夜間騎行於森林中之獵神，彼等稱之爲亞特米斯 (*Artemis*) 神。其他希臘人則以月神爲希拉 (*Hera*) 神，爲天神宙斯之妻，此神且又變爲司婚姻之女神焉。塞姆族中司愛之神以前在半月沃土稱爲伊什他神者，現又變爲希臘人中司愛之神，希臘人稱之爲阿富汗底神。

神祇之性質及形狀

當希臘人對於其神祇之信仰進於較高之階段時，而荷馬之著作中猶言神祇有動物形狀，如女神常爲鶲面，甚或爲牛面，而林中快樂之神沙泰爾 (*Satyrs*) 亦有山羊之蹄與角，新陶爾 (*Centaurs*) 神則爲馬身人形。但據荷馬詩歌所言，則在諸神中佔有高等地位者完全具有人狀，賦有人性，惟較凡人爲具有更大之權力，且長生不死耳。故希臘人現均繪一切神祇爲凡人之形狀，且以爲有人類之特性。荷馬嘗描



奧斯普林山

述宙斯神與其妻希拉神家庭間爭鬧之事，實與希臘人家庭之情形完全相似，希臘人因此想及神祇亦有人性上之過失，常行各種欺詐之事，并常表見人類許多其他之弱點。此等神祇殆不要求人性之善良，由此可知當時宗教尚非引導人類進於善良與正直之勢力。

拜神祇之崇

希臘人以爲一切神祇均各居一定之區域，苟獻以簡單之禮物，則可致福而去禍，此種禮物尤以食物爲宜。獻祭之法，對於地神則宰一羊，使其血流入地內，對於天神則焚一羊股，使其氣味隨烟霧而升天。此類神祇幾環繞古代希臘人之四周，凡男神女神，無處不有，於是拜神及宗教上之風俗習慣因而產生。惟此時無崇拜之神廟或宮室，一切簡單之宗教儀式恆舉行於戶外之森林中或門內之庭中。既而希臘市府中之各家咸以全家之安寧，概係於家庭之女神希斯提亞(Hestia)之手，故各家莫不崇拜之，其崇拜時恆於家內設一神位，而王宮則設別室以作神廟，神廟之前庭中設一祭壇，犧牲則於露天獻之。拜神之風既起，於是發生拜神之儀式及與神接近之方法，此等知識後漸惟少數人能知，現錄司之出

此少數人因之逐漸變爲祭司。

希臘人何故尙未想及神祇要求人類有善良正直之行爲，則因其對於死後之觀念所致也。彼等相信一切人類死後，均入地下幽暗之處，此謂之陰府，有王普魯陀(Pluto)及其妻帕西芬(Persephone)女神統治之。在陰府之中，善人與惡人毫無區別，概受同等之待遇。惟一切英雄爲希臘人所想像爲非凡而有如神之事業者，則可永遠不死，受福無疆，居最遠之西方而爲人跡所不至之海洋中，希臘人稱此處爲伊利西安原野('Elysian Fields')或樂島(Islands of the Blest)，乃繁華而快樂之天國也。希臘人自其遊牧時代殆即有焚屍之習，當其侵入希臘時，此種習俗仍未脫去。但彼等後又仿效愛琴海人之習俗保存屍體，一與埃及相若。原始時代之人類咸以人類死後，仍須有食物飲料之供給，此種觀念現尚存在，故希臘人恆持食品飲料等禮物往祖宗之墳墓以獻祭。

(註)二一七面圖上第一行為腓尼基字母，純由子音字母而成。腓尼基人寫字係由右而左，故希臘人最初寫字亦然，如第二行是。厥後希臘人寫字漸由左而右，如第三行是。第四行之字母爲拉丁字形，乃由第

三行中各字母
出者。第五行爲英文字母，此五拉丁字形遂少區別。

第十一章 貴族時代及希臘在地中海之發展

第一節 王政之消滅與貴族之得勢

黃族之興
起

希臘之政治現又產生一種新形式，此種新產生之政治形式較之王政更有妨礙農民之權利，而為農民所最反對。蓋其時希臘人中一部分強有力者恆用欺騙、強奪、聯婚、及其他許多方法以擴大其土地，因此遂產生一種世襲之貴族階級，即大地主與富人也。此種階級稱 eupatrids，其田地在城市周圍及其附近之村莊周圍者恆達若干英里。彼等因欲與王接近，或求為行政會議之會員而管理政府之事務，故恆離去其土地，居住城中。此新興階級之勢力既如此強盛，最後遂致獨攬行政會議之權力。彼等既多財產，故能購貴重之武器，更有暇時學習軍器之用法，於是其在戰時又變為國家之干城。彼等且常

農民之苦
況

從事搶劫，當其既知航海術之後，則常航行沿岸各港，搶劫焚燬，無所不爲，然後滿載劫掠品而歸，海上搶劫最後乃變爲貴族之普通職業，且恆爲其財富之最大來源。

城市居民與鄉村農民之間於是生出一種分明之界線。鄉村農民因家庭人口既多，不得不將其家庭之田地分配於各兄弟之間，故其田地愈分愈小，其境況亦日趨困乏，外時只衣羊皮。且終歲勤勞不輟，無暇學習軍器之用法，並無法以購貴重之軍器，故對於戰爭無關重要，甚且欲求耕種其田地以維持生活尚不可得。彼等又多因困於債務，至不得不出售其土地與貴族階級，而自爲他人之佃農，其境遇更劣者甚或鬻身以償債，而自變爲奴隸，其困苦蓋至於此。

農民權力
之衰落

此等佃農與奴隸無政治上之權利，故在民衆會議中遂無蹤跡，至境遇較優之農民苟希望參政，則不得不赴城市而出席於城市中之民衆會議。當其既至此會議時，惟見少數同階級之人着粗陋之羊皮點綴其間，充滿此會議者皆爲衣服都麗有財有勢之貴族，若輩既受軍事訓練，且備有武器，實會議中最重要之分子也。少數農民見之，自覺無權無

勢，更不敢發言，於是此種民衆會議以前嘗爲部落中一切武人聚會表示意見之場所者，今變而爲貴族一階級所操縱之機關矣。農民舊有之權利不復能得此會議之承認，彼等除享有一投票權以表決國王與行政會議所已決定之計劃外，更無一事可爲，由是農民復歸其小農場，再無意出席於民衆會議矣。

此等新起之貴族不惟蔑視人民之權利而已，即對於國王之權利亦然，彼等開始自視爲與國王立於平等地位，蓋彼等在戰時實與國王以重要之助力，國王苟無其助力，則不能從事戰爭，甚且不能處理政務，故當紀元前七五〇年左右，大權幾純在貴族掌握，國王不過爲其傀儡而已。在多數市府中，當國王被推倒時，貴族則由其本階級中選舉官吏，處理前此由國王所管之事務，例如在雅典，貴族階級嘗任命一貴族爲戰時首領，更選出一貴族爲行政官(archon)，輔助國王處理行政事宜，於是雅典王之權力逐漸於無形中被剝奪，最後僅變爲宗教上之領袖耳。至在斯巴達，其國王之權力亦因二王之制而大受限制。若夫其他各處，則當紀元前七五〇年與六五〇年之閒，就大體上言之，王權幾全被

推倒，永無其痕跡矣。於是政治與社會鬪爭之結果，貴族制勝，獨握統治權。王政既消滅，王之宮城亦隨之廢去。當王之宮城破毀時，其中之神殿與聖所仍舊保存，且用爲祭神之所，是即後日希臘之神廟也。

第二節 貴族時代希臘之向外發展

航海貿易
之發達

當貴族時代，希臘不惟在政治上發生絕大之變遷，即其生活上亦呈一種新變動。吾人前已述及海上漂泊與搶刦爲貴族最普通之生活矣，最後當希臘商人逐漸經營海上貿易時，則船舶之需要引起希臘人從事於造船事業，彼等仿腓尼基之模樣製造船舶，以應海上貿易之用，於是希臘之海上貿易愈益發達。當腓尼基商人進愛琴海諸港時，但見希臘之船舶已星列棋布。最重要者尤爲東方亞洲海岸希臘諸城與歐洲方面亞狄加及優卑亞（Euboea）間之貿易，在亞洲希臘人中領導此種貿易者實爲愛奧尼亞諸城，由是愛琴海遂變爲希臘人之一港矣。

既而希臘商人之船舶更航行於愛琴海世界以外，與各地貿易，且因之發現甚多之新地。希臘農民困於貴族專制政治之下者，久思尋新家庭與新土地於愛琴海世界以外，今既發現新土地，於是爭先恐後率其家庭而往，建立室家，開闢田疇，而希臘之殖民地遂遍布於地中海世界，請進而略述當時殖民之概況。

希臘商船嘗深入愛琴海北部之大海，希臘人稱此大海爲本都斯（Pontus），是即今日之黑海，彼等於此設立商業根據地，並發現甚多之新地，希臘農人多相率來此別求生路。當紀元前六〇〇年前，其城市與居留地幾包圍黑海，達於多瑙河下游一帶及黑海東南沿岸前赫梯帝國之鐵礦區域。在東方沿小亞細亞南岸，希臘人之向外發展爲亞述之聖那基烈所阻，彼約於紀元前七〇〇年時與一羣希臘人戰於西利西亞（Cilicia）而大敗之，故歷時甚久，希臘人在塞浦路斯之居留地仍爲希臘世界之極東部。在南方則希臘人嘗爲埃及所容納，且許其建一商埠於尼羅河口之瑙克拉提斯（Naucratis），即後日亞力山大里亞（Alexandria）城所在地也，彼等最後且建錫勒尼（Cyrene）於尼羅河

民四方之殖

口之西

由希臘之西部海岸西顧，則有意大利半島，此實爲希臘人之美洲，彼等當紀元前七五〇年時即殖民於此，且在一世紀內，其殖民地幾包圍南意大利以至那不勒斯 (Naples)，故此南意大利區域，嘗稱爲大希臘 (Great Greece) 焉。後日之羅馬在當時尙未脫草昧時代之舊觀，更無所謂聲名文物，故此半島之文明遂因希臘人之降臨而開其端，彼等實最初輸入文字、文學、建築、美術等於此。希臘殖民者更渡海至西西里，奪取腓尼基人之商業根據地而有之，腓尼基人只於此島之西端仍維持其商業勢力而已。其時西西里之文化亦因希臘人之降臨而達於極盛之域，并不在希臘本部之下，在此島之東南隅敍拉古 (Syracuse) 一時至稱爲希臘世界最開化而最强盛之城市焉。希臘人更建一城於馬西利亞 (Massilia) 以操縱羅恩河流域之貿易，此地即後日法蘭西之馬賽 (Marseille) 也。此外希臘人又因塔特蘇斯 (Tartessus) 之銀鑛所引動而往來於西班牙方面之地中海沿岸。

希臘人向外發展後之地中海世界

希臘人向外發展之結果，則由黑海沿地中海北岸前進，幾抵大西洋，使地中海世界變為一大希臘世界。同時迦太基之腓尼基帝國中之塞姆族亦嘗沿地中海南部向西發展，此印歐族系之西進運動與塞姆族系之西進運動彼此隔地中海相對，最後幾構成一大地中海世界。地中海世界之主要文化將來究屬於希臘系之文化而發動於希臘人及其殖民地歟？抑或屬於東方系之文化而由腓尼基人傳播且由其殖民地推廣之歟？此實一大問題。欲解決此問題，端賴追溯希臘文化在愛琴海之本土如何成立，如何發展，吾人現須轉而討論此問題。

第三節 貴族時代希臘之文化

建築與雕刻

此時雖有東方各種奢侈品輸入希臘，而希臘人之生活狀況仍與以前無大區別，其建築與雕刻均簡樸粗陋，無足稱道者。希臘諸城之居室仍係曠磚土墼築成，其街道亦甚狹隘，僅能步行。城中高處以前嘗為王宮所在，現則變為神廟，亦為土墼所造，與下部居民

之屋宇無異，其前部爲一門廊，有木柱一列，門廊之上有一屋頂聳出，而每端築有三角形之牆，此乃希臘最古之神廟也。此時神之雕像僅爲木柱，而裝一神首於其頂端，外被以衣服，神首之雕刻亦甚粗陋，殊無足觀。

奧林庇亞
賽會

吾人前已言及所以使希臘市府趨於分裂而不能統一之勢力；反之，現則略述所以使希臘市府傾向統一之勢力，此類勢力除吾人所已述及之血統、語言及荷馬詩歌等而外，又有賽會及宗教會議焉。賽會起源於早年希臘人用此類典禮以敬英雄殯葬之習俗，蓋希臘人以爲人死之後好觀遊戲也。古時希臘人每逢節期或祭畢，則恆遊行城中，其後大節之日，遊人咸來神廟，各逞長技，以博神歡。全希臘賽會之大者凡四，而尤以奧林庇亞賽會(Olympian Games)爲最盛，此會舉行於奧林庇亞，每四年一次，以敬神祇，最早在紀元前七七六年時舉行，最後引起全希臘之參預，而視爲公共之節期。屆期凡全希臘人士除奴隸罪人而外，咸可赴會與賽，勝者則戴月桂之冠，遊行會場，并刻以石像，豎之廟中，自國王以下，皆有餽贈。此外希臘人并有以詩文、辨論、雕刻等相競爭者，故衆咸鼓勵，各竭

心力以求獲勝，而希臘之學藝遂因以大進。同時因遠近之人交相往來，感情既因之而融洽，邦交復因之增善，對於平日各地敵視之心不無減殺云。

宗教亦爲傾向統一之一大勢力，因希臘人尙有爲各市府所共同崇拜之神祇，故各市府對於其所共同崇拜之神祇設立數種宗教會議，而由各市府之代表組織之，彼等常於一定之時期召集會議，共同辦理神廟中之事務，會議時每一市府有一表決權。此等會議與古代世界之代議政府甚相類似，其最著者爲籌備奧林庇亞賽會之會議。此外則有一會議以辦理德爾斐地方愛鉢羅神廟之事務，更有一會議以辦理提洛（Delos）島愛鉢羅神廟每年節期之事務。各市府之代表在此等會議中雖說希臘各地之方言，然均能互相了解，此種共同之語言大足以使希臘各市府之人民發生共同之情感而傾向統一。

此時希臘人能讀書識字者雖仍佔極少數，而荷馬詩歌之抄本則各地皆有，且各地均有一人能誦讀之。當時成人對於其小兒常語以奇妙之寓言，而暗示其明白立身處世之道，何事應爲，何事不應爲。故此時希臘人之思想正注意於人類之行爲，於是其對於道

德二字之觀念，不復如以前專指戰時之勇武絕倫殺敵制勝等行爲，且兼指處世接物時仁愛可親與大公無我等行爲矣。希臘人現已開始視各市府人民對於本市府之義務為一種愛國心，且以一切神祇對於人類行爲不復如以前之漠不關心，而要求人類行爲必須善良正直，因此貴族以前海上搶刦等行爲最後遂不復視為有榮譽之事，此亦希臘人心靈上之一大進步歟。

新文學之
產生及其
影響

希臘人在貴族政治之下已開始討論人生及人生之行爲，因之希臘遂產生一種新文學。以前誦荷馬之詩歌者從未論及自身，且從未說及其自身之人生，而注意於描述已死之英雄等勇武之事業，現則以前誦荷馬詩歌者空想中之英雄世界已成過去，此類文學亦隨之而去，反之，關於現世各種問題正充滿一切人類之心靈中，農民窮困狀況為人類現在視為急待解決之問題，而人類自身之人生乃變為最重要而最活潑之討論資料，於是以前歌誦荷馬詩歌之聲浪不復聞及，而擁護貧民與下層社會的利益之聲浪則繼之而起（紀元前七五〇年至七〇〇年）。其時有赫西阿得者為彼阿提亞（Boeotia）之

希利孔山(Mount Helicon)一微賤之農人，嘗吟詠農人困苦無趣之生活，此實爲當時擁護貧民反抗富人之第一聲。雖然，彼蓋爲自己寫照也，因其兄弟庇爾西斯(Persis)嘗強奪其父所遺之田產，且賄賂官吏而得其認可，故彼遂陷於困苦之境而不能自拔，乃發出其不平之鳴。此種反抗城市富人壓制之最早呼聲，其結果卒產生一種政體，即所謂民治政體，易言之，即脫去少數有權者之壓制之人民統治也。

第十二章 工業革命與僭主時代

第一節 工業與商業革命

希臘商業之繁盛

希臘人殖民地之擴張及其本部各城工業發達之結果，遂引起種種絕大之變遷。新起之殖民地不惟自己需要各種商品，且與內地貿易，此種貿易最後遂為希臘之製造品開闢甚多之市場於歐洲各處。本部各城不久咸開始滿足各種貨物之需要，愛奧尼亞諸城最先感覺此種新變動，諸島次之，最後希臘大陸亦同樣感覺之，其中最初感覺者尤為哥林多，其次為雅典，均各貿易繁盛。希臘商船往來於地中海北部西部及東南部諸岸附近者恆絡繹不絕，裝運希臘之金屬作品、紡織物、及陶器等於各處，而帶原料品、穀物、魚鹽以及琥珀等類以歸，或則由北意大利之伊達拉斯干(Etruscan)諸城帶回製造品如銅

希臘工藝
之進步

製品之屬是。當每年節期一至，在提洛島之市場上，凡西方伊達拉斯干之銅器，東方之毡毯等物，莫不紛然雜陳，希臘人士無遠無近，咸往購買之。

欲滿足商業上之新需要，且與腓尼基人從事商業競爭，於是希臘工匠不得不大行改良其製造品，故此時希臘之工藝有捷足之進步。當紀元前第七世紀時，希臘之工藝遠落東方人之後，但及紀元前六〇〇年後，其工藝反駕於東方人之上。在薩摩斯(Samos)之希臘工匠已知製中空之銅器，實可與埃及人所製者先後并美。希臘陶人復開始用其自由想出之圖形繪於陶器之上，此等圖形多取材於神與人之生活，不復爲東方半人半動物之圖形，於是希臘人在工藝上開始脫去東方之窠臼而獨立自由發展。

大工場之
出現

同時因商業既繁盛，希臘工匠又不得不擴大其工場。以前工場最大不過在使其製造品足以供給單獨族團之需要而已，今則更須供給其他各處之需要，於是資財者不能求得必需之工人時，則買奴隸訓練，令其作工，且建立大規模之工廠，自後工業上奴隸之勞力變爲希臘生活中之重要部分。在希臘各城中，雅典從事工業雖遠在愛奧尼亞諸

城之後，然而其後日工藝之發達更在諸城之上，雅典工廠規模之宏大，在希臘世界中實可謂空前絕後，其製造品亦暢銷甚遠。近代考古者嘗於小亞細亞內部各墓中發現陶器，其上書有雅典畫匠之名，在北非尼羅河口及意大利伊達拉斯干諸城之墓中亦有同樣之發現，其當時工業之盛可以想見。

造船之進步

希臘人舊日所用之船舶，僅有五十槳，其規模甚小，今爲適應繁盛之商業的新需要起見，於是希臘造船者開始建造更大之商船。此種新造之商船係藉風帆行駛，乃許久以前埃及人所發明者，其規模既大，遂不復能如前此可以曳至陸上，必須有港灣碇泊之而鑄亦因之於此時發明。既有如此龐大之商船，又不得不有更大之戰船以保護之，而戰船與商船之區別遂於此產生。哥林多嘗最初建造有甲板之戰船，此實一種絕大之進步也。因戰船須不受風力之牽制，故仍以槳行駛，槳手排爲三列，三人同坐，各使一槳，故船之規模較舊日五十槳之船不必特別增大，而其能力則三倍之。希臘人因此不久遂能奪取腓基尼人在地中海各市場之勢力而代之。

當此之際，希臘商業狀況因貨幣之輸入而進於一新時期。愛奧尼亞人已由小亞細亞內部之人民學習用貴重金屬作商業上支付之用，其用法係仿之東方，以重量計算之，重量之單位爲巴比倫之米那，六十米那爲一他蘭(talent)，一他蘭之銀約值一千一百二十五元美金。當紀元前七〇〇年後不久，小亞細亞之呂底亞王始將銀切成重量一定之碎片，其形甚小，以便攜帶與計算，更將此類碎片以印打成代表國家與國王之符號，表示其價值係因由國家擔保而無欺詐，於是此類碎片變成最初著名之貨幣。愛奧尼亞諸城既知利用此類貨幣，旋即將其用法傳播於諸島及歐洲之希臘人（約當紀元前第七世紀前半期）。雅典人將銀米那分爲一百分，一米那百分之一重之銀塊的價值約爲十八分至二十分，是爲通常價值之小單位，其在歐洲之大部分今仍存在，如法國之佛郎(franç)、意大利之里拉(lira)及奧國之克洛納(krone)，其一切價值均約少於二十分，迄世界大戰之影響始使其價值低落。雅典人稱此種貨幣爲達拉克馬(drachma)，美國之金幣一元約值五達拉克馬，雅典人且發行一種值四達拉克馬之貨幣作爲銀圓。古代

中流階級
之興起

一達拉克馬之購買力遠較今日爲大，一達拉克馬可購羊一頭，五達拉克馬可購牛一頭，而每年有五百達拉克馬（約一百元美金）收入之地主則視爲富人矣。

希臘人以前財富之形式僅包括土地與牲畜，現則又有錢幣爲財富形式之一種，借貸之事於此發生，且利息之習慣亦由東方輸入，通常利率每年爲百分之十八。現既增加一種新形式之財富，於是前此永難希望致富之人如農民者，今亦可變爲富人矣。因繁盛之工業與海上商業之冒險等，故遂致前此地位微賤之人亦常易致鉅富，因之產生一種工業上與商業上新興之中流階級，而要求參政權利。彼等不久即在政治上得佔最大之勢力，以致貴族階級亦常不能不尊重其意見。

第二節 民主政治之興起與僭主時代

農民之狀

吾人前已述及此時希臘工商業之繁盛矣，然此并不足以產生大規模之城市如今日，雅典與哥林多之居民每城約僅二萬五千人而已，故此時希臘人仍多以農業爲其

收入之最大財源。惟其農場仍舊甚小，最大農場之面積亦不過百畝，一人而佔有農場五十畝者，則列入富人階級矣。當工商上之資本階級興起時，恃土地為生之農民其狀況愈趨困苦，其田地常多亂石點綴，此即每次典押之標識，蓋希臘人對於其田地之典押恆用此法以表示之也。希臘之債權者且常奪取農民之土地以償債，農民甚至有鬻於外國為奴或潛逃外國以賴債者，其當時境況可由此推想而知。其時握統治權之貴族對於農民此種困苦狀況，并不思為之改良，反自私自利，利用農民之苦況以鞏固其權勢。

此時希臘政治上有二種新進步，與吾人在東方所見者迥不相侔。在東方諸國，人民對於其政府無論如何不滿，從未起而推倒之，君主之權力，永不能廢棄，且在古代東方除君主政體外，未嘗產生任何他種政體。在希臘則人民對於其所不滿之政府嘗經過長期而激烈之奮鬥，以改善其政治狀況。此種奮鬥之最後結果，則為一部分希臘市府之人民享有甚大之參政權利，故其政體實可謂之民主政治，今日德謨克拉西（democracy）一字即出源於希臘字，乃人民統治之義也。

貴族勢力
因衰落之原

且此時有許多新勢力發生，大不利於貴族。第一，則新興之富人階級力與貴族爲敵。第二，因希臘工業進步之結果，一切金屬製造品之價值爲之低落，故普通人民能購買武器甲冑之類。又因在斯巴達人領導下之戰術已大有進步，而產生一種接近作戰之矛兵團，此種戰法在古代巴比倫即有之，每團（方陣）自初戰以至戰終，均直立如牢不可破之干城，雖古代戰車亦不能衝破其戰線，於是戰車在戰爭上失其效用而歸消滅，僅於賽跑時見之矣。此等變遷大足以增加普通人民在軍隊中之重要，且因此大增加下層階級在國家之權力，而以前貴族之勢力遂大受打擊。

同時貴族內部亦甚不和睦，各貴族間頻起族鬭，因之生出多數黨派，互相仇視。此等貴族黨派中之首領恆自命爲代表困苦之民衆，彼等實際上或外表上亦恆對於民衆之主張與利益深表同情，故農民與國中新興之工商階級咸起而擁護之。彼等既得民衆之援助，故能壓制并驅逐其同階級中之仇敵，取得國家之統治權，實際上遂變爲國王。惟此等新起之國王與以前之國王迥殊，彼等非出自高貴之祖先，係藉暴力奪取國家之統治。

權，故人民對其尊敬之心不及尊敬古代之王族，人民雖或對之懷恩，終無忠順之心，因此其地位恆不鞏固。希臘人稱此類統治者曰僭主（tyrant），惟此字之意義在當時與今日不同，并無侮辱之意，故 *tyranny* 一字亦僅表示此類統治者所居之高位而已，因希臘人對於此類統治者夙所罕聞，故以此稱之。雖然，希臘人之自然感情仍以在此類統治者之下無自由可言，苟有能殺僭主者，則衆視為英雄與民衆之救星。

僭主時代
及其政績

當紀元前六五〇年時，此類統治者已開始出現，但尤以在第六世紀（自紀元前六〇〇年至五〇〇年）為最多，故吾人可稱此時期曰僭主時代。彼等大都發生於小亞細亞愛奧尼亞諸城以及各島，又發生於優卑亞、雅典、哥林多及西西里等殖民地（即在一切進步之希臘市府因民衆由工商業之興盛而獲得權力者）。此類統治者之興起實人民權力增大之直接結果，且無論民衆對於其感情若何，彼等實為民主政治最初之保護者，恆擁護民衆之權利，抑制貴族。其中且有熱心公益事業者，如修港灣，興建築等事，莫不注意，而對於發育美術、音樂、文學等事，亦提倡不遺餘力，故希臘之文化此時猛進。吾人今

主雅典之僭

略述雅典之僭主，以見當時僭主政績之一般。

其時雅典頻起貴族平民之爭，有庇西特拉圖（Pisistratus）者，梭倫（Solon）之姪而平民黨之首領也，遂因民衆之援助而自立爲僭主。彼實爲大政治家，其得位雖不正，然當其執政期內，勵精圖治，一以利民爲念，故內政修明，百姓安堵。彼嘗建造四十八艘之艦隊，奪取赫勒斯濱之城堡，因之遂得控制黑海之門戶，此種豐功偉業，對於後日之雅典實有最大之價值焉。彼且成就許多公益事業，又遷移以前農民之道尼蘇斯春節於城中，雅典之戲園及各種大戲劇均濫觴於此。同時雅典之工商業亦在其執政期內呈空前之盛況，迨其歿時（紀元前五二八年），實已爲雅典建立一種文化基礎，後日雅典之文化遂得由此發榮滋長。顧彼對於雅典雖卓著勳績，然當其歿後，其二子希帕庫斯（Hipparchus）與希庇亞（Hippias）終不能抑制民衆之反抗，於是雅典有二愛國青年哈謨都斯（Harmodius）與亞里斯多其敦（Aristogiton）犧牲性命以推倒希帕庫斯，而希庇亞亦出亡，故當紀元前五〇〇年以前，雅典已脫去僭主之統治而得享自由。

當希臘之僭主時代，天才之人因競爭商業上政治上及社會上等領袖地位之故，其心靈大受鼓舞，特別敏銳，對於前此習慣上種種束縛，概行解放，而進於一種科學與哲學之完全的新世界。此種新鮮活潑之希臘生活，其內部勢力實充滿於政治天才中，充滿於文學與宗教中，充滿於雕刻與繪畫中，而且充滿於建築術中。此時期之領袖人物多為僭主，彼等嘗造成一種永不磨滅之印像於人類心靈中，實希臘最早之政治家與思想家也。但在庇西特拉圖之二子被推倒後，僭主乃漸歸消滅，雖在各處，尤其在小亞細亞與西西里，尚有僭主存在，而約當紀元前五〇〇年時，希臘之僭主時代實可謂告終。

第三節 僮主時代之文化

建築

希臘僭主均熱心於建築，故此時希臘之建築術有空前之進步。以前希臘各市府之居室，甚至政府之屋宇，概為土墼所成，若宏大之石工建築物如吾人在尼羅河流域所見者，以前尚不為歐人所知，現則各僭主將前此簡樸之神廟重新建築，去其土墼而代以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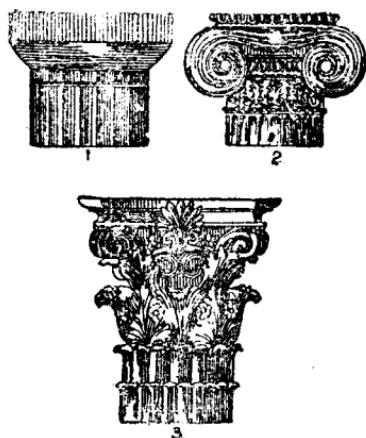
德爾斐之愛鉢羅神廟前面，甚至爲大理石所建。且此時新建之神廟甚多，希臘世界幾處有之，以前均未有如是之盛者。在西西里與南意大利此時所建許多宏壯之神廟，今日尚有存者，吾人藉此得以目覩希臘建築術尚未進步時之優美與簡樸。此等神廟不復用貴族時代之木柱，而以許多石柱繞之，此種建築式稱鐸里安式（Doric）。

當時建築

家對於此類列柱之想像與形式雖仿自埃及，但亦加以改良，使其成爲古代世界最華美之柱。此時希臘之神廟亦與尼羅河流域之神廟同，嘗飾以圖形，顏色鮮明，備極燦爛。

雕刻

此時希臘雕刻家當好於神廟之三角



希臘建築之柱頭樣式
1. 鐸里安式 2. 雅典式 3. 哥林多式

形壁上飾以雕刻之神像，且將神話中之故事製成許多圖形。希臘雕刻家最初雖受東方陽文雕刻之影響，然而彼等仍能獨立自由進步，製出最優美之作品。此時希臘人對於在

賽會獲勝者常雕出其像，故雕刻家欲應付此種新需要，又不得不學習雕像之術。彼等對於雕像之術亦大受埃及之影響，故其最初所雕之石像仍不自然，且無從容嫋雅之態度。但雅典雕刻家則力求進步，其作品實遠駕東方雕刻家之上，彼等嘗製出一最著之紀念物，即推倒庇西特拉圖之子而使雅典人解放之二青年之像也。此像係青銅所製，描寫二青年在攻擊僭主時之狀態，雖則此像尚現出以前不自然之痕跡，然其描寫人身之動作，已頗自由而活潑，實表現最顯著之進步。

此時之繪畫亦表現同樣之進步，畫瓶之陶人現已不僅描寫神話中之神祇與英雄等圖像，而取材於自己之想像，描寫當時之日常生活。同時對於布局亦大有進步，其所繪之人像，較古代美術家所能繪出者均更自然而正確。最驚人者，即透視學與配景法亦由希臘畫家最初發明之。

雅典貴族雖被迫而放棄其政治上許多權力於平民，然仍享有獨佔之權利，得被選而居政府之要職，且仍為一切社會事業之領袖，始創此時之社會生活。彼等實為當時公

衆生活之主要代表，羣衆恆相率赴公共運動場，觀希臘美妙之少年角力鬪技，競爭獎品。較富之貴族則更策其捷足之馬，馳往賽馬場以競賽。凡在奧林庇亞賽會獲勝者，則與以月桂之冠，苟獲勝者爲雅典人，則雅典於此項獎品外，更與以五百達拉克馬之獎賞，且賜以享受國家供養之特權。當時最大之偉人，尤其爲品達（Pindar），對於在賽會獲勝者常喜作詩歌以頌揚之。

關於教育一事，吾人已見貴族中之少年子弟，恆耗費其大部分時間於公共體育場，熱心於體育之練習。現因文字之通行，故少年子弟又不能不學習之。

此時之教育又包括音樂之訓練，希臘之音樂至此始演化爲真正之藝術。其時希臘人所最好之樂器莫如笛，笛原發明於埃及，後由埃及傳入克里特，既而復傳入希臘，現則希臘人愈益精練之。音樂家且有爲笛作一樂曲以描寫愛鉢羅與德爾斐之龍戰故事者。琴（lyre）在以前僅有四弦，現則增至八弦，且關於琴之樂曲在希臘人中最流行。此二種樂器或各箇獨奏，或二者齊奏，均可作童男童女之歌班歌唱時之助音。

教育 音樂

音樂對於此時之文學實大有影響，因詩人現均好作韻文，而以琴奏樂歌唱之，此種韻文謂之抒情詩。現在詩人不復如以前從事於討論各種莊嚴之事物，咸轉而描寫其心中一時之情緒、戀慕、空想、希望、以及強烈之情感等，發而爲詩歌。當時詩人之最著者殆爲底比斯之品達，此人門第高貴，且與僭主及貴族友善，故恆以此自豪，其作詩也，常以雄渾而活潑之筆寫出其清麗華貴之態，其生氣勃勃，幾使讀者躍然欲動。當賽會之獲勝者受月桂之花冠時，彼則常喜用難解之語句作爲詩歌，以誇耀貴族之生活與地位。此外當時尚有一大抒情詩人名薩福（Sappho），女詩人也，彼實最古之婦人在文壇中享不朽之盛名者。

戲曲之起

希臘人最喜歌唱之詩歌爲合唱之歌（chorus），鄉人恆歌唱之以慶祝其鄉村之節期。最初作此種詩歌者爲西西里之詩人斯提西柯魯（Stesichorus），彼常用此以描述往昔神話中關於神祇之故事。當鄉人歌唱此種詩歌時，恆列隊遊行，身着羊皮，面塗糟粕，或戴以假面具，此乃一種神聖理想人物之外貌，東方人久已有之矣。此類詩歌又有由歌

班及其領袖應和而歌唱者，領袖或且以姿勢表演詩歌中所描述之故事，以引起農民之娛樂，於是歌班之領袖漸變爲伶人，是即後日伶人之濫觴也。當庇西特拉圖將道尼蘇斯春節輸入雅典後，此種姿勢之表演進步愈速。既而有第二個領袖插入，由是歌班雖尚繼續歌唱，而二人對語已於此時產生，因之遂產生一種有音樂之戲劇，由歌班與二伶人合演之，希臘人稱此類戲劇曰悲劇，此似爲『羊戲』(goat's play)之意，蓋以歌班常着羊皮而假裝爲羊故也。歌班跳舞與歌唱之處爲一圓形草地，恆在小山之斜坡上觀者由此可常眺望鄉村之美景及遠處之海景，是即戲園之濫觴也。雅典之戲園則設於亞克羅坡里斯(Acropolis)之斜坡。厥後希臘戲園之佈置法漸趨完善，西洋今日之戲園仍沿用之。

戲園之濫觴

宗教觀念

吾人由此時之文學與繪畫已知此時希臘人極注意現世之生活。第一，彼等關於行爲之思想較以前更精澈，對於邪正之分亦更能明白，彼等不復如荷馬詩歌中所描述相信神祇曾行邪惡之事，斯提西柯魯最相信婦人貞操，而不承認關於希林不貞之故事，故

彼等於其慶祝節期之詩歌中恆以他種方法描述古代之故事。希臘人現咸以爲宙斯神及其山上諸神必行正直之事，人類亦應同然，因人類現均相信凡行惡者在來世必受罰也。陰府因之變爲惡人受痛苦之地，而有巨犬塞布魯斯(Cerberus)看守，此種巨犬在東方亦有之，基殘地方人首獅身像即其最古之例，亦係看守死者之動物也。希臘人又相信善人在來世必居福地，故伊略西斯(Eleusis)神廟中之圖形多取材於狄密偷與道尼蘇斯神祕之人世生活。此等圖形由祭司以戲劇形式表演於入會者之前，凡能專心致志於祭司所表演者即可長生不死，居古代英雄所居之樂島，即最貧苦之隸奴，亦可參與而行此種神祕儀式。希臘人對於今世將來之事變現亦多求神祇之默示，各處均相信愛鉢羅之神示能預告一切未行事業之結果，於是德爾斐之神廟變爲國際宗教之中心，希臘全土之人士，無遠無近，莫不相率而往，以求神示。

此時大部分希臘人之思想雖仍未脫去舊日宗教之束縛，而一部分有思想之希臘人已不復承認舊日各種信仰，尤其關於世界之信仰，且不承認世界由神祇統治。愛奧尼

亞諸城久已爲愛琴海商業上之領袖，現對於此等新問題之思想亦居領導地位，其中各大思想家已漸屏棄舊日之神話，使自然界由神祇統治之下獲得解放，彼等因此變爲自然科學家與哲學家之先導，盡力研究而認識自然律爲何，此種自然律者即最初使世界存在且繼續統治之者也。關於此點，彼等之思想實進於一種新的思想境界，吾人稱之爲科學與哲學。此種進步實爲愛奧尼亞諸城偉大人物所完成，吾人現當略加敘述。

科學思想
之萌芽

當時愛奧尼亞諸城商務繁盛，常與埃及及腓尼基諸城接觸，故對於東方人所知之數學與天文學已獲得其端緒，而且愛奧尼亞之思想家，確已開始安置埃及人之日晷（shadow clock）。愛奧尼亞諸城中之首城米列都（Miletus）有一能幹之經世家賽理斯（Thales），其人幼好天文學，長攻哲學，平生遊歷甚廣，且由巴比倫獲得測量天體之表。往昔巴比倫人用此表恆能測出日蝕於一定時期發生，賽理斯既得此表，故能推算下次日蝕發生之時期，并將時期通告米列都民衆，及期果驗（紀元前五八五年），於是其聲名播於遐邇。當時人類咸以日月蝕及天空發生一切新奇之現象，均係由神靈因偶然之憤

怒所致。賽理斯敢於宣言天體之運動係循一定之律，此或係希臘思想進化最重要之步驟也，於是各種神靈盡被驅逐，不復能統治天空矣。賽理斯又嘗參觀東方宏大之建築物，即二千年前某殘地方之金字塔，彼立卽明白神靈不復遊於地面，由世界開始以來已然。此外復有愛奧尼亞思想家而移居南意大利者爲畢達哥拉斯 (Pythagoras)，其人嘗遍歷西亞，又從埃及祭司求學，精通數學及自然科學，與其弟子發明直三角形之弦之平方等於直三角形其他二邊之平方之和，又求出樂器之弦之長度與其音之高低有正確之數學的關係，發明地球係一能自動之球體。同時又有愛奧尼亞思想家嘗說明地球之來源，而指出巖石中有海生植物及魚類之遺跡，遂證明在某一時代陸地必爲海洋。

米列都人（或卽賽理斯之弟子）嘗有闡明動物之來源而假定高等動物係由下等動物進化而來者，其所用方法實足以引起吾人憶及近代之進化學說。此人且研究海陸形式，製一世界地圖，其時埃及與巴比倫雖多區域甚小之地圖，然此種地圖實吾人所知最古之世界地圖也。厥後不久，復有米列都之地理學家名希克提烏斯 (Hecataeus)

者出，其人遊歷甚廣，嘗至尼羅河流域，且著一世界地誌。此書亦與恰已述及之地圖同，地中海實爲其中心，著者所知之世界，即環繞地中海附近之區域也。希克提烏斯亦嘗著一歷史，係由搜羅古代希臘神話中之故事及其在東方所見聞之過去傳說編輯而成，此人實古代世界最偉大之歷史家也。

第十三章 斯巴達與雅典初年之狀況

第一節 來庫古立法以後斯巴達之狀況

來庫古之
立法

吾人對於希臘一般市府最初進化之跡既已述其梗概今更轉而專述其中主要市府（斯巴達與雅典）最初之狀況如何。斯巴達自建國百有餘年之後即約當紀元前八八〇年之時有來庫古（Lycurgus）者出世來庫古爲斯巴達之王族嘗聞克里特王善制法思用其法以圖治會因讒去國乃遊克里特島盡習其法律相傳其後日所定諸法多取則於是云既而去克里特遊埃及各地亦盡習其法律來庫古在外十餘年備嘗困苦復歸本國大受國人歡迎令改國政於是來庫古得以暢行所學大修法律來庫古立法既竣復欲捨身以成就其法俾垂諸無窮乃與國人誓約當復遊外國非待其歸勿變其法遂飄

然去國，不知所終，或言其仍赴克里特島，絕食而死云。此後國人墨守其法，不敢紊易者垂五百年。

斯巴達之政治機關國王之權力

來庫古所定之政體實爲一種貴族共和制，其執行政權之機關與斯巴達最初開國時無大變更，有二王、執政官及元老會議、國民會議等機關。二王之權力亦與前略同，實爲國民之祭司長，每月必代表人民祈禱，然其實際上之權力甚少，政府實際上之權力咸在五執政官之手，國王不過爲祭司長、裁判長、外征時之元帥，於元老會議則爲議長，於國民會議則有發言權而已。至於斯巴達何以必置二王，蓋利其互相牽制以王制王之故，其設二王之制，恰與羅馬廢王而置二執政官（consuls）之用意相同。故斯巴達對於其國王防制頗嚴，國王不得與外國聯婚，蓋恐其樹外援也，又不許二王室互婚，蓋恐二王之權合一也。

執政官

斯巴達之執政官凡五人，歲由人民公舉，均稱 *ephors*，即監督之義也。執政官之權力遠在國王之上，得擁護國法，監督國家一切公權私權，維持公共秩序，檢察羣吏，并有賞

罰黜陟之權，此外並得審判民事，甚至人民日用飲食之事亦得干預之。執政官又可召集元老會議及國民會議，提出法案，對於國王有罪，亦得加以審判，或停止其王權。顧執政官之權力雖大，然其任期僅一年，且每事須經五人之同意始有效，故仍不無限制焉。

斯巴達之元老會議雖在開國時即有，然彼則一切政事均由國王決定，而授意於元老會議，此則國王不能專斷。其設此會議之目的在監督政府，凡審判重罪之權悉操諸此會議，國王僅爲其議長而已，其資格與他議員無異。此會議之議員并二王而爲三十人，蓋以斯巴達之人民共分爲三族，每族復分爲十部，每部各出代表一人故也。代表係由國民會議選舉，非六十歲以上免役者不能當選，其任期概爲終身。此會議對於立法、行政、司法之事，概得預聞，每一法案均須由此提出，非經其表決者不得提出於國民會議。此外元老會議亦有監督人民品行之權利義務焉。

國民會議

斯巴達之國民會議每月至少須集會一次，所有斯巴達公民年在三十以上未經剝奪公權者概得與會，共議國家大事。凡與外國宣戰、媾和、締約，以及元老會議議員與高等

官吏之選舉，法律之修改等事，皆操於此會議，惟無提案之權，僅能對於元老會議所已議決之法案表示贊成或反對耳。其表決法案之方式，恆依軍隊之例，舉手以示可否，而不用投票之法。但斯巴達之公民素無權勢，其對元老會議之法案名義上雖有表示贊成或反對之自由，實際上則不敢反對，故此會議實成爲元老會議之一附屬機關而已。

斯巴達之人民自古即分爲三階級，至來庫古更以法律明白規定之。其第一階級曰斯巴達人（Spartans），即開國之鐸里安人之苗裔而享有完全之公民權者，全國官吏惟此階級中人得任之，彼等恆居斯巴達內部，得名田於附近各地，使第三階級之人耕之，而歲徵其稅貢。各人於所有土地區域例附以兵役之義務，且須守二律，始得享其公權以傳之子孫，二律者何？卽服從來庫古之訓練法與負擔公共食堂之費用也。此階級之人原皆平等，有不守此二律者則降其權一等，故有優等公民與劣等公民之分，惟劣等公民有時亦可恢復權利耳。凡此階級之人例不能自耕，至於工商在所尤禁，其專門之職業惟服役任官吏而已。

斯巴達之
階級

第二階級

斯巴達人民之第二階級曰庇里阿西人(Perioeci)，恆居邊徼，庇里阿西者即邊徼人民之意也。蓋斯巴達附近沃壤盡為第一階級之人所有，故此階級之人皆居邊徼山地，從事採礦及工商業。彼等既無參政之權利，故亦無服從來庫古訓練法之義務，惟有時亦恆服軍役。又彼等雖皆為自由民，得任意名田，而貢稅於國王，然不得享有完全之公民權利。彼等且不得與第一階級之人通婚，蓋以第一階級之人為最健之公民，不欲他階級人之血統與之混淆，致弱其種也。

第三階級

斯巴達人民中之第三階級曰希洛人(Helots)，此階級之人純為農奴，希洛者即農奴之義也。彼等恆隸屬於土地，而為第一階級之人服勞奉養。惟此種奴隸與他國者不同，係隨土地而易主，不能隨意買賣，頗與後日歐洲之農奴相類。蓋此種奴隸非個人私有，實國家之奴隸而分配之於各人之土地者，故雖遇豐年，地主不能逾額以徵其貢稅。凡此階級之人皆皮冠毳衣，以別於他階級之人，戰時亦恆隨第一階級之後以服軍役。

斯巴達各種制度中之最堪注意者莫如公民教育，其教育目的專在養成尚武之精

神與愛國之思想，吾人欲明白其用意所在，不可不先說明其背景。蓋斯巴達人宅於平地，四面環山，國無城垣，非保存勇武之習，不足以禦敵。又其地土人猖獗，全境皆爲亞加亞族苗裔所分布，純粹之斯巴達人實數不達一萬，而斯巴達人以外之平民其人數達三萬，奴隸之人數更達三十萬，此等人之數額既較斯巴達人爲多，而又無時不與斯巴達人爲敵，其中尤以奴隸之勢爲最盛，此種人本前此土著而被征服者，初嘗反抗甚力，後雖屈服爲奴，而報復之念未嘗忘懷。斯巴達人以甚少之人數而處此四面皆敵之環境中，如以軍隊屯營敵國，防維稍疎，必爲他族征服，故非行軍國主義之教育不可。斯巴達之教育權操諸國家，凡斯巴達之男子出生，必由官吏檢查其體格，強者育之，許其他日得爲斯巴達人，并以葡萄酒浴之。至於稍弱者則編入他階級中，或則棄之山中，其意蓋以凡公民皆有護國之責，苟不堪此責者，育之反足以危國也。男子六歲受家庭教育，七歲則離家庭，入官立養育院，有特別官吏保護，指導其居處，節其服食，教以各種遊戲，其教育專重體育，不履不冠，蕩髮裸體以爲遊戲，睡則疊草爲榻，衣則冬夏同服，食則爲最薄之廩糧，以養其耐寒暑忍。

女子教育

飢渴之習。凡男子自七歲至六十歲，皆須受此嚴格之訓練，六十歲後始免兵役。顧此種教育皆惟斯巴達人得受之，其他階級之人不得與焉。

斯巴達之女子亦受嚴格之教育，專教以拳技操術等以鍛鍊其身體。少女之體操場恆使少男環堵而觀，少男之體操場亦然，以相激勵，然男女之別仍嚴，不許混亂。斯巴達人以爲有健全之婦人，始能生健全之男兒，不視婦人爲家族之一部分，而視爲國家之一部分，故對於女子教育不以養成良妻賢母爲目的。女子年滿二十始許適人，其結婚亦皆由國家監督行之，惟健全男子始得配健全女子。

公民生活

斯巴達公民年滿三十始爲成人，具有武士資格，參與國民會議，被選爲官吏。斯巴達人既成年者必須結婚，蓋以結婚乃對國家之義務，護國之要圖也。或有因人地之宜而兄弟共娶一妻者，又既婚若干年而不生育者，國家例須使之離婚，凡此皆爲斯巴達人種計也。頑斯巴達男子雖結婚後，仍不許安息於家庭，夜恆入營帳就寢，其在平時如在戰時，在鄉里亦如臨陣。又凡斯巴達男子皆會食於公共食桌，每桌十五人，食品皆粗疏，除執政官

外，咸須在此會食，雖國王亦然。會食時恆自由暢談國事，少年子弟亦藉此獲得政治上之知識焉。斯巴達人特輕視文學，演說雄辯亦非所尚，其發言惟以簡潔詞達而已。但其對於荷馬之詩歌，則常喜諷誦，此外復喜誦佑神歌戰歌等以爲樂，至於詞賦戲曲，則鄙棄之，無有注意者。農事概委之第三階級之人，工商則委之第二階級之人，斯巴達公民皆不許爲之，日惟從事武藝田獵而已。

斯巴達
南希臘

斯巴達當來庫古之時，尙爲蕞爾小國，後因施行來庫古憲法之結果，遂致國勢漸盛。疆土日拓，斯巴達初嘗拓地於幼洛他斯(Europas)河，迨紀元前七五〇年，拉哥尼亞全境已悉爲所有。斯巴達後更垂涎美塞尼亞之富饒，率師往攻，卒滅之，併其地而降其民爲奴。已而斯巴達又拓地於亞爾哥利斯(Argolis)南部，盡得比羅奔尼蘇南境，繼復向北拓地，征服愛利斯(Elis)及亞奇亞(Achaia)，於是比羅奔尼蘇全境除亞各斯外，概爲所有，斯巴達遂變爲南希臘最強之國。當紀元前五〇〇年以前，斯巴達人即迫其鄰近諸邦聯合而成斯巴達同盟，平時諸邦須奉斯巴達爲盟主，戰時諸邦須派軍聽斯巴達調遣，自

後稱雄南希臘之斯巴達與稱雄中希臘之雅典遂成對峙之形勢矣。

第二節 雅典初年之政治改革

至於雅典之政治變化最多，吾人研究之饒有興趣。雅典初行王政，後乃廢之，而設執政官，稱 archon。紀元前七五二年時，復將執政官之任期定為十年，初惟王族得充任，厥後不久，亦許貴族充任。及紀元前六八三年，又將執政官之任期減為一年，而增執政官之人數為三人，由是雅典之政治由獨裁政體變為寡頭政體，而雅典可靠之歷史亦始於是時。第一執政官為三執政官之長，其職權在對外代表國家，對內判決爭訟，第二執政官之職權在為一國之祭司長，並判決關於宗教及殺人案件，第三執政官之職權在總攬軍政，並得判決本國人與外國人之爭訟。除三執政官而外，復設六法官，咸稱 Thesmothetae，掌司法之事，受理不屬於以上三執政官判決之一切訴訟。紀元前六五〇年時，復設長老會議以監督行政，議員無定額，凡雅典之退職官吏概得充任。雅典人民最初即分為貴族、

貴族之專

農民、工匠三階級，凡貴族皆爲愛奧尼亞人，其中復分四族，此等族制歷時甚久，仍未變更。以上即雅典最初政制之大略也。

上述雅典政治之變遷，皆由貴族操縱之，最後雅典遂變爲一種貴族共和政體，由貴族一階級掌全國之實權，凡行政司法諸權概操於其手。貴族既握國家之實權，又恃其團體之力量，故惟知注重本階級之利益，對於平民則肆行虐待，絕無忌憚，而民衆之憔悴，遂更甚於昔。最不平者，尤莫如關於訴訟之事，蓋一般民衆知識甚低，不知法律爲何物，法官對於爭訟之判決，一循貴族之意向爲轉移。且其時法律又非成文法，悉爲貴族口傳，貴族尤易操縱。因之民衆多陷於農奴地位，受地於貴族而代爲之耕，無法自給，則借債維持，不能償，則鬻身及妻兒以爲人役。於是雅典之階級日益懸殊，平民之憤恨日益增長，而革命之機亦遂有岌岌不可終日之勢。

當時亞狄加人民因土地自然之結果，其職業大別爲三種。居山谷者地產甚少，牧場缺乏，故民瘠貧，稱山谷黨。居海濱者業造船、航海、煮鹽、打魚，生活稍裕，稱海濱黨。居平原者

農業商業均盛，生計甚優，而貴族實壟斷之，稱平原黨。三黨之苦樂利害既殊，而古代法律又特保護債主之權利，俾貴族得利用法律以壓制平民，故黨爭達於極點。山谷黨之憤慨特甚，亟欲行破壞手段以達改革之目的。海濱黨態度稍和緩，欲以正義要求貴族讓步，至於敵愾之精神，則二黨相同。此時平民最急切之要求在制定成文法律，因與貴族發生衝突，相持數年而不決。

德拉柯之
立法

此時平民之勢焰正熾，貴族之財力雖厚，而人數甚少，終有所忌憚，不得不讓步，遂約於紀元前六二四年推舉一執政官名德拉柯（Draco）者制定法律。德拉柯乃採集前代野蠻殘酷之不成文法，引伸發明，彙成一冊，其立法之嚴酷，實所罕見，例如其定盜賊律也，則罪無大小，悉殺無赦，由此可想見一般，故後世至稱爲血書云。惟以前僅貴族富豪有公民權，至彼則稍加變更，對於戰時能備餉械者悉與以公民權，更設民衆會議，議員四百人，凡雅典公民皆得充任。雖然，其法僅利於商民，而農民則困苦如舊，故厥後仍有衝突發生，梭倫乃應時而出。

梭倫之得勢

梭倫爲雅典之貴族，生於紀元前六三八年，正全國黨爭萌芽之時也。初，雅典因與鄰國敵視之故，國內情形更爲紛擾，致米格拉（Megara）人突犯薩拉米（Salamis），侵逼雅典港口，雅典政府不能禦，欲棄之，雅典人大憤，梭倫卒率衆大敗米格拉人，克復薩拉米而還，遂大受雅典各階級之歡迎，聲名日盛。梭倫見國中商業日盛，中流階級勃興，知前此貴族專政之制再難持久，非調和階級之爭，不足以致治，於是慨然以改革爲己任，屢游說貴族變法。已而衆舉梭倫爲第一執政官，授以全權，令其變法，梭倫乃得大行其志，自是雅典遂開一新紀元矣。

梭倫之立法

梭倫首卽注意廢除一切土地典押及妨礙公民自由之債，主要求，故特鑄造新幣，較舊幣爲輕，俾貧民易於償債。彼嘗規定凡以土地典押之債款，皆得用新幣償還，債戶不許鬻身償債，借債時亦不許以身作抵押。人民所管之田地，不得超過定額。梭倫實爲老成之政治家，故嘗拒絕下層階級重新分配貴族所有土地之要求，惟限制貴族每人所佔土地之總數而已。梭倫更宣布新憲法，授一切人民以參政權利，此憲法係依國民每人收入之

總數而分國民爲四種階級，所享權利各有差等。但四階級之人年滿二十而非奴隸者，皆得入民衆會議，監督行政官吏。此時統治權雖仍操諸貴族之手，然最微賤之自由民對於其在民衆會議之表決權，現已獲得保障矣。

梭倫又制一法律，設審判廳，俾任何人訴訟失敗時，皆得將其案件上訴於審判官，審判官係由多數公民選出年滿三十之公民組成，此種立法實大增加公民保障正義之機會。梭倫之法律概爲成文法，且爲希臘最早之法典而授自由人在法庭以同等權利者。此類法律一部分且流傳至今，今日仍有沿用之者。

審判廳
梭倫立法
之結果

梭倫立法既竣，雅典人咸望其自爲僭主，但彼功成引退，飄然去國，與其憲法以施行之機會。梭倫實使亞狄加脫出社會鬪爭之禍，雅典工商上之勝利，大半亦因其立法實明之故，其有造於雅典誠匪殘鮮。雖然，彼之憲法未與新興工商階級以居政府要職之權利，此階級仍因爭取權力而繼續奮鬥。梭倫之事業雖解決暫時之衝突，終未能使雅典脫去僭主之統治，故雅典當其去後，遂有庇西特拉圖起而專政，於是雅典進於僭主時代。

克來斯梯
尼之改革

關於庇西特拉圖之事業，吾人前已言及，不復詳述於此。迨其既歿，其子希帕庫斯亦被推倒，雅典始脫去僭主之統治，然貴族又欲回復權勢，於是克利斯梯尼（Clisthenes）乘時而出。克利斯梯尼爲雅典之貴族，民黨之首領，深表同情於下層階級，嘗以保護平民抑制貴族爲己任，衆遂推爲執政官。彼嘗廢除梭倫四級之制，對於國民全體，一律待遇，凡平等

居雅典境內者，皆得享公民權，且皆得居官，惟外人不與焉。

克利斯梯尼更欲破除舊日根據血統關係之部落區域，而建立純粹根據地方界線之劃分

之區域，藉以破壞舊日之貴族團體，故劃分全國領土爲百區，復分全國國民爲十族，每族得佔十區。惟同族所佔之區，不許相連，須由異族之區隔離，蓋防同族團結，復成黨派也。自此制行後，雅典階級之弊始除，而民主之基礎於以確定。

克利斯梯尼又恐僭主出現或行政官吏濫用職權，乃創出一種貝壳放逐法以防之。此法即國民用投票方式將公衆所疑忌或憤怒之人宣布其危害國家，書其名於貝壳或陶器碎片上，投諸會議中之票瓶內，以六千爲法定票數，苟六千貝壳同書一人之名，則將

貝壳放逐

法

其放逐國外。每次放逐之期限爲十年，當此期內，其一切公權概行剝奪，期滿始恢復，此法常每年舉行一次，後日行之雖流弊叢生，然在當時，僭主初除，新法初立，苟無此法以示威嚇，恐新法未必能行，僭主未必能免也。當時政府之高位雖仍爲貴族所居，然當時財富之形式除土地外，尙有其他新財富，此大足以使國民能獲得重要之政治權利，故雅典約當紀元前五〇〇年時，即已成爲充分之民主政治國矣。

第十四章 波斯人之被逐及斯巴達雅典初年之爭霸

第一節 希臘波斯衝突之原因及大流士西征之失敗

愛奧尼亞
諸城與呂底亞

愛奧尼亞諸城初因位於海濱，交通便利，故開化甚早，當僭主時代，諸城實居希臘世界之領導地位，厥後因諸城人民驕奢逸怠，不思進取，而且內部不和，互相猜忌，遂爲赫梯人後裔呂底亞王國所乘。呂底亞王國當紀元前六〇〇年時即已國勢隆盛，久垂涎愛奧尼亞諸城之富庶，迨紀元前五六〇年其王寇理索卽位，遂先滅以弗所（Ephesus），次滅其他諸城，最後愛琴海之小亞細亞沿岸所有希臘諸城除米列都外，概爲呂底亞人（Lydians）所有矣。

顧此時波斯之國勢正盛，力圖向外膨脹，居魯士卒侵小亞細亞，敗寇理索，擄掠其首。

之膨脹與
愛奧尼亞滅
諸城之滅亡

都撒狄城紀元前五四八年呂底亞遂爲波斯所滅。居魯士既滅呂底亞，更圖愛奧尼亞諸城，遂率師先征服米列都，繼征服其他諸城。於是愛奧尼亞諸城在文化捷速進步之中，倏失其自由，變爲東方專制國家之屬地。波斯人滅愛奧尼亞諸城之結果，遂致其勢力忽伸張至愛琴海，與新興之希臘世界相接觸。

愛奧尼亞
諸城之革命

波斯人雖管表現一種高等文化與開明政治，然而東方缺乏自由之公民權，且東方人之心靈恆受一種束縛，聽命於宗教上之傳說而不聽命於科學。波斯人之統治希臘人，大足以阻礙其天才之自由發展，此二種國民之性情實根本不能融合。又愛奧尼亞諸城初屬呂底亞時，宗教習俗均任其自由，寇理索對於諸城施行寬政，不加壓制，惟名義上視諸城爲屬地而已。迨屬波斯，則悉易其風俗，取法波斯，且隔絕其東方通路，不使營商戰時復令諸城出兵。諸城原行民主政治，現亦概行改爲僭主政治。僭主又皆橫暴，人民愁怨。會米列都僭主亞里斯他哥拉（Aristagoras）因征拿克蘇（Naxos）島無功，懼波斯責罰，遂首先發難，叛波斯而獨立。諸城人民聞信，亦皆揭竿而起，以求脫去波斯束縛而恢復曩

昔之自由，於是諸城革命之勢遂如火燎原矣。

雅典援助
革命

愛奧尼亞諸城革命既起，雅典與伊勒特里亞(Eretria)均各以兵艦助之，於以弗所登陸，攻陷撒狄，波斯人大憤，逐希臘軍至以弗所而敗之。援軍去後，諸城之亂勢仍熾，但終以衆寡不敵，紀元前四九七年卒被征服，米列都後雖仍作困獸之鬥，獨與波斯相持三載，亦卒失敗，愛奧尼亞諸城因之仍受波斯宰制。

摩多牛斯
侵希臘

雅典與伊勒特里亞前此援助愛奧尼亞諸城之革命，實爲波斯人所深恨而開波希戰爭之端，會此時雅典復納波斯王大流士之叛臣乞梭尼蘇(Chersonesus)僭主米力泰得(Miltiades)，波斯人尤憤。大流士旣平諸城之亂，遂對雅典與伊勒特里亞興問罪之師，紀元前四九三年命其婿摩多牛斯(Mardonius)率海陸軍循小亞細亞南岸而進，擬攻雅典，而歷史上著名之波希戰爭於以開始。

波斯軍再
侵希臘

摩多牛斯之軍失利而返，大流士大憤，乃變更計劃，擬由水路渡愛琴海侵入雅典，集軍於西利西亞灣，各屬地亦皆出軍助戰。紀元前四九〇年初夏，波斯戰艦自薩摩斯島出

發渡愛琴海，征服海中諸島，直抵優卑亞與亞狄加間之海峽，滅卡里斯圖(Carystus)，復進圍伊勒特里亞，燬其城以報復其援助革命之仇恨。波斯軍於是於馬拉敦(Marathon)灣之亞狄加海岸登陸，意欲直驅雅典。此時波斯軍中有希庇亞(Hippias)爲嚮導，希庇亞者究西特拉圖之子而嘗爲雅典之僭主也，其隨波斯軍侵希臘，蓋抱最大之希望，欲恢復其故城之統治權云。

希臘諸邦聞波斯軍再至，無不惴惴自危，大起騷動。愛奧尼亞諸城革命之失敗，尤其爲米列都之被劫掠，已造成一種深刻之印象於全希臘人心中，今此大敵忽浩浩蕩蕩，進逼國境，生死存亡，決於旦夕矣。於是雅典人倉皇備戰，召集大軍，由克利馬古(Callimachus)統率。時普拉提亞亦出師助戰，二軍遂連合，屯於馬拉敦山之麓，相機而動。

當此之際，雅典軍中主戰主守意見不一，其將米力泰得則主戰最力。此人嘗居赫勒斯濱最久，洞悉波斯人作戰之法，故克利馬古對於一切計劃均容納其意見，諸將亦聽指揮。米力泰得勸說諸將勿俟波斯軍攻至雅典，用先發制人之計，率軍度半島，阻波斯軍於

諸山之中，諸山乃俯臨東部海岸而扼通城之要路者也。此種勇敢堅決之計劃，在垂頭喪氣之希臘軍中大足以喚起其勇氣與熱誠。彼遂率其所屬爲前鋒，登山眺望，但見波斯軍旌旗蔽野，舳艤相接，希臘人對之，無不戰戰兢兢，然而米力泰得一鼓作氣，直搗波斯軍，甫戰一日，波斯軍即不能支，卒大潰。是役波斯軍死者達六千人以上，雅典軍死者未及二百人。波斯殘軍既逃竄，米力泰得又恐波斯艦隊攻雅典，急歸城謀抵制。迨波斯艦隊繞亞狄加半島而至，則見城中已守備甚嚴，披甲而待，自知登岸之失策，卒無功而退。

第二節 澤耳士西征之失敗

此時雅典既勝波斯，地米托克利（Themistocles）更欲創設強盛之海軍，地米托克利者馬拉敦戰時雅典軍人之一，嘗爲雅典之執政官者也。創設海軍之計劃，以前曾爲庇西特拉圖所提倡，當地米托克利爲執政官時，亦嘗竭力開導雅典人，以爲雅典人希望戰勝波斯，唯一之法在自己變爲海上無敵之主人翁。但同時有亞里斯帖得（Aristides）

者前亦參與馬拉敦之戰役，對此計劃，力加反對，其理由以爲雅典之陸軍前既擊敗波斯，則陸軍已可恃，更無創設海軍之必要矣。顧二人皆孚衆望，其主張各得多數之贊同，故各樹一幟，相持不下。最後乃取決於貝壳放逐法，結果亞里斯帖得卒被放逐，於是地米托克利得暢行其策，而將來之雅典亦遂成爲地中海最大之海上強國。

澤耳士之
興師

大流士自馬拉敦之敗後不久逝世，其子澤耳士繼位，欲繼父志，圖報復，乃大舉西征，并令屬國皆出師助戰。彼欲擴大其戰線，使自希臘以至西西里一帶均作戰區。當時腓尼基諸城已受其統治，故此種計劃易於實行。其父大流士施行海軍政策之結果，致波斯人已有一大規模之腓尼基艦隊，彼因令腓尼基工匠用戰艦作浮橋於達達尼海峽 (Dardanelles)。澤耳士親將大軍屯於撒狄，準備出發，同時并勸說迦太基由西西里攻希臘人，故是役實可謂大塞姆族系之兩翼對於印歐族系施總攻擊，前者由腓尼基人代表於東西二方（迦太基），後者則由希臘人代表於東西二方。紀元前四八〇年，澤耳士率師由撒狄出發，渡達達尼海峽，浩浩蕩蕩，直向希臘進逼。

希臘十六邦同盟

當澤耳士之準備興師也，希臘人聞信，莫不惶恐萬狀。雅典人尤甚，派地米托克利召集希臘諸邦代表於哥林多，共謀對付。到會代表凡十六邦，遂結成十六邦同盟，推斯巴達爲盟主，其王烈阿尼達（Le midas）爲帥，大事備戰。

同時希臘人見波斯軍開一運河於亞妥斯（Athos）海角之後，以取捷徑而避破船之危險，當此信傳至雅典，地米托克利急勸雅典民衆會議下令建造一百八十艘之艦隊，於是希臘人第一次能由海陸兩方面抵禦波斯人之進逼。地米托克利之作戰計劃恰與波斯進軍之計劃相適應。波斯軍係由水陸並進，直下希臘大陸之東部海岸，地米托克利之計劃在最初以全力敵波斯之海軍，在海上急作一次之決戰，海戰苟勝，則希臘艦隊遂可握愛琴海之霸權，能航行於希臘東部海岸，且斷絕波斯軍之交通與接濟。

德摩比勒之戰

紀元前四八〇年夏，波斯軍已近德摩比勒之通路，德摩比勒者與優卑亞島之極西端相對，負山面海，僅有小徑可通，軍事上要害之地也。其時波斯軍爲數不下二十餘萬人，復有艦隊隨之，最大之艦隊約有千艘，其中約有三分之二爲戰艦，此等艦隊在一風濤之

中損失其半，其餘不過五百艘可用以作戰耳。希臘諸邦此時適逢奧林庇亞節期，例不得出兵，獨斯巴達王烈阿尼達率軍約五千人禦之於此通路，而斯巴達將幼賚比得（Eurybiades）亦率海軍駐優卑亞北方海岸之亞特米西姆（Artemisium）地方，防波斯海軍登陸。此時希臘之艦隊不達三百艘，然而雙方之海陸軍竟能取相持之勢。數日之後，波斯軍海陸同時進攻。在海戰方面，希臘艦隊用最巧之防禦法，卒能以寡敵衆，波斯軍無功。在陸上則烈阿尼達亦始終扼守通路，以阻波斯陸軍之進逼。澤耳士親率大軍督戰，終不能勝。但德摩比勒山後有小徑，此時因斯巴達叛人通敵，將此路密告波斯軍，澤耳士遂以三千人向山後小徑而進，從背後攻斯巴達人。烈阿尼達聞信，自知必敗，遂率部下三百精銳死守，遣散餘軍，波斯軍前後來攻，烈阿尼達及三百精銳皆戰死。

烈阿尼達既戰死，全希臘大為激動，希臘之陸軍既敗，而波斯軍又復進逼不已，於是希臘之艦隊不得不撤退至南部，而取薩拉米為其根據地。時澤耳士已命摩多牛斯留守北希臘，自率軍士三萬侵逼中希臘，希臘諸邦皆謀自衛，先後班師，不敢與波斯抗。雅典自

知獨力難敵，乃向神求安全之計。神言惟木牆安全，雅典人釋木牆爲林，地米托克利則釋木牆爲船，謂雅典人當避難船上，遂盡遷城中居民於薩拉米與愛琴海諸小島，並送至亞爾哥利斯沿岸。迨波斯軍至，惟見空城，遂大肆焚掠而去。

戰薩拉米之

波斯軍旣燬雅典城，更由海而下，進攻希臘軍。其時希臘之艦隊已列陣以待，波斯軍遂由三面攻之。但希臘軍之根據地在薩拉米海角與亞狄加大陸之間，地勢甚隘，不便大艦之運行，故波斯艦隊當希臘人未施攻擊之先，即已失其行動之自由，不知所措，而希臘艦隊窄小，旋轉自如。會天大風，波斯軍紀律大亂，希臘軍遂乘機猛攻，波斯之戰艦被擄者五十艘，被覆沒者大半。澤耳士遭此慘敗，心煩意亂，不知所從，忽聞希臘人欲斷其歸路，大恐，急向亞洲撤兵，惟留摩多牛斯守帖撒利。

迦太基人之敗退

當此之際，又有捷報傳至希臘，即迦太基軍由非洲度海攻西西里者亦大爲敍拉古僭主吉倫(Gelon)統率之希臘人所敗，於是亞洲人對於希臘世界之進攻，在東西二方面均同被擊退，時紀元前四八〇年事也。自後波斯軍隊不復如以前可橫行自由，反之雅

典人則一躍而爲海上之主人，翁地米托克利之海軍政策於此大收成效，而表示其爲希臘之最大政治家。

波斯軍再攻雅典城

薩拉米之戰後，雅典人相率歸來，故城既燬，乃築新城。雖然，薩拉米之勝利並未解除希臘之患，使波斯軍不復出現於其境也。蓋是時波斯將摩多牛斯尙在北希臘，勸希臘諸邦來降，但希臘人卒無有願放棄其自由而與波斯攜手者。初，地米托克利嘗提議遣海軍遠征隊至赫勒斯濱，使其計劃果能實行，或可使波斯軍永遠退出希臘之境外，詎其忘恩負義之國人因軋轢之故，撤其權柄，以致紀元前四七九年春，摩多牛斯復侵亞狄加，雅典人又不得不逃至薩拉米，而雅典城又罹於焚劫之禍。

波斯最後之敗績

此時雅典人既不能敵波斯之勢，乃求外援，斯巴達及彼阿提亞均出師助之，大戰於普拉提亞，波斯軍敗績，摩多牛斯陣亡。是役也，波斯之衆死亡殆盡，少有逃者，實爲最慘之戰爭，亦即波斯人在歐洲希臘最後一次之失敗也。

愛奧尼亞諸城之獨立

是役之後，不惟歐洲希臘脫去專制主義而已，即愛奧尼亞諸城亦然，蓋當澤耳士退

兵至亞細亞西岸時，復爲希臘人大敗於米列都之野。於是愛奧尼亞諸城咸乘機脫去波斯而獨立。雅典人亦因是役得佔據赫勒斯濱在歐洲方面之錫斯吐斯(Sestus)扼守亞歐間之通路，以阻波斯人之再至，自後更無波斯軍侵入歐洲希臘之禍矣。

第三節 希臘戰勝波斯之結果

雅典人精
神上之奮發

當雅典人之歸來也，則見故城垣墟，灰燼滿地，惟餘焦黑之亞克羅坡里斯高丘聳立其中，彼等回憶往事，其心中所發生之感想爲何如乎？夫以波斯國土之大，軍力之強，一再來犯，雅典以蕞爾小國當之，猶能反敗爲勝，轉危爲安，使此亞洲老大帝國不敢勒馬西顧，彼等經此刺激，其發揚踔厲勇往直前之氣概，實難以言喻。此時雅典人無不感覺其解放事業之偉大，成功之宏遠，而自視爲世界之主人。過去之雅典似已狹隘而有限，不足以發揮其天才，於是有一新雅典最初出現於其理想中。當波斯人逐退後，希臘諸邦相安無事者，歷時數十載，雅典人遂轉而注意和平事業，從事種種改造，研究種種學術，故一時文化

雅典之強

大昌遂成爲希臘文化之中心。

雅典人歸來時首應舉辦之事，厥維建築，於是更建新城，其規模之大，三倍於昔。此時地米托克利實爲雅典一切改造與進步政策之靈魂，彼復增設艦隊，重建披里烏斯（Piraeus）港，不久成功，雅典之艦隊遂變爲愛琴海之主人翁，而雅典城亦執希臘諸邦之牛耳。自是厥後，雅典不惟國勢日盛，即雅典城之氣象亦煥然一新，工商茂盛，人口繁庶，大異往昔。當波希戰爭約三十年後，四方之民，相率而至，共享雅典之繁榮，計當時外人移入者達三萬人，在伯里克利之時，雅典城人口達十萬以上，而亞狄加居民之數達二十萬以上。

提洛同盟
之建立

當此之際，亞洲希臘諸城仍畏波斯復仇，故雅典人易與其在亞洲及愛琴海諸島之希臘同種諸城結成永久之防禦同盟。時亞里斯帖得爲征討波斯軍之主帥，乃與諸城盟於提洛島，於是提洛同盟（Delian League）成立，時紀元前四七八年也。凡同盟諸城咸尊雅典爲盟主，諸城之較富者則捐助船舶，其餘諸城則每年付金錢於同盟之倉庫，雅典

有指揮聯合艦隊之權，且得徵集金錢，而命亞里斯帖得掌管之。吾人由此同盟之形勢觀之，雅典之權力既如是之盛，此實爲其後日變成帝國之初步。同時比羅奔尼蘇諸城亦奉斯巴達爲盟主，因之斯巴達漸注意此事而發生懷疑與嫉妒。

民主政治
之勝利

雅典之民權亦於此時伸張，人民均起而反抗貴族，攻擊以前僅由貴族組成之長老會議（Council of Elders），此會議即所謂亞略帕古斯（Areopagus）而常集會於市場側傍之亞略帕古斯山上者也。人民現特通過新法律，對於亞略帕古斯審判暗殺案之權及處理國家各種宗教問題之權，概加限制，總之即完全剝奪其一切政治權力。此時又產生一種比較合於民治之五百人會議，對於許多政務并獲得指揮之權。此會議處理政務之法係將全會議分爲十小團，每團五十人，每團每年服職一月有奇。雅典人民對於前此梭倫所設之審判廳以作上訴法庭者，至是亦擴大之，使此種團體包含六千審判員，更將審判員分成較小之團體，每一小團體通常爲五百零一人，此類審判團體實爲一種由臨時裁判官組成之團體或法庭，判決各種案件。既因貧苦公民不能拋棄職業而服務

於此類審判團體，故人民又通過法律，對於凡服務於此審判團體者概須給薪。此種法庭最後權力益大，變成國家之立法團體，與民衆會議共同制定法律，故統治權實際已在民矣。居官之權利此時亦大擴張，除毫無財產之勞工階級外，其餘一切公民皆有爲執政官之機會。且高等官吏除一例外，不復出自自擇任，完全由合格之公民全體多數選舉，其結果則前此曾居國家有權有勢之地位者，現則僅恃機會而變爲無權無勢之普通人民矣。但國家職務現由大多數公民行使，此實爲最良之教育方法，大足以增加公民之政治知識與經驗，故雅典公民團體較古代任何其他公民團體均富有智力。



希臘之碑文——公民大會公告

元帥制

此時惟有一種官吏不能由多數選舉，即軍中之元帥（strategus）是也。蓋元帥之職權，至為重要，凡國家一切事務之指揮均在其手，故必賴擇任，乃能得有能力與聲勢之人物。此類將領共有十人，以前克利斯梯尼所分之十族，各有一將領統治。彼等不僅於戰時統率軍隊，且能處理與戰爭有關之政務，有管轄國家財政及帝國之權，并得管轄外交事務。彼等之領袖尤為國家最有勢力之人物，亦出自擇任，於是受有軍事訓練之貴族更易變為國家強有勢力之領袖。此種領袖苟善於詞令，則更能為國家劃出各種精密之策略，而肆其雄辯之才，勸說雅典民衆會議採納，此等人物如伯里克利輩其有造於雅典實匪小可也。

商業之發達

希臘商業之繁盛時代亦隨波希戰爭而出現，此次戰爭實賜希臘人以商業霸權，哥林多與亞狄加前戶之埃基納（Aegina）小島此時一躍而為希臘最繁盛之商業城市，褊小之披里烏斯城亦隨之興盛，此城即由地米托克利先見之明所建以作雅典之貿易港者也。此時地中海世界幾無處不有希臘之商船，因腓尼基人在東西二方均失敗，其商

船已被破毀，而其以前之商業霸權遂轉歸希臘人之手。同時希臘之工業亦大興盛，亞狄加之商船常由各處輸入食物以供給其需要，而運送其製造品於地中海諸港。但此時航海術雖大進步，吾人決不可以爲此時希臘船舶之規模必大，蓋當第五世紀時，希臘商船能載貨二百五十噸至三百噸者已視爲最大之船舶矣。又此時希臘人尙不敢冒險於海中，其商船僅行駛於海岸附近而已。若在暴風甚多之冬季，則更不敢行駛海上。當時旣無指南針與航海圖，海上亦無燈塔，而海盜又復橫行肆劫，故經商仍須冒絕大之危險。當時之船舶亦不如今日可以經久不壞，因其時希臘人尙不知利用油漆，埃及雖已發明用熱蠟塗刷之法，然所費又鉅，通常莫能用之。

工商業上
之利潤

此時由海上貿易所獲之利源實大，希臘商船運貨往黑海北岸或亞得里亞海(Adriatic)各港出售，除付一切費用外，所得之利尚可二倍於其貨物之原價，因此多數人均願將其資本投之此類事業，甚且有多數人借錢以經營之者。此時利息已較梭倫時代爲低，通常借錢之利息爲百分之十至十二。由製造貨物所得之報酬亦甚大，至達百分之

三十，故人相競爲之。

經濟狀況

雖然，吾人不能以近代眼光觀察當時雅典興旺之情形，當時有一萬元美金之財產者則已視爲富饒，而二倍之者則更視爲大宗財產矣。當時日工之工資每日由六分至十分，而專門工匠每日得工資二十分。希臘之軍士係自備軍械赴敵，而當時各國之傭兵月薪均爲五元。有知識之人如建築家，每日所得不過由二十分至三十分，而學修詞學者其數年內之學費，約自六十元至八十元而已。

貨幣之加

貿易擴張之結果，致雅典之貨幣亦大增加，銀之貢物及亞狄加之銀鑛均對當時之貨幣供給甚大。以來源在地中海一切市場上，雅典銀幣實爲當時主要之貨幣，且此時復多波斯金幣（約值五元美金）輸入。貨幣之數量既多，於是其價值減低，物價提高，此時大麥較梭倫時代，已貴二倍，而羊則貴五倍。但自吾人視之，當時生活程度仍低，甚至富厚之人，其家庭每日之食物費用不超過十分或二十分，富厚之家若其家具等費達二百元美金者，則已視爲過於奢侈矣。

金錢對於處理政務，現已變為必需之物。以前對於服務國家者例不給薪，此在農業與畜牧業國家尚可行之，今因貨幣輸入，且因人民在工廠有固定之職業，欲使國民犧牲時間為國服務而無報酬，已不復可能，蓋多數雅典國民均須以所得金錢買食物維持其家庭也。此時每年所付審判員及五百人會議議員之薪金總數已不下十萬元美金，同時又需大宗款項以建築神廟，其數額在今日視之尚甚驚人，此外對於神廟之祭物、饗宴、祝典等事，又須耗費大宗款項焉。雖然，尚有一種費用較以上各費均鉅者則戰費是也。凡力不能自備武器之國民，則此項費用自歸國家負擔，供給作戰軍士糧食之費用亦由國家負擔，而戰艦之費用則尤為此等費用中之最鉅者。除建造戰艦與裝銷戰艦之第一次費用外，復需更多之費用以維持之，例如一戰艦置二百水手與槳手，若每人每日給薪金半達拉克馬（約近十分），則每月所費須達六百元美金，若有二百艘之艦隊，則每月所需工資將達十二萬元美金。吾人由此觀之，則其當時政府經費之浩繁，已可想而知矣。

租稅制之產生

加之銀礦蘊藏雖富，但其產額遠不足以支持政府之費用，國款之大半多出自租稅。然而當時民主政治勢焰正熾，大與定期之租稅制不相容，故國家僅能於國庫匱乏時，尤其當國有戰爭時然後課之。此時國家之收入除直接對人民所課之租稅外，尙對於出入披里烏斯之一切貨物課以關稅，惟當時雅典人將此種關稅限制甚低，祇許抽貨價百分之一，至爲戰費所迫時則提高之。此外雅典帝國尙有各屬國所輸之貢稅，吾人前已述及之矣。以近代眼光觀之，雅典當時之歲入雖似甚微，然以希臘其他諸邦與之相較，則遠不能及，雖斯巴達亦難與爭富。此時斯巴達仍墨守舊法，而無參加商業競爭之新世界的膽識，且仍發行以前之鐵錢而無銀幣。

第四節 雅典與斯巴達初年之爭霸及第一次比羅奔尼蘇戰役

吾人前已述及希臘人如何逐退波斯人矣，吾人又已述及希臘人戰勝波斯後所發生之新氣象矣，今也外侮既去，而蕭牆之禍忽起，斯巴達與雅典之爭霸遂致希臘又捲入

長期之內戰中。當敘述此種戰爭之先，容吾人略述二國民性與國情之差異如何。斯巴達因處多山岳之中，四面皆敵，非行軍國主義無以自存，故其生活之大部分皆在兵營，其精神皆坐耗於軍事訓練，絕少自由研究與賞鑑各種學術之能力，且不感覺工商或美術上之興趣。雅典人雖亦崇尚勇敢，然其生活優游自在，毫無束縛，又以其多向海外發展，從事殖民通商，不惟見聞廣博，而且經濟優裕，故得壹意研究各種學藝。此二國國民各因環境之不同，故其結果一則絕無想像力而尚保守，一則富於想像力而尚進取，因尚保守，故斯巴達自來庫古斯立法迄於衰亡，墨守成規，絕少變更；因尚進取，故雅典自梭倫立法後，政治學藝，均臻極盛，同時斯巴達人又係代表少數之特權，雅典則代表多數之權利。於是希臘成為二大壁壘，斯巴達為傳習與有限特權之本營，雅典則為進步與自主人民之保護者。斯巴達無工業，因之無新興之工商階級，亦無推翻貴族政治產生僭主之禍，故最反對民主政治而嫉妒雅典民主政治之發達。

斯巴達與雅典在民性上與國情上既有差異，各不相謀，而在政治上與軍事上又同

雅典之黨爭

懷野心，更難兩立。吾人前已言及，雅典既組織提洛同盟，比羅奔尼蘇諸邦亦奉斯巴達爲盟主，於是好民主政治諸邦皆傾向雅典方面，好貴族政治諸邦皆傾向斯巴達方面，交仇互忌，各相雄長。地米托克利益大興海軍，國勢日盛，而兩大同盟間之猜忌亦因此日深。

然而雅典內部此時因聯斯巴達與仇斯巴達之意見不一，又發生黨爭。西門(Cimon)者馬拉敦戰中英雄米力泰得之子也，時正主持提洛同盟之事，嘗指揮同盟艦隊盡

逐波斯人退出赫勒斯濱區域之外，但彼不知雅典在希臘人中霸權之重要，而倡與斯巴達親善及聯盟之政策。雅典由是發生政治上之衝突，凡貴族富人及守舊派均擁護西門，主張聯斯巴達而共禦外侮，反之凡進步與維新之雅典人均擁護地米托克利，主張反斯巴達而使雅典獨霸希臘。然地米托克利之主張不能得民衆會議之贊成，乃被放逐，最後且有人誣以謀叛，遂宣告有罪，彼卒不得不亡命國外，此雅典歷史中最大之政治家遂從此永別其所拯救之雅典城，而西門之政策因之暫時制勝。

政策之失敗及西門之被逐

達因內亂乞援，雅典維新黨不欲助之，西門則妄以斯巴達人對於雅典之好感可恃，出兵應援。厥後斯巴達忽要求雅典撤軍，雅典人受此刺激，遂羣起攻擊西門。已而西門又因反對維新黨變法，大招衆怒，國人卒放逐之（紀元前四六一年）。於是聯斯巴達之政策失敗，反斯巴達之政策制勝。

伯里克利之備戰

西門被逐後，遂有一雅典少年名伯里克利者，起而爲執政官。伯里克利爲克利斯梯尼系貴族之苗裔，其人胸懷宏遠，有雄才大略，常欲造成地米托克利理想



斯巴達

中之雅典帝國，自爲進步與民黨之首領，因贊成反斯巴達之政策，遂爲民衆所擁護。彼深知雅典與斯巴達之戰爭不久必將發生，乃大固雅典之守備，勸國人築夾城於雅典城與披里烏斯港口之間，其間爲一軍路，俾雅典城各堡壘與披里烏斯各堡壘連接，有聲氣相通之勢。同時復與亞各斯、帖撒利結同盟以減斯巴達之勢。

第一次
羅奔尼蘇戰役

當伯里克利任執政官之後不久，雅典與斯巴達之戰爭遂起，是即所謂第一次比羅奔尼蘇戰役，歷時凡十三載（紀元前四五九年至四四六年），雙方各有勝負。雅典商人最恨其商業勁敵埃基納，乃圍攻此島，久始拔之，大肆擄掠。伯里克利復以哥林多爲雅典之又一勁敵，斯巴達之友邦，故用雅典海軍封鎖其貿易艦隊凡數載，於是哥林多之商業受致命之打擊。同時雅典又遣二百艘之艦隊援助埃及，因其時埃及正反抗波斯也。此時雅典實與斯巴達、波斯二國同時開戰，歷時若干載，其在埃及之艦隊卒全部覆沒。雅典受此重創，故其海軍驟弱，提洛同盟之機關在提洛島已不復如前日之安全，蓋畏波斯人之侵略也。伯里克利因此將同盟之機關由提洛島移至雅典，其結果則政治中心由島嶼而

移至雅典城，雅典城遂變爲雅典帝國之首都。

雅典人聞埃及之慘敗，舉國大驚，同時比羅奔尼蘇諸邦乘雅典疲敝，皆欲攻之，幸此時西門已歸國，因與諸邦言和。厥後不久，西門逝世，雅典與斯巴達之戰爭復起。已而雅典請和，承認希臘中部諸邦之獨立，於紀元前四四五五年締結和約。此時雅典除獲得優卑亞大島之統治權外，所保留者惟埃及納島，彼此承認和約繼續三十年，而第一次比羅奔尼蘇戰役遂於此告終。同時雅典人又與波斯訂一和約，此乃馬拉敦戰爭四十餘年以後之事也。此次戰爭雖告結束，然雅典與斯巴達之爭霸問題仍未解決，希臘復分二黨，雅典稱雄海上，斯巴達稱雄陸地，各不相容，故最後仍有長期之比羅奔尼蘇戰役發生。

第十五章 伯里克利時代之雅典

第一節 雅典之文化

伯里克利
時代之盛況

雅典自伯里克利爲執政官後，實闢一新紀元。伯里克利爲人忠誠老練，熱心愛國，一生鞠躬盡瘁，惟以振興國事爲務。當三十年和約後之十四年中（紀元前四四五年至四三一年），不惟全雅典帝國進於和平時代，即全地中海世界亦無戰爭。雅典既無外戰，乃大修內政，庶績咸舉，造成雅典之黃金時代。在此期內，文化大昌，技術學術，無不登峯造極，史學、哲學、醫學、戲劇、雕刻、繪畫，均各有名家輩出，濟濟多士，可謂盛矣。今請略述此時各種文化之盛況如何。



伯里克利

當伯里克利時代，希臘之思想界頓呈一種激劇之變動，蓋以其時智人（*Sophists*）詭辯家（*sophist*）正挺身而出也。希臘初期之哲學，就大體上言，多偏重自然方面，討論宇宙萬物之現象，而以客觀爲主，至是始有此派出現，力思破壞前說，注重主觀，以人類知識由各人獨立之經驗得來，并非人人皆同，宇宙間無絕對之真理，其間現象變化雖多，吾人皆須以主觀判斷之。此派學者甚多，語其中堅分子，則推普洛達哥拉（*Protagoras*）、哥爾基亞（*Gorgias*）、克理提亞（*Clethes*）諸人。此派要人多爲伯里克利之友，當其被人控告時，伯里克利極力營救。彼輩極遊行講演於各城，其說風動一時，故以前之習慣、宗教、政治、道德及宇宙觀、人生觀，多因之發生劇烈之變遷焉。

此派所注重者不在真理之發現，而在研究可以說服多數人之方法，故極致力於修詞學與演說術之研究，以之教人。當時有政治野心之青年，莫不從之遊學，於是希臘青年除在舊式之私塾完成其音樂、讀法、寫法等教育外，又開始受此高等教育，故此派出現，實在希臘人歷史中，尤其在雅典人歷史中劃出一新时期。因此派研究修詞學與演說術之

故，遂開希臘散文之端，同時又開語言學之端，此學後日遂變爲文法學。此派更教數學與天文學，故雅典青年又得以開始學習淺顯之自然科學，而賽理斯時代希臘哲學家所研究之種種真理至是亦開始傳播。此派於自然科學外，對於人生問題，亦能作獨立之研究，因之對於當時社會能養成一種自由批評之精神，不爲成說所拘。凡此種種，對於當時均不無補益焉。雖然，此派之教人也，恆以金錢多寡而定施教深淺之標準，故其影響所及，不免養成拜金主義。又此派末流專以倡導異說勝人爲務，遂致是非顛倒，真理不明，故蘇格拉底(Socrates)力攻擊之。

科學知識

此時雖有智人廣布淺顯之科學知識，然雅典一般人士對於科學知識仍極有限，吾人觀其計算時間之法即可想見。彼等仍稱上午當中之時間爲「市場人多之時」，雖知設埃及之日晷於市中，而對於每日之時間仍不知以數字呼之，此在埃及已於千年前知之矣。其限制國民在法庭申辯之時間也，則用恰如中國古代銅壺滴漏之法，其所用之曆仍以月爲主，每逢第三第五第八等年則加一閏月。當時有希臘建築家兼工程師名麥敦

(Meton) 者嘗豎牌於民衆會議所尼克思 (Pnyx)，刻一新曆於其上，且嘗計算一年之長度僅有半小時之差錯。其所發明之新曆亦以月爲主，其推算甚正確，故每逢第十九年最後一月之末日，恰與以日爲主而推算之同年同月之末日相符。但雅典一般民衆均不明此新曆，執政官亦見之搖首，不敢採用，仍用其不方便不正確之舊曆。雖然，此時之科學家私人仍有重要之發明，有某科學家嘗謂太陽爲紅熱之石團，較比羅奔尼蘇爲大，且謂月無光而受太陽之光，月亦如地球有山脈河流，并有生物居之。

此時醫學雖無顯微鏡或化學之助，然仍有捷速之進步，其最重要者即希臘醫士開始打破前此以疾病由於鬼神所致之迷信，而致力研究求出疾病所以發生之自然原因。彼等關於此類知識實大受埃及醫學之賜，因之彼等能明白人身器官之構造，且能明白腦爲四體之主宰，此實證明腦筋爲司覺之樞府與思想之機關的初步也。但關於動脈系統、神經系統、血液循環等知識，在當時尚不明白。當時最大醫士爲希坡克拉底 (Hippocrates)，實科學的醫學之鼻祖也。希臘醫學既如此進步，故波斯王嘗聘一希臘醫士爲

御醫。

史學

恰當伯里克利晚年雅典因阨之秋，而大史學家赫羅多德公布其偉著於世，此乃一部最古之世界史也。書中嘗述雅典光榮之霸權對於一切希臘人如何顯著，且使一切希臘人明白其所以能由波斯勢下獲得解放者，皆雅典人之功。此書在全希臘中實產生一種深刻之印像，對於雅典之影響亦極大，故其時雅典雖因連年戰爭，財政枯竭，雅典人卒投票賜赫羅多德以十他蘭之獎金（約等於美金一萬二千元）。但赫羅多德此書對於追溯各種事實之過程時，恆不免受其平日思想之束縛，而以爲實有神意左右於其間，且爲神所預言者，彼不知解釋歷史上之事實爲自然進化之結果，是其缺點也。

此時雖無砌成之路，無客船，無橋樑，然而希臘之家資優裕者莫不遊歷各處，其遊歷之目的在求知識，非圖娛樂也。赫羅多德嘗遍遊埃及及東方諸國，所獲知識甚多，及其歸國，遂著一地圖，表示紅海與印度洋相連，此爲其先進赫克提烏斯所未知之事實也。雖然，此時科學家遂於北方極寒南方極熱之理仍不能解釋之。

地理知識

悲劇家

當雅典盛時，提倡戲劇，不遺餘力，故戲劇名家輩出。計此時悲劇家之著者有伊斯基魯（Eschylus）、索福克利（Sophocles）幼里庇得（Euripides）三人。伊斯基魯嘗親預馬拉敦及薩拉米二役，其平生所編戲劇甚多，而以『阿迦綿農』（Agamemnon）與

『波斯人』（The Persians）二劇最著，前者係描寫阿迦綿農之后與人私通及惡人死後受罰之事，後者係描寫薩拉米戰役勝利之故事，使希臘人脫去波斯壓迫之傳說永印於希臘人腦中。以吾人觀之，此時之戲劇似甚新奇，伶人恆爲男子，戴奇異之面具，此古代之遺物也。傳奇大半由歌班以歌聲助演，但此種演法恆夾以伶人對語，互相更迭，故其全部不似一歌劇。

索福克利

索福克利適當文化極盛之時，其戲劇甚多，亦嘗編一戲劇以描寫薩拉米之戰事，蓋當此戰時，彼年僅十六，親見其事，故言之最切。彼常於其劇中設三個伶人，不似以前僅設二個伶人，而戲劇之動作因之愈有趣而愈完備。

幼里庇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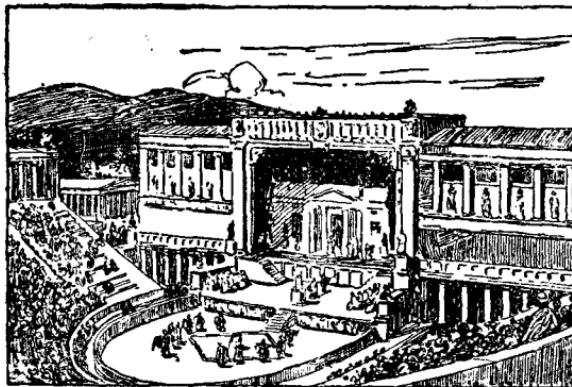
以上二戲劇家均未能脫去神之束縛，且與智人之思想不相容。幼里庇得者薩拉米

農人之子而智人之友也，彼常與此派相往還，其關於宗教之事，亦多滿腹懷疑，故其戲劇亦恆充滿關於神祇之各種問題及心理上之衝突，當時雅典國民屢圖阻礙其戲劇獲獎。

此時喜劇家之著者有亞里斯多芬 (Aristophane)，其著作甚富，常喜諷刺當時雅典之社會及要人，例如雅典之審判團體、智人克利昂 (Cleon)、亞西比得 (Alcibiades)、幼里庇得等莫不各有戲劇譏之，甚至大政治家如伯里克利，大學人如蘇格拉底，亦不獲免焉。

悲劇與喜劇之起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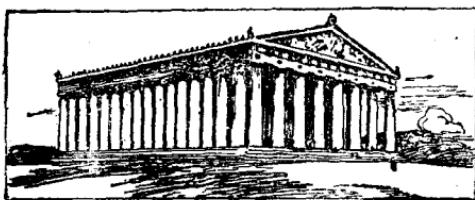
希臘之悲劇係由古代之悲歌演成，恆演於上午，喜劇係由往日鄉村居民宴會時所演之假面跳舞與滑稽遊戲等習演成，恆演於下午，演喜劇時，伶人之動作恆放肆無拘。無論悲劇喜劇，國



雅典之劇場

民審判團體均判給獎賞，而對於準備並訓練最優之歌班者恆判給一銅鼎。當時約有二千雅典男人犧牲全部時間於演劇時言語姿勢之練習，且預演各種和唱之歌，以求於競爭時獲勝。

此時雅典不惟文化大進，書籍亦增多，而在雅典人之生活中佔重要之地位。雅典人將荷馬之詩歌及以前古典派詩人之作品均以長卷之蘆紙書之，每卷之長約一百五十或一百六十呎。除關於文學作品之書籍外，更有其他各種書籍出現。此時雕刻家關於其美術均各有著作，伊克提努（Ictinus）對於其帕德嫩廟（Parthenon）之圖樣且嘗著書說明，此外復多關於醫學之書，其上均署有希坡克拉底之名，關於數學與修詞學之教科書尤盛行，甚且關於烹調之書當時亦有之。所有書籍均用長圖形之筐收藏。此時因缺乏良好之人爲的發光物，故讀書大都限於日間，然好學



帕德嫩廟

建築

之士亦有於夜間燃昏暗之橄欖油燈以閱書者。

伯里克利在其執政期內，尤銳意於興建築，壯觀瞻，使雅典光明燦爛，成爲當時最繁華之城市，其最著者爲雅典女神雅典那之神廟。初亞克羅坡里斯之巔原有此神之神廟，既因波希戰役爲波斯人所燬，雅典人嘗再建之，此時伯里克利又從新建築。其費用之浩繁實爲希臘人所罕聞，計共費金元約達二百二十五萬云。此廟建築之輪奐，實空前未有，其式樣定於伊克提努及喀利克拉底（Calli-crates），其柱均由大理石製成，用愛奧尼亞式（Ionic），此較之鐸里安式（Dorico）更精緻而華麗。此外當時復建有底西烏斯（Theseus）神廟，底



亞克羅坡里斯

西烏斯者古代之英雄，雅典人相傳其嘗統一亞狄加爲單一國家者也。此廟之壁均爲大理石所建，亦莊雅整齊，甚壯觀瞻，洵足代表當時建築物之一般。

當時雅典最大之雕刻家爲腓底亞（Phidias），嘗與其徒於帕德嫩神廟周圍之列柱頂端內方大理石上雕一最長之進行隊圖形，描寫雅典貴人當大雅典那（Pan-Athenaic）節期在進行隊中嚴肅之狀態，其表情之絕妙實爲以前雕刻家所莫及。其在神廟之內，復雕一雅典那神像，此尤爲生平傑作，像之身材魁梧奇偉，以金範其盾而鑲以象牙，像之髮衣亦純爲金製，光彩炫目，備極精美。在神廟列柱進口後面之場上，復有雅典那神之大銅像，亦腓底亞所作，此像立於高柱之上，一手執盾，一手持矛，巍然直立，作保護雅典人民之狀，其光亮之矛尖，凡航海者繞黑米吐斯（Mt. Hymettus）海角而歸時，在遠處即能見之。

至於此時雅典最大之畫家有璞來挪圖（Polygnotus），此人原非雅典籍，因雅典人愛之，特授以公民權，希臘人常奉爲畫家鼻祖。其筆意飄灑疎逸，神妙逼真，嘗於雅典城中

畫廊(painted porch)之壁上繪一馬拉敦之戰圖，描寫雅典人當時得勝之情狀，畫中雖在戰爭最激烈軍士最叢集之處，而地米托克利、米力泰得、克利馬古及大詩人伊斯奇魯等像仍甚分明，躍然如生。其描寫波斯軍逃竄之情狀，尤使觀者心往神馳，如親臨其境。此外復繪奧特賽詩中故事，亦稱絕妙。

第二節 雅典之社會情形

居室之簡陋

當波斯人燬雅典後，雅典人倉猝重建其居室，此時居室與以前并無大區別，皆小而且陋。自歐洲最初有居室以至此時，已歷數千載，但各處仍無華美之居室出現，如尼羅河流域之住宅然，甚至富人居室亦爲一層，其前面僅爲質樸之土壁，石工建築尤所罕見。此時居室常不設窗，除小戶外，別無竇孔，惟二層之屋則於其上層設一二小窗，而其小戶則直對露天之中庭。中庭爲有列柱之門廊所環繞，當希臘氣候溫和時，則一室之人恆居於此。室之中央恆設宙斯神之祭壇，宙斯神者保護家庭之神也。中庭之周圍均設甚多之小

戶，以與其他各室相通。此類居室甚不便利，雖設烟突，然不過室頂中之一小孔而已。炊飯時，室內爲烟充滿，幾不能啓目。此時其居室又多有戶無扉，更無玻璃以蔽窗戶，故冬季烈風吹入，滿室嚴寒。惟希臘氣候冬季不甚凜冽，故燃木炭一爐，即足以禦寒。最下層之室因未設窗，其光線純由對中庭之戶射入。希臘人夜間常燃橄欖油燈以發光，然甚微暗。此時更無今日之鉛管等物，且不知排水法，故其室內甚不合衛生。所用水料，常由奴隸用陶器向近地取之。室中地面，常鋪以礫石。又當時無油漆，室內之壁常刷以粉，室外之壁則否，蓋恐爲雨所洗去也。當時居室之簡陋樸素，恰與當時之精神文明相反。

城市狀況

此時雅典之城市較以前更大，惟城中屋宇之布置甚不整齊，街道亦甚狹隘曲折。兩傍屋宇均極低小，係由樸素之土壁築成。街道既非磚石所砌，且無側道，雨後若步行城中，實無異舉。裳涉水，各家之廢物臭肉等類均隨意棄之街面，有二層房屋者，則居上層之人所有塵芥廢物等，常由窗中投下，故行人經此，常須駐足不前，甚感不便。此時城中不知溝渠放水法，雖設水管引水，然其供給之量甚少，不能用以沖洗街道，且當時市面又不行清

道之制，故當炎熱之夏季，雅典城實最不合衛生。雅典之政府設於市丘（market hill）周圍之平原上，政府之屋宇亦與人民之屋宇同，概由土坯築成，或由粗石砌成，極其樸素。此時地中海世界對於政府屋宇須宏大華美之觀念仍未發生，反之雅典人對於神廟之建築則備極壯麗。蓋雅典人對於國家之感情與對於保護國家之神祇之尊敬相混，愛國之心其本身即一種濃厚之宗教感情，故希臘宏大之公共建築物不在政府之屋宇而在神廟。

衣服
用器

雅典人之生活皆優美而簡樸，自東方刺繡與彩色之衣服廢棄後而尤然。其時人人均着樸素之衣服，其顏色甚簡單，上流社會多披罩衫，普通人皆着白長衫，婦人之衣服則多著紅色。衣服最珍貴者為絲織物，普通衣服均係麻或羊毛織成。

此時雅典人所用之器具則與其他一切生活相反，其器具均精美可愛。金屬器具甚多，婦人通常均各有青銅手鏡，其光燦爛。各家所用之磁器以缸、瓶、盤等屬為最多，其上均飾以繪畫，備極雅緻，使見者無不驚服。希臘人之美術天才，此外尚有各種陶器，亦甚精緻。

亞狄加之人口係由國民、外國人、奴隸等成分而成，其中每十人常有奴隸約四人，外國人一人或二人，餘均為自由之雅典人民。住於雅典之大部分富人常恃其土地之收入以生活，彼等仍為國家之貴族，因土地在當時仍為社會最重視之財富也。殷富之工商階級亦極欲廣置田園，與有土地之貴族聯合，以便增高其門閥，得在社會上居有勢力之地位，但彼等終不能與貴族之地位相比擬。雅典人之從事勞動者則常被輕視，在社會上之地位甚低。雅典為工匠與小商人之巢穴，此種階級開始組織各種行會，如石匠、木匠、陶工、玉工等行會是，其組織稍似今日之工會。在彼等之下則為許多無專技之勞工，此類勞工雖為自由人，其境況實與奴隸無大差異。凡此一切階級包含雅典國民之大部分，此外尚有多數國民仍為農民，散布於亞狄加各處，蓋雅典雖受波斯之蹂躪，致田園荒蕪，然仍有可耕種之土地，故農民階級亦仍未消滅。

婦女地位

此時之婦女仍好裝飾，因其除衣服與理家外別無所事也。雅典男人恆使其妻蟄居家內，不許與社會接觸，故此時婦人不能與男人同享精神上之生活，不能出席於各種會

議，並不許參觀奧林庇亞賽會，其地位甚至較僭主時代更劣，女詩人如薩福在後日之希臘人中遂永不復見。

兒童教育

雅典對於女孩無學校，故女子均不受教育，男孩稍長，則由一老奴護送往學校讀書，此奴稱 *Pedagogue* (*Paidagogos*)，實即兒童指導者之意也。當時學校均非國家所設，國家無津貼，且無校舍，均係私人設於其私宅中。設立學校者大都係貧苦之人或家產中落者，有時則年老之軍士亦常設立之，甚或有爲外人所設立者，總之無論爲何人所設，教師均無人重視。教師之束脩由兒童之父母負擔。但此時國家有一教育局，由國家任命官吏組成之，以調查所有學校，且考察



雅典之婦女

其所教之課程，使不得授兒童以不適宜之教材。當時之教師並未受特殊之教育，其所教材料，不過將自己在幼時所知所聞者轉授於兒童耳。當時之課程中以音樂為重要，蓋精通音樂極為希臘人所重視，彼等匪徒視音樂為一種娛樂之事而已，且以音樂有促進善良行為之功效焉。此外除如以前令兒童學習讀書寫字外，又須從古詩中選出若干節令其誦讀，甚且此時各處均有兒童能誦伊利亞特與奧德賽之全詩者。反之，此時之兒童關於數學、地理學、或自然科學等課程，皆未學習。

國民義務

雅典之男子年滿十八則離去學校，若其父母為雅典之國民，則彼亦於此時被承認為雅典之國民。當其取得國民之資格時，須遵守保護國家、法律及宗教之誓約，此誓約乃梭倫所撰，所以提醒國民使毋忘其對於國家之義務者也。此後青年概須居披里烏斯港一年，履行衛戍之義務，且於此港受軍事訓練。至十九歲，則每人由國家授以矛盾，列隊而行，進至戲場，出現於雅典民衆之前。此外更須犧牲一年居亞狄加邊徼，盡衛戍之義務，然後雅典青年服軍役之義務乃告完成。至於一部分家資優裕之青年，則繼續服務軍中，加

入雅典之騎兵團。

公民參政
之影響

雅典公民之參政權利亦於伯里克利時代大行擴張。初雅典自克利斯梯尼改革以來，已入於全民政治時代，迨波希戰後伯里克利執政，政治益加改良，力謀擴張民權，務使人人有參政之機會，人人有為高官之可能。當時雅典百官均無常俸，故平民無資者參政之機會仍少，至伯里克利乃制定薪更取消前此貴族會議而代以平民會議，所有公民幾於無人不直接參政，甚有一人而兼數職者。公民於參政時恆獲得甚多之政治經驗，此大有助於養成優秀之公民團體者也。

公民又因參政之故，常能不忘對於國家與社會之責任，故當時雅典公民對於國家社會異常慷慨，國家有事之秋，無不樂於捐助，公民以一私人而負擔一戰艦全部裝置之費用者，在當時實為常見之事。當國家有節期時，嘗有富人以私款為其同族全體備一費用浩繁之饗宴者，而當時公共戲園之歌班亦多係公民私款所維持，其對於歌班之訓練與衣服所付之用費，為數均甚鉅，嘗聞有一公民私人擔認九年之饗宴與歌班之費用者，

所費蓋不下一萬四千元美金，此在當時實一宗極鉅之財產也。

由雅典國款所維持之公共節期，在一切雅典人生活中，亦居最重要之地。每年春季當道尼蘇斯之節期將至，則其時負盛名之戲劇家均各呈悲劇三本，喜劇一本，於戲園中表演之，以求國家之獎賞，凡一切雅典人無遠無近，莫不往觀。此外尚多其他公共節期，其慶祝時均繼之以音樂與歡宴。因雅典之節期甚多，故一年中之假日亦甚多，每六日或七日中即有一假日焉。國家之大節期名大雅典那節期（Panathenæa），每四年舉行一次，當其舉行也，則雅典之少年騎兵隊，政府之官吏，祭司等，均各組成隊伍，率獻祭之犧牲，遊行市面，雜以音樂與歡聲，并載一華美之繡袍以獻雅典那女神。迨抵亞克羅坡里斯時，則舉行最盛之儀式，將繡袍與各種祭物獻與女神，然後繼之以音樂、角技、跳舞等遊戲，於薩拉米海峽競舟，以便廣集於雅典之民衆共同娛樂。

雅典人門閥稍高而家資優裕者，其子弟於完成軍役義務之後，復於城外鄉間之運動場熱心練習體育。在雅典城北狄丕隆門（Dipylon Gate）之外有一運動場名亞卡

的米 (Academy)，此場嘗爲西門所修理，蓋其地有橄欖林，風景甚美，西門最愛之，故闢爲運動場。林中道路縱橫，上無日光，復有座位爲遊行休息之所，雅典人有暇來此遊行者，恆絡繹不絕。在雅典城東，復有同樣之運動場名來錫姆 (Lyceum)。此二運動場所舉行之主要遊戲爲鬪拳、角力、賽跑、跳高、擲鏢、拋環等類，當伯里克利時代，除以上各項遊戲外，復有兵車競走與馬上競走等遊戲，希臘青年無不於此耀武揚威，以決勝負。數十年後，許多希臘哲學家目擊希臘人犧牲大部分時間與精神於公衆運動場，特嚴斥之。雖然，希臘青年最普通之消遣有較此類遊戲更無價值者，當其每日赴運動場之先，常呼朋引類，逍遙市井，犧牲一二小時於無謂之閒談，及至下午，或則挑兮鬪兮，行止靡定，或則博奕飲酒，無聊遣日，迨天色既晚，則摩肩并行，就食友家，大醉之後，或則鼓琴唱歌，或則好勇鬪狠，放僻邪侈，無所不至，故雅典之青年生活實無足稱道者。

第十六章 雅典與斯巴達戰爭之復起及雅典帝國之傾覆

第一節 雅典之專制及第二次比羅奔尼蘇戰役

雅典在提洛同盟之勢力

當雅典之文化達於極盛之時，其勢力亦如旭日東升，有獨霸希臘全土之概。初紀元前四七六年，西門嘗率提洛同盟之聯軍攻答拉西（Thrace）海岸之挨昂（Eion），肅清波斯人，繼又恢復愛琴海諸島，數年之內，遂使愛奧尼亞諸城咸脫去波斯之勢力。既而同盟諸城以波斯勢力既推倒，同盟無存在之必要，因請雅典解散之，不允，諸島有叛亂者，均為雅典征服。雅典更強迫諸城母助船舶，而多輸貢金以代之，藉其貢金以興海軍，且任意提作他用，伯里克利所興宏大建築之費用，即出自此類貢金也。又同盟諸城之國民，常多被雅典驅逐，其土地則常為雅典之殖民者所瓜分，致諸城敢怒而不敢言。當時自小亞

雅典對於同盟國人之政治上束縛

細亞南岸以至希臘海岸，悉奉雅典爲盟主，實則爲雅典屬邦，提洛同盟徒有空名而已。

雅典本城雖盛行民主政治，但對於帝國其他諸城之人民則絕無民治之可言。約當此世紀之中葉，雅典人在伯里克利治下廢除以前賜公民權於其他諸城人民之自由政策，通過一種殘酷之法律，對於享有雅典公民權之資格大加限制，凡人民其父母自身爲雅典之公民者始得享有公民權。此種法律實使帝國內部之人民變而爲外人，且使雅典喪失多數忠實之人民。同時雅典帝國復令其人民所有訴訟概歸雅典城中之國民審判團體受理，故遠處各島之居民發生法律上之爭端時，恆不得不忍受川資之負擔跋涉之艱難，至雅典解決之，其時同盟諸城所受政治上之束縛已可想而知。

同盟諸城之離貳

當此之際，帝國內部實無統一之感情，因以前指揮一切事務之各邦代表會議今已不復集會，雅典實完全居於統治之地位，且任意管轄各邦之行動。此時同盟各邦見斯巴達待遇其同盟諸邦常取放任政策，不徵貢稅，惟戰時諸邦歸其調遣而已，今雅典待遇彼等既徵貢復取干涉政策，於是各邦多暗連斯巴達，共謀推翻雅典之霸權而加入斯巴

達同盟方面。

雅典帝國內部之情勢既如此，而帝國外部之情勢則更嚴重。雅典外表之光榮，商業之繁盛，勢力之膨脹，對於仇敵態度之倨傲，所行民主政治之成功，凡此種種無一不為落後而富於保守性之國家如斯巴達者所以發生嫉妬之原因。第二次比羅奔尼蘇戰役固久已有箭在弦上之勢矣。此時對於雅典懷惡感者不惟斯巴達而已，全希臘世界莫不皆然，哥林多商人因雅典之競爭而失去海上勢力，其恨無時或解，亦常欲聯比羅奔尼蘇同盟去此公敵，故三十年和約之期雖尚未及半，而戰爭終不得不爆發。

初哥西拉(Corypha)因與哥林多互爭挨庇丹努(Epidamus)殖民地，乞援於雅典，雅典助之，紀元前四三二年遂大敗哥林多軍。哥林多人遭此挫衄，大憤，因煽動帕提底亞(Patidaea)及卻爾瑟底西(Chalcidice)諸城叛雅典以報復之。迨雅典征服叛亂，哥林多人遂說斯巴達攻雅典，斯巴達乃與底比斯、福西亞(Phocaea)、哥林多、敍拉古及比羅奔尼蘇多數城市積極備戰，雅典亦連合愛奧尼亞、答拉西及地中海諸島謀對付，於

是第二次比羅奔尼蘇戰役以起。

雅典與斯
巴達之戰
計劃

吾人前已言及，斯巴達霸於陸，雅典霸於海，故雙方作戰計劃，均各以所長，攻其所短，伯里克利不欲與斯巴達從事陸戰，決計傾全力於海戰，反之斯巴達亦不欲與雅典從事海戰，惟從陸地攻之。紀元前四三年，斯巴達軍侵亞狄加，伯里克利乃移鄉民於城中及通披里烏斯之夾城中，斯巴達人不得逞，大肆焚掠而去。已而雅典人亦侵比羅奔尼蘇諸城，大肆焚掠以報之，同時并封鎖哥林多而破壞其商業。

紀元前四三〇年，斯巴達軍復來犯，伯里克利又用前策以避之。此時雅典城內既不清潔，又復人口充溢，自易感受疾病，於是東方傳入之時疫大肆猖獗，時斷時續者歷時凡數季，計共喪人口達三分之一，雅典經此挫折，永難恢復原狀。同時國民因防禦此城，常須武裝以待，不能出城攻擊，坐視禾稼之被掠，田疇之蹂躪，疾疫飢餓，交相侵逼，雅典人大困。自是厥後，雅典之國勢遂日呈衰替之兆矣。

伯里克利
雅典人處此困苦之中，最後人言噴噴，咸不自安。甚至當戰爭開始之先，已有種種朕

時疫之流
行與雅典
衰兆

之去職及
其病故

兆表示伯里克利權勢之衰落。蓋伯里克利實爲純然現世之人物，常與智人公開接近，對於其意見且深表同情，此事大足以影響人民對於彼之態度。其時彼有一友人屬於智人派，因意見與宗教衝突，致被控告定罪，以彼之權勢終不能庇護，其友卒不得不放逐國外。腓底亞斯當時之雕刻大家而伯里克利之友也，亦有人控其貪污，結果卒下獄而死。最後民衆對於伯里克利自身亦奪其政權，且因其濫用款項，致加以審判，課以罰金焉。伯里克利去職後，雅典之小政客羣起而爭民衆會議之指揮權，然皆不能應付時艱，雅典人立即感覺指揮無人之困難，復起用之。但伯里克利之最盛時期已終，其二子死於時疫，故其自身亦大受損傷，歸政後不久即卒，時紀元前四二九年也。伯里克利雖爲大政治家，然而未爲雅典創出一種政治制度，使繼續獲得賢明之指揮，雅典帝國因缺乏賢明之指揮，其命運遂於此決定。

雅典之政治舞台現大爲新興之工商階級所佔據，彼等既非出自高貴之門閥，無政治家之才具，又無爲領袖之資望，足以取得民衆之信任與尊敬，彼等且不如伯里克利有

伯里克利
死後雅典
政治之紛

將才能指揮海陸軍隊。雅典既缺乏老練之政治家爲之指揮，故其政治遂陷於紛亂狀況中。當時雅典復分貴族貧民二黨，貴族黨首領爲尼西亞斯(Nicias)，庸懦無能，平民黨首領爲克利昂，不學無術，然詭譎善辯，故伯里克利死後繼爲執政官，其政策恆不定，以致朝令夕改，威信大墜。同時雅典之民衆會議亦輕浮鹵莽，今試以其處置米太林(Mitylene)亂民一事觀之，即可想見。當米太林人最後屈服時，尼克思之民衆會議曾表決將其全體人民處死，於是特派一舟送此議決案以去，既而會議中復有溫和派要求覆議，修改前案，僅對於罪魁處死，於是又派一舟送修正案以去，當其追及前舟時，其間不容一髮，而米太林人民全體幸免於死。以如此之會議而操一國之政權，無怪雅典之國是日非矣。

自第二次比羅奔尼蘇戰役之初起以還，希臘全士兵連禍結，已歷十載，雙方各有勝負，雌雄終未決定。雖然，此種內訌之行爲，並無若何之價值，如前所述，希臘戰爭之可以鼓勵人心也。且戰時種種殘酷行爲如最初決定處置米太林人者，實使此次戰爭之性質更趨野蠻，而無尊重敵方之心，故雙方於氣疲力乏之際，各有戒心，希望和平。其時克利昂已死，

雅典之政權落於庸懦無能之尼西亞斯手中，彼固主和者也，適斯巴達亦來請，因許之。紀元前四二一年尼西亞斯遂與斯巴達訂一和約，規定維持和平五十年，雙方均承認各還俘虜，放棄一切新征服之土地，惟保留以前所有之土地或所屬之諸城而已。第二次比羅奔尼蘇戰役遂如此結局。

第二節 第三次比羅奔尼蘇戰役及雅典帝國之傾覆

第三次比羅奔尼蘇戰役之開端

第二次比羅奔尼蘇戰役既終，雅典與斯巴達之衝突雖暫時告一段落，然而二國間之感情並未真正融洽，二國間之爭執亦未真正解決，故不久更有第三次比羅奔尼蘇戰役隨之而起，希臘又罹於內戰之禍。初，比羅奔尼蘇諸城以斯巴達獨與雅典結第二次戰役之和約，惡其專擅，因轉奉亞各斯爲盟主。亞各斯原與斯巴達不睦，至是遂欲連合雅典共制之。會此時雅典亦有北方屬城彼阿提亞脫去雅典而加入斯巴達同盟，雅典因向斯巴達抗議，要求斯巴達強迫此城服從和約之條件。顧其時雅典國內主戰主和意見不一，

亞西比得(Alcibiades)者蘇格拉底(Socrates)之門人也，素懷野心，嘗欲獨立大功，至是遂視為建功立業之良機，極力主戰。民衆會議卒從其言，並選之為元帥，與亞各斯連合。紀元前四一八年，二國聯軍進亞爾加底亞(Arcadia)，與斯巴達軍戰於曼提尼亞(Mantinea)，大為所敗，然斯巴達與雅典二國之雌雄仍未因是役而決定也。

雅典軍征
敘拉古

紀元前四一八年之戰役既終，亞西比得復說雅典人起聯合之海陸軍遠征隊以攻西西里。初，西西里島之敘拉古城原屬哥林多殖民地，勢力最盛。雅典同盟之西方諸城恆受其壓制，其時復攻塞格斯他(Segesta)，塞格斯他向雅典求援。雅典人意見紛歧，亞西比得則力主遠征。民衆會議又從其言，遂命亞西比得、尼西亞斯、拉馬庫斯(Lamachus)三人率艦隊前往。於紀元前四一七年出發。適此時雅典城中之希爾密神像為盜所毀，亞西比得被株連。雅典人初不欲追究，迨艦隊將抵西西里，雅典人忽欲召其回國而害之。亞西比得遂奔斯巴達，於是雅典之遠征軍失去其重要之首領，轉以資敵，此實斯巴達之幸，而雅典之不幸也。

雅典遠征軍既抵西西里，尼西亞斯不知速戰，致敍拉古得以從容準備，迨雅典進攻時，雅典之軍氣已懈，而敍拉古之防守已固，拉馬庫斯戰死。會此時敍拉古又有斯巴達來援，其軍氣因之大振。雅典人轉取守勢。同時敍拉古人又組織一艦隊，雅典之艦隊雖已進港，然因港中狹隘，不能列陣，致雅典最精之航海術全無用武之地，故敍拉古之艦隊反制勝。此時尼西亞斯已氣餒，知攻城無望，擬撤軍，而國內盲目之民主政治首領又不允，遣海陸軍赴援，軍容始振。然不久雅典援軍與斯巴達軍戰，卒爲所敗，死傷甚衆，雅典之軍氣又因此大沮。

雅典遠征
軍之覆沒

此時雅典遠征軍實已陷於危境，非急撤兵不可，然尼西亞斯多迷信，會此時月蝕，尼西亞斯以爲不吉，須遲一月始撤軍，而此一月之遷延實爲雅典軍之大不幸。斯巴達知雅典軍將撤，急封鎖海口，運石沉之口內，俾雅典艦隊不得出港。雅典軍既阻於海口，乃棄軍中病傷，捨艦登陸，急向西西里北岸撤退，然爲時已遲，敵軍卒追及，雅典軍勢不敵，遂全部消滅。敍拉古待遇雅典俘囚極其殘酷，嘗取俘囚約七千人或鬻爲奴，或投之城內石坑中，

慘不忍言，噩耗至雅典，全國大震，時紀元前四一三年也。雅典雖既受時疫之蹂躪，今又受此次戰敗之打擊，國家元氣大受損失，遂成致命傷。

當此之際，斯巴達軍復侵亞狄加，取雅典城北之狄西利亞（Decelea）城，雅典人大恐。斯巴達軍且於此建一永久之要塞，以兵戍之，置雅典於長期圍困之下。於是雅典農民不敢出而耕稼，鄉間則田園荒蕪，城中則滿目悽涼，不可言狀。此時雅典人始深悔敍拉古遠征之失計，船舶與軍隊均因此損失殆盡，以致坐視強敵壓境，無法驅逐。

雅典帝國當此等災禍之後，開始表現種種破裂之朕兆。贊成民主政治者既因其所外患

雅典帝國當此等災禍之後，開始表現種種破裂之朕兆。贊成民主政治者既因其所外患之內憂與外患之外患，大授貴族以攻擊之機會，貴族遂欲乘機起而排斥人民之統治權，恢復其權勢。於是雅典發生貴族與平民之衝突，釀成流血之慘劇。此時雅典外既有強敵壓境，內部復發生暴動與流血，財政之困難，已達極點。此時之貢稅雖已廢除，而對於一切進出口貨徵以百分之五之關稅，因此收入一宗較貢稅更大之進款，然此種計劃不能一致進行，且不能令帝國內各小國滿意，故相率叛亂者甚多。斯巴達又恆在愛琴海各處援助亂

黨，蓋彼等所以敢於謀叛，即因已得斯巴達許以援助故也。亞西比得此時亦鼓動亂黨抗雅典，其意蓋欲使雅典陷於危境，至不得不仰彼之助而召回之也。同時波斯總督提沙斐尼(Tissaphernes)復與斯巴達聯合，相約以小亞細亞希臘諸城之統治權歸波斯，斯巴達艦隊在愛琴海作戰時，波斯則輸金助之，於是希臘諸島及小亞細亞諸城以前嘗與雅典結提洛同盟以抗波斯者，現則與斯巴達、波斯聯合以抗雅典矣。

亞西比得
之回國

當亞西比得出亡在外時，無時不希望國人招之歸國，使復握政權，已而雅典人卒以艦隊迎回之，且聽其指揮（紀元前四一一年）。亞西比得既歸，遂與斯巴達戰，連獲勝利，致比羅奔尼蘇之艦隊全部破滅，雅典因此又恢復海上之霸權，前此叛離諸城，復多歸服。此時斯巴達自知不敵，乃請和，亞西比得利用其軍中主戰之感情拒之，而在雅典握政權之民主政治首領亦拒絕和議。亞西比得此時（紀元前四〇七年）復被選為元帥，正式取得所統艦隊之指揮全權，於是當其離去雅典八年之後，再進此城，其罪愆被洗滌，其財產亦歸還。

亞西比得
之末路

此時雅典所需要者，惟一具有才略之首領如亞西比得以完成希臘諸邦之聯合，造成一大希臘國家而已。但亞西比得最得勢之時，亦即其失勢之時，此非惟其一人之不幸，乃全雅典帝國之不幸也。蓋此時斯巴達將來山得（Lysander）因屢爲亞西比得所敗，深知雅典有此人在，終難與敵，乃思行反間計以去之，揚言亞西比得欲與貴族勾結，謀變政制，雅典人大惑。適其時亞西比得部將安提阿（Antiochus）屯於薩摩斯島，違命與來山得戰，大敗，雅典人遂歸咎於亞西比得，不再選爲元帥。亞西比得知人心不歸服，乃永別其國人，退隱於赫勒斯濱之私第，後卒爲波斯人刺殺。

雅典艦隊
之被撲

雅典此時雖再失其重要之首領，尙能繼續海戰，且於亞基努西（Arginusae）諸島附近之小亞細亞海岸大勝一比羅奔尼蘇之新艦隊（紀元前四〇六年）。詎戰爭告終，風濤大作，雅典人溺死甚衆，諸將不能救，民衆會議因此大治其疎忽之罪，判處死刑。結果則八將之中被殺者六人，其餘二人則逃匿。雅典於是愈感將才之缺乏，其海軍乃日趨衰弱。此時雅典之艦隊約一百八十艘，由一羣軍人每日輪流指揮。斯巴達曾提出和議，雅

典之民主政治首領不允，戰爭遂復延長。其時雅典海軍由赫勒斯濱之挨哥坡他米（Aegospotami）河附近陸續出發，向駐於鄰境之比羅奔尼蘇艦隊挑釁，比羅奔尼蘇人避不與戰，雅典諸將以爲怯，遂輕敵，益不爲備，恆舍艦登岸，縱意遠遊。斯巴達將來山得時正指揮比羅奔尼蘇艦隊，見雅典諸將無備，一日伺其登陸，突發艦隊襲之，諸將皆被殺，其艦隊亦全部被擄，時紀元前四〇五年也。

雅典帝國
之破壞

此時雅典之軍力財力，兩俱告罄，當艦隊被擄之信一至，舉國大震，無敢高枕而臥者。來山得既擄雅典之艦隊，復乘勝直搗雅典城，封鎖披里烏斯港，致裝運穀物由黑海而來之船舶不能再達港口。同時斯巴達王亦屯營於亞卡的米林中，命雅典城投降，雅典強硬之民主政治首領拒絕議和條件，因苟承認其條件，即無異完全破壞雅典之勢力也，於是相持凡數月而不下。旣而城中食盡，不能復守，民衆會議乃議決投降。斯巴達之條件甚苛，披里烏斯之夾城與堡壘概須破毀，其餘之艦隊概須交出，國外一切領地概須放棄，雅典且須加入斯巴達之同盟而行貴族政治，此等條件乃哥林多所要求者也，雅典人不得已，

概許之。哥林多且欲毀雅典城，斯巴達王不可，故雅典城得以無恙。由是雅典之光榮時代告終，而雅典帝國亦隨之消滅。

第十七章 希臘末葉諸國之形勢

第一節 希臘末葉之雅典

斯巴達人常用其威猛之手段壓制各處之民主政治，其在諸城均樹立一種由貴族或上層階級少數人操縱之政治，而以軍力助之，此種政治稱寡頭政治（oligarchy），此爲一希臘名詞，即少數統治之意也。斯巴達既敗雅典，在雅典亦施行此種政治，扶植其貴族之勢力，廢止民衆會議，而令貴族掌握政權，并以軍隊爲其後盾。然貴族掌政不久，民衆紛起反抗，國內大亂。會此時雅典民黨多逃亡底比斯，密圖發難，謀攻本國，恢復舊政。同時逃亡他處之民黨亦皆連合，揭竿而起，其勢遂熾。不久民軍卒直攻雅典城，逐斯巴達軍，推翻寡頭政治。於是雅典復行民主政治。

寡頭政治在雅典雖失敗，然而有思想者對於其民主政治，亦無不認為失敗。在伯里克利之治下，雅典之民主政治雖登峯造極，然而民主政治之弱點終不能自掩。吾人於敍述比羅奔尼蘇戰役之進行時，已看出其弱點之一部分，此外當雅典人民主持內政時，此等同類之弱點亦甚顯著。吾人研究其主要者，足見其民主政治實已失敗，而且繼續失敗。

雅典民主政治最大之缺點未有比法庭更顯著者，其國民審判團體之人數既多，故其所需薪金亦鉅，常致國庫為之空虛，及國庫無錢以付其薪金時，則恆設法科被告以罰金，充滿國庫，無論有罪無罪，同受其罰，甚且籍沒被告之財產以為領得薪金之手段。當時富人尤易受其禍，蓋法庭恆用各種誣人之訴訟求出其罪狀而攻擊之，以便籍沒其財產。故當時遇有訴訟發生，無論是非曲直，被告恆賄賂原告以寢事，不願就審於貧窮無識之五百審判員前。

財政政策之不良

瀕於傾覆。今未及二百年，而下層階級取得完全之統治權，其對於上層階級亦極專制，故最後復爲一階級專政，致發生階級鬭爭，時起暴亂。雅典之對外戰爭既已不幸，而內部之階級衝突愈促成國家之衰弱。

雅典民主政治之又一弱點則爲其財政政策之不良，故雅典國庫因之日趨枯竭。雅典財政匱乏之原因甚多，主要者三：第一爲支付多數公務員之薪金，尤其爲支付審判團體之薪金。第二爲每年節期表演戲劇時對於國民所付之入場券費，此尤爲國庫空虛之重大原因。第三爲長期不斷之戰爭費用及其損失。雅典國庫因此種種原因，最後至無錢支付軍隊，供給糧餉，而雅典法庭亦因缺乏的款以付國民審判團體之薪金，常至停止審判。

稅制不良

此外復有一大弱點，即其稅制不良是也。希臘不似東方諸國，其國家無辦理徵稅事務之官吏，因此恆將其徵稅權售與出價最高之私人，私人因財力有限，不能付此高價，乃有多數富人聯合組織公司，此種公司暗中結合，對於徵稅遂獲得一種專制權。彼等徵稅

時恆任意上下其手，故此時雅典之稅額甚高，最少從個人之財產徵以百分之一至百分之二之稅，有時猶不止此。其結果則彼等承買徵稅權時所出之金錢遠少於其所得之稅收，人民納稅雖多，而國家實際所得甚少，其差數概進徵稅人之私囊。

大地主之出現

雅典雖當長期之比羅奔尼蘇戰役期中，財力與人數大受損失，最後恢復原狀。但亞狄加之農場則因屢為斯巴達軍隊所蹂躪，農業永難恢復以前之盛況，於是農民之間乃有售出土地，移居城中，從事各種工業之趨勢。此實自然之傾向，因雅典之工業最能獲利，故易引起企業之精神也。同時凡從事各種工業而獲大利者，又陸續購買土地，因此最後致亞狄加之土地盡為城中少數地主所有。此等地主並不自耕，而將其廣大之土地劃分為許多小農場，監督其奴隸以耕種之，此時自耕農有全歸消滅之趨勢，於是盛行於波斯人治下之小亞細亞之大田產制，又出現於希臘人中。

雅典在當時仍為工商業之重要中心及地中海世界之最大城市，其一部分之富人既合資組織公司，承買政府之徵稅權，他一部分之富人則開始合資組織銀行。前此希臘

雅典金融之集中

人恆將其儲蓄之金錢存於神廟之倉庫中以求安穩，今則存於此等銀行中，故銀行可將其金錢貸出，用於各種工商業上，且可藉此獲息。雅典由是遂變為古代金融之中心，一如今日之紐約倫敦，而其銀行家則變為當時著名之富人。彼等之中成功最大者實為帕西昂（Pasion），其人嘗為農奴，但因企業能力之偉大，卒能贖回其自由。

金融集中
之影響

銀行制度產生之結果，遂致有更多之金錢流通，於是前此物價提高之現象至是仍繼續未已，政府之經費亦因而增多。此外如富人階級之私人生活亦較以前更奢靡，其宮室之牆壁開始有繪畫粉飾，並有各種裝飾品紛然雜陳於室內。當時嘗有某演說家痛詆此種奢靡之習，謂此類居室實為米力泰得與波斯戰爭時之希臘人所夢想不到云。

傭兵制之
出現

此時國民均各熱心於自己之事業，不復熱心於國家事務，尤以對於軍役為然。初，希臘人除斯巴達外，凡遇國有危急時，均常於短期之內拋棄職業，執干戈以衛社稷，及戰役既終，復脫去軍隊生活，歸來從事固有之職業，此類短期之軍人構成一種民軍，并不專壹於軍務，與今日之民軍實少區別。迨長期之比羅奔尼蘇戰役既起，遂有多數希臘人永久

服務於軍中，故彼等多願終身過軍隊生活，作專門之軍士，爲報酬而服務，無論何處，苟有報酬可得，皆往從軍，此類軍士爲報酬而服務於外國者則稱傭兵（mercenaries）。當時希臘之土地既多爲大地主所有，致希臘青年無處生存，而波斯又復在東方阻止其向外移植，故希臘青年不能在家求得謀生之機會者遂爲傭兵於埃及、小亞細亞、波斯等處，於是希臘最優秀之國民分子盡被犧牲以增長外國之勢力，而不樹立希臘人之勢力。

軍士領袖
之興起

當比羅奔尼蘇戰役期中，軍隊之指揮亦變爲專門之職業，雅典於是產生一種專門之軍事領袖。彼等驚人之武功實使其聲名洋溢乎古代世界，其中之最有才能者厥維雅典人色諾芬（Xenophon）。當紀元前四〇〇年時，色諾芬嘗在小亞細亞爲一年幼之波斯親王居魯士服軍役，時居魯士與其兄波斯王亞特澤耳士（Artexerxes）爭位，乃率小亞細亞諸城之聯軍及一萬希臘傭兵，經小亞細亞至幼付拉底河順流而下，幾至巴比倫城，與亞特澤耳士之大軍戰於巴比倫城附近之卡拿克薩（Cunaxa），居魯士部衆多逃竄，惟希臘傭兵奮勇作戰，勢如破竹，遂獲大勝。已而居魯士爲波斯王部將所殺，希臘傭兵

知不可再留，乃決定歸國。由色諾芬統率，溯底格里河而上，過尼尼微之故址，而達黑海沿途，顛沛流離，備受飢寒，凡數閱月，最後始安抵拜占廷（Byzantium），是役也，希臘人常稱爲萬人之役（Ten Thousand）云。

軍事學之
進步

色諾芬又嘗著一書名 *Anabasis*，歷述此事之經過，書中并道及戰時各種動作及長矛與弓矢作戰之優劣，是實後世軍事學書之圭臬。當時其他許多軍事領袖亦無不好談戰場上各種行動之原則，運謀之方法，及最好之武器等事，甚至幼里庇得於其 *Heracles* 悲劇中亦描寫弓矢與長矛比較之效力，故當時之軍事學大有進步。

雅典與斯
巴達戰爭
之復起

第三次比羅奔尼蘇戰役之結果，雅典雖受屈辱，然並未使雅典一蹶不振，故此時雅典又乘機而起，與斯巴達爲難。初，波斯王亞特澤耳士以小亞細亞諸城助居魯士爲亂，深恨之，至是遂征討諸城，斯巴達救之，波斯不能敵，因連合底比斯、哥林多、雅典諸城謀抵制，推雅典爲首領，於是雅典與斯巴達之戰爭又起。雅典復創設海軍，大敗斯巴達軍，破滅其艦隊，而地中海及愛奧尼亞諸城亦咸脫去斯巴達之勢力，其在諸城所樹立之寡頭政治

亦概行推翻，而代以民主政治。

雅典之復興與「王之和約」

雅典人既凱旋，再築夾城，國勢復盛，於是又引起波斯人之嫉妬。雖則雅典之強盛不至危及其在小亞細亞之勢力，波斯人終不敢高枕無憂，故斯巴達易與波斯締結和約，希臘諸城之攻斯巴達者亦皆贊成之。此和約訂於希臘，因其爲波斯王所擬定，故名『王之和約』(King's Peace)，時紀元前三八七年也。吾人由此和約觀之，希臘人受屈實甚，小亞細亞希臘諸城概讓歸波斯。且此和約並未終止斯巴達在希臘諸邦之霸權，自此和約後，因斯巴達之非法與專制統治，益增糾紛，關於希臘諸邦相互間各種問題，仍未獲得完滿之解決。

第二節 斯巴達與底比斯勢力之消長

吾人前已述及斯巴達與雅典之爭霸，并已述及其所起之戰爭與雙方所受之損失矣，今也斯巴達與雅典爭霸之時代已去，而斯巴達與底比斯爭霸之時代又繼之而起，遂涉

底比斯之干涉
巴達之干涉

致希臘兵連禍結者又歷若干載，吾人亦應略加敍述。當此之時，底比斯國內正有貴族平民二黨之爭証，平民黨贊成民主政治，貴族黨則反對之，故與斯巴達相結託，以謀抵制平民黨最重要之首領爲伊巴密農 (Epaminondas) 與佩樂庇達 (Pelopidas)二人，紀元前三八三年，斯巴達忽進軍底比斯，捕伊巴密農及其他平民黨首領下獄，惟佩樂庇達則潛逃至雅典。此時底比斯之平民黨既失勢，斯巴達遂扶植貴族黨之勢力，令其施行寡頭政治，並留兵戍底比斯以防平民黨之再起。但佩樂庇達在雅典日事奔走革命，聯絡同志，力謀推翻寡頭政治。厥後佩樂庇達卒乘機歸國，猝然發難，大殺貴族黨，底比斯民衆聞信，亦皆羣起響應，驅逐斯巴達之戍軍，復行民主政治。已而斯巴達興師圖報復，則底比斯已整軍以待，斯巴達人卒無功而返。

斯巴達衰兆

斯巴達人自第三次比羅奔尼蘇戰役以還，歷時二十五載，無日不設法維持其在希臘世界之霸權，然而其當局如來山得之流，均不能改變其剛性之制度，樹立一種度量寬宏之政治以領導全希臘世界，斯巴達人因此較雅典人更可嫌惡，而斯巴達所以不能永

久維持其霸權者亦坐是之故。吾人由其戍軍之被逐及其攻底比斯而無功二役觀之，可見底比斯日盛斯巴達日衰之朕兆矣。既而底比斯又與雅典連合諸城及地中海諸島共結同盟，推雅典爲盟主（紀元前三七八年），雅典國勢因之復盛，同盟之實力實與雅典帝國最初成立時相匹，於是斯巴達除底比斯外又增一勁敵矣。當斯巴達聞同盟組織時，出師攻之，卒遭慘敗，而斯巴達之國勢亦於此受致命傷。

此後同盟諸城與斯巴達之間，仍兵連禍結，紛擾不寧。最後因希臘諸邦目擊戰禍之慘，咸有戒心，不願戰事延長，遂於紀元前三七二年集會於斯巴達。此次集會實與希臘諸邦一種經驗，使其明白爲全希臘之幸福而聯合處理公共事務之必要。斯巴達之霸權或可使希臘諸邦聯合一致，且斯巴達苟能授諸邦以參與希臘政治之一切權利，最後或更可聯合希臘人而成一大國家。徒惜其始終執迷不悟，自召敗亡，當諸邦一致承認和約之條件時，斯巴達人獨不許底比斯有代表彼阿提亞十二邦之權利，於是和約議定時，底比斯同盟十二邦皆除外。

希臘諸國
之會盟
斯巴達之

留克特拉
之戰與斯拉
巴達霸權
之告終

當和約議定後，斯巴達復與底比斯大戰於彼阿提亞南部之留克特拉（Leuctra），結果斯巴達敗績，於是自來橫行無敵之斯巴達軍遂一蹶不振，而斯巴達三十餘年來（自紀元前四〇四年）之霸權亦於此告終，時紀元前三七一年也。

底比斯自紀元前三七八年佩樂庇達及伊巴密農執政以來，大修戰備，屢挫斯巴達軍，固已野心勃勃，有囊括希臘全土之志，迨此次留克特拉之戰，又大敗斯巴達人，致斯巴達三十餘年之霸業一蹶不振，於是聲威更盛，遂爲亞爾加底亞諸邦之盟主，建新都於米格羅帕利（Megalopolis）。厥後伊巴密農且扶助曼提尼亞與美塞尼亞二城脫去斯巴達之統治，回復自由，致斯巴達敢怒而不敢言。底比斯又於伊巴密農指揮之下大興海軍，而殺雅典之海上勢力，故此時底比斯之國勢如日中天，實有獨執希臘牛耳之勢。

底比斯之衰落

雖然，底比斯國勢最盛之時，亦即其衰落之時也。其國地小民寡，實力有限，而其霸權又徒建築於一二人才能之上，終不免有人亡政息之感。迨紀元前三六三年佩樂庇達因伐帖撒利而死，明年伊巴密農又因攻斯巴達而亡，於是底比斯之霸權無論在海上陸地，

之統一運動
失敗

均隨之驟衰矣。

希臘諸邦雖至末葉，猶復執迷不悟，日尋干戈，擾攘無已時，以致國勢陵夷，外患孔亟，當此之際，遂有憂時之士起而倡導統一。伊索克拉底（Isocrates）者，笛匠之子，而最大之修詞學家也，其人最注意政治問題，而能洞悉當時之情形，其主張在謀希臘之統一，共奉雅典為盟主，乘波斯之弱而攻之，故常鼓勵希臘人忍小忿而成大謀，擴張其純粹之地方主義而為大國家主義，聯合全希臘世界以制波斯，俾希臘人自為世界之主人翁。彼嘗於奧林庇亞賽會散發其演說詞於希臘人，尤言之痛切。顧希臘諸邦仍不願服從他邦之指揮，其愛地方之心如故，此種永難變更之割據狀況，遂成希臘政治最後之結局。希臘世界之文化固到處佔優勢，而其政治則始終不可救藥，故希臘世界之統一，不得不有待於外方之強力。（註）

（註）伊索克拉底後自知其主張難得希臘各邦之聽從，其時馬其頓已勃興，腓力（Philip）有進寇希臘之意，彼聞之，乃上書勸其統一希臘，共制波斯。

第十八章 希臘末葉之文化

第一節 美術文藝及科學

希臘末葉
之盛況

自伯里克利死後，在此甚短之時期中，希臘人之政治權力雖因雅典、斯巴達、底比斯諸國之爭霸而日趨衰微，然其文化則日益進步。伯里克利之時代固已大矣，然繼起之時代則更大。如褊小之雅典，其人口至多不過二萬五千或三萬，然其對於人類事業之各方面而如高等生活、美術、文學、思想等，所成就者均甚大，所產生之偉大人物亦特多。吾人現所述者不過此等偉大之雅典人所成事業之一耳，彼等之名字在今日人類之歷史中猶顯赫驚人。故希臘人之天才對於政治權力雖失敗，對於人類事業其他方面之成功仍繼續未已，吾人以後當捨去政治方面轉而觀察希臘人其他方面之成功。

建築

前已述及，雅典因長期戰爭與民主政治二者已致財力爲之耗盡，故今欲再興伯里克利時代宏大之建築物，已不復可能。但同時雅典又不得不重建其堡壘以固國防，創設兵器廠以供軍需，建立篷廠以庇護戰艦，前日戲園中臨時所設之木座位現亦代以永久之石座位。其他希臘諸城亦仿雅典以石建築戲園，甚且有建立永久之賽跑場者。惟此時之美術品與建築物多係私人之力爲之，以備私人之購買，國家並未與以獎助。

伊勒什吐
姆神廟

但伯里克利時代興工之伊勒什吐姆(Erechtheum)神廟此時仍繼續建築，且其大部分係完成於最後之比羅奔尼蘇戰役期中，此廟爲古代最美建築物之一，其建築係用愛奧尼亞式，廟中列柱莊雅整齊，甚壯觀，瞻廟之一隅爲一王陵，相傳爲古王塞克羅普斯(Cecrops)之陵。此處復有一極美麗之門廊，其頂係用大理石所雕之許多雅典處女像，以爲擋持，極其精緻優美，使觀者無不心往神馳，嘆爲絕技。此外著名之建築物復有加里亞(Carians)王陵，即小亞細亞加里亞王茅索祿(Mausolus)之陵也。王多財，卒於紀元前三五三年，其后亞特米西亞(Artemisia)哀之，因追念其夫，乃爲之建一宏壯之大理

茅索祿

哥林多式
之柱

石陵，復聘希臘雕刻名家雕鑄各種美術品以飾之，窮工極巧，實爲古代王陵之冠，故西人名精美之墓者無不曰茅索祿姆（Mausoleum 此名即由 Mausolus 而來）。

此時建築所用之柱頭係受埃及之影響而加以改良。埃及雕刻家向來即好雕鑄各種花草或棕樹梢於柱頭，希臘雕刻家則以茛芳（acanthus）爲最美，而喜雕鑄其葉於柱頭上，成對排列，此種新式之柱頭哥林多式（Corinthian），較之鐸里安式與愛奧尼亞式之柱頭均更華美。

雕刻

自伯里克利時代以來，雕刻已大有進步，腓底亞斯及其門徒嘗用大理石製成各種神像，描出其崇高威嚴之狀，一如真正之神，甚至其所雕刻之人像亦多與神像相近，而與實在之人像不同。腓底亞斯及其門徒死後，繼起之雕刻家開始參入人類日常生活之感覺與經驗於其作品中，而與人類更相接近，其中之首屈一指者則推雅典人帕拉西特利（Praxiteles），此時雅典本城無財力以興宏大之紀念物，彼乃製出單獨之人像，其大小亦與人類相若，此等人像大都係供外國之購買。其所雕刻之神像亦甚與人相類，不似腓

底亞斯所雕刻者之威嚴可畏，而恆帶一種安靜之姿勢。與帕拉西特利之作品大相反者，則有斯可帕斯（Scopas）、茅索祿姆之雕刻物均出自其手，彼不喜作態度安靜之像，而好爲兇暴及憤怒之像。此二人所雕刻之面容不復如以前之雕刻絕無神氣表現，蓋此時美術家雕刻面容時，均恆參入自己内心之情感，故雕刻家自己之個性得表現於其作品中。又此時雕刻在各方面均大受畫家作品之影響，因畫家實爲其嚮導也。

希臘自木板畫傳入後，因便於攜帶，故畫家遂能隨時隨地任意描寫，不必如以前僅限於繪壁上之大景。古代世界不知有油畫，但希臘畫家現則仿埃及之繪畫法，將各種顏色混合於溶解之蠟中，然後繪之木板。當時富人常喜購買畫板，陳設家中，繪畫因有私人購買，遂愈進步。名家輩出。雅典有畫家名愛鉢羅多（Apollodorus）者，嘗研究埃及之繪畫而大受其益，彼始發明光暗之法，以爲光線常射於物體之一面，其結果則一面有光，一面黑暗，黑暗之面只須用稀薄之顏色表示，有光之面則須以濃厚之顏色表示。彼嘗用此法繪一婦人之臂，使其現出圓形，一若真臂置於畫上。彼又發明配景法以表示畫中遠處。

之物體較近處爲小，故其畫中遂有深淺遠近之分，其繪宮室之內形也，直使觀者心神恍惚，若以爲真，故雅典人恆稱之爲陰影畫家（shadow painter）。當時守舊之人見其繪畫，咸搖首縮舌，仍主張舊式之繪法，甚至哲學家柏拉圖（Plato）亦嘗排斥之。顧此種新法仍佔勝利，青年畫家莫不摹仿之，故愈益進步。相傳其時有畫家名薛烏西（Zeuxis）者與帕哈西（Parrhasius）齊名，嘗欲勝之，因繪葡萄圖，其意態之逼真，直使飛鳥欲啄。已而帕哈西繪一帷，請薛烏西觀之。薛烏西至其室，見畫上有帷，欲啓帷觀畫，及手落畫上，始知非真帷，大驚，遂服其絕技，吾人由此可想見當日繪畫之進步矣。惜希臘一切名畫均歸消滅，吾等僅能於龐培（Pompeii）城中得見後人摹仿之品而已。

此時希臘有一著名之歷史書出世，係用自然科學之研究方法以研究國家盛衰興亡之跡，其著者爲圖克諦得（Thucydides），實最初之科學的歷史著作家也。以前赫羅多德之歷史係將國家之盛衰興亡歸之於神意，圖克諦得則以近代歷史家之眼光觀察歷史上之事實，而歸結於人事的原因。赫羅多德與圖克諦得之二書相并流行，此二史家

相距之時期不過三十年左右，而其信仰之一新一舊，實判若霄壤。

文學趨勢

圖克諾得又爲當時空前之最大散文作家，其著作中雖恆難以深奧難解之語句，然而最能令讀者心中發生感印，其所著關於敘述所以促成雅典帝國滅亡之各種戰跡之書籍，希臘人讀之無不深加贊賞。圖克諾得散文著作之成功，表示雅典人對於文學上之興趣，已非前此之韻文，而在新出之散文，韻文與戲劇均顯有日就衰替之趨勢。現在凡欲於公衆演說時獲得勝利者，大都預先寫成其演說詞，此即需用散文之處也。又在民衆會議之演說，尤其在國民審判團體前之演說等需要，亦爲鼓勵雅典人繼續攻修散文與公衆演說之原動力焉。

修詞學

雅典之注重修詞學已自哲人而開其端，厥後繼此派而起教授斯學者，亦大有其人。當時在雅典教修詞學者聲名最盛，幾舉世皆知，遠方學子負笈而來者不可勝計，故雅典城遂因彼等而變爲希臘世界之教育中心，其中之要人當推伊索克拉底，此人爲笛匠子，即前述倡導統一運動者，其父饒於財，但彼於比羅奔尼蘇戰役失其財產，於是轉而教修

詞學，教學不久，即大表現其對於斯學之天才。彼目擊雅典之衰微，斯巴達及底比斯之盛衰，深為感慨，常選當時政治上重要之問題為其討論之題目。彼因不善演說，恆將其演說詞寫出，然後發表，作為政治上之論文，其行文練達，膾炙人口，故其著名之論文，希臘全土幾無不讀之，而伊索克拉底最後遂變為雅典政治上之代言者。

當此之際，希臘已產生關於實物界之許多科學智識，此實人類以前所未有者。且此等新出之科學智識，不復如前者為少數哲學家所專有，當時懷疑之國民，其家中無不藏有自然科學之書籍甚富，如數學、天文學、動物學、植物學等書均有之。當時之天文學已算定每年有三百六十五又四分之一日。此外復有礦物學書、測量氣候書、曆書、輿地書數種，及當時所知之世界地圖數種，甚至關於繪畫、戰爭、農業、養馬，以及烹調等實用之學，亦各有參考書及教科書焉。

第一節 宗教及哲學思想

雅典之衝突時代

雅典自伯里克利死後，實可謂一大衝突時代，雅典人無論在何處莫不在此衝突時代中。當其執干戈於行伍以與敵國作長期之戰鬪者，此乃與外部衝突之時代也。當平民貴族爭國家之政權而發生暴動與流血之慘劇者，此乃內部之衝突時代也。最後固執舊日之信仰反對一切新思想者，此乃自己內心之衝突時代也。

雅典國民自幼以來，所見者神祇之偶像也，所聞者神祇之故事也，所誦者荷馬之詩歌也，故神祇之形狀，神祇之性質，神祇之事業，無時不往來於其心中。彼等以爲神祇常賜惠於人類，因其曾聞雅典那神常賜橄欖樹與雅典人也。人與神祇可相接近，因其饗宴時常祭神祇也。神祇有最大之權力，超乎雅典人之上，因國家常舉行最盛之典禮以敬神祇而求其保佑也。然而神祇有時又與人相類，因帕拉西特利等雕刻家所作之神像與人相類也。

當時無所謂宗教教育，因當時既無教堂與教士，又無共同之宗教書籍如今日之聖經者，故雅典國民亦無人教以神祇對於彼等或彼等之行為有何關係，即神祇要求彼等

神祇與人

宗教教訓

行爲之善良或邪惡是也。但彼等亦知對於神祇之禮貌苟無疎忽，則對於神祇亦可不必畏懼。彼等同時又知生前苟有罪過，則死後必受罪而入地獄，反之，生前行爲苟善良，則死後必進極樂之伊利西安原野(Elysian Fields)。

進行此種福地之一種方法，則爲在伊略西斯(Eleusis) 行祕密聖禮，其又一方法，則爲順從行乞僧侶(beggarpriest)及奧爾福斯(Orpheus)之預言者之教訓。此等教師恆遊行希臘各地，而有多數貧苦無知之人追隨，熱心服膺其神祕之教訓，以冀獲福，教訓愈神祕，則羣衆愈篤信。此類教訓嘗記載於奧爾福斯之書上，是書最後盛行於平民之中，實可謂希臘人之宗教書籍。當時一切下層階級咸相信魔術，而常受魔術家與預言者等神祕把戲之深刻的印象，對於日常生活之一切行動恆諮詢之。

外國信仰
之傳入

雅典國民又常於市面上看見由埃及與腓尼基小亞細亞而來之外商，彼等亦有其本國之神祇庇護，且有神祇隨之而行。於是有大地母神由小亞細亞而來，有意雪斯神(Lais)由尼羅河第一灘之神廟而來，有埃及之亞孟神由希臘人城市錫勒尼背後撒哈

拉中之神廟而來，最著之希臘詩人品達嘗作一詩頌之，且爲之建一神像。亞孟爲預言之神，現已變爲希臘人所最愛之神，披里烏斯與錫勒尼之間常有雅典船舶定期往來，載希臘人至亞孟之神廟。

智人與
之神
動搖
祇信仰

既而雅典人嘗聽智人（詭辯家）之演講者則開始翻然大悟，宇宙間究竟有無神祇，實無人能斷定，更無人能明白神祇究爲何物，於是彼等現對於貧苦無知之羣衆往伊略西斯行祕密聖禮者咸憐其太愚。雖然，當彼等打破此類無識之迷信時，其心中仍未徹底排除一切神祇也。

舊說失敗
勝利
與懷疑見

彼等於是回想其幼年時代嘗見喜劇家亞里斯多芬嘲笑幼里庇得各種懷疑與内心之衝突，且嘲笑智人，但自是厥後，彼等既聽智人之演講，又發生新見解，咸確信無論神祇之形狀若何，決不如荷馬詩歌中所描寫。無論亞里斯多芬如何嘲笑，彼等現均喜讀幼里庇得之悲劇，關於人與神之間題，其心中亦恆發生懷疑與衝突。幼里庇得以前恆爲亞里斯多芬嘲笑之具，且爲雅典人所共惡者，現則大見勝利，其勝利之意義維何，即舊說失

敗，懷疑見勝，神祇推翻，思想與信仰之新時代開始是也。雖然，舊說之消滅極其困難，此種衝突實一大悲慘之衝突也。

吾人對於當時雅典之宗教思想既已略述之矣，今更進而略述其哲學思想如何，此時哲學家最負盛名而爲希臘哲學界之泰斗者則蘇格拉底其人也。蘇氏生於紀元前四六六年，居雅典，家甚貧，父業雕刻，母爲產婆，氏貌甚不揚，時人好作詩歌以嘲笑之。顧蘇氏品格偉大，德行崇高度量寬宏，遠非他人所及。氏幼承父業，年十七，有雅典富人愛其才，令之就學，初嘗求學於智人，已而惡其說虛誕，去之，專致力於倫理道德之研究，最後聲名大盛，德爾斐神嘗宣示彼爲當時之大賢，於是從遊者日衆。

蘇格拉底特注意於國家之改良，信國家由國民構成，其改良與拯救，祇在用教育以改良各個國民之心靈，使其認識道德與正直，因大倡知識即道德之說。蘇氏蓋謂人之所以去善就惡者，均因其不知善惡之分也，苟欲趨善避惡，必須先明何者爲善，何者爲惡，然後知所取捨，故蘇氏以人生最大之目的即在求知，終其身皆在求知之歷程中。

蘇格拉底之教學法

蘇格拉底之教學法不重雄辯及灌輸知識，而在用問答法發展各人之思想能力，以自求知識。蘇氏恆遊行雅典各處，日與雅典人辯論，先令對方自述其意見，然後就其所述多方疑問，逐層推闡，使自陷於矛盾，自認無知，而真理亦因此自現。

蘇格拉底
之死

蘇格拉底平生正直剛毅，對於當時雅典之民主政治與執政者甚不滿意，譏刺不遺餘力。執政者恨之甚深，咸欲害之，遂加以污辱宗教，敗壞青年道德等罪名，而當時雅典人讀亞里斯多芬譏刺蘇氏之戲劇者亦皆惡之，後遂表決有罪。米利都(Meletus)亦恨蘇氏者也，卒提議處以死刑。時雅典法得以金贖罪，門人請贖之，不允，已而友人勸其逃，亦不允，處之泰然，後遂仰藥卒，時紀元前三九九年也。蘇氏平生無著述，其學說全部不得其詳，祇能於色諾芬及柏拉圖所記蘇氏之言行錄中窺其一二而已。

柏拉圖

此後大哲學家推柏拉圖（紀元前四二七年——三四七年），柏氏爲蘇格拉底之門人，亦雅典人家世爲貴族，年二十進蘇氏之門，前後凡八年。迨蘇氏死，乃因嫌去國遊埃及、西西里、意大利等處，交其名流。既而因在西西里向敍拉古之底阿尼蘇（Dionysius）

力言專制政治之當廢，遂觸忌，被鬻爲奴，其友出金贖之，始復自由。厥後歸雅典，見雅典民主政治已成頽廢之波，乃放棄其從事政治事業之思想，專心講學，設學院於亞卡的米之林中，希臘各處來學者甚衆。

柏拉圖之
共和國

柏拉圖嘗著共和國(Republic)一書，其政治學說均包羅其中。氏以國家最要之圖厥維教育，教育實爲國家之事業，教育之目的亦在爲國家，欲建設理想之政治制度，須先建設理想之教育制度，欲組織最完善之國家，須先組織最完善之學校。書中將一國國民分爲生利者、軍人、官吏三種階級：生利者即爲農工，其最大之任務在供給各人物質上之需要；軍人最大之任務在保護生利者不可不有之國土；官吏最大之任務在執行國家最高之政權，爲羣衆謀幸福，官吏須爲哲學家。國家組織之目的在欲滿足人類之一切慾望，欲滿足人類之一切慾望，則須人人皆能互助，此三階級之人誠能各守其任務，彼此合作，始能達到國家組織之目的，國家與人民自可享受最大之利益。國民各人應進何種階級，概須視其性質才能適宜於何種任務而定，不得任其意之所欲。蓋當時雅典政治之腐敗

達於極點，朝爲市僧，暮爲高官，率意妄行，哲學家無由履行其任務，遂致社會紛亂，不可收拾，柏氏目擊心傷，故不得不發此論調以圖挽救云。（註）

（註）柏拉圖對於此種完善之制度不僅有其理想，且有實行之精神。初柏氏在西西里島時，嘗與其政治家底昂（Dion）結交，屢向其兄底阿尼蘇力陳專制政治之弊，思在敘拉古實行其制度，結果爲底阿尼蘇所忌，故柏氏被讒爲奴。迨底阿尼蘇既死，其女嗣位，底昂輔政，遂召柏氏，柏氏欣然前往，及抵西西里，形勢忽變，底昂爲反對黨所排斥，失女主之信任，柏氏無所依藉，仍歸雅典。已而復至西西里，仍不得志，自後遂無意於政治上之活動。

馬其頓最
初之狀況

第十九章 大亞力山大

第一節 馬其頓之勃興

吾人以前所述希臘諸邦之競爭，均以希臘內部諸邦爲限，今則希臘北部邊外復有一部加入希臘世界競爭之舞臺，且獲最後之勝利，此即馬其頓也。馬其頓就地勢言，可分爲三部：第一部爲卻爾瑟底西，係一半島，久爲優卑亞等之殖民地，此部居民多善航海。第二部爲平原，南界卻爾瑟底西及卡勞魯斯(Calaurus)山，此部河流縱橫，土壤肥沃，居民多業耕種，馬其頓王咸出自此部。第三部爲高原，在平原部西北，此部境內多山，居民多業遊獵。高原居民與平原居民初皆爲半開化種，厥後居中部者因與卻爾瑟底西人往來頻繁，漸進開化之城。此等居民皆體格強健，驍勇好戰，說印歐族語言，自稱與希臘人同種，但

南方之希臘人則恆目爲蠻族。馬其頓本土雖無文化可言，後因輸入希臘文化之皮毛，亦漸改變其草昧狀況，其王且開始學習希臘之文學、美術，招聘希臘之詩人及藝術家，大獎學藝。腓力之母老年時已能書寫。

腓力之企

馬其頓自腓力爲王，國勢始盛。腓力幼時爲質於底比斯，從伊巴密農學軍事政治，精勝過其師。已而乘底比斯有事逃歸，遂欲盡用其所學以興國。紀元前三六〇年，即馬其頓王位，征服高原不順之居民。彼已曉然於希臘世界分裂之情形，常有統一希臘全土，爲希臘世界主人翁之志。彼旣兼具政治家與軍事家之天才，遂開始從事於實現其最大之雄心。

腓力之軍
革改軍之

腓力最初明白欲達其目的，非先樹軍事勢力不可。於是首卽從事於改良軍制，由國中招募農民，創設常備軍。此等軍士遂以從戎爲專門之職業，不復歸去從事畜牧耕稼矣。彼更改良戰法，當其在底比斯時，深慕底比斯之方陣法，至是採用之，且將此種方陣加以改良，使更堅固，軍士皆執長矛。於是「馬其頓之方陣」之名大著。當時作戰，騎兵並不重

要馬其頓因盛產馬，故其貴族亦好於馬上作戰，但其在馬上作戰時，甚不團結，各自爲戰，腓力又加以改良，將騎兵施以訓練，使其成爲整箇之團體以作戰，此種團體實所向無敵，故僅恃此作戰，即足以決勝負。既而腓力復改良戰術，將其方陣集於中心，而以騎兵圍列於兩翼，故又使其步兵騎兵聯合爲整個之團體，各部分彼此行動一致，其運用自如，實同機器。此種新發明之戰術所以易於實行，祇因一心一德，能隨形勢而因時制宜，暢行無阻，希臘人現已親見一人統治之實在效果矣。

腓力最初之勝利

腓力既修軍備，遂圖發展，彼以政治家之眼光決定其拓地之政策，先取抵抗力薄弱之地，故得安然擴張其國東北二方之領域，直抵多瑙河與赫勒斯濱。此時雅典因與其同盟愛奧尼亞諸城不和，發生糾紛，不暇他顧，而希臘內部又復多故，無力對外，腓力乘此良機，遂能暢行其志，首滅雅典屬地益腓坡里斯(Amphipolis)，繼復乘勝降彭打(Pynda)城，取卻爾瑟底西，敗佛西斯(Phocis)之衆。後屋林吐斯(Olynthus)亦見滅於腓力，雅典援之，大爲所敗，於是其他諸邦皆不敢與抗，腓力遂奄有南至德摩比勒東至赫勒斯濱

之地。

雅典人對
於腓力之
態度

伊索克拉
底與德謨拉

當腓力在愛琴海北部發展時，遂立即與希臘諸邦發生利害之衝突，因希臘諸邦在愛琴海北部城市甚多故也。雅典人對於腓力勢力膨脹之觀察，係含一種混雜之感情，蓋腓力本人極羨慕希臘人，對於雅典頗懷好感，故希臘發生兩黨，一黨主張容納腓力所表示之友誼，且承認其為希臘世界之統一者與救星，此黨之領袖為伊索克拉底，即前述之最大修詞學家而倡統一運動者，其時年已老矣。一黨則主張排斥腓力，視為未開化之僭主，而蓄意壓制希臘各自由城市，此黨之領袖為德謨斯提尼（Demosthenes），乃最大之演說家也。當時雅典人民皆習於奢靡，優遊怠惰，已無其禦外侮之志，惟德謨斯提尼獨奔走呼號，以冀激起國人同仇敵愾之心，共禦腓力。彼曾屢向雅典人慷慨陳詞，痛指腓力之野心，雅典之危險，謂腓力之軍隊每得一次勝利，即愈使希臘諸邦發生一次恐慌，因其雄辯娓娓動人，故能取得雅典民衆會議之贊成，而伊索克拉底之主張遂失敗。德謨斯提尼痛詆腓力之演說詞，實為希臘雄辯中之最美者。雖然，德謨斯提尼之責斥反對黨未免過

當且以當時分裂之希臘諸邦不可救藥之情勢觀之，吾人並不能謂其有政治家之見識。腓力與希臘諸國戰爭之結果，已表示伊索克拉底之見解當時在理想上雖難引人注意，實則遠較德謨斯提尼之見解爲高明而有政治家之卓識。

腓力統一
希臘

當此之際，希臘中部諸邦均在腓力勢力範圍之內，德謨斯提尼見其勢盛，不敢與抗，故希臘諸邦亦暫時相安無事。顧戰爭終不可免，不久腓力復起戰役，圍攻佛西斯城，陷之，厥後又相繼陷答拉西諸城，已而又欲攻拜占廷，惟因雅典來援，不果。雖然，最後使腓力統一希臘全土者，則紀元前三三八年喀羅尼亞（Chæronea）之戰也。喀羅尼亞在彼阿提之戰，是役腓力及其子亞力山大皆親自作戰，希臘諸邦參戰者有雅典與底比斯，腓力以亞力山大當底比斯軍，而自敵雅典軍，激戰結果，雅典與底比斯軍咸一敗塗地。當敗信傳至希臘諸邦，諸邦咸惴惴自危，不敢與腓力爲敵，惟斯巴達尙能勉強支持，與之相抗而已。腓力旣獲勝，遂於紀元前三三七年大會希臘諸邦於哥林多，自爲盟主。明年腓力欲伐波斯，爲小亞細亞之希臘諸城恢復自由，詎彼忽於其女結婚之宴會中爲叛黨所刺，其

刺
腓力之被

事業遂如此告終。

亞力山大
之即位

腓力既彼刺，其子亞力山大遂繼位，時年僅二十，幸而朝中尙多老成碩彥，共輔幼主，勤勞王家，尙不致有主喪國危之憂。亞力山大幼時之成就，多出彼輩之力也。雖然，即以亞力山大之本身言，其年齡雖幼稚，而頭腦則固老成，其人英武絕倫，幼懷大志，十三歲時，其父聘大哲學家亞里斯多德(Aristotle)爲之傳，嘗好讀希臘文學名著，盡能了解，而於荷馬之詩歌尤喜誦讀。亞力山大活潑宏壯之想像力尤大，爲古代英雄事業所感觸所激動，其品性全部實充滿英雄色彩，當其年齡長大心志成熟時，其全部人格已均爲希臘天才及希臘文化之光榮所濡染。

亞力山大
征服內亂

當時希臘諸邦仍不願服從，其頓之指揮，見亞力山大年少，常妄想其可以推翻。亞力山大知諸邦之意向，乃會師於哥林，多以示威，諸邦大恐，不敢離貳。已而答拉西起叛亂，亞力山大卒平定之。其時忽有流言謂亞力山大歿於軍中，於是希臘諸邦又紛紛離貳，底比斯亦起第二次革命，然不久又皆爲亞力山大所平定。此時亞力山大已知須與波斯作

戰，同時又知對於希臘諸邦不予以深刻之教訓，則勢難安然進軍亞洲，因此彼待遇底比斯極殘酷，鬻其人爲奴，夷其城爲平地，惟保留大詩人品達之住宅而已。希臘諸邦受此教訓，莫不惴惴自危，不復言叛。亞力山大乃率師歸。當此之際，希臘諸邦又深知亞力山大對於希臘人之天才甚爲尊敬，咸感覺亞力山大爲其自然之領袖，因此諸邦除斯巴達外，均結成同盟，共推亞力山大爲盟主，且各分派軍額以增加其軍勢。

第二節 亞力山大之東征

圖 亞力山大東征之企

亞力山大既平內亂，復欲繼父遺志，進軍亞洲以伐波斯。亞力山大嘗以爲此次進攻亞洲，彼實處於希臘保護者之地位，彼且懸想此次統率希臘聯軍以攻亞洲之波斯王，與希臘人以前連合攻亞洲之特羅耶正復相若，於是留其將安提帕忒（Antipater）守馬其頓及希臘內部，而自率馬其頓人及同盟軍東征（紀元前三三四年）。彼旣渡愛琴海，遂進小亞細亞，止於特羅耶，駐軍於其平原，此處即荷馬詩歌中希臘英雄以前作戰之

地也。當其駐軍此地時，嘗赴雅典那神廟，求雅典那神助成其反波斯之主義，特羅耶戰爭中諸英雄之氣概，此時實充滿於亞力山大之周圍。

格拉尼庫
河之戰

其時波斯聞馬其頓軍至，亦謀抵禦，兩軍大戰於格拉尼庫（Granicus）河上，波斯軍

大敗，死傷甚衆。馬其頓軍既勝，更乘勢向南前進，逐一攻取希臘諸城，且使小亞細亞西部盡行脫去波斯之勢力。

當此之際，波斯雖有一大規模之艦隊為地中海之主人翁，然而亞力山大亦留一强有力之軍隊於本國。彼且相信希臘諸邦既受底比斯被破滅之教訓，決不致受愛琴海中波斯艦隊之煽動，乘其去國起而革命，推翻其霸權。因此彼更冒險東行，率其軍循以前萬人軍所經之舊路，過西利西亞門（Cilician Gate）之險，繞地中海東北隅而進。當其一

進軍半月
亞力山大
沃土



亞力山大

見半月沃土，則有四千萬人民之大亞洲世界出現於其目前，波斯大王之家族安富尊榮坐享此大亞洲世界者已二百年於茲，而孰意此後之十年內（紀元前三三三年至三二三年），亞力山大又變爲此大決鬪場中之主角耶。

伊蘇之戰

旣而亞力山大於紀元前三三三年又與波斯主力軍大戰於伊蘇灣（Gulf of Issus）之側，是役波斯軍爲其最後之王大流士三世所指揮，其軍陣於一河之後方據險要之地位，亞力山大率其馬其頓之騎兵奮勇渡河，勢如破竹，然波斯軍退避不戰，故無大勝負。但亞力山大右翼之騎兵得勝後，轉由側面乘波斯中軍不備，突施攻擊，於是波斯軍大潰，渡幼付拉底河逃竄。

波斯之謫和

波斯軍旣敗，其王不得不請和，乃提出議和條件，承認幼付拉底河爲二國疆界，此河以西一切亞洲土地權歸馬其頓。亞力山大躊躇不能決，老將帕美尼阿（Parmenio）則以地中海之波斯艦隊苟乘機在希臘煽動革命，實爲心腹之患，故不欲淹留於外。且如波斯王所提之條件，則彼已退至幼付拉底河之後方，對於歐洲與希臘世界相距已遠，可高

枕無憂，如此東征之目的已達，此時除接受其提出之條件外，別無可爲者，彼固勸亞力山大許之，但不從。

亞力山大
進軍埃及

未來之歷史，實皆繫於此次緊急之果斷中。當此之時，已有一種由希臘文化統治之世界帝國之幻象出現於亞力山大之目前，此種幻象實非其周圍之肉眼能看出者也。彼於是力排臣下之議，決意征服波斯帝國之全部，循地中海東岸南進，沿途征服腓尼基諸城，再向西南征服久屬波斯治下而日就衰微之埃及。此時波斯艦隊因所有本國之港灣均失，遂與本國政府隔絕，致不得不立即解散而歸消滅。當亞力山大在埃及時，嘗建一大城於尼羅河口，以己名之曰亞力山大里亞。此城爲東西交通樞紐，厥後工商繁榮，人口衆庶，遂成地中海岸之重要都會。

波斯最後
之敗績

亞力山大既絕後顧之憂，於是埃及歸亞洲，渡底格里河，過尼尼微之故址，沿半月沃土而進。當此之時，波斯王大懼求和，亞力山大不允。波斯王遂亦積極備戰，集軍於亞爾白拉（Arbela）作最後之奮鬪（紀元前三三一年）。但波斯人不知研究希臘人與馬

其頓人進步之戰術，此時其所用之新法爲兵車作戰，以鎌形之刀束之車軸，使其兩旁射出，用以殺敵，此種新法未能救波斯軍於敗亡，波斯軍人數雖較馬其頓軍爲多，然大爲所敗，波斯王不得不棄甲而逃。當波斯王逃入東部山中時，忽爲侍從所弑（紀元前三三〇年），於是波斯之王位告終。

尼羅河流
沃土之統
域與半月

波斯王宮
之焚燬

未及數日，亞力山大復在巴比倫設立政府於波斯王之冬宮中，而龐大之波斯帝國遂轉入其掌握。尼羅河流域與半月沃土最後亦統一於歐洲政治之下，此二者最古二大文化策源地也，今則同處於一種更新之文化治下，時距亞力山大侵入東方未及五年也。馬其頓人此時雖更無波斯軍與之爲難，然而亞力山大仍有許多事業尙待完成，因其欲創設帝國於亞洲也。彼復進軍波斯王原來之小國，即二百餘年以前波斯帝國之開創者居魯士之發祥地也。彼旣抵蘇撒，遂停軍而謁居魯士之王陵於帕泄坡里斯附近，其時彼嘗親燬波斯王宮，對於其霸權遺留一種永不磨滅之痕跡於亞洲。此種行爲亦與波斯人以前加諸米列都及雅典亞克羅坡里斯上之神廟者正復相同，惟此種行爲是否爲

其曾經審慮之結果，抑或出於洩恨之感情衝動，吾人不能確定。

亞力山大
進軍印度

亞力山大既抵北部之遇伯他拿（Erebates）後，乃留帕美尼阿於波斯，管理歷代波斯王之金銀財物，已則率軍東進。在此後之六年中（紀元前三三〇年至三二四年），其軍曾經伊蘭高原之中部，北渡烏滸河（Oxus）與藥殺河（Jaxartes），南渡印度河與印度之邊陲，抵恆河流域。後因軍士怨嗟，不願再進，乃率軍轉回下印度河，且航行印度洋面，然後沿印度洋岸再向西進行，而率一艦隊隨之，此即其在印度河時所組織者也。當亞力山大班師時，經過廣漠之荒野，飢渴交迫，死者載道，所喪士卒不可勝計，當其離去巴比倫城以後七年有餘，復進此城（紀元前二三三年）。

亞力山大
進軍印度
之影響

亞力山大在亞洲未及十二載，卒將希臘文化輸入亞洲大陸之中心。彼於沿途要地均建希臘城市，而以其名名之，且建許多王國，此等王國實為印度邊陲希臘勢力之中心。希臘美術多因此等中心點輸入印度，且因此傳入中國，而貨幣之影響尤大。在亞力山大東征以前，東西從未有如此互相溝通者也。

亞力山大
探險尼羅河
與裏海

當亞力山大此種驚人事業之期中，其心靈永無休息，常有各方面無數之問題繚繞於其中。彼嘗遣一探險隊溯尼羅河而上，考察此河每年泛濫之原因，又遣一探險隊至裏海沿岸，並組織一艦隊繞其沿岸航行，此海北端在當時尚不爲世所知也。亞力山大同時復由希臘偕同許多有科學知識者隨行，到處採集博物標本，送歸希臘，以餉其師亞里斯多德，蓋其時亞氏正講學於雅典也。

亞力山大
之國
策

亞力山大所征服之土地現已由愛奧尼亞海至印度河，當此之時，其心中必又充滿無數之問題，其對此廣大之征服地究如何組織如何統治乎？彼深信希臘文化之勢力與優勝，故決定以希臘文化統治全世界，使全世界均希臘化，而以歐洲吞沒亞洲。彼擇幼付拉底河上古代之巴比倫爲其帝國之首都，以便於其政策之發展。彼更用殖民方法使歐亞人種同化，而於亞洲設立甚多之殖民地，移希臘人與馬其頓人以實之，其軍中亦有馬

第三節 亞力山大之國際政策及其個人之命運

其頓人，希臘人，亞洲人，互相雜處。同時彼又獎勵歐亞人種互婚，嘗自娶波斯王大流士三世之女爲后，而命其士官與友人亦皆娶亞洲貴族之女，各有餽送，甚至其軍中多數之馬，其頓人亦多有效之而娶亞洲女子者。此外彼復任波斯人居高官，委以各省總督之職，彼甚且採用一部分之波斯服裝焉。但亞力山大又不徒欲使歐亞人種之同化而已也，且欲使歐亞植物同化，彼嘗移植歐洲之植物於亞洲，而移植亞洲之植物於歐洲。

當亞力山大正忙於施行其國際政策時，復擬出其征服西部地中海之計劃，命其部下組成一千艘之艦隊以征服意大利、西西里、迦太基，且擬用鉅款於非洲北岸築一大路，爲其軍士由埃及至迦太基與赫庫勒斯峯（Pillar of Hercules）之用。亞力山大之政治天才可受批評者即在於此，凡此一切均應於波斯破滅後即刻舉行，但彼殆未明白使地中海沿岸變爲統一之帝國而置於一人治下，較之聯合此遠隔之東方散漫的陸地而統治之成功反易也。

在亞力山大所夢想之龐大的世界帝國中，其自己之地位果如何乎？關於此事，亞力

亞力山大
之神化

山大之空想實無邊無際，彼嘗夢想將亞妥斯山雕成自己之大像，而以居民一萬之城市握於其右手，彼遂爲自己想出一種神格。希臘人之心理固以爲神之意志至高無上，爲彼等所應服從而不應懷疑者，但其對於僭主之感情則反是。亞力山大深知希臘人此種心理傾向，故對於其自己之地位問題想出一種完滿之解決。希臘人對於希臘多數偉大之人物恆視爲神祇，且在希臘人之信仰中，關於神與人之分別實無明白之界線。亞力山大遂欲自列於神祇，而以其意志加諸希臘諸城之上，使其祇能服從而不能觸犯。亞力山大此種理想並不難實現，蓋自許多世紀以來，埃及人視國王爲神祇已成慣例，常以其王爲日神之子，此種觀念在東方實最流行。七年以前當亞力山大在埃及時，管率侍從至撒哈拉沙漠，謁亞孟神殿，并私進一聖所，其在此中究作何事，無人能悉，迨其既出，則有廟中大僧呼之爲宙斯亞孟（Zeus-Amon）之子。亞力山大當時甚爲注意，使希臘人對於此事必能聞及，但希臘人須經數年始能完全明白此事之意義。

四年之後，亞力山大又以其所要求之神尚缺乏外部有形的表示，故非有各種外部

之儀式附隨不可，蓋此等儀式可暗示其人民明白彼實具有神之特性也。亞力山大因之採用東方之風俗，命臣民朝見者例須俯伏於地，以口親其足，且下令希臘諸城宣告以前之同盟解散，自後彼已非盟主，正式與諸城之神祇同，并可接授諸城所獻之貢物。君主專制政治與王權神授說遂因之輸入歐洲，許多東方精神以前由馬拉敦與薩拉米二戰排出歐洲以外者，今因亞力山大之故復出現於歐洲矣。

亞力山大
誅戮故舊

亞力山大既居此崇高之地位，其君臣之間遂發生最不幸之結果，朝中耆老，平日故舊，見其獨居高位，神聖不可侵犯，均不能復與接近，雖欲盡忠效勞，其道無由，而平日之友誼亦遂因之日疎。且其對於波斯人亦與平日故舊一體待遇，甚或使之居於平日故舊之上，此種情形發生悲慘之結果，固勢所難免也。當亞力山大東征之初，即當波斯王死後，帕美尼阿之子腓洛他斯(Philotas)已知有奸黨陰謀行刺之事，但彼未能呈報亞力山大，後奸黨卒被捕就訊，亞力山大遂令其就刑於軍前，腓洛他斯亦與焉。帕美尼阿此時仍保管過伯他拿外之波斯財物，因被牽連，亦死之。克利都(Clitus)者，管於格拉尼庫河之戰

救出亞力山大之性命者，今見亞力山大之行爲暴戾，大憤，乘其筵宴時諫之，既而情不自禁，復對亞力山大大行斥責，亞力山大怒不可遏，奪衛兵之矛刺克利都之胸而死。既而亞力山大復追悔，獨坐幕中，且悲且痛，不進飲食者凡三日，嘗欲自殺，爲臣下所救乃免。同時亞力山大因命臣下朝見時例須俯伏於地以口親足之故，又與歷史家喀利斯提尼（Callisthenes）發生感情破裂，蓋不久之後，此人亦因與亞力山大之侍僕共謀行刺，獲罪而死也。喀利斯提尼者亞里斯多德之侄也，亞力山大師生間之感情亦由是惡劣。

亞力山大自印度歸後，恆終日沈湎於酒，每開筵宴，妃嬪環列，嘗聞其有時大醉，至於睡四十八小時之久。適當亞力山大歸巴比倫時，其平日最親之友赫腓斯唐（Hephæstion）忽死，彼悲不自勝，爲之治喪，然其自身亦大受損傷，此即因其操勞過度與飲酒無節之故也。旣而亞力山大復欲征阿剌伯，以便暢行其征服西部地中海之計劃，乃命腓尼基人造軍艦，然不久忽以疾卒（紀元前三二三年），時年僅三十三，在位僅十三載耳，於是其將來一切計劃卒成泡影。



第四編 後期希臘時代之地中海世界與羅馬共和國

第二十章 亞力山大死後之帝國

第一節 亞力山大帝國之分裂

大亞力山
事業未竟之山

吾人之稱亞力山大也，無不曰大亞力山大，吾人統觀人類之歷史，自古以來，未有雄才大略如大亞力山大而能遺留永不磨滅之痕跡於人類事業進程中者，且亦未有如大亞力山大其事業如此之簡單而短促者也。吾人前已看出希臘人在文化上久已獲得優勝之地位，今因大亞力山大各次征服之結果，致希臘人在政治上亦得佔優勝之地位。使

其各種偉大之計劃果能完全成功，吾人可斷言人類之歷史必當別呈一種現象，孰意功未成而身先死，遂令希臘世界之統一永不能實現，且使現正以其文化引導全世界之希臘人種的權力統一世界之企圖更不能實現，此實大不幸也。大亞力山大死後，其駐巴比倫諸將雖於其文件中尋出其關於大西方戰役之種種計劃，然諸將之中，不惟無人具有相當之天才足以完成此等計劃，而反困於長期之內部衝突，故大亞力山大死後，不惟其帝國不能維持，其家人且亦不保，而此氣蓋一世之大亞力山大其事業之結果實足以令人慨嘆。

相實格攝政時代

當大亞力山大之死也，其后已有孕，故諸臣議不立君，暫奉腓力之養子繼位，而以帕實格（Perdiccas）攝政。帕實格復設四都督分治全國，以多利買（Ptolemy）治埃及，以塞留哥（Seleucus）治敘里亞，以安提帕忒治馬其頓，以來西馬（Lysimachus）治答拉西及小亞細亞西部。諸都督既各據一方，遂起野心，祇因畏帕實格一時不得逞耳。其時希臘內部諸邦聞大亞力山大逝世，由雅典爲領導，紛起叛離，然不久亦先後平定，而亞力

諸將之割

山大帝國遂得以苟安旦夕，暫告無事。

迨紀元前三二一年，帕賓格忽被刺，其時大亞力山大之後生亞力山大第二於亞洲已年餘，於是以馬其頓都督安提帕忒輔幼主，而更命喀山得（Cassander）繼其原職。安提帕忒攝政凡十載而卒。安提義努（Antigonus）繼之，其人有雄才大略，野心勃勃，蓄意取得帝國之全部統治權，乃厚樹勢力，并弑王后及幼主，希圖篡位。諸都督因藉口倡亂，起聯軍攻之，安提義努勢不敵，卒被殺。其時帝國已成羣龍無首之象，諸都督各據一方，將帝國裂爲歐亞非三大部分。在歐洲則馬其頓爲安提哥努所有，此人即前安提義努之孫，彼能維持希臘之統治權，是爲馬其頓王國。在亞洲則前此波斯帝國大部分之領土歸塞留哥統治，是爲敍利亞王國。而在非洲則埃及爲多利買所據，是爲埃及王國。三國鼎立，其傳世均甚久，吾人不得不略述之。

埃及王國
之隆盛

亞力山大之馬其頓諸將中最有才略者首推多利買，彼嘗在埃及自立爲王，開創一王朝，吾人恆稱此朝諸王爲多利買族。馬其頓以後諸國以其所統治之埃及爲最盛，其國

境西至利比亞，南至敍耶尼(Syene)城，東至紅海。多利買由希臘募傭兵，彼以政治家之眼光建一艦隊，遂握地中海霸權。彼奠都於亞力山大里亞城，此城位於尼羅河西部之三角洲上，即亞力山大所建者，城下港灣紛岐，便於停泊，故此城變爲地中海之最大商埠，東西商船，咸輻輳於其港口，異方之物，紛然雜陳。東部地中海由希臘以至敍里亞，由愛琴海以至尼羅河之三角洲，變爲埃及之一湖者凡達一世紀之久（大約爲紀元前第三世紀）。

多利買朝又佔據巴力斯坦與南部敍里亞爲屏藩，以抵制其亞洲之仇敵。於是東部地中海復產生一埃及帝國，恰與當千年以前吾人所見之帝國相同。多利買朝復效古代埃及諸王率其艦隊出入紅海，且往來諸海之間，由印度洋以至赫勒斯濱，由西西里以至敍里亞，而載大批財物以實其倉庫。

當時埃及王國之文化，亦復燦然可觀。多利買崇尚學術，以故希臘學者多往歸之，彼嘗建立大規模之學院於亞力山大里亞城，分設各科，又嘗建圖書館，廣羅希臘書籍，實之其中。迨紀元前二四〇年時，希臘文化在埃及王國遂大發達，人才輩出，實極一時之盛。多

利買朝雖爲歐洲之希臘人，然並不創立一種希臘式或歐洲式之政體，彼等恆自認爲古代埃及王之承繼者，且效古代埃及王以絕對無限之權力統治此尼羅河之王國。彼等對於尼羅河上三箇希臘城市授以自治權，亦與希臘本土之城市同。亞力山大里亞即其一也。彼等之主要政策在向國內重征厚歛以充實國庫，俾其大艦隊與希臘傭兵之費用不致匱乏。埃及當數千年前即訓練多數地方官吏辦理課稅徵稅等事，希臘諸國向無此制，多利買朝見其有利，亦採行之。沿河之間即由此類官吏所統治者也。故多利買朝實繼續採行古代東方之君主專制政治以統治埃及王國，彼等之保存此種古代之政體，對於地中海世界之全部實大有影響，最後代替希臘人與羅馬人之民主政治者即此種政體也。

埃及王國
之衰落

多利買朝統治埃及王國，歷時凡三百餘載，其政績大都可觀，惟其末葉多爲庸主在位，以致政治紛亂，國事日非，迨最後女主克婁巴特拉即位後，埃及王國遂爲羅馬所滅。

敘里亞王
國之繁盛

塞留哥及其後裔均稱爲塞留西朝（Seleneids），實亞力山大帝國之主要繼承

者，因彼等之勢力雖不若多利買朝之盛，然而彼等實佔據亞力山大帝國之大部分，其領土由愛琴海以達印度邊陲，總之凡亞力山大所征服之地，除小亞細亞西部而外，餘皆屬之。其國之疆界恆不固定，且因其領域過大，故欲統治與維持之，均甚感困難。其商業勢力亦因多利買朝之艦隊時加阻礙，故不易發展。塞留西朝極注意於環地中海東北隅以達幼付拉底河之地域，故嘗建一王國於此，通常稱爲敍里亞王國，因從此地之名也。塞留哥建國之後，力圖富強，初建都於底格里河畔之塞留西亞(Celeucia)地方，既復遷都於敍里亞北方之奧倫梯斯(Oremites)下部，建一大城，名安提阿(Antioch，從其父安提阿Antiochus之名)。其國不惟文化發達，商務亦盛，通商大埠，遍布境內，以弗所、大數、大馬色、巴比倫、安提阿，皆爲當時通商要地，而安提阿城最後尤極繁盛，實爲亞力山大里亞商業上之勁敵，且爲北部地中海最大之商埠。

關於政治方面，塞留西朝之策略與多利買朝迥殊。塞留哥對於亞力山大移殖希臘人於亞洲而使希臘人與亞洲人同化之策畫，深表同情，故彼及其子安提阿均嘗於小亞

馬其頓王
國在希臘
之勢力

細亞敍里亞以至幼付拉底底格里二河流域等處，新建多數希臘城市，甚且遠至印度邊陲，亦莫不有之。其對於此等城市之統治法，亦仿以前希臘之制度，概授以自治權利。諸城各自爲一小共和國，以本城之國民處理地方事務，其國到處莫不有此等自由的小社會點綴其間，惟此等自由城市咸有國王君臨其上，各城且須對國王輸貢物與賦稅。至其王權之形式，亦與東方古代之王權同，即前此亞力山大所仿效者，國王視同神祇，所有臣民咸須對之表示尊敬，亦與尊敬神祇相若，此外且須服從其命令。顧彼等對於國王雖如此虔誠，同時並不失爲自由國民，希臘人之生活以及其所有高尚而優美之特色，在亞洲西部各處均根深蒂固，且更傳入亞洲大陸之中心。敍里亞王國爲塞留西朝所統治，歷時凡二百餘載，迨紀元前六三年卒爲羅馬所滅。

歐洲之馬其頓與其在埃及及亞洲之二大勁敵相較，其實力誠微乎其微。蓋當時獨立自治之傳統在希臘諸邦中仍根深蒂固，一時未易化除，此實足以使馬其頓對於希臘半島之統治發生絕大之困難。雖然，希臘諸邦此時亦皆微弱無力，故諸邦自亞力山大死

後雖嘗爲爭自由起而奮鬪，終非馬其頓軍之敵，諸邦卒不得不屈服，勇敢之德謨斯提尼卒不得不自殺，而傾向民主政治之其他各首領亦皆伏誅，甚且雅典亦不得不改行貴族政治。

高盧人之
侵入

當亞力山大之將安提義努之孫安提義努第二正欲自立爲馬其頓與希臘人之王時，忽遇一種由西北方而來之新危險，蓋歐洲由現在法蘭西以東至多瑙河下游，忽爲一大羣印歐系之蠻族所佔據故也。此種蠻族係吾人所稱之克勒特 (Celt) 人種，即高盧人 (Gauls)，當紀元前四〇〇年後，彼等即深入意大利，一世紀後，復前進而侵入巴爾幹半島，迨紀元前二八〇年時，彼等卒用力打通北部山路，蹂躪馬其頓，甚至侵入希臘而達於德爾斐之神廟。彼等後更侵入小亞細亞，其一部分并奠居此地，而以其名名其所居之地，此地後遂稱爲格拉提亞 (Galatia)。旣而安提義努第二大敗此等蠻族於答拉西，將其逐出馬其頓以外，彼遂成爲馬其頓之王（紀元前二七七年）。此種北方蠻族侵入之結果，實與希臘人以深刻之印象，甚至在當時之美術上尚留其痕跡焉。

高盧人逐退後，安提義努第二從事復興帝國，樹立權勢。其時埃及之艦隊握愛琴海之霸權，且對於彼統治希臘之各種計劃屢加阻撓。同時亞洲之安提阿王亦同樣為埃及之艦隊所苦，於是安提義努與安提阿二人結同盟以抗之。安提義努嘗以鉅款建一軍用艦隊，與多利買朝起長期之海戰，時斷時續者歷時凡十五載。安提義努嘗再敗埃及之艦隊，及後多利買朝漸懈弛，不重建艦隊，於是馬其頓與亞洲均因在東部地中海之行動自由而大獲便宜。顧當馬其頓之海軍制勝後不久，希臘復發生紛擾，致馬其頓與希臘諸邦又捲入長期之戰爭中。

第二節 東西文化融合後希臘政治之變遷及其衰落

吾人苟懸想馬拉敦與薩拉米二役嘗由地中海將東方之勢力完全驅逐，使東西永久隔絕，不復溝通，此實大錯特錯。蓋當亞力山大各次勝利破壞東方軍事之勢力時，東方人民之日常生活與文化實繼續成爲一種永久之勢力，而於東部地中海世界之商業政

體、習慣、風俗、美術、工藝、文學、宗教等生活上顯出深刻之影響。吾人將可看出當基督教由巴力斯坦出發向西推行時，更有其他種種勢力亦由東方向西推行，故當希臘文化正以其語言、美術、文學、戲園、體育場等使東方希臘化時，東方亦以同樣之方法影響西方，而使東部地中海世界東方化，因此逐漸構成一種希臘文化與東方文化融合之東部地中海世界。

國民權之
衰落

所以使希臘文化達於極盛之域者，即以前之希臘市民也，今在此種更大之世界中，以前之希臘市民遂失去其重要之地位。彼等現在所處之國際社會，遠大於其所處之城市，彼等以前爲城市中之一市民，今則爲此國際社會中之一小己，在此甚大之國際社會中，彼等遂永失其國民權。因在此後期希臘時代之各大國中，無此全國之國民權一物，彼等之市府國家不過爲此大國家或帝國之小部分，故彼等對於此大國家或帝國事務之處理，不復享有參與之權利。

市府之衰
落

希臘文化之勢力與進步之中心均爲市府，但前此市府內部所有之各種勢力現均

消滅，例如以前本市府之神祇，今已不復存在，又如防禦本市府之國民軍，在希臘消滅最早，而以專門軍士代之，此等軍士係由外國募集，爲薪金而戰，故希臘人現已不復執干戈以衛社稷矣。市府公署之職位亦久已變爲專門之職業，與軍人之職務同。人民對於國家事務之處理，咸不發生興趣，惟經營個人之事業，耕種自己之土地。彼等不復有忠愛本城之觀念，對於本城之幸福不復有責任心，更無由激起其熱忱，使其對於政治、美術、建築、文學、思想等有更高之成就。希臘各市府當其相互競爭之時，雖嘗發展空前之最高文化，但在此種進步之中，各市府之本身在政治上實已漸就衰微。迨大部分之希臘人移植亞洲以後，多數希臘市府惟餘少數委弱不振之國民，其公共會場之前甚至牛羊食草於其間，與鄉村同，當時市府之蕭條於此可見。

當此之際，希臘不惟見其國民權與市府衰落而已，即其商業勢力亦不復在地中海佔優勢。大亞力山大各次勝利之結果，已使龐大之波斯帝國門戶開放，俾希臘之商業殖民者得以自由往來，彼等遂如洪水泛濫，相率前往，所有優越之商業中心，一時均大爲所

瀰漫，故此時之希臘既見人口之衰落，又見其商業勢力之東移，而其東移之各地以亞力山大里亞城與安提阿爲尤盛。羅得（Rhodes）島有進取心者與以弗所之商人此時亦皆從事貿易，其勢大盛。當時希臘諸城之財富既減，不復能維持艦隊或傭兵，故不久即趨衰弱，以至不能自衛。

亞加亞聯
利亞聯
盟與埃陀聯

自紀元前三二二年希臘聯軍失敗後，羣奉馬其頓爲盟主，但希臘諸邦後復聯合爲兩箇聯盟，即一種邦聯形式，以互相保護。此兩箇聯盟約當紀元前三〇〇年後不久即已成立，而哥林多灣之兩岸各有其一，在灣之南岸者爲亞加亞聯盟（Achaean League），在其北岸者爲埃陀利亞（Aetolians）。此等聯盟略類一種小合衆國，其中有將領，每年選舉，以指揮所有城市之聯軍，又有其他官吏辦理一切防守事宜及聯盟與外國之關係。但各城關於其本地事務如徵稅之類，仍自行辦理。此二聯盟恆彼此互相敵視，且當其一時推翻馬其頓之勢力時，而欲連合所有希臘諸城結成總聯盟，爲時已遲。希臘人之合衆國所以永難實現，其主要之原因即因斯巴達與雅典拒絕加入此等聯盟也。此二聯盟最後卒

後期希臘
時代之斯巴達

由羅馬夷爲郡縣。

斯巴達人及希臘末葉，漸失往昔勇悍之氣，習於逸樂，不圖自強。約當紀元前二四四年時，其王亞基斯（Agis）嘗欲恢復來庫古之制以圖強，顧爲貴族富人所反對，卒失敗。厥後有克利昂米尼（Cleomenes）者爲王，其人有雄才大略，亦欲復行來庫古之制，遂抑制貴族富人，毅然行之，然爲亞加亞聯盟首領亞拉圖（Aratus）所忌，強其加入亞加亞聯盟。克利昂米尼因與亞加亞聯盟戰，屢敗之，乃組織國家，漸恢復斯巴達昔時之盛勢。亞加亞聯盟不能敵，因求助於馬其頓，時馬其頓亦力圖恢復國勢，遂乘機攻比羅奔尼蘇，大敗克利昂米尼之軍，斯巴達遂屈服。然而亞加亞聯盟亦因之轉屬馬其頓治下，不復享有自由，自後希臘除埃陀利亞聯盟外，復奉馬其頓爲主。

當此之際，雅典未加入任何聯盟，而由各大強國承認其中立與自由，故仍能保持其自治權利。其中立與自由初由埃及承認之，後由羅馬承認之。此時雅典在政治上雖已衰落，然在文化上仍佔重要地位，而繼續爲希臘文化之活動場，次章吾人當更進而研究之。

後期
時代之雅典

第二十一章 後期希臘時代之文化

第一節 城市建築及美術

後期希臘
時代之意義

希臘語之
通行

亞力山大死後之三世紀通常均稱爲後期希臘時代 (Hellenistic Age), 後期希臘時代之意義, 則以希臘之文化當此時代中實遍布於古代世界, 而尤遍布於東方, 其自身亦大受東方文化之矯正。亞力山大各次征服之結果, 致亞洲與埃及同屬馬其頓人之治下, 而此等統治者又皆深受希臘文化之薰陶, 其語言雖略有差異, 然大體上均屬亞狄加地方所說之希臘語。東方人既見政府人員概用希臘語以處理政務, 復與多數希臘商人發生交易, 又見許多希臘書籍, 故亞狄加之希臘語遂變爲凡受教育者所必須精通之語言。亞力山大里亞城中之猶太國民至是亦不得不將舊約中各書由希伯來文譯爲希

臘文，以便其中之受教育者得以閱讀。此時東方鄉村之民衆對於希臘語雖或所知不多，然而希臘語實爲各大城市日常通用之語言，且其通行之範圍甚廣，由西西里與兩意大利而東，凡地中海兩岸，并由此遠至東方，實莫不用之。

後期希臘時代諸城之生活狀況，較以前已大有進步。環境優裕之國民其居室恆爲石築，其中庭四週均有列柱門廊環繞，大多數房間雖仍狹小樸素，然起居之室則甚闊大，且通光線，其地板上或鋪以鑲工之磚石，其壁上亦常加粉刷，飾以圖畫，富厚之家甚或飾以大理石。室中陳設物亦均精妙雅緻，地氈及懸掛物等類當時或已有之。此時城中居室已有自來水，街衢上亦裝置排水槽或排水管，此爲伯里克利時代之希臘人所不知者也。惟在古代世界，尚無公共街燈之制。關於此時之日常生活狀況，吾人由埃及各家所存之文件中考之，不難窺見一二。普通人民通常各種收據及記載等均以墨水書於破碎之陶器片上，此爲無關輕重之文件，若夫重要之文件，則用蘆紙書之。因埃及天氣乾燥，故此等文件尙多保存於當時居室之廢址中，未經消磨，今日發現者甚夥。吾人并可藉此等文件

而明白當時朋友與親屬間日常交際之事，使數千年前人類社會狀況瞭然如在目前。

後期希臘時代新建之多數城市，其布置均甚整齊而有系統，城中屋宇均爲長方形之一連房屋，故其街道亦概爲直線而不迂曲，與以前迥殊。關於公共建築物亦大有變遷，當伯里克利時代，國家所有宏大之建築物概爲神廟，規則政府之屋宇亦皆宏大壯麗，古代希臘與東方諸城其中心恆爲王宮所在者，現在諸城則有此等宏大壯麗之公共建築物起而代之矣。政府附近爲一方形市場，而有列柱環繞，此種建築式乃希臘人仿自埃及者，凡國民私人之交易，概於此方形市場舉行之。此外又有一講演廳，廳內設座位甚多，與戲園相類，自後民衆會議遂不復集會於露天之下，而集會於此處，亦與行政會議同。此時又建築體育場、浴池、跑馬道、戲園等，甚至僅有四千居民之小城如小亞細亞之普利尼（Priene），對於此等建築物亦莫不有之。當時并有神廟數所，其一乃亞力山大所親建者也。近市場處後有一屋，稱公會堂，此屋由許多天窗通以光線，而構成聯窗假樓，此種建築式乃希臘建築家在埃及所見者。同時拱廊建築式已由半月沃士傳入小亞細亞，希臘建

築家又於小亞細亞見之，當彼等建築其屋宇時，亦偶然採用，此在以前從未有採用者也。故東方對於希臘之建築術前已輸入柱廊建築式，今又輸入二種更重要之形式，即聯窗假樓與拱廊是，惟希臘人用拱廊者畢竟甚少耳。

後期希臘時代其他諸城尙多宏大壯麗之公共建築物，則為帝國之首都與廣大之商業城市如亞力山大里亞者更不待言矣。當時之亞力山大里亞以人口言，以財力言，以商業言，以勢力言，而且以美術言，均足以列為古代世界最大之城市，故其建築物亦燦然可觀。在此城之港口，有一崇高之燈塔，為最高之建築物，世稱為上古七大工程之一，其建築式實仿自古代巴比倫之廟塔。在港之東岸，有一小地角突出海中，其上為多利買朝之大理石住宅，住宅周圍盛長熱帶之植物以庇蔭之。住宅附近更有一大規模之王家花園，園中草木葱蘢，綠蔭蔽日，更有湖泉及雕刻之紀念物等點綴其間，在花園之他端與王宮相對者，為許多大理石建築物，是即王家博物館、圖書館、講演廳、展覽室、裁判所、走廊、以及哲學家與科學家之住所。在其鄰近，則為宏大之塞拉庇斯（Serapis）神廟，塞拉庇斯者

新列入之國家神祇也。此外更有各種其他公共建築物，如體育場、浴池、賽跑場、民衆會議廳、音樂廳、市場、公會堂等均甚可觀。凡此一切建築物，概為國民之住宅所環繞，惜在今日無一存者。甚至有少數建築物之廢址今雖尚存，亦不能掘發之，因近代之亞力山大里亞城多建築於其上故也。

雕刻

吾人對於別伽蒙（Pergamum）之情形則比較尚有遺跡可尋。別伽蒙者當時又一燦爛之城市，處於雅典人之勢下而發達者也。會此時有高盧遊牧民族由歐洲侵入其境，其王嘗擊敗之，驅之出境，此種勝利對於當時之美術實大有影響。亞狄加各雕刻家因別伽蒙諸王之資助，常以大理石將北方之蠻人製成多數偶像，描寫其戰時臨死之情境，意態逼真，使觀者嘆為絕技。此外更有一甚長之陽文雕刻圖圍繞宙斯神之祭壇，圖中係描寫諸神與巨人間荒誕無稽之戰爭，亦為雅典雕刻家之作品，此種作品之一部分尚有存者。雕刻品最好之代表則為一大理石石棺，上刻有陽文圖形，乃描寫亞力山大在伊蘇戰爭時之勝利及其獵獅時之情境，其對於亞力山大在最危急時之動作，實描寫盡緻。此種

雕刻品又爲羅得島許多最著之雕刻家所摹擬，亦甚美觀，羅得島者亦希臘時代一隆盛之共和國也，其人嘗設學校講求雕刻，故雕刻術大進。惟此島各名家之作品今已多歸消滅，至其尚存者實爲古代世界以來雕刻物中最著之作品，其中有一係描寫特羅耶祭司老公（Laocōn）及其二子爲二蟒蛇所纏之情境，赤身角鬪，儼然如生，是圖今藏教皇博物院中，乃此島三個名手共同製成者也。

此時希臘之畫家亦與雕刻家表現同樣之趨勢，均喜描寫危急時之情境。其原來之作品已歸消滅，惟後日仿造之作品有一部分尚存耳。又此時之雕刻家與畫家對於寫真亦大有進步，但其肖像純爲石或金屬所製，尤以在紀念幣與貨幣上爲多，刻於木板上之肖像而有畫家施以彩色者，已概歸消滅。亞力山大最寵愛之畫家爲亞普利斯（Apelles），彼嘗爲亞力山大之御畫師，其藝術之絕妙，實罕與倫比。希臘之繪畫至彼之時已登峰造極，以後無有能及者。相傳彼嘗繪馬，與諸畫家爭勝，而以馬評之，其所繪之馬神氣畢肖，儼若真馬，一置馬前，馬遂歡躍，對之蹄嘶。關於此種彩色肖像之美術品，後日所作者尚多存

在今於埃及之墓中常可見之。

第二節 科學

當時最著名之科學家，殆爲亞奇米得（Archimedes），亞氏生於敍拉古，其學則大都得自亞力山大里亞城，且在此城講學多歷年所。亞氏著名事業之一即爲發明滑輪與槓桿可增加能力之理，故其國王常利用滑輪能使滿載之貨船由水登陸，由陸入水，運用自如，若臂之使。指亞氏嘗謂『苟吾有一立足點，當使地球轉動。』敍拉古人初聞其言，均笑其驕傲自誇，今既見其技，遂信服之。時羅馬侵敍拉古，亞氏嘗造發石機禦之，致其城不爲羅馬人攻下，又用透鏡生火，燬羅馬之船舶。然卒以寡不敵衆，被圍數年，食盡而破。亞氏亦罹於難。顧亞氏非僅實用的機械發明家而已也，且爲第一流之科學家，彼嘗爲其國王證明其金冠非純金所製，因之遂發明一種原則，能決定物體沉於水中時所減輕之重量，此即現代科學上所稱之比重也。

亞奇米得除精通物理學而外，又爲古代最大之數學家，彼嘗最初發明今日所稱之高等數學——稍艱深而進步之方法，此種智識旋即遺失，至近代復發明之。亞氏對於幾何學之發明則有量圓、量球、量柱體及錐體等法。與亞奇米得同時而在亞力山大里亞博物館最初之科學家中對於數學最負盛名者有歐幾里得(Euclid)，歐氏研究幾何學最精，埃及王嘗從之學，其聲名至今猶顯赫驚人，著有幾何學入門(Elements)一書。歐氏自身雖無絕大之發明，然其整理古代之幾何，使成一系統貫徹條理井然之著作，厥功甚偉，學校沿用爲課本者至二千餘年之久，近日之英格蘭仍用其書，甚至幾何學即以其命名，之所謂歐幾里得幾何學(Euclidean Geometry)者，實一通用之名詞，其勢力影響之偉大概可想見。

天文學

天文學亦隨數學而大有進步，多利買朝在亞力山大里亞城嘗建一天文台以觀察天象，當時雖無望遠鏡，然亦能完成種種重要之觀測與發現。其時薩摩斯島有一不著名之天文家名亞里斯他爾(Aristarchus)者，實完成當時最大之發明，彼嘗倡地球與各遊

星繞日旋轉之說，且言地軸斜倚於軌道之面，運轉而成四時，地球自轉而成晝夜，又計算日與月距離之比較，而詳論地球日月之半經。但其說時人多不之信，蓋其時之希臘人以及一切稍後之古代科學家均信地球爲中心，太陽與各遊星均繞之而行故也。其時後有一天文家嘗費苦工研究，而假定恆星之數爲八百或九百，以此作基礎而決定天空在將來可以發生任何變遷。

天文學既發達，又促成地理學之進步。亞力山大里亞城有一天文家名愛拉陀提尼（Eratosthenes）者，善地理學及數學，嘗測敍耶尼城與亞力山大里亞城之距離，其法係於二城各置一測量器，用以測知二城與日所成之角度，因而推知二城之距離。又其計算地球大小之法，尤甚奇巧，彼嘗觀察當夏季之太陽向北移轉達於最北之處時，則在正午時之日光直射尼羅河第一灘之淵底。此時雖無晴雨表，然希臘本部亦有地理學家能開始試行測量山岳之高度。除此等知識而外，又有許多知識係關於有人類居住且爲當時航海與探險所會達到之各地的廣袤與性質者。亞力山大在遠東各次戰役之結果，擴張

已知世界之範圍，亞力山大里亞之商人又嘗航抵印度，且環繞其南端，達於錫蘭島（Ceylon）及印度之東岸，彼等并於此處聞及關於甚遠之中國海岸各種故事。在最遠之西方，則腓尼基之航海者當紀元前五〇〇年時即經過直布羅陀，且轉而向南，或已達幾內亞（Guinea）海岸，并於此處帶回關於多髮人種各種新奇之故事，此種人即所謂『哥利拉』（Gorillas）是也。其時又有馬賽之天文家名庇提亞斯（Pytheas）者嘗自備一船，由直布羅陀向北沿岸航行，發現不列顛（Britannia）島之三角狀，且遠達北海，此人實開化之人類最初聞及遠方嚴寒之海上各種故事及其附近都爾（Thule）島各種故事者也。此人又發明滿月與高潮之影響，並帶回此類驚奇事物之傳說，故時人恆目爲悚人聽聞之虛誕商人焉。愛拉陀提尼之地理知識較前人所知者均更豐富，故能著一完備之地理書，其所著關於已知世界之地圖實包括歐亞非三洲，圖上不惟表示羣繞地中海之各地極其正確，且能最初畫出許多相交之線以表示經緯度，故彼實爲科學的地理學之鼻祖。

動植物學

關於動物與植物之研究，亞里斯多德及其弟子實爲當時最重要之人物。古代世界從未有超出彼等之觀察以上者。惟彼等之植物學知識，因當時無顯微鏡，自然有限，且觀察許多新事實時，恆不免陷於錯誤焉。

亞力山大里亞城之博物館中有一實驗室，爲研究解剖學之所。多利買朝常將判決之罪犯送交此室，以供屍體解剖實習之用，因此遂發明神經係無數之線形，凡苦樂之感覺，均經由此等線形以達於腦筋，腦筋實爲神經系統之中樞。顧此種研究雖幾至發明血液循環之理，然對於動脈之作用仍未明白，而誤認爲肺內排出空氣之循環的通路。當時之亞力山大里亞城實成爲古代世界醫術研究之中心，多數青年子弟欲爲醫生者，恆羣集於此，從事長期之研究，亦與近代相類。此時於醫學最負盛名者有希洛腓魯（Hercphilus）及愛拉西特拉圖（Erasistratus）二人。

亞奇米得及其在亞力山大里亞城之友人均甚親密，嘗結成古代世界科學家最大之團體，彼等恆同居博物館內，受多利買朝之資助，領取定薪，此實最初由政府設立與資

助之科學團體也。當時之科學家既無經濟上之顧慮，故能專心繼續研究，政府為便於其研究起見，又復設立學院、實驗室、圖書館等，故後期希臘時代之科學家，尤其為亞力山大里亞城最著之科學團體，實為從事有系統之科學研究的鼻祖，彼等所著書籍成為科學知識之總論者歷時幾二千年之久，迨近代之科學復興，其勢始衰。

後期希臘時代人類知識之敏銳與進步，在各方面均甚顯著，不惟對於科學學理有絕大之貢獻，且能將科學學理應用於日常一切事務，故後期希臘時代，實可謂發明時代。此時許多住宅中均設有自開之門及盥洗機，農人則有螺旋壓力榨以製橄欖油，神廟則有自動機以施聖水，城中則有利用水壓力之灑水器以防火災，而槓桿、曲軸、螺旋推進機、齒輪、水車等在日常工作上應用尤廣。至於戰時則知利用發石機投石攻擊，此外並發明活動演戲之法。而當日之市場中復設立計時器，俾一切市民知每日之時刻，此殆為一種影時計(shadow clock 依日影計時之具)，如千餘年前埃及人所發明者，或為希臘人所發明之水時計。多利買朝及其治下之祭司常欲改良曆法，每四年置一閏而增加一日，但

其人民終不能脫去舊習，故各處仍繼續採用希臘人不便利之月曆。又此時除敍里亞外，各處尚不知計算年代之法，惟敍里亞之塞留西朝則對於每年均以一數目字名之，而自每君統治開始之時起算，此法頗與中國歷代君主登極建元之制相類。

第三節 圖書文學及教育

圖書館

此時對於自然科學之研究固極盛，而對於語言學及古代文學之研究亦甚發達。雖則古代東方遠在此時以前即有王家圖書館，而最初為政府所設立並維持之圖書館，則在黑海上之希拉克列（Heracleia）城，此亞力山大幼年時代之事也（紀元前三五〇年前不久）。厥後別伽蒙王亦嘗設一最著名之圖書館，然與亞力山大之亞城之圖書館相較，終難與倫匹。多利買朝嘗於博物館外更建一圖書館於公園之側，而與其王宮相對，其中所藏書籍至達五十萬卷以上。

關於書籍分類與管理之術，最初即已發明。克利馬（Callimachus）最著名之哲學及刊本圖書館學

家與詩人也，多利買第一嘗命其管理圖書，彼因以書名與著者之名將一切著名之重要書籍分成類別，其圖書目錄凡一百二十卷。彼更以大冊書籍若爲整箇之長卷，閱覽時必甚感不便，故又將長卷之書籍切成若干部分，每一部分稱一卷，而荷馬之詩歌、赫羅多德之歷史，以及古代其他各種作品，現均分爲許多卷數，以便閱覽。此外彼對於圖書管理之法尚有種種改良，定爲圖書館學之鼻祖。又當時之書籍概係抄本，非有完善正確之抄本以資對校不可，故亞力山大里亞城之管圖書者及博學之士，其抄本實變爲標準刊本，舉凡其他管圖書者及抄書者莫不依之。因此亞力山大里亞城之刊本幾遍布於後期希臘時代之世界，今日歐洲各圖書館中所保存之抄本，大多數即係由其抄本傳下者，而今日關於荷馬、色諾芬、及希臘其他著名作家之印刷的刊本，又係轉由此等抄本印出者。但亞力山大里亞城之圖書館已歸消滅，今日所存希臘書籍最古之式樣，係一長卷，乃新近在埃及之墓中發現者也。

欲校訂書籍之原文，自不可不研究各種語言，蓋遇二種抄本文字不同時，究孰正確，

實不免發生問題，而許多稀奇之字與古字，又須解釋，此外并恆有拼音問題發生，故亞力山大里亞城之學者感覺字彙之需要，遂開始作成字彙。同時文法上之間題更須注意，故當紀元前一二〇年時，又有學者道尼蘇(Dionysius)最初著成一部希臘文法，是書包括文法上主要之名詞，與今日文法上所用之詞類名稱同。道尼蘇對此一切名詞，均有解釋，且排列合宜，故其書經過許多世紀尙甚通行，而後日一切文明民族之語言，其文法亦均以是書爲根據，倒如今日英語中虛擬語氣(*subjunctive mood*)之名詞，即係此時學者所創之相符的希臘名詞之譯文也。

文學

此時之文學亦大都操於亞力山大里亞城各學者之手，克利馬(此poet非soldier)即當時最著名之詩人也。此等學者不復選偉大悲壯之事物如戰爭、命運、災難等事爲其著作之題目，而最喜吟詠鄉村景物及鄉村生活狀況，以其和諧之韻文寫出，最能膾炙人口，甚至較前此之古典文學更受歡迎。當時最大美文家爲一西西里人，名帖阿克理(Theocritus)，嘗著牧羊歌，寫盡牧羊情景，歷歷如繪，其詠景詩在世界文學中佔一永久

之地位者歷時至二千年之久。同時文學家又好以近代之戲曲形式描寫當時之日常生活狀況，即所謂新喜劇也。當時編此類喜劇最負盛名者有雅典人米南得（Menander），其人對於人物之觀察甚為敏銳，且能以最詼諧之筆意於其絕妙之喜劇中描寫人物，極其恰當。

在此種文明進步之世界中，關於教育亦自有捷足之進步。初等學校以前為私立者，現則恆由國家維持之。兒童出初等學校後，則恆往體育場側之講演廳以聽修詞學、科學、哲學、算學等講演，體育場因此遂變成鼓勵有用知識之場所。當為人父者不復參與競技時，則恆坐於柱廊中，或觀少年之競技，或則互相討論科學上哲學上新發現之事實，故在此處常發生關於科學或哲學之論辯，此種空氣實大足以增加科學上哲學上之興趣。當時青年子弟亦有負笈往博物館或雅典從事高深之研究者，蓋此時欲從事某種職業者，咸須受一種專門之訓練，方克有濟，例如欲學建築家或工程師，莫不各有其專門之知識，故此時代實可謂專門教育時代。此種職業專門化在科學家之間亦然，彼等現亦專門研

究一種特殊知識如天文學、數學、地理學等是。當時青年子弟欲研究科學者，一進亞力山大里亞城之博物館，則見各種科學專家莫不咸集，并可於此聽天文學、地理學、物理學、數學、植物學、動物學、解剖學、醫學、修詞學、文法、文學各種講演。當其對於此等講演已知之事實有適當之心得時，亦能共同研究而發明未知之新事實，苟有深刻之研究時，則其自己最後亦可升至著名科學家之林。

第四節 哲學及宗教

蘇里斯多
德

亞力山大里亞城雖爲科學之出生地，但其對於哲學最初并無足觀，此時哲學之重要發源地仍不得不推雅典，而此時在雅典講學之最大哲學家厥維亞里斯多德。亞氏於紀元前三八四年生於馬其頓之小邑斯達基拉 (Stagira)，年十八往雅典師事柏拉圖，受教其門下凡二十載，深爲所器重，師死後乃旅行小亞細亞之邊洛亞特 (Troad) 數年。紀元前三四三年應腓力之聘，爲亞力山大之傅。已而歸雅典，見雅典政治不可救藥，遂絕

意仕進，設學院於來錫姆，聚衆講學，迨亞力山大死後，凡平日惡亞氏者羣起而攻之，加以不敬神祇之罪名，亞氏乃去雅典，往優卑亞島，翌年客死此地，時年六十二（紀元前三二二年）。亞氏對於諸學無所不窺，希臘之學術思想至是而登峰造極，其思想之影響甚大，支配後日之歐洲思想界幾二千餘年，百家之學莫不折衷於亞氏。

亞里斯多
法德之演繹

亞里斯多德最初研究邏輯學，意欲闡明應用於一切學術研究之方式爲其極則，其邏輯方法恆根據普遍之原則以推出特殊之事理，此種方法名三段論法，首列大前提，次列小前提，最後求出結論，是即所謂演繹法也。此法之影響實深且遠，中世紀之經院哲學（Scholasticism）莫不沿用其法，迨英哲學家培根（Bacon）出世，始推翻此法而代以歸納法焉。

亞里斯多
德之政
學說

亞里斯多德對於政治亦甚注意，嘗謂『人爲政治的動物』，且著《政治學》（Politics）一書，主張國家之政體可分三種：一爲民主政體，即由多數人統治也；一爲貴族政體，即由少數人統治也；一爲君主政體，即由一人統治也。此種政體各有利弊，苟行之不善，則必流

弊叢生，轉成爲專制政治，寡頭政治，貧民政治矣。亞氏主張不可使極富之人執政，亦不可使極貧之人執政，而應使中等階級之人執政，蓋極富之人易流於驕傲，極貧之人又類皆愚劣，苟令其執政，皆不免有弊，惟中等階級之人既不驕傲，亦非愚劣，故執政最宜，而一切流弊自不發生。

亞里斯多德以後之學思想，遂以多德為主，蓋前日希臘盛時，概爲市府國家，個人之地位既甚重要，個人與國家之關係亦甚密切，凡屬國民，莫不羣策羣力，熱心於國家之事務，其自身亦即因以獲得完滿之生活。迨馬其頓滅希臘後，亞力山大復建一地跨三洲之大帝國，希臘遂由自主之市府國家降而爲帝國之一部分，厥後亞力山大帝國雖分裂，而羅馬復興於西方，希臘又見滅，轉爲羅馬帝國之一部分，此時希臘個人之地位已失其重要，國家與個人之關係既不若前此之密切，而個人對於國家之事務亦不若前此之熱心，真正之希臘生活亦遂因此完全破壞。此種政治之變遷，亦影響思想

方面，蓋此時之學者已不復如前此爲學問而學問，乃在謀個人生活之滿足，故此時哲學

斯多噶派
之主義

亦純爲人生哲學，專注意於實際道德及個人幸福之研究，最足爲此時哲學思想之代表者則斯多噶派之主義 (Stoicism) 與伊壁鳩魯派之主義 (Epicureanism) 是也。此二派之思想雖多差異，實則殊途同歸，今當略加敍述。

斯多噶派之主義爲一東方人所創，即一塞姆族人名仁諾 (Zeno) 是也。此人生於塞浦路而教學於雅典之畫廊中，因畫廊恆稱爲斯多亞 (stoa)，故其學派遂稱斯多噶派 (Stoic School)。此派之教人也，嘗謂祇有一種善行，即德行是也，祇有一種罪惡，即道德上之過失是也，人生之最大鵠的爲求精神之平安，此種平安係由德行而來，而與苦樂二者均無關係。故此派常主堅忍刻苦，對於一切情慾必須驅除殆盡，而以求道德生活爲人生之要務。此斯多噶派哲學思想之崖略也。

斯多噶派之主義，後傳入羅馬，由理論而偏重實行，益增加宗教之傾向。因其說之精神合乎羅馬之騎士道，故在帝政時代，大受羅馬人士之歡迎，而成爲哲學各派中最大之學派，其影響羅馬之文化亦深且遠。

斯多噶派
主義之影響

伊壁鳩魯
派之主義

伊壁鳩魯派之主義爲伊壁鳩魯(Epicurus)所創，此人與仁諾同時，生於薩摩斯島而講學於雅典，嘗設其學院於花園中，即世所稱之伊壁鳩魯花園 (Garden of Epicurus)也。伊氏哲學之中心思想即快樂爲善，痛苦爲惡，但其所謂快樂非重肉體之快樂，乃重精神之快樂，即求內心之寧靜，脫去外物之騷擾，優游自在，屹然獨立而已。此派主義後亦傳入羅馬，大受羅馬人士之歡迎，而好之尤篤者則詩人盧克理圖 (Lucretius)也。

雅典之講
學機關

此等學派恆恃其富厚之門徒與朋友所餽送之財物以生活，各派之首領及其助理門徒等咸同居講學之所，共同研究，凡講演室、藏書室、研究室等，莫不咸備，此等機關之最繁盛者爲亞里斯多德講學之所，亞力山大里亞城之博物館即係仿雅典此等講學機關而設立者。且自是以還，此等講學機關又變爲科學研究社與大學校之模範，吾人可視此時之雅典已有一大學，而由四部分組成，即亞卡的米來錫姆 (Lyceum)、斯多亞及伊壁鳩魯花園是也。故當雅典政治勢力衰落時代，雅典之文化甚至較伯里克利所期望者更盛，雅典不惟爲全希臘世界之模範而已，且爲文明世界各處之模範。

斯多噶派或伊壁鳩魯派之信仰，實爲受高等教育者之宗教，因彼等均相信并無所謂神祇，或則以爲神祇不過係尊榮之人物而已。當時有一傳奇小說家名幼希米（Euhemerus）者嘗著一理想旅行之短篇小說，其中所言之旅行地係在印度洋而爲神祕之羣島，島上有一宙斯神廟，廟內懸一金牌，牌上所記載之故事乃言希臘人所崇拜之神祇，以前均爲有勢力之國王而對於人類文化嘗卓著勳績者，故當其死後遂被奉爲神祇。當時希臘小說家所著關於此類之故事，到處有人相信。顧此等神祇不復吸引有宗教心者之尊敬，且此時更無強制力使人對於神祇之信仰不敢發表意見，此時人人良心上已享有絕大之自由，以後日歐洲之基督教統治者對於其人民所賜之自由與之相較，實不可同日而語。蘇格拉底苟生於此時，吾知雅典人必不致加以罪名矣。

當時大多數之民衆未受教育，不解哲學，且無資財向各哲學派求學，故彼等心中必仍有神祇存在。惟彼等對於以前神祇之信仰現已減少，而對於侵入希臘生活中之東方神祇的信仰則日益加盛，故多利買朝嘗輸入一東方神祇名塞拉庇斯（Serapis）者爲

其國家之主神，且爲之建一宏壯之神廟於亞力山大里亞城焉。迦勒底占星家之神祕知識亦由巴比倫廣布於地中海各處，此種知識大受埃及之歡迎，甚至希臘之科學亦不能不受其影響。總之東方各種信仰與痕跡，此時到處均可看出，此時人人對於外國之神祇既已習知，故對於外國宗教上新奇之習尚亦不復歧視。基督教即東方宗教之一種也，亦於此時流行各地。

第二十二章 西部地中海世界與最初之羅馬

第一節 西部地中海世界與意大利

當吾人敍述東部地中海及其附近之民族的歷史時，對於地中海西部沿岸之事跡大都放棄未述，吾人當石器時代卽已離去西歐，今欲再述此西方世界，容吾人先說明地中海全部之形勢若何。地中海係一最大之內海，其長度約二千四百英里，幾與歐洲本部等，古代世界大半係由環繞此海之各地而成，此外不過爲黑海及在東部之東方各地而已，故古代歷史之舞台大部分亦卽爲此海及其沿岸各地。顧地中海並非整個之水面，意大利與西西里均突出海中，而劃分此海爲東西二部，關於此二部向無地理上之名詞，吾人可稱之爲東部地中海世界與西部地中海世界。以地中海全部之形勢言，西部之位置

較東部稍北，東部全體位於高原地帶之南，西部則位於高原地帶之內而被其包圍。西部地中海之氣候因此較東部為近於高原之氣候及北方區域之氣候。吾人對於東部地中海世界文明人種之史乘前已研究，今當轉而研究西部地中海世界之史乘。

東部地中海世界之文明歷史發軼最早，而處於東方領導之下，反之西部地中海世界各民族與東方相去甚遠，不能承受其各種有力之影響以進於文明之域，故西方文化亦遠落東方文化之後，且其大部分仍未脫去石器時代瑞士湖上村落之生活狀況。雖然，吾人苟研究地圖，可知西部地中海世界與東部究難完全脫離關係，蓋東部地中海世界在其西端常以其希臘文化與後期希臘時代之文化影響西部地中海世界，因此吾人將可於南意大利及西西里看出東部地中海世界若何使西部達於開化之域。

古代西部地中海世界最重要之地厥維意大利，此地大半向西傾斜，突出海中幾六百英里，因此屬於西部地中海世界，其面積約十一萬方英里，大於希臘四倍。此半島北阻阿爾卑斯山，與歐洲中部隔絕，峰巒起伏，地勢險阻，近東則朱利安（Julian）嶺地勢較平；

西部地中
海文化之中
落後

亞平寧山 (Apennines) 自西北而東南蜿蜒境內，更延長至西西里之西。半島地勢亦如希臘可分為南北中三部。北意大利包括波河流域 (Po Valley)，由阿爾卑斯山以至亞平寧山。南意大利南部濱海之地舊名大希臘，蓋以希臘最盛時期，希臘人在此建立重要之城市甚多故也。西西里恰位於半島之南，可視為半島分出之一部分，其歷史亦與半島之歷史有密切之關係。中意大利在意大利歷史上最佔重要之地位，蓋此部分之亞平寧山與西海岸之間有亞爾諾河 (Arno)、第伯河 (Tiber)、雷里斯河 (Liris) 及物吐努河 (Vulternus) 流貫境內，四河流域實為意大利文明策源地，此外并有拉丁姆 (Latium)，尤羅馬勃興之首區也。

希臘羅馬政治之差異，與二者之地勢不無絕大之關係。意大利之地勢不似希臘境之異點地勢與

內山脈錯綜，將地勢裂為無數之山谷與小平原，亞平寧山在北部雖甚傾斜，橫列半島，然其主要山脈係與海岸平行，故意大利既多牧地可供畜牧之用，復有大平原可資耕種，又意大利各平原中莫不穀物豐富，較之希臘能維持更多之人口。同時意大利之海岸亦一

律，不似希臘海岸之破碎屈折，良好港灣亦較希臘爲少，故羅馬人不似希臘人對於航海貿易有天然之誘因，因此其農業與畜牧行業之發達遠較航海通商爲早。又意大利雖亦不免小邦分立恃險相爭之弊，然國人往來親密，樂於團結，且其市府之數不多，結成同盟，尤爲便易，故能建立空前未有之大國，不似希臘各邦始終分裂，不能統一。此外尚有一最奇之事，即希臘之港灣皆東向，而意大利之港灣皆西向是也。要之此二國者實互異其趣，可謂爲互相表裏之國。

意大利最初之居民

意大利平原肥沃，山地復多森林，恆易引起北歐人羣棄去其荒涼嚴寒之地，向南移動，而奠居此氣候溫和天氣晴明之半島。當紀元前二〇〇〇年時，即有新石器時代瑞士之湖上居民踰阿爾卑斯山向南遷徙，佔據北意大利各湖地，其住宅概爲樁所支持，此類遺物今日發現於波河流域沃土之下者甚多。此等住宅對於後日之羅馬人其影響實大，蓋後日羅馬人軍營之圖樣恰與波河流域樁所支持之村落相類。當此等居民達於波河流域時，彼等已有金屬，此蓋係彼等在其居留地所發現者也。（註一）又當彼等正奠居於

波河流域之時，同時向西遷徙之印歐族各部落見意大利氣候溫和，山青水秀，約於希臘人向南遷徙侵入希臘半島之後不久，即向意大利半島推移，而抵西部地中海世界，彼等且繼續遷徙於此。但其最重要之部落而居於半島之中部與南部者則為意大利各部落，即最初之意大利人（Italians）也。（註二）意大利之名稱最初為希臘人用以表示南部，最後更用以表示半島全部，『意大利』（Italy）之名詞即由此而出。約在數世紀內，彼等又向外發展而侵入西西里。

吾人嘗憶及當希臘人征服愛琴海時，即於東方之邊徼佔據一最開化之區域，今意大利各部落侵入意大利半島時，其情形則與此迥殊。此時西部地中海世界尚無文化可言，不知建築之術，無華美之屋宇，無鞏固之城市，惟有最粗陋之美術與工藝，既無文學，又無文字，狉狉榛榛，實未脫草昧時代之舊觀。當彼等侵入之時，此地原有之居民必已預先相率逃亡，亦與愛琴海人當侵入之希臘人未至之先相率逃亡之情形相類。此等古代之西方人類即石器時代歐洲人類之子孫，其模樣可於紀元前第十三世紀埃及之各種記

載中見之，彼等嘗服務於埃及軍中，此殆即當意大利各部落侵入西方之先被驅而出者歟。彼等之武器常爲闊大之銅刀，此乃仿埃及之短劍而製成者，蓋埃及之短劍久已輸入彼等中故也。（註三）彼等對於鍛鍊金屬之法已甚精通，故能發明刀劍，歐洲人仍繼續用之。

伊達拉斯
千人之侵入

此時西部地中海世界除意大利各部落之侵入者而外，尚有二種互相敵視之民族，均來自東部地中海世界。當意大利各民族內訌之時，彼等忽見一種海上漂泊之勇敢人種於意大利西海岸登陸，吾人稱之爲伊達拉斯千人（Etruscans）。此種民族之種系及其來源仍不能確定，彼等以前大約居於小亞細亞西部，吾人於埃及之各種記載中嘗見其當紀元前第十三世紀時侵劫尼羅河之三角洲沿海一帶，既而復離去小亞細亞而求新家宅於意大利。彼等侵入意大利約在紀元前一〇〇〇年左右，嘗逐退印歐族各部落，最後且統治意大利西海岸一帶，其範圍約由那不勒灣以至熱那亞（Genoa），包括此島國之最大部分，直抵亞平寧山之背後，甚至達於波河流域，幾有變爲意大利最後主人翁

之勢。彼等饒於財，精航海，且稍有文化，當羅馬人民未興起以前，彼等實爲半島之重要人種，且在後日之羅馬史中仍繼續爲西方重要民族之一焉。

迦太基人占據西西里

意大利各部落三種勁敵中之第二種勁敵爲迦太基人(Carthaginians)，蓋自紀元前一〇〇〇年後，腓尼基人當其商業最隆盛之時期中嘗使其貿易發展至地中海西部，并於西西里對面之非洲海岸建一繁盛之商埠，名迦太基，此埠久已成爲西部地中海世界最重要之港。迦太基人不久即佔據非洲北岸，西抵大西洋，至是彼等除取得西班牙南部外，又吞併西部地中海諸島，并佔據西西里島而與意大利人相抗。

希臘人種侵入西方

其時迦太基人正力圖發展，欲使西部地中海世界在其掌握，而意大利各民族又見其第三種勁敵侵入西方，此即希臘人也。吾人前已述及希臘人如何向外發展，當紀元前第八世紀之期中，彼等已設立多數市府國家於南意大利沿岸及西西里內部，此等市府國家時相爭証，使西方之希臘人不能統一爲單一之希臘國家，亦與希臘本部同。雖然，西方之希臘市府中最強盛者有敍拉古城，嘗迭執霸權，吾人關於雅典人如何力圖抑制敍

拉古以征服西方，前已言之矣。

各族之爭
衡

吾人雖已述及此三種民族（伊達拉斯干人、迦太基人、希臘人）爲意大利各部落西方之三大勁敵，然而意大利各部落之本身最初尙無足輕重，故當時諸族之爭衡，歷時甚久，均成一種三角形勢，而希臘人佔據西西里與南意大利，受敵二面，即一面須抵抗迦太基人，一面又須抵抗伊達拉斯干人。吾人嘗憶當薩拉米戰爭之年，敍拉古城之希臘人如何與迦太基人起大規模之戰爭而敗之，救出西西里使不爲迦太基人所征服（紀元前四八〇年）。數年之後，伊達拉斯干之海盜復率其艦隊侵入南方，敍拉古又與彼等大戰而敗之。西方之希臘人因此在政治上表現一種絕大之天才，初則從事長期之抵制，使迦太基人不得侵犯西西里與南意大利，繼則破壞伊達拉斯干人海上之勢力。

當紀元前四〇〇年時，敍拉古之希臘僭主道尼蘇斯遂建一強盛之帝國於西西里與南意大利。此帝國在外表上雖似爲西方希臘人一種永久之連合，可成爲單一國家，但道尼蘇斯之繼承者皆庸碌無才，不能勝任。吾人前已言及，彼等嘗引用大哲學家柏拉圖，

敍拉古帝
國

且欲實現其理想國，但其結果不幸，致促成此幼稚帝國之傾覆（紀元前三五七年至三五四年），而柏拉圖自己亦深恐希臘語將在西西里漸為消滅，迦太基人或意大利興起之印歐部落將在西西里制勝。

西方之希臘人雖亦如希臘本部，不能統一為強盛悠久之國家，然彼等之文化對於西方之影響實極重要，彼等之文化係與吾人所已述及者天然相同。當敘拉古人在二方面擊退迦太基人與伊達拉斯干人時，希臘之建築式遂第一次出現於西部地中海世界，西方諸城莫不有各種壯麗之紀念物點綴。此外希臘之文化對於西方更有種種其他之貢獻，故當意大利各部落最初奠居意大利一千五百年之後，在彼等之南部遂產生一種驚人之文明世界，此種文明世界且繼續興盛，繼續進步，而達於後期希臘時代文化之最高點。現在容吾人敘述尚未開化而處於羅馬治下之中意大利各部落之事業，且敘述當彼等最初由伊達拉斯干文化統治繼而由希臘文化統治時，彼等如何逐漸進步，產生政治組織與權力，最後并產生文化。

第二節 羅馬之起源及伊達拉斯干人統治時代（王政時代）

第伯河由意大利西海岸之中部流入伊達拉斯干海，在此河之南岸或東岸，有一羣意大利部落，此即拉丁人也。當伊達拉斯干之海盜最初侵入第伯河北部諸岸時，此等拉丁部落已佔據一平原，彼等稱之爲拉丁姆，拉丁人之名字即由此而出。當彼等侵入此土也，悉將古代印歐民族之共同風俗、習慣、信仰、制度等隨之輸入。彼等兼營耕牧，擁土分居，構成多數小社會。相傳當先史時代，彼等在拉丁姆全境共有三十部落，各依山建城以爲首域，各市府間則構成一種同盟，稱拉丁同盟（Latin League），而以亞耳巴龍伽（Alba Longa）市府爲首，同盟各市府恆聽其指揮，共同抵制四鄰侵入之敵族。彼等見第伯河對岸伊達拉斯干各市府勢力日盛，尤不敢高枕而臥，常力圖防禦，俾不得渡河。厥後當歷史時代開端時，此同盟之指揮權又操於第伯河左岸之羅馬府。在亞耳巴龍伽附近，有亞耳班山（Alban Mount），山上有周庇特（Jupiter）神廟，周庇特者拉丁各部之主神。

也，每年當此神之節期一至，各部落咸集會於此，舉行慶祝典禮，此各部落間最初之情形也。

在第伯河南岸之沿海附近有一澤地，此地由河口以至內地約十英里或十二英里，恰在此處河水甚淺，且有一島，故渡河甚易，古代殖民者嘗建一橋於此，此乃歷史上最古之橋之一也。河岸上部有險峙之孤山俯瞰此橋，山名帕拉丁（Palatine），山巔復有一方形之城寨防守此河之渡口。渡口鄰近更多小山，均有散漫之村落點綴其上，但帕拉丁之城寨則為各村落之首域。航行於第伯河之伊達拉斯干船舶因淺灘與橋之阻礙，故恆碇泊於此。在河側窪下之澤地有一羣峯環繞之露天市場，當時稱此市場為公會所（fòrum），拉丁農民恆攜穀物或牛來此與伊達拉斯干商人交易金屬用具或武器等物。此地所有村落之居民分子甚為複雜，一部分為拉丁族，乃係從事貿易或佔領附近之土地者，一部分為伊達拉斯干人與地主，此外復有少數之外國人及各地之逋逃者，此等村落社會即所謂羅馬府也（註四）。此種狀況大約自紀元前1000年時以來即已如是。

前已言及，拉丁各部落恆畏伊達拉斯干人之侵入，此種恐怖最後竟成事實。蓋伊達拉斯干各市府當紀元前八〇〇年後，嘗向外發展，其勢力直抵北意大利（係多數同盟之市府王國，每一市府均各有鞏固之城市），約當紀元前七五〇年時，其諸王之中已有一人嘗渡第伯河，驅逐拉丁會長，并佔據帕拉丁山上之城寨，遂以此地爲其衛城與王宮，更由此統治第伯河側山上之多數村落，此等村落於是漸合併於羅馬府。伊達拉斯干諸王不久復擴張其勢力，而拉丁姆平原之拉丁部落亦在其勢力之內，亞耳班山側之亞耳巴龍伽府嘗爲拉丁同盟之領袖，至是遂歸消滅，於是羅馬府變爲伊達拉斯干王治下之一市府王國，亦與由最北之加普亞(Capua)至熱那亞灣其他之伊達拉斯干市府居同等之地位，羅馬處於此種狀況之下者歷時凡二百五十載。但吾人有應注意者，即羅馬府雖爲伊達拉斯干諸王所統治，而拉丁姆之人民則仍爲拉丁人，其所說之語言亦仍爲拉丁語（註五）。

千人之文
化

千人已知用希臘文字以記事，今日意大利多數墓中尚藏有希臘文字所書之碑文焉。
(註六)彼等因與希臘交通，又輸入希臘華美之陶器，不久并知學習繪出同樣華美之圖畫，今日於伊達拉斯干多數墳墓之壁上仍可看出，吾人因此得知伊達拉斯干人之形狀若何，所衣之服裝及所用之武器若何。此時彼等已知開採銅礦，故最早即能製出青銅作品，其精美甚至超出希臘人作品之上。彼等因工藝進步之故，致商業亦大受影響，繁盛一時。彼等關於建築術受希臘之賜亦甚多，但其建築之法仍與希臘人不同，而好用拱形，此蓋因彼等常在小亞細亞看見拱形之建築物故，使此種拱形建築式輸入意大利者即伊達拉斯干人也。伊達拉斯干人之建築物在羅馬城最初即甚著名，對於羅馬人之建築式且有絕大之影響。

伊達拉斯
千諸王
拉之

伊達拉斯干諸王對於羅馬城嘗大加改造，以前羅馬之公會所因處窪下之山谷間，每遇多雨季節，常有泛濫之患，人民交易最感不便，至是彼等開始用石建一大規模之水槽，復建拱形於水槽之上，使城中雨水由水槽輸送入河，羅馬城由是遂無泛濫之患，且較

以前更適於衛生，此實最古之水槽，迄今仍在。彼等又爲羅馬之主神周庇特建一神廟於公會所與第伯河間之卡庇脫(Capitol)山上，此廟經歷許多世紀始歸消滅，是均彼等執政期內重要之事業也。

伊達拉斯
干諸王之
被逐

顧伊達拉斯干諸王類皆殘暴，壓制人民，卒激起革命，此次革命殆即伊達拉斯干之貴族自己所領導者也。革命之結果，則羅馬諸王遂被驅逐，被逐之羅馬王及其隨從曾向北逃竄，往依其親屬，至克勒(Clare)，此處今日尚有伊達拉斯干之墳墓存在，此或即屬於彼等者。因此羅馬之王政約當紀元前五〇〇年時即告結束，惟伊達拉斯干人二百五十年之統治仍遺留其痕跡於羅馬，吾人後日於羅馬之建築、宗教、部族之組織，以及其他許多事務中均可看出。

(註一)此種金屬係來自東方，今在其名字上仍有顯明之痕跡，蓋黃銅與青銅均由東方輸入意大利，故其名字亦隨之輸入。今日英語中之“copper”字在意大利語爲cuprum，此字係因塞浦路島(Cyprus古爲Cuprus)而得名，蓋此島蘊藏金屬最富，早即有黃銅供給地中海各國。今日英語中之“bronze”，

字始出自 *Frondesium* 城之名字前半部（後稱 *Brundisium* 現稱 *Brindisi*）此城在意大利東南端之小島上，因距愛琴海最近，故最初即由愛琴海輸入青銅。

(註二) 意大利人與希臘人同屬印歐族，此種人又別為二支派：一曰拉丁人(*Latins*)，二曰薩賓人(*Sabines*)。

拉丁人至牛島較先，居第伯河之南，直抵海峽，薩賓人至牛島較後，居亞平寧山之東，後又別為恩布里人(*Umbrians*)、薩賓人、遜尼人(*Sannites*)三族，擁土分居。此時意大利人均兼營耕稼畜牧二業。

(註三) 單鋒彎刀在埃及帝國及亞述帝國均已有之，但不常用，且在東方從未用作軍器。雙鋒之刀則最初出自西方，此係由短劍變出，羅馬軍隊常用之。

(註四) 據羅馬人之傳說，羅馬府係由二雙生之兄弟所創，此二雙生之兄弟一名羅慕路(*Romulus*)，一名勒莫(*Remus*)，其祖先為埃尼亞(*Aeneas*)，即特羅耶戰爭中英雄之一也。埃尼亞當特羅耶滅後即由特羅耶逃走，身歷險阻，始抵意大利，及至其子遂創立亞耳巴龍伽府而為之王。既而其子孫之間發生族爭，而羅慕路與勒莫二人適於此時謀降，此二人乃戰神馬爾(*Mars*)之二子也。當時統治亞耳巴龍伽府之王棄之於第伯河，任其漂流，但仍未溺死，厥後隨水流至拉丁山之麓，為一母狼所遇，母狼憐而育之。當二人長成時，仍歸亞耳巴龍伽府，要求為王，最後且創羅馬府。此種傳說在伊達拉斯干人統治時代（王政時代），甚至共和時代，均甚流行。

(註五) 依以上所述，則羅馬最初之王系（約自紀元前七五〇年至五〇〇年）純屬伊達拉斯干人傳說謂

羅馬開創時代在紀元前七五〇年前不久，此亦與伊達拉斯干人征服羅馬府而建一強盛之王國相符。吾人對於羅馬遠古之事跡無文獻可徵，不得不研究羅馬與拉丁姆及其鄰近尚存之遺物，然後根據此類研究以下判斷，此類遺物及伊達拉斯干文化中各種重要成分爲羅馬人所採用者，苟成爲吾人唯一之證據，則對於羅馬諸王屬於伊達拉斯干人之說，當無人更懷疑矣。顧後日之羅馬人不欲相信其遠古之王系爲外人，乃捏造一種傳說，謂其遠古之王系屬本地之羅馬人，此種傳說更以種種事實附會，故在文學中亦常道及，遂使人信以爲真。

(註六)關於此類碑文之字母雖有人能認識，關於伊達拉斯干字雖亦能發音，然關於此類碑文之意義迄今無人明白，并不能由此類碑文以決定伊達拉斯干人之來源。

第二十三章 羅馬共和初年之狀況

第一節 共和初年之政治

政治
羅馬人之
天才

希臘人與羅馬人不啻同其祖先，其言語宗教亦且相似，然而其天性則大相背馳。希臘人長於智，羅馬人長於勇，自聰明優美溫文爾雅等點觀之，羅馬人實遠遜於希臘人，然自沈重與忍耐等點觀之，則羅馬人遠在希臘人之上。希臘人之天才所表現者，則宗教也，美術也，文學也，哲學也，科學也，而羅馬人之天才所表現者，則爲關於政治組織與法律組織之偉大事業。故吾人試讀羅馬史，無有荷馬其人焉，無有蘇格拉底、柏拉圖、亞里斯多德其人焉，即專攻科學如歐幾里得等，求之羅馬史中亦無有也。反之羅馬民族能以其政治天才由第伯河畔一隅之地次第統一古代各民族，建一地跨三洲之大帝國，

且能以其法律維持其帝國，統一其政權，此較之希臘諸市府各自爲政，無統一之國家，無普遍之法律者，其相差爲何如耶。要之羅馬人爲曾經訓練之國民，其能揚威四境，傳布法律於世界者，皆爲訓練之結果，其遇事持重而嚴正，且以實際的常識應付之，不似希臘人輕浮而徒恃機敏，其政治均由經驗最富之首領聯合指揮，不似雅典之政治常爲無學無識之羣衆所操縱，羅馬人關於政治事業所以能特別優勝於希臘人者，即在於此，容吾人現在進而觀察羅馬人之政治天才如何使此無敵之羅馬國家發展。

二執政官
之設立

當伊達拉斯干諸王被逐後，羅馬遂行民主共和制，約當紀元前五〇〇年時，羅馬之貴族即取得統治權，此等貴族稱 *patricians*，即驅逐伊達拉斯干諸王之主動力也。蓋貴族既推翻王政，亦無有敢自立爲王者，因與人民相互約定，由人民承認從貴族中選出二人爲國家之元首，稱爲執政官 (*consuls*)，舉凡昔日之王權悉歸其掌握。二執政官之地位同等，行事亦互相協議，不許獨裁，其任期均爲一年，期滿則退位，更以其他二人繼之。每年當二執政官改選時，均由兵員會議舉行選舉產出，此會議雖大半爲貴族所操縱，然

吾人仍可稱此新國家爲共和國，二執政官實爲此共和國之二總統，因產生二執政官時，人民有選舉權也。但二執政官惟貴族方得充任，其統治亦甚專制，故人民（稱 *plebs*，今日之 *plebeian* 字係由此變出）咸不願服從其壓制，而以拉丁各部落爲尤甚。

最初政府一切職權似均操於二執政官之手，彼等在戰時則爲軍隊之首領，對於國家財政則有支配全權，對於一切法律案件則又爲裁判官。然欲使此等職司概以二執政官兼任，實感困難，蓋當執政官統率軍隊從事外征時，不得不長期離去羅馬，此時自不能顧及法律案件，國民苟於此時發生訴訟，或不得不俟戰爭結束後解決，此外尚有其他普通事務如關係財政之事，所需之時間更多。二執政官對於政府所有事務既難兼籌並顧，故有設立新官吏代行處理之必要，於是設度支官（*quaestors*）以辦政府之財政，設二監察官（稱 *censors*，今日英語中 *censor* 一字即出源於此）以清查戶口，估計國民每人應出之稅額，決定投票權，監督人民日常之行動，使不得有作奸犯科之事發生，此外又設一裁判官（稱 *praetor*）以輔助執政官判決法律案件，此等裁判官之人數後日且

羅馬平民之謀叛

更逐漸增加，此外遇國有危急恐誤機要時，則特設一最孚人望而可信任之首領，為國家之最高統治者，稱狄克推多（dictator），總攬國政，獨斷獨行，惟任期不得過六月耳。

當此之時，羅馬之政權實操於貴族之手，對於平民頗多不利，故常不免有叛亂之事發生。蓋羅馬初制，凡軍士兵員須自備餉械赴敵，平民所有田產僅能自給，一遇戰事發生，非貸於富人不可，然羅馬因外寇屢侵，連年多事故，人民負擔日增，痛苦日甚，屢欲乘機發難，遂據城外聖山謀叛。此時貴族見平民謀叛，大懼，因苟無平民之助，執干戈以從軍，則彼等必不能從事戰爭，故貴族急遣執政官勸諭，平民始歸羅馬城。

保民官之設立

此時貴族復大事讓步，許平民所負債務概行取消，平民因債務而被沒為奴者亦概行釋放，且允授平民以更大之參政權，許農民由其自己之會議中選出保民官（tribunes），任期一年。保民官對於政府任何官吏之行動有彈劾權，甚至執政官本身之行動亦大受其限制，執政官之法令有不便於平民者保民官得廢除之，執政官裁判民事有不平者保民官得撤消之，甚且已判決之死刑有不公平者保民官亦得否認之，保民官之身

平民與權
富之爭復
起

體不得侵犯，其勢力之大類如此。保民官數初僅二人，後因政府事務漸繁，其數亦增。羅馬之保民官雖能保障平民之權利，使其不受非法之待遇，并得撤銷非法之死刑判決，但保民官不能為平民保障一切權利，平民仍不能當選為執政官，且不能為元老會議之議員，此時當選為執政官之權利仍為貴族所獨占，貴族且得列席於元老會議，把持政府之一切職位，故貴族所有之權利與平民所有之權利相較，仍相去甚遠。又此時平民貴族之界限尤嚴，平民不得與貴族通婚，故平民貴族間之軋轢尤甚，前日平民之騷動因設保民官而告結束者，至是復起。

十二
之公布
表

此種騷動與吾人以前在雅典及其他希臘諸邦所見者相類，但在羅馬則獲得一種更聰明而圓滿之解決，蓋羅馬國民雖為爭權利而騷動，然彼等於共和創立後之前三世紀中未發生內亂與流血之慘，卒能獲得大部分之權利。初，羅馬無成文法典，官吏恆不免任意武斷，偏袒貴族，至是平民遂要求須將原有之法律以明文規定，俾人民得以明白裁判案件時究係根據何種法律。但貴族初不允，相持十載，貴族始讓步，乃選十人為立法官，

令其編纂法典，初成一大部分，鑄十銅表，刻於其上，其未成者，更易十人編纂，法成又鑄二十一銅表，刻於其上，共爲十二銅表，樹之公場，俾衆周知，凡屬羅馬小兒咸須讀之成誦，故當共和建立後五十年之時（紀元前四五〇年），以前之羅馬法律均變爲成文法。此外平民對於各種新法律之制定復要求參預之權利，且設民衆會議以通過新法律。

民衆團體

當王政時代，人民已享有限之參政權利，彼等恆自行召集會議，表示意見，此種會議稱 comitia，係由各家族或親屬團體等組成，因每一團體稱 curia，故此種會議又稱 comitia curiata 乃貴族會議也。凡各箇親屬團體均各自集會，各自表決，其表決結果視爲一表決權，每遇問題發生，均由各親屬團體中之多數取決之。當共和初年，因屢有戰爭，人民在軍日多，彼等恆編成多數之百人團體（centuries），故又有一種百人團體之新會議產生，此種會議即稱爲百人會（comitia centuriata）。當時貧民以難備軍器之故，從軍者甚少，以致百人團體中有錢有勢之人大超過貧人階級之數，而由此種百人團體所組成之百人會亦因之爲富人階級與貴族階級所操縱，彼等得以選舉執政。

官，且遠在此時以前，彼等即已剝奪前此由親屬團體所組成之會議的一切權力。當此之時，更有一種會議產生，此第三種會議係由各部落結合而成，稱爲部落會議（comitia tributa），此種會議之目的在使平民得以處理單獨關於自己之公共事務，在此會議中，凡各會員投票權之效力彼此均同等，且因此種會議爲保民官所指揮，故其各種表決亦能真正代表民意。

張民權之伸

以上二種會議（百人會與部落會議）既產生，遂一躍而爲羅馬國之立法團體，人民在百人會中所享之投票權最後亦與貴族及富人之投票權同等，結果人民遂能通過各種法律，而藉此等法律以獲得制定法律之權，且因此對於公共土地逐漸取得一種比較公平之共同享有權，此外更取得其他各種社會的權利。更重要者，人民居官之權利又因此等新法律而擴張，後日羅馬公民常由平民中選出監察官、度支官、裁判官等，最後甚至由平民中選出執政官，而平民中之男子并得列席於元老會議。

新門閥之產生

民權伸張之結果，遂有種種新情形隨之發生，致政治與社會均大受影響。羅馬國民

對於政府與政府之官吏咸深敬仰，羅馬執政官外出時恆有十二人隨之，稱衛兵（Lictors），各執一梃，稱威棒（Fasces），此暗示執政官有笞罪人之權，棒中恆植一斧，暗示執政官有殺人之權，惟行於城中，則去其斧，其他高等官吏亦有少數衛兵隨之。所有官吏均服白色外衣，飾以紫色之緣，此種服裝非他人所能服，官吏去職者惟遇節期可服其在位時之服裝。平民家族中由是遂有一種新團體興起，此等家族中因有人居官，故與其他平民之家族有別，羅馬國民對於此等居官者特別敬重，當其選舉候補人時，尤其選舉執政官時，恆喜選舉門閥崇高之人物，故此等崇高之門閥與舊貴族階級連合，遂構成一種新貴族。此種情形直接影響元老會議，蓋此會議之議員以前均係由二執政官從貴族階級中選人任命，而新法律則對於以前嘗為官吏者概與以充任之權，故新興貴族退職之官吏以前嘗為平民，今得列席元老會議，遂由平民階級中產出新門閥。

政府除須辦理行政上財政上司法上各種事務而外，尚有其他更重要之事務，且恆有各種重要之公共問題如宣戰、媾和、制定新法律等事，二執政官對於此等事務之權力

雖大，但更受一貴族會議之影響，即元老會議（senate，此字由拉丁字 *Senex* 變出，即長老之義）是也。元老會議甚至在伊達拉斯干人統治時代即已存在，蓋伊達拉斯干諸王有所諮詢時恆召集之也。當共和初年，元老會議之議員初概由二執政官簡命貴族充任，厥後凡曾爲官吏之平民亦得充任，議員至達三百人，均係對於政治經驗最豐富者，而執政官則爲之長，其權力較任何其他議員均大，此元老會議初年之情形也。

雖然，元老會議之議員亦多有曾爲執政官者，其對於應付國家大事之經驗或更爲現任執政官所不逮。且執政官之任期僅爲一年，而議員任期則爲終身，其中多有在會議中指揮國家大事多歷年所者，故彼等之聯合的勢力實遠在執政官之上。執政官恆自覺其不得不聽從元老會議之提議，執行議員之意志，故對於其自己之計劃及其所希望之法律，恆預先與議員磋商，結果則執政官變爲元老會議之代理人，對於政府之事務概依元老會議之授意處理之。關於立法事務，元老會議亦有同樣之勢力，雖則民衆會議有制定法律之權，而提出新法案則不在其權限之內，民衆會議所以能表決新法律者祇在此

種新法律爲官吏尤其爲保民官提出之後方可。元老會議之勢力既遠在官吏之上，故官吏欲提出法案於民衆會議時，恆預先徵求各議員之同意。保民官既有廢止任何法律之權，故元老會議在法律未通過之先，亦恆徵求其同意，結果則保民官變爲元老會議之議員，而列席於議場，此更足以增加元老會議之權力。又羅馬之公民大多數居於城外各處，距城甚遠，勢不能來城投票，而居於羅馬之少數公民能出席各種會議行使投票權者，則又與元老會議各議員日相接近，對於其學識才能與經驗相知甚深，且深知彼等均富於愛國感情，而反覺自己對於國家大事茫無所知，故羅馬公民咸願將重大之公共問題交元老會議處決，羅馬之元老會議遂變成一大委員會，統治羅馬國家。此種會議實爲一種貴族團體，羅馬在形式上雖爲共和，然因由彼等統治之故，實變爲貴族國家，吾人不可不觀察羅馬之勢力在此質明穩健之元老會議指揮之下如何發展，如何進步。惟吾人有應注意者，即元老會議之權力係逐漸發達，經歷多次之戰爭與征服始克臻此，今請進而略述之。

第二節 共和初年版圖之擴張

羅馬當伊達拉斯干諸王被逐後，尙爲蕞爾小邦，其領域不過一城市及其周圍附近數英里之地而已。在第伯河之對岸，則爲伊達拉斯干人所居，在沿羅馬方面，則爲拉丁各部落之居留地，羅馬殆完全被其包圍。此等部落自昔卽連合爲拉丁同盟，獨立自主，不受羅馬之統治。旣而拉丁各部落因與仇敵發生戰爭，常感覺城市指揮之重要，故拉丁同盟遂與羅馬締一永久條約，結成防禦聯盟，而處於羅馬指揮之下。此種聯盟原甚放弛，尙未成構成統一之國家，但羅馬之元老會議對於拉丁姆之國民仍予以種種特權，約與羅馬國民所享之權利平等，故拉丁人恆樂於爲防禦此城而戰，服從此城之指揮。羅馬共和國最初爲維持生存而戰者歷時凡五六十載，蓋當時羅馬四圍皆爲勁敵，常有邊患，而伊達拉斯干人尤爲羅馬所畏，羅馬對於彼等之戰爭實爲使其朝夕惕勵發奮圖存之原動力，而羅馬所以能有後日之發展者亦職是之故。

伊達拉斯
之衰落

最足爲羅馬慶賀者，即當共和建立後數十年中，伊達拉斯干之艦隊既完全爲敍拉古之艦隊所破壞（紀元前四七四年），其後方復爲高盧人所襲擊，蓋其時高盧人正踰阿爾卑斯山侵入波河流域而蹂躪伊達拉斯干北部諸城故也。伊達拉斯干人因南北二方均受侵逼，其勢大衰，羅馬亦因之免於破滅之危險。此時伊達拉斯干人之南方有維伊（Vii）城，距羅馬僅八英里，以富饒著，不服羅馬，羅馬卒攻陷之，破毀其城（紀元前三九六年），大肆擄掠而旋於是羅馬聲威大震，後日之拓地實濫觴於此。

羅馬附近
之拓地與
殖民

當此之時，環繞拉丁姆南東北三方面之意大利各部落入寇不已，且恆蹂躪拉丁各部落之田畝與牧場，威嚇羅馬城，但卒爲羅馬所逐退。羅馬且設殖民地於第伯河以南沿海一帶甚多，而構成一緩衝地，俾南方之仇敵不得侵入。既而當紀元前四〇〇年時或稍後，羅馬人於各方面均取得新領土，更於新得之領土中多設殖民地，移公民以實之，對於被合併之人民并賜以公民權或其他重要之特權。羅馬農民有執干戈之義務及參政之權利者均移入此等新拓之邊疆，元老會議對於此種農事擴張政策主張最力，其效果亦

極大，因其足使羅馬增加勇敢強悍之民軍，一方面自耕其土地，一方面又可隨時執干戈以衛社稷也。羅馬之政策實與希臘諸城狹隘之政策迥殊，不似希臘諸城各懷嫉妬，防制外人取得公民權，故此種政策能使羅馬以第伯河上一蕞爾小國於驅逐伊達拉斯干諸王兩世紀之後即一躍而爲全意大利之主人翁。

當羅馬版圖擴張之第二世紀開始時，忽發生一次空前之大災，幾使羅馬國破滅，此即高盧人之侵入也。蓋當紀元前四〇〇年後最初二十年中，高盧人已踰阿爾卑斯山侵入伊達拉斯干人之領土，羅馬援之，高盧人遂轉攻羅馬，與羅馬軍相遇於距羅馬城僅十英里之亞利亞 (Alia) 河上，大敗之。其時羅馬仍無城垣以資防禦，高盧人遂長驅入城 (紀元前三八二年)，大肆焚掠，羅馬全城悉在其掌握，惟城中卡丕脫丘 (Capitol hill) 之防堡未被攻下耳。據後日羅馬之傳說，甚至此防地亦嘗大受威嚇，蓋高盧人嘗乘黑夜攻堡，堡幾失陷，幸附近神廟中有獻祭之鵝，見而大鳴，驚醒守堡兵，故高盧人卒被擊退。高盧人圍攻防堡歷時既久，終不得逞，乃退出羅馬，復歸波河流域之居留地。但彼等雖去，仍

爲羅馬人之大患。

拉丁各部
落之征服

羅馬城中屋宇既多爲高盧人所燒，故當高盧人去後，羅馬人乃重新建築，恢復舊觀，且第一次於周圍築一石垣，羅馬城遂較以前更爲鞏固。惟此時各地以羅馬大難之後，氣疲力乏，多乘機侵逼，然皆爲羅馬人所逐退。羅馬更取得伊達斯干人南部之地，移民實之，此後且採同樣之政策繼續拓地。顧羅馬人現在拓地之法，未免橫暴，致各地莫不惴惴自危，甚至拉丁各部落亦大起恐慌，欲脫去其統治。會紀元前三八三年，高盧人又侵羅馬，拉丁同盟遂乘機獨立，然卒爲羅馬人征服。既而拉丁同盟復思叛離，又起戰爭，此次戰爭歷時兩載而結局，羅馬大勝。元老會議且迫拉丁各部落解散拉丁同盟，時紀元前三三八年也。（註二）拉丁同盟解散後，拉丁各部落所有地遂變成羅馬之屬地，喪失以前所享之特權，羅馬殖民各地以控制之。故羅馬對於拉丁各部落現已獲得無上之指揮，此種指揮權最後且使羅馬得以支配意大利全土。

遷尼人之
征服

當此之際，由羅馬而起之背後山地一帶爲一羣強悍之仇敵所佔領，此即意大利人

種之一而稱爲遜尼人者也。彼等稍承受南部希臘諸城之文化，且能以農民組織軍隊，勇悍善戰，所至無敵。惟彼等不似羅馬有城市之指揮，故不克耐久。彼等一部分復漂流至坎巴尼亞（Campania）平原，擄掠伊達拉斯干人南部之加普亞。當高盧人被逐後之四十年中，彼等遂與羅馬人相抗。紀元前三二五年時，嘗起大規模之戰爭，此戰時斷時續，歷時至一代之久，羅馬人屢敗，且嘗因一次戰爭大受屈辱。羅馬人對於此事莫不臥薪嘗膽，元老會議亦無日不圖報復。但元老會議制敵之策不限於戰爭，羅馬人乃於亞平寧山之東部及坎巴尼亞平原取得許多領土，建設殖民地（紀元前三二五年至二九〇年），因此遂能由山之兩側夾攻遜尼人。遜尼人欲糾合羅馬之仇敵共謀抵抗，乃將其軍向北遷移，與伊達拉斯干人及高盧人連合，於是中意大利全部及北意大利大部均爲戰爭區域。在第伯河上游與意大利東岸間之山谷中，羅馬軍隊嘗與聯軍相遇，激戰於辛提努姆（Sentinum），大敗之（紀元前二九五年），遜尼人狼狽而歸。此後遜尼人復與羅馬相持四五載，終不能敵，卒屈服。

遜尼人征
服之影響

此次戰爭實決定意大利未來二千餘年之幸運，此不惟使羅馬人得佔領中意大利，且使其得操半島全部之霸權。自是厥後，伊達拉斯干人再難維持以前之勢力，其城市逐一爲羅馬人所奪，或則與羅馬締結同盟。高盧人亦被擊退，且其侵入運動在北意大利因受羅馬人之阻礙，乃轉向東南侵入巴爾幹半島，惟已有居留地之高盧人則仍佔據波河流域。羅馬北部領域之疆界現爲亞爾努斯(Aenus)河沿岸一帶，即以亞平寧山之南爲界。遜尼人及南意大利其他主要民族除希臘人外，悉被迫加入羅馬同盟，而意大利半島由亞爾努斯以至南意大利希臘諸城，遂由羅馬人獨握霸權。

大希臘之
狀況

此時西方世界彼此爭衡之勁敵爲羅馬人、希臘人、及迦太基人。希臘本部諸城當羅馬正取得意大利之霸權時，仍處亞力山大各繼承者之治下，日尋干戈，不能統一。而西方之希臘各殖民地亦爲一羣渙散之城市，分布意大利與西西里沿岸，其內部日相衝突者至歷四世紀之久。此等城市久已與意大利各部落及南意大利其他各民族頻起戰爭，其中且已多歸滅亡，至尙存之城市現見羅馬勢力之日盛，遂大起驚慌，力謀統一，且求外界

羅馬與他
林敦及伊
庇魯斯之戰

之援助。

希臘人在南意大利之重要城市爲他林敦 (Tarentum)，此城因濱大海，商業發達，最稱富饒。紀元前二八二年因羅馬軍艦未經許可，擅入他林敦港，爲他林敦人所虜，羅馬人大憤，出師攻之，戰爭遂起。他林敦人自知非羅馬之敵，又知不能得希臘本地諸城之助，乃求援於伊庇魯斯。其時伊庇魯斯王爲佩爾魯 (Pyrrhus)，有雄才大略，常欲將西西里與意大利之希臘人連合成一大國，與羅馬迦太基抗衡，遂視此爲取威定霸之良機，因許之。紀元前二八〇年，率軍渡海，至他林敦，與羅馬人大戰於希拉克列，乘羅馬軍不備，突施攻擊，羅馬軍大敗。明年復戰於亞斯庫倫 (Asculum)，羅馬軍又敗，佩爾魯遂乘勝進西西里，攻取全島，惟最西隅之迦太基殖民地利來巴容 (Lilybaeum) 不能克，因乏艦隊故也。

他林敦與
伊庇魯斯之戰
失敗及伊
希臘及他

此時佩爾魯欲在西方建一希臘帝國之野心似有實現之希望，然阻力亦隨之發生。蓋迦太基人見佩爾魯之勢忽盛，祇於數小時之內即可直抵其本國之港口，大起驚恐，遂

這一艦隊援羅馬，當佩爾魯之大使往羅馬提出和議時，迦太基之艦隊已抵第伯河口，且當佩爾魯之軍隊佔據意大利境時，羅馬之元老會議毅然拒絕媾和。同時希臘人內部亦不一致，佩爾魯於是由西西里撤師至意大利。既而佩爾魯又與羅馬人戰，大為所敗。佩爾魯自知不能敵，乃歸伊庇魯斯（紀元前二七五年）。佩爾魯既去，他林敦更非羅馬之敵，卒於紀元前二七二年請降。其他希臘諸城亦逐一迎降，彼等除承認與羅馬人締結同盟外，更無選擇之餘地，而西方大希臘國家所有之希望遂如此告終。此第伯河上之小國在二百五十年中（紀元前五〇〇年至二七五年），遂取得波河流域以南全意大利半島之主權，自後西部地中海世界僅有二大勁敵（羅馬與迦太基）隔海對峙矣。

羅馬現已產生一種新政治單位，就地理上言，可稱之為意大利，但就其人口言，則意大利雖為羅馬所統治，實與單一民族之國家相去甚遠。除有高盧人居於波河流域，其領土尚未屬於羅馬而外，復有已征服之伊達拉斯干人佔據北意大利一大部分之地，在中部區域，則為拉丁人及其他之意大利各部落所佔據，在南部亦復有希臘諸城。當時意大

利無公共之語言，甚至在印歐民族之間亦莫不同然。因此意大利之情形與希臘迥殊。希臘人在文學上有共同之遺物，如荷馬之詩歌是，而意大利人民則無有也。希臘人在歷史上有共同之傳說，如特羅耶戰爭之故事是，而意大利人民亦無有也。此時之意大利實爲一種合衆國而非單一國，意大利人民當時自無忠愛羅馬之情感。彼等既說不同之語言，當其集會時，彼此之意見亦自不能互相了解，故彼等歷時甚久，仍保留其分裂之狀況（註二）。

羅馬既於拉丁戰爭（紀元前三三八年告終）後之六十五年間一躍而爲全意大利之主人翁，其對於意大利果如何統治乎？羅馬人始則賜被征服諸城以公民權，凡經營商業或其他業務者常受羅馬之保護，其在法律上之權利亦與一切羅馬公民平等，同時復享有社會上種種特權，如互婚權利是。至投票權利，則不在所授之公民權內，不得享有，惟遠處居民不能至羅馬城，亦不感覺此種權利之重要耳。諸城及各處居民概由羅馬以此法統治，恆稱爲同盟（allies）。羅馬之保護商業及其他業務，對於各同盟實甚重要，彼

等因此在軍事上外交上均願聽羅馬之指揮。但彼等對於其地方事務仍有完全之自治權。羅馬人統治方法之最高明者，尤在對於諸城所賜之權利及所加之限制各不相同，因此絕無二城感覺同樣之虐待，或構成共同之理由以反抗羅馬之統治權者。雖然，羅馬仍逐漸合併許多領土，以負擔戰費，容納新增之人口。羅馬公民所居之地域約佔意大利領土六分之一，其範圍大抵包括亞平寧山與海之間一帶地域，北起克勒，南抵加普亞與居麇（Cumæ），此外在亞平寧山中及亞得里亞海岸各要地亦有其殖民地點綴。羅馬之政策在於各同盟之領土中遍置殖民地，以收控制之效，蓋羅馬對於彼等雖視若同盟，實則防範綦嚴，其所以能統治意大利者即由於此法。同時羅馬又於意大利內遍築大道以備軍隊之調遣，故對於同盟叛離，防範尤易。

第三節 共和初年之文化——希臘文化之影響

吾人對於羅馬共和初年之政治狀況及其版圖之擴張，既已略述之矣，今更進而略

述其文化之進展如何。羅馬初年之文化不惟受伊達拉斯干人之影響，且受希臘人之影響，故當伊達拉斯干人統治時代，希臘人對於拉丁姆之影響亦有同樣之重要。希臘南部諸城之商船往來於第伯河橋下者恆絡繹不絕。甚至遠在伊達拉斯干諸王被逐以前，羅馬商人對於希臘商人貨單中之商品名詞即能認識，且其對於日常事物亦知採用希臘字母以記載之。希臘字母因此又一變而爲羅馬字母，不過其中微有變化以適合於拉丁語而已。於是腓尼基字母及由其變出之字母最後遂爲西方之迦太基人與羅馬人及東方之亞拉米人所傳布，其通行之區域實由印度以至大西洋。

希臘語言
之影響

此時希臘人之語言亦多遺留其痕跡於羅馬人之拉丁語中，拉丁市民與農民既購希臘商人之衣服，復由希臘人學得表示衣服之語言，且對於希臘商人所輸入之家具陶器及其他商品等之名稱亦係由希臘人學得。例如希臘人稱腓尼基之衣服爲 *κιδών*，拉丁農民則讀爲 *kidún*(*kidón*)，後日彼等又將此字加一拉丁語尾 *-ic* 而略去 *-r*，此字遂變爲 *tunic*。

羅馬人之宗教觀念亦出源於希臘。羅馬農人常聞及希臘人各種希奇之神祇，且相傳其自己所崇拜之神祇亦與此等神祇同，或即由此等神祇而出。彼等以為無處不有神祇存在，有周庇特神為天神，而為諸神之長，有馬爾神為保護騎士之神，有維娜神（Venus）為司愛之女神，有朱那神（Juno）為古代之女天神，司保護婦人及生育婚姻等事，有維斯他神（Vesta）為保護家庭之神，有西勒神（Ceres）為司果實與穀物繁熟之女神，有麥庫賴神（Mercury）為傳令之神，且保護交際與貿易之事。羅馬人對於希臘人描寫此等神祇在人間之種種故事亦常聞及，故彼等知維娜神即希臘之阿富汗底神也，麥庫賴神即希爾密神也，西勒神即狄麥倫神也，其餘諸神亦莫不即為以前希臘之神祇焉。希臘之神喻對於羅馬人之影響亦大，德爾斐之愛鉢羅希臘女預言者（sibyl）所傳出之神喻，深為意大利各處所崇敬，此等神喻彙集為西比林書（sibylline books），羅馬人視為可以預知未來事件之祕訣。（註三）但羅馬人關於宗教與希臘人亦有不同者，彼等對於神祇祇有信仰而無懷疑，彼等缺乏希臘人敏銳活潑之想像力，恆以為拜神之事

不過在完成一種契約，苟能誠心履行契約中之義務，則神必降之以福。因此羅馬人對於宗教祇有種種無意識之對神的義務，如獻貢品動物獻祭等事是已。

關於建築術，羅馬人亦嘗受希臘人之賜。當羅馬與佩爾魯作戰期中及以後，羅馬人恆往來佩斯敦（Pestum）及他林敦諸城，見其華美之希臘神廟與戲園，莫不發生驚訝與羨慕，此等神廟與戲園對於羅馬人之建築術旋即發生絕大之影響。以前伊達斯干人之神廟的建築法，其下層均係用正方形之圖樣，自後羅馬人建築神廟時遂棄去舊法，而仿希臘神廟之建築法，其下層均開始用長方形之圖樣。

希臘文化對於羅馬之影響，在商務上尤顯而易見，吾人前已述及希臘商人嘗輸入其字母於羅馬矣，此外更多其他之貢獻焉。在第伯河之泊船處，最初無羅馬之船舶也，後因希臘商船恆往來於此，與羅馬貿易，羅馬人遂仿照希臘商船之式樣建造船舶，是為羅馬有船舶之始。又當時希臘商人在羅馬貿易者概以銀幣與銅幣作支付之用，同時羅馬之商業亦日趨繁盛，開始感覺以穀物與牛作支付之不便，羅馬遂不復用真正之牛，而用

銅版，其上刻牛之圖形以代之，如是者歷時甚久。羅馬人用真正之銅幣，實爲伊達拉斯干諸王被逐後一百五十餘年之事。當希臘諸城被擄掠後，希臘之銀幣愈益增多，銅幣再難應付羅馬商業上之用，於是在他林敦滅後（紀元前二八六年）不久，羅馬人又開始發行銀幣，而以雅典之達拉克馬爲單位。（註四）羅馬現亦如前日之雅典，開始感覺金錢之影響而有富人階級興起，此大都爲商人，并非製造業者，故當工藝進步之時，羅馬并非著名之工藝中心。此外羅馬人對於東方計算長短大小之標準，亦漸從希臘人採用之。

（註一）紀元前三三八年實爲歷史上最堪注意之年，因在此年不惟羅馬人征服拉丁各部落，馬其頓之腓力且擊敗希臘諸城，故在同年之中，希臘人與拉丁人同被征服而屬於單一國家指揮之下——希臘人處於馬其頓指揮之下，拉丁人處於羅馬指揮之下。但希臘人之指揮權操於一人之手，此一人或可消滅，而且實在消滅，至拉丁人之指揮權則操於羅馬元老會議之手，此會議不似一人權力之易於消滅，且在六十五年之內，此會議獲得全意大利之指揮權。

（註二）此未來之國家以語言言則爲拉丁語，即羅馬城之語言也，以地理言則包括意大利，以政治言則屬羅

馬，恰如今日之美國以語言言則爲英語，以地理言則恒稱亞美利加，以政治言則爲合衆國。但如就文化上以觀察羅馬，更須加一第四種名稱，即屬於希臘。

(註三)羅馬人預知未來事件之又一方法，係伊達拉斯干人所傳入者，即彼等能於獻祭之羊肝中看出各種記號，而相信此等記號即在默示未來之事件。此種方法係伊達拉斯干人在小亞細亞從巴比倫人學得，彼等後復將此法由小亞細亞傳入意大利。

(註四)當亞力山大時代(紀元前第四世紀下半期)，羅馬人感覺繼續以貨物(尤其以牛)還債之不便，故特將紫銅鑄成大塊，上刻牛之圖形以表示其價值，羅馬表示財產之字 *pecunia* 實源於表示牛之字 *pecus*，此字傳至今日猶爲“*pecuniary*”，常通用之。此等銅塊因甚笨重，不便應用，故羅馬人後因受希臘人之影響，乃將銅鑄成大塊之圓片，稱 *as*。但此仍甚笨重，每塊幾重一磅金衡(*troy*)，故又分之爲十二分，每一分稱一 *ounce* (羅馬人稱爲 *uncia*)，且有值二、三四六等 *uncia* 的種種銅幣。羅馬在據南意大利及希臘諸城後，開始鑄銀幣(紀元前二六八年時)，於是銅幣不復用以支付大宗款項，而 *as* 之重量亦大爲減輕，祇等於以前重量六分之一。

第二十四章 羅馬征服西部地中海世界——羅馬與

迦太基之爭衡

第一節 迦太基之國勢及其與羅馬爭衡之開端

迦太基之
起源

迦太基人即腓尼基人之苗裔，吾人前已言及腓尼基人實爲西部地中海世界最初之探險者，當意大利尚未脫離石器時代時，其艦隊即恆往來地中海而運輸金屬器具，與各地居民貿易。彼等見北非海岸近西西里處，居高臨下，形勢扼要，實爲通商要地，因於紀元前第九世紀建城於此，即所謂迦太基也。此城之建立在羅馬建國前百有餘年，初僅爲通商之用，後因日臻富饒，勢力大盛，其軍艦恆橫行於地中海西部，遂爲西部地中海商業大王。

迦太基之
文化

迦太基之文化仍屬東方文化之系統，其美術作品今日在各處所發現者，均表示受

古代東方美術之影響，與希臘人似無關係。惟在西西里，則迦太基之商人受希臘之影響，採用貨幣，且發行銀幣。至於迦太基本國，最初仍未脫古代東方商業上之舊習，而用貴重之金屬條作支付之用。既而當迦太基之商業發達時，其商人始感覺非有便利之交易媒介物不可，於是發行皮幣，其上蓋有國家之印，以保證其價值，此即紙幣之先驅也。關於文學，則迦太基之探檢家漢諾(Hanno)嘗探檢北非洲大西洋海岸，歸後著一書，報告探檢之情形。此外迦太基之政治家馬哥(Mango)關於農業亦有著述，此人嘗開發突尼斯(Tunis)之農業區域，其所著的書且爲羅馬元老會議譯爲拉丁文，在意大利實爲農業上最有價值之書。

若就家內陳設及城市建築等事而言，則迦太基人與希臘人甚相類似。迦太基之城極其宏大輝煌，面積之廣，三倍於羅馬城。城之前面有廣闊之船塢及石築碼頭，商船往來，絡繹不絕，各地商品，紛然雜陳。城內有廣大之市場及繁盛之製造區，在貧苦工人住宅之外，則有富商巍峨之居宅及熱帶之花園。城市周圍復有鞏固之城垣及許多堡壘圍繞，

牢不可破。在城之後方，則爲大棕樹林及熱帶之田園，而有迦太基商業貴族之村莊點綴其間，後日與羅馬之戰爭，即彼等所領導者也。

迦太基之軍力

迦太基之軍力與羅馬迥殊，蓋迦太基無有耕農，不能如羅馬可徵集農民組成民軍，故其軍隊概爲傭兵，純係由商業利益維持，而以金錢爲基礎，當國勢隆盛則能出金錢以募兵，國勢衰微，則軍隊亦無法維持。迦太基國家組織中最大之缺點，尤爲城中統治者對於由外人組成之軍隊從不信任，軍中將領雖係迦太基本國人，且無自立爲王之野心，然終遭政府之疑忌，因此迦太基政府與軍人之間時起軋轢，而成爲國家衰弱之原因。

迦太基之政治

迦太基之政治亦爲民主制，其行政元首有二人，稱 *Judges*，概由選舉產生，總攬萬幾，與羅馬之二執政官同。雖然，操迦太基實在之統治權者不爲行政元首，而爲一羣商業貴族，此等貴族組成一種元老會議，其職任權限，亦與羅馬之元老會議相類，操完全之統治權，此種議會政治實即希臘人所稱之寡頭政治也。但各議員均精明強幹，有政治家之才略，迦太基因彼輩長期之指導，遂能變成大國，其國勢之隆盛遠駕以前任何希臘國家

之上，雖雅典亦望塵莫及。

迦太基國力既富，日臻強盛，乃大起霸土之心。因其所處之地位優越，故在商業上常能獲得種種絕好之機會。當其貿易向東西二方發展時，已逐漸取得東西二方之海岸（東至錫勒尼之邊境，西抵大西洋），此外更吞併西班牙南部，取得其銀礦，厥後又取得不列顛錫礦，握直布羅陀峽之管轄權。在此峽之外，其殖民地亦甚多，北沿西班牙海岸，南沿非洲之大西洋海岸，甚至達於撒哈拉之邊境，莫不有之。其時迦太基更有一勇敢之商業領袖漢諾嘗探檢非洲海岸，直抵幾內亞而止。但迦太基人向地中海之發展因希臘人之侵入而被阻，故不能佔領地中海諸島。但彼等仍能佔領西西里之大部分，更設許多殖民地於撒丁科西加兩島，建許多貿易港於撒丁與西班牙間之巴利亞里（Balearic）羣島。彼等且常封鎖直布羅陀峽及諸島之貿易港，俾他國船舶不能通過，他國船舶有擅入者，恆爲迦太基之戰艦所擊沉，其勢力之盛類如此。

羅馬農業擴張之舊政策已使其逐漸獲得意大利內部之指揮權，而商業擴張之新

政策則使其與意大利外部之地地中海發生衝突。羅馬農人之視線常限於意大利海岸線以內，但羅馬商人之視線則出乎意大利海岸線之外。羅馬之商船由第伯河出發時，常進地中海，一三角形之範圍內，即伊達拉斯干海（Etruscan Sea）也。三角形之各邊係由西方之科西加島與撒丁島及東方之意大利構成，而在南方此三角形之底邊則由西西里與非洲之迦太基海岸構成。吾人一閱地圖，即可看出羅馬與迦太基如何隔此三角形之海面彼此對峙，二者現正於此三角形之海中從事貿易，而爲西部地中海世界商業上之二大勁敵。

迦太基商
業之繁盛
與羅馬之
始

吾人試回溯至拉丁戰爭（紀元前三三八年告終）或更前不久之時，當羅馬之商業尚未發達也，其商人嘗希望元老會議與迦太基締結條約，劃出界線，雙方之商船均不得逾越。大約當遜尼戰爭（Sannite War）之中期，羅馬元老會議又與迦太基締結第二次條約（紀元前三〇六年），彼此承認羅馬之商船不得進西西里諸港，迦太基之商船亦不得在意大利諸港貿易。羅馬人擄掠意大利之希臘諸城之結果，遂致西西里之希臘

人獨力與迦太基人相抗，希臘人最初雖能維持一時，終至失敗，不得不降服，於是迦太基人得以安然向東發展，併吞西西里。既而意大利商人見西西里諸港貿易繁盛，其商業權爲迦太基人所獨佔，彼等絕不能染指其間，莫不憤慨，由是對於迦太基之商業勢力嫉妬日深。

且也迦太基現正佔據一種優越之地位，甚至可以斷絕羅馬與其在意大利之亞得里亞海方面各埠之交通。蓋羅馬之船舶欲達亞得里亞海方面各埠時，須經意大利與西西里間之墨西拿 (Messina) 海峽，迦太基在西西里之發展，實可使其隨時奪取西西里之墨西拿城而封鎖此峽，致羅馬之船舶不能通過。吾人懸想當意大利商人南顧而思及在墨西拿港中之迦太基戰艦，將阻撓意大利西海岸與亞得里亞海岸間之貿易時，其心中之恐慌爲何如，此二國衝突之不能免，固不待智者而後知也。

第二節 羅馬軍容之振興及第一布匿戰役

羅馬軍備
之擴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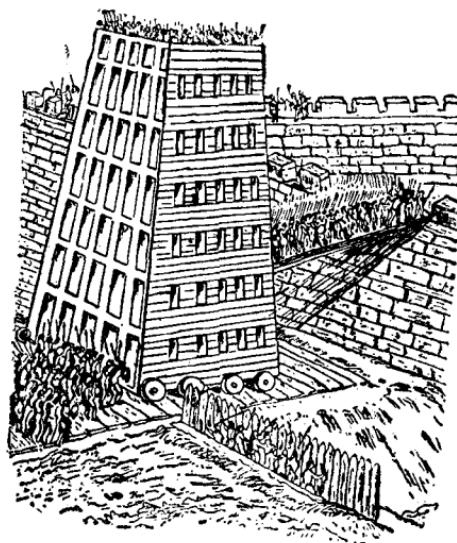
羅馬元老會議對於迦太基在墨西拿港中之戰艦亦自不敢高枕無憂，彼等必已反躬自問，羅馬苟與迦太基發生戰爭，其結果究如何？此時迦太基已有強盛之海軍，其在地中海西部兵艦縱橫，獨握霸權，無敢與敵，而羅馬對於海軍可謂絕無。羅馬之陸軍亦僅能與希臘將領如佩爾魯等作戰而已。蓋羅馬舊例，祇能從領有土地之農民中募軍，故其軍額並不甚多，厥後因容許新興之富人階級亦得從軍，其軍額始漸擴充。但此時羅馬軍隊大部分仍由農民組成，彼等恆須歸去從事耕耘收穫等事，在軍之時不能過久。既而羅馬復規定凡國民從軍者概須給薪，於是國民服軍役之期限得以延長。當時羅馬在戰時已能出民軍三十萬人以上，除羅馬國民所組成之騎兵外，羅馬又規定每軍須由同盟中募集人數相等之騎兵以益之，因此羅馬之騎兵人數又可增加一倍，而羅馬之軍備遂益擴張，實爲以前地中海世界任何國家所莫及。

就軍器與戰術而言，羅馬人對於後期希臘時代之戰術已略有進步。彼等現雖用長矛作戰，祇於戰線展開時使用，以攻相距較遠之敵方，然後用短刀作戰，蓋短刀在近地作

戰，較長矛更易指揮自如也。同時羅馬人對於希臘人之方陣恆團聚一塊，不易分散，其中且無缺口，不易自由轉動。羅馬人則將此種方陣分爲縱橫二面，復將其縱面分爲三分隊，

一爲前隊，一爲中隊，一爲後隊，每隊橫爲六人，各隊間均有缺口，前隊爲年少精銳之兵士組成，年老之兵士則列於其他二隊，後隊之兵士見前隊有彌縫時，則第二隊急前進補充。但如此又須將各隊橫截爲若干小段，庶幾一段前進，不致牽動全隊與之俱進。其前隊

與中隊之每段縱約二十人，橫仍爲六人，故每段共有一百二十人，而後隊之縱長則爲其



羅馬人攻城之用樓臺

一半。此各小段咸稱小兵隊 (maniples)，各隊每段間之缺口均彼此參錯，前隊中之缺口則由中隊各段掩護。惟吾人有應注意者，此種方陣之三分隊其全體恆能維持一致，毫不變動，各隊彼此均不能分離，中隊與後隊恆爲前隊之後援。

羅馬人爲便於其軍隊之集合與會食起見，分爲許多較大之團體，稱 legion，每一團體包含四千五百人，其中三百人爲騎兵，一千二百人爲輕裝兵士，三千人爲重裝兵士。上述三分隊各隊每小段中之一百二十人復分爲二箇百人團體 (centuries)，故每百人團體僅包含六十人，而不復爲一百人矣。各箇百人團體均有一領袖，稱百夫長 (centurion)。羅馬軍隊之組織雖有進步，但羅馬人最初並未感覺設置富有長期經驗的首領之重要，因此其軍隊恆由二執政官指揮。然二執政官旣須爲國家之元首，總攬萬幾，對於軍旅之事，又未嘗學問，且其任期甚短，常遇戰爭開始軍務孔急之秋，其任期已告終，而其兵權亦不得不放棄。當遜尼戰爭期中，羅馬人備嘗此種困苦，已感覺在此種情形下有延長二執政官兵權之必要，執政官在其職務延長之期內恆稱爲執政代理 (proconsul)。

顧當時羅馬人仍無專門之軍事首領如希臘之色諾芬其人，直至軍官與軍士給薪之例已開，服軍役之期限可以延長，於是富有經驗之下級軍官如百夫長之類亦隨之出現。

就軍隊之紀律而言，則羅馬人實遠在古代一切其他民族之上。吾人嘗見雖至希臘之軍隊，對於紀律亦甚感欠缺，而羅馬之軍隊則令出行必行，無尊卑貴賤均不得違犯。相傳嘗有羅馬某少年擅違軍令，與敵搏戰，殺之而返，其父且令其就刑軍前，以肅軍紀，甚至有退職之某執政官於狄克推多下令休戰之後，違犯軍律，私攻敵人大獲勝利，狄克推多尙欲處以死刑，此人後雖由多數有勢力之友人營救，然卒經過絕大之困難，吾人由此可想見其軍紀之森嚴矣。

羅馬元老會議久已垂涎於墨西拿海峽彼岸迦太基所領之西西里，祇因畏迦太基之海權，一時不敢與之開釁，今既見本國軍容振興，可與迦太基比試，遂思乘機而動。當時西西里並非盡爲迦太基人所有，其東部仍爲希臘之敍拉古王海洛（Hiero）所統治，會此時敍拉古之傭兵坎巴尼亞人據墨西拿城謀叛，大掠敍拉古之商業，海洛出兵討之。坎

巴尼亞人自知不能敵，求助於羅馬。元老會議遂取驚人之手段，許其所請，遣軍南下渡海，此在羅馬史上實爲羅馬軍之第一次渡海。同時海洛則求助於迦太基，當時迦太基亦因有海盜之患，乃往援之，其結果則迦太基軍不久即佔據墨西拿之堡寨，於是迦太基人得以控制墨西拿海峽。迨羅馬軍至，見墨西拿已歸迦太基，大憤，遂決計拔取此城。迦太基人亦大怒，與羅馬軍宣戰，而勞民傷財之大戰遂於此開其初幕（紀元前二六四年）。既而迦太基人失利，墨西拿城爲羅馬軍所陷，厥後西西里東部亦爲羅馬所得。海洛因棄迦太基而轉降羅馬。迦太基人既失敗，乃退守亞格里根敦（Agrigentum），羅馬人圍攻此鎮，戰甚久，雙方互有損失，歷時七月，卒陷之。迦太基人退守島西有堡壘之諸鎮，其最大者爲利來包姆（Lilybaeum）（註一）。

羅馬人因與敍拉古同盟之故，遂能佔有西西里東部，但自後歷時甚久，仍不能侵入此島之中部與西部，其主要原因在缺乏強盛之海軍。蓋迦太基久已海軍強盛，稱雄海上，羅馬苟不興海軍，決不足以制勝，故羅馬當局決意如地米托克利採行海軍政策，建一艦

隊，此實羅馬他日海上勢力之起點，其能一戰而敗迦太基之艦隊者，即由於此。相傳當時有迦太基兵艦數艘因狂風飄流至意大利海濱，爲羅馬所得，遂仿造之，兩月之間，成五列槳船凡百艘，三列槳船凡三十艘。但羅馬戰艦之裝置與迦太基戰艦不同，羅馬人恐其戰艦太少不足以擊衝敵船，乃欲用闖入敵船之法，意圖肉搏，遂於船上備浮橋桿，上有滑車，可以拉起，橋端復裝置鐵鈎以作兵器，敵人艦近，則以橋接之，兵士可渡橋至敵艦，以短兵相接。羅馬人既造戰艦，惜無航海專家，又無精練之水手，因之復與希臘各邦結合，得其助力。

羅馬人新發明的制敵之技，實出乎迦太基人意料之外，卒大收成效。紀元前二六〇年，羅馬之艦隊第一次出海，有戰艦一百二十艘，其中五列槳手之戰艦凡百艘，與迦太基人大戰於西西里東北之買列（Σικελία），迦太基人敗績，而羅馬海軍遂獲第一次勝利，掠毀船舶不下五十艘，西西里島亦爲羅馬所有。此後迦太基人與羅馬尚相持數載，迨紀元前二五八年，羅馬更大舉攻迦太基，遣軍艦由西西里出發，與迦太基人激戰於伊科諾木。

敗非洲之失攻

斯(Economus)，是役也實爲空前之大海戰，參戰者約大艦七八百艘，結果羅馬又大勝，擊沉迦太基戰艦三十艘，被擄者六十四艘。

羅馬艦隊旣連獲勝利，似乎可使羅馬與迦太基之戰爭立告結束，然而羅馬元老會議見羅馬之步騎兵在西西里無所發展，決計侵入非洲，直搗迦太基本國，故伊科諾木斯戰爭之後，羅馬軍遂乘勝大舉入非洲，軍於迦太基之東部。羅馬軍此次進攻最初大獲勝利，後卒失利，羅馬將被擒，全軍潰竄，逃還之士卒甫抵西西里，忽遇颶風，艦隊多覆沒，死者甚衆，且有一艦隊爲迦太基人所擊敗，羅馬人遂喪失其新得之海上勢力。顧羅馬人雖遭慘敗，仍圖恢復，未及三月，卒成戰艦二百二十艘，再攻迦太基。是役之失敗，與前正同，於是羅馬人又退守西西里，且歷時甚久，對於戰爭不復有任何之進展。

此時雙方氣疲力乏，而相持不下者仍歷若干載，其間時有戰爭進行。紀元前二五年，羅馬嘗遣大軍與迦太基人戰於邦諾木斯(Panormus)，迦太基敗而求和，羅馬不允。迦太基人乃退守西西里西部，羅馬人屢進攻，終不得逞，喪戰艦甚多，故迦太基人在海上

第一布匿
戰役之告
終

仍佔優勢。紀元前二四七年，迦太基大將漢米喀巴加 (Hamilcar Barca)屢敗羅馬軍於西西里，且率其艦隊劫掠意大利沿岸，羅馬之倉庫爲之空虛，財政之支絀達於極點，遂大起恐慌。已而羅馬人咸輸財救國，復建艦隊，成五列槳手之新艦二百艘，與迦太基人大戰於西西里西部（紀元前二四一年），破壞其全部艦隊。迦太基人經此挫敗，勢難再戰，卒請和，因此不得不承受羅馬人苛刻之條件，除敍拉古王海洛所領之土地外，西西里全境及附近諸島盡歸羅馬，爲羅馬屬地。迦太基更須賠償軍費三千二百達蘭（超過三百五十萬金元），所有俘虜亦概行釋放。故當紀元前二四一年時，羅馬與迦太基之第一期衝突歷時既二十三載，遂如此告終，結果羅馬制勝。

此次戰爭之進行，迄雙方勢盡力竭而止，於是兩國暫告無事者二十二年。然而此次戰爭結果，兩國均受重創，故戰禍雖終，而人民之痛苦，實不可言喻。迦太基人不惟喪失其歷年海上之霸權，且領域以內，秩序騷然，自西西里歸來之傭兵因無餉可得，遂到處行劫，田園荒蕪，滿目蕭然。相傳其大將漢米喀用極殘酷之手段，始克平定兵變，被殺之人數輒

擾太基
役後迦太基之
第一布匿戰役

以千計，亦云慘矣。已而撒丁與科西加又起而叛離，迦太基之國勢因此愈衰。

第一布匿戰役後羅馬之影響

至於羅馬方面，情形亦復相同。蓋其時居波河流域之高盧人乘機南下，約阿爾卑斯山以外之高盧人共攻羅馬，大肆騷擾。羅馬人鑒於前次焚掠之禍，舉國惶恐，疲乏之餘，又不得不起而備戰，特拉蒙(Telamon)之役大敗高盧人，乘勝直驅入波河流域，苦戰二載，始征服之。又此時因迦太基往昔之海上法律已失效力，故海盜蜂起，據亞得里亞海為巢穴，意大利往來商船，恆被劫掠，羅馬又不得不勞師往征，直搗巢穴，始克平定。

羅馬前途之影響

雖然，此次戰役對於羅馬前途之影響則甚大，羅馬實因此次戰爭第一次變為海上強國。同時羅馬更採取一種非常之步驟，開始佔據領土於意大利以外。羅馬對於此種步驟且有進無退，其取得西西里、撒丁、科西加諸島，與美國之取得波多黎各(Porto Rico)及菲律賓(Philippines)之行動正復相若。蓋一國在海外有利害關係，則與其他強國有同樣利害關係者必立即發生衝突，此種利害衝突實永無了期，適足以引起連綿不絕之戰爭耳。要之羅馬他日向外拓土，建空前未有之大帝國，實皆濫觴於此次戰爭。

第三節 第二布匿戰役

羅馬與迦太基經第一布匿戰爭後，已受深刻之教訓，設雙方均能略事讓步，則以後繼續之爭執或可幸免。其時迦太基亦有漢諾組織政黨，倡言和平，然而大多數迦太基人排羅馬之心正熾，故卒無成效，雙方仍各用全力以增長其勢力。羅馬人對於破壞迦太基并無所躊躇，第一布匿戰爭媾和後，羅馬既得西西里，復以所得賠款擴充海軍，乘迦太基內顧不暇，陰圖擴地。

紀元前二三八年，羅馬利用撒丁之迦太基傭兵內部革命，乃應傭兵之邀請遣軍渡海，侵入撒丁與科西加。時迦太基人國內多故，無力顧及，僅能為空言的抗議，羅馬不之顧，故媾和後僅三年，羅馬遂佔此二島，建為行省，設總督統治。迨羅馬敗高盧人後，又得其地，羅馬之勢力遂北抵阿爾卑斯山之麓，自阿爾卑斯山以南，半島全部悉為羅馬所有，羅馬由是乃得用全力以對付迦太基。

當此之際，迦太基之重要人物爲漢米喀巴加，兼具軍事家與政治家之才，有增爲哈得路巴（Hasdrubal），有子爲漢尼巴（Hannibal），均雄才蓋世，而羅馬之勁敵也。漢尼巴年方十一，其父卽命其宣誓，以覆羅馬霸權爲己任，故後日羅馬受其困苦者不少。迦太基此時之急務，當爲重興海軍，恢復海上霸權，但漢米喀則意在經營西班牙，蓋如此一方面可開闢新地，以抵消羅馬勢力之增長，而賠償三大島之損失，一方面又可於陸地進攻。

意大利，故紀元前二三六年遂進軍西班牙。

其時西班牙仍爲西方新石器時代歐洲人。

之苗裔所居，皆爲漢米喀所征服。西班牙南

境原多銀礦，漢米喀既至其地，遂取得其銀礦，盡力開採，迦太基因此遂日益富強。厥後不久，漢米喀棄世，由哈得路巴繼任經略。已而哈得路巴又被刺，於是又以漢尼巴繼之。漢尼巴漸次擴地，兩年之內，遂北抵厄布羅（Ebro）河。此時羅馬人因困於高盧人之騷擾，對



於迦太基之經營西班牙無暇過問，但得迦太基之承諾，不得向北發展逾厄布羅河以外而已。

第二布匿戰役之開始

此時之漢尼巴雖年僅二十四，然而有雄才大略，獨與羅馬爲敵，致羅馬人難於應付。故以後各次戰爭實爲羅馬全國與漢尼巴個人間之戰爭，雖則通常稱爲第二布匿戰役，吾人實可稱爲漢尼巴戰役。漢尼巴久欲與羅馬啓戰，會當時西班牙東岸有土人城薩公敦（Saguntum）尚未克服，此城因與羅馬人聯盟，遂歸羅馬，有羅馬且得比里牛斯（Pyrenees）山麓希臘諸城之保護權，漢尼巴遂於紀元前二一九年圍攻此城。羅馬元老會議以同盟之故，阻止其行動，漢尼巴不理，卒陷之，羅馬人聞信大怒，於是羅馬與迦太基之戰爭復起。

漢尼巴進軍北意利

漢尼巴欲不待羅馬出兵，而先發制人，遂於紀元前二一八年春留其兄弟哈得路巴（與其姊丈同名）守西班牙，自率精兵四萬沿西班牙東岸而北，踰比里牛斯山前進，遲至秋末，始抵阿爾卑斯山麓。沿途艱難困苦，不可言喻，俯視懸崖，則陡峭壁立，仰視山峯，則

積雪不化，軍士飢寒交迫，病莫能興，當其由阿爾卑斯山出發入波河流域上游時，已死亡甚衆，軍士減少至三萬四千人矣（註二）。

漢尼巴抵北意大利後，即謀與高盧人連合，并與羅馬軍激戰於帖西努（Ticinus）河上，羅馬騎兵大敗。厥後不久，漢尼巴又與羅馬軍大戰於脫勒比亞（Trebia），羅馬軍復敗績。是役也，因漢尼巴與希臘人時相接近，精通其進步之戰術，而羅馬軍由執政官統率，執政官對於軍旅之事，未嘗學問，自非漢尼巴之敵。且漢尼巴善於用騎兵，而此又非羅馬人之所長，故其勝負之數，已不待決於疆場矣。高盧人見漢尼巴連勝二戰，遂羣集於其麾下，於是北意大利盡在漢尼巴之掌握。

漢尼巴進
羅馬

漢尼巴既略定北意大利，復率師踰亞平寧山，沿途攻下羅馬之要塞。甚至當其既踰亞爾努斯（Arnus）後，羅馬執政官佛拉米尼（Flaminius）對於彼之進軍，尙不介意，漢尼巴遂率師而南，擬攻羅馬城。佛拉米尼聞而追之，兩軍相遇於脫拉西綿（Trasimene）湖畔，漢尼巴半途截擊羅馬軍前後二部，會天大霧，羅馬軍不辨方向，自相殘殺，大部分戰

死，佛拉米尼亦陣亡。此時漢尼巴軍距羅馬城僅數日程，羅馬都人聞信，莫不惴惴自危。元老會議力持鎮靜，舉法比烏(Fabius)爲狄克推多，并斷第伯河橋以防之。顧此時漢尼巴既無攻城器械，其軍額亦甚少，不足以攻城，其騎兵雖遠勝於羅馬人，然對於攻城絕無用武之地，因此不得不希望羅馬之同盟革命與之連合，共攻羅馬城。

漢尼巴見攻城無望，遂率師而東，抵亞得里亞海岸。其在此處獲馬匹食物無算，更募高盧人爲兵，日夜訓練，以圖再舉。當此危急之秋，羅馬之存亡實係於其狄克推多法比烏之一身。此人心志堅定，老成有謀略，知不能敵漢尼巴，故其政策在不與輕戰，惟率師尾其後以困之。此時漢尼巴見羅馬人避不與戰，終不得逞，乃大肆焚掠以挑釁。羅馬人不能忍，對於法比烏小心遲延之政策羣起反對，至呼之爲退縮者(laggard)。法比烏不爲所動，漢尼巴亦無如之何，遂大爲所困。

坎尼之戰

法比烏之
防守政策

紀元前二一六年法比烏去位，新執政官不守其政策，羅馬民衆亦催促宣戰。此時羅馬已募新兵約七萬人，由執政官統率，向南而進，與漢尼巴軍相遇於坎尼(Cannæ，紀

元前二二六年。羅馬軍陣於西南，漢尼巴軍陣於東北。漢尼巴初率騎兵與羅馬騎兵之兩翼接戰，大敗之，繼率騎兵由後方轉攻羅馬之中軍。羅馬之中軍悉受包圍，欲逃不能。迦太基人大肆屠殺，及至日終，羅馬全軍皆已殲滅。是役羅馬人死者約五萬，俘虜者約一萬。相傳漢尼巴嘗送羅馬騎士所佩之金環半斛以歸迦太基。此外羅馬人所遺餉械無算，悉爲迦太基人所得。羅馬得此敗報，全城大震，不知所從。而羅馬軍士之家庭亦皆哭聲遍地。羅馬都人恐漢尼巴攻城，欲逃匿，元老會議不可，乃鎮定人心，更謀抵抗。然漢尼巴以乏攻城器械，終無法進攻羅馬，遂撤軍至加普亞，羅馬乃幸免於難。

羅馬屬地
之叛離

當此之際，漢尼巴心中無時不充滿消滅羅馬拯救迦太基之熱忱。彼既無法攻羅馬城，故現在之計劃在一方遣人歸國，更募新軍，一方聯合羅馬之仇敵，共同作戰。彼之各次勝利亦大有助於其計劃之成功。數年之內，南意大利大部分（包含希臘諸城）均叛羅馬而歸漢尼巴，次於羅馬之第二大城加普亞亦屬之。其時西西里與羅馬親善之敍拉古王海洛已卒，其子海洛尼木（Hieronymus）亦叛羅馬而與漢尼巴聯合，惟少數之南部

拉丁殖民地尙能與漢尼巴相抗而已。漢尼巴之計劃更不利於羅馬者，即彼在坎尼之戰後不久，嘗遣人至馬其頓求助，時馬其頓王腓力第五以迦太基屢勝，欣然允之，而埃及亦願出海軍來援。此時實可謂羅馬同盟之大革命。漢尼巴深信此種大革命苟能成功，則羅馬之亡，不待龜筮矣。

雖然，在羅馬方面，此時人人受戰敗之刺激，莫不奮起圖存，共赴國難，更舉法比烏與馬西魯 (Marcus) 二人爲執政官。元老會議亦利用其敏銳之政治才略與希臘人締結同盟，而在希臘人中煽動革命以反抗馬其頓人，俾不得助漢尼巴。漢尼巴雖屢獲勝利，然羅馬元老會議之果決及其巧妙之指揮仍能使中意大利忠於羅馬而不叛離。羅馬人最後雖不得不出奴隸與幼年從軍，卒能組成新軍，並統率新軍逐一討伐革命之同盟諸城。

元老會議即命馬西魯率師征西西里，先平定各地，然後攻敍拉古。時敍拉古有大科學家亞奇米得爲種種奇巧之守具以守城，羅馬人圍困三年，始克攻陷（紀元前二二二

年）羅馬軍既陷敘拉古城，刦掠焚燬，無所不至，而夙稱繁盛之敘拉古城，經此厄運，遂滿目蕭然矣。同時加普亞城自漢尼巴去後，亦爲法比烏所圍困，加普亞獨立難支，旋即爲羅馬人所攻陷（紀元前二二一年）。羅馬人待遇此城，極其殘酷，城中要人多被屠殺，其餘人民則被鬻爲奴，於是此意大利之名城亦與敘拉古城同歸於盡。

漢尼巴之追擊

當羅馬之圍攻加普亞也，漢尼巴則擬攻羅馬城，冀羅馬必因內顧不暇而解加普亞之圍，遂率師直驅羅馬城下，彼此相持。然羅馬城久已有備，既不請和，亦不送出任何通牒，此時漢尼巴軍額既少，又無攻城器械，終不得逞，乃垂頭喪氣而去。迨加普亞失陷，漢尼巴轉而經營他林敦港爲根據地，此港乃漢尼巴所恃以運輸軍糧者也。厥後此港又爲羅馬軍所得，其交通遂不復如以前之靈便，漢尼巴大窘。此時馬其頓與埃及均因故不果出師，漢尼巴孤軍奮鬪，勢已難支，乃退守布拉提姆（Brattium），其一線之希望，惟有待其兄弟哈得路巴之來援而已。

其時哈得路巴在西班牙亦屢爲羅馬軍所困，故無法出師援助漢尼巴。但最後哈得路巴之被殺

路巴亦能在西班牙募集軍隊，率之踰比里牛斯山，入意大利應援。羅馬人聞此信，舉國惶恐，急出師往禦，與哈得路巴激戰於辛提努姆地方之米陶魯(Metaurus)河上。哈得路巴全軍覆沒，已亦被殺（紀元前二〇七年）。時漢尼巴正望哈得路巴之音信及援軍甚急，忽而羅馬使者將哈得路巴之首級投其營中，漢尼巴見之大悲，知大勢已去。

當此之際，羅馬人將其在西班牙之軍權授之西庇阿阿非利加(Scipio Africanus)，此人即羅馬大將西庇阿(Scipio)之子，乃歷史上負重望之軍人，而羅馬年少將領中最有才略者。紀元前二二一年，其父嘗與哈得



西庇阿阿非利加

路巴戰，兵敗被殺，時加普亞已攻陷，羅馬遂分軍復征西班牙，歸其統率。西庇阿阿非利加既抵西班牙，大敗迦太基人，且逐之出西班牙以外，因此斷絕迦太基人金錢與軍隊。

之接濟。迨哈得路巴因援漢尼巴而去西班牙後，西班牙全境遂悉爲羅馬所征服。

西庇阿阿非利加既征服西班牙，復主張直搗迦太基本國，早結戰局，遂向元老會議提議，請許其進攻非洲。但法比烏素以避免漢尼巴之攻擊不與輕戰為政策，今見其提議進攻非洲，肆力反對，視為輕舉，將大不利於舉國之安全，多方設法使國人拒絕其提議。然而西庇阿阿非利加之提議卒為元老會議所通過，紀元前二〇三年，遂率軍隊戰艦渡海，進攻迦太基，大敗迦太基軍，獲人馬軍械無數。迦太基人以羅馬軍勢盛，不敢與敵，急召還漢尼巴維護祖國。時漢尼巴淹留意大利已十五稔，精華喪盡，不能稍有進展，遂於紀元前二〇二年撤軍回迦太基，於是羅馬與迦太基最後之大戰則決於非洲，即迦太基附近之撒馬（Zama）地方也。

撒馬之戰

撒馬之戰（紀元前二〇二年）有迦太基西部之努米底（Numidia）人與羅馬聯合，因努米底人之騎兵較勝於迦太基之騎兵，故漢尼巴騎兵之兩翼遂為所破。同時西庇阿阿非利加之步兵亦稱精銳，勝於迦太基之步兵，故漢尼巴欲以步兵包圍羅馬之步兵，結果反為所敗。是役實為漢尼巴平生第一次之失敗，而且為其最後一次之失敗，迦太

基軍隊之精華既喪失殆盡，國家之元氣亦因此耗損，卒不得不屈服，時紀元前二〇一年也。

此時戰爭之結果，迦太基人所受之議和條件較第一布匿戰役更為苛刻。迦太基須放棄其在西班牙及地中海諸島之一切權利，讓與羅馬，并須放棄其戰象及戰艦，惟留十艘以防海盜，於是迦太基五百戰艦悉被燬於國民之前。此外迦太基人在五十年內須付賠款一萬達蘭（超過一千一百萬金元）。更不幸者，則為迦太基人失去其國家之獨立，蓋依此條約，迦太基人除得羅馬之同意外不能在任何地域從事戰爭，雖則羅馬人不併其在非洲之領土，迦太基實已變為屬國。後復增加一苛刻之條件，謂漢尼巴既為羅馬勁敵，即應交出漢尼巴聞信，乃奔亞洲，以免國人羞（註三）。

羅馬戰勝迦太基之結果，遂變為古代世界最大之強國，除取得西班牙及地中海諸島而外，更取得迦太基與努米底之保護權，於是獨執西部地中海世界之牛耳。雖然，自外表而言，羅馬所獲利益固大，實則得不償失。蓋漢尼巴橫行意大利境內，歷時凡十五載，却

掠焚燬，無所不至，瘡痍滿目，哀鴻遍野，其大部分之田地悉成荒土，蕭條不堪言狀，以後當更述及。

第四節 第三布匿戰役及迦太基之滅亡

迦太基之復興

自撒馬戰爭以至第三布匿戰役之日，歷時凡五十六載，當此期中，兩國均相安無事，宜若一兩國間勞民損財之長期戰役可從此永告結束，顧事實則大謬不然，迦太基人所以開罪羅馬而引起第三布匿戰役者，祇以其繼續因商業而發展故也。蓋結束第二布匿戰役之和約其條件雖云苛刻，然尚足以使迦太基將來有復興之希望。迦太基人之商業天才亦非他國人所能及，羅馬雖以繁重之貢稅增加其負擔，彼等仍能於付納貢稅之期中繼續發展其商業，其國勢亦因之而復盛。

羅馬人之敗績

當此之際，西部地中海之新主人對於其舊仇恆懷不安之心，羅馬人雖云勇敢，然憶及漢尼巴之侵逼，其心中終不免發生不快之感。而當時著名之元老會議議員喀托

(Cato) 見迦太基商務繁盛，國勢日隆，又復昔日之原狀，嫉妬之心遂油然而生。彼深信迦太基一日不滅，終爲羅馬之大患，使羅馬人不敢高枕無憂，故當其在元老會議每次演說告終之時，必以『須滅迦太基』之語激勵國人。羅馬人受其激勵，對於迦太基之昌盛亦莫不大起恐慌，咸欲滅之而後快。迦太基商人被容許貿易於西部地中海者已歷五十餘載，至是羅馬人決然採殘酷之手段以處決此命數已定之城市。

第三布匿戰役開端之近因，係因迦太基人違犯第二布匿戰役之和約擅與努米底人作戰。初，羅馬富豪之騎兵團 (equestrian order) 因疾視他人之財產，故暗唆努米底人掠犯迦太基，迦太基人屢受其蹂躪，最後忍無可忍，遂於紀元前一五〇年不徵羅馬之同意，實行自衛的抵抗。羅馬人既久欲與迦太基開鬪，至是遂藉口迦太基人違約，遣使問罪。迦太基元老會議大恐，自請賠償。羅馬人乃要求迦太基人能遣貴族子弟三百人爲質，則不破壞其獨立，迦太基人允之。已而羅馬人見迦太基人軟弱，欺陵益甚，當人質甫至羅馬，羅馬遽出師由西西里渡非洲，迫迦太基人繳械。此時迦太基人仍望羅馬之寬容，亦從

其請，且預備割地。賴迦太基人愈退讓，而羅馬及其富豪之騎兵團愈苛求無饜，於是復命迦太基人毀其現有之城，而於距海十英里之處別建新城。此種要求實不啻斷絕依海爲生之迦太基人的生路。迦太基人聞信，全城激昂，遂閉城堅守，并積極備戰，而歷時三載之第三布匿戰役遂起。

迦太基滅亡與地中海之統一

此時圍攻迦太基城之羅馬將領爲西庇阿第二，彼嘗築壘港外，以斷絕水陸之交通，迦太基人大遭其苦。然猶被圍數載，死守不降，迄城陷而止（紀元前一四六年）。號稱百萬居民之城市，至城陷時，不過五萬人口耳。羅馬人待遇迦太基城，殘酷備至，燬其全城，城中子遺悉被鬻爲奴。迦太基既滅，羅馬遂收其領土，建爲阿非利加省，是爲地中海南部第一行省。羅馬與迦太基之戰爭歷時凡一百二十載，至是告終，其結果則消滅羅馬在西方唯一僅存之勁敵。西部地中海四重競爭（伊達拉斯干人、迦太基人、希臘人、羅馬人）現在亦告結束，而前此第伯河上無足輕重之村落卒獲勝利。以種族言，印歐族系之西支現已制勝，而居塞姆族系西支之上。西部地中海世界現遂處於單一民族指揮之下，與東部

地中海世界以前處於馬其頓人指揮之下正復相若。吾人現須轉而追述羅馬與東部地中海後期希臘時代之東方世界各種交涉。

(註一)布匿(Punic)爲拉丁語指迦太基，因迦太基出自腓尼基，故名。

(註二)漢尼巴所以向北意大利進軍，實有種種原因。彼深知自西里戰役以來，迦太基之艦隊已受重創，苟由水路以達南意大利，則其艦隊必不能抵制羅馬之攻擊。且其騎兵達六千人以上，人數過多，亦難由海上運送。又由南意大利進軍，最初必與羅馬之勢力相遇，而在北意大利則有新被羅馬征服之高盧人正圖報復，彼可招募爲兵，而予以報復之機會。此外彼又深知羅馬之同盟均對羅馬不滿，彼在北意大利如能制勝，必易煽動各同盟叛羅馬，轉而與彼聯合，起獨立之戰爭，此實足以完全破壞羅馬在意大利之霸權。因此種種原因，故當羅馬元老會議正欲侵入西班牙與非洲時，忽見漢尼巴由北方侵入其本國。

(註三)漢尼巴初逃敘里亞，繼逃小亞細亞，厥後在亞洲煽動亞力山大之繼承者聯合，共抗羅馬，羅馬屢賞通緝，紀元前一八三年，卒因失望仰藥而死。

第二十五章 羅馬征服東部地中海世界及版圖擴張之影響

第一節 羅馬征服東部地中海世界

羅馬勢力
之東漸

亞力山大之繼承者至紀元前二〇〇年時，就在東部地中海繼續進行其族爭、結黨、戰役、聯盟等事。當此之際，羅馬已二次大敗迦太基人，其勢力已漸發展於西部地中海。羅馬勢力發展之重要結果，尤其為羅馬擴地海外之結果，現已顯著。羅馬元老會議現已不容地中海周圍任何國家發展其勢力而危及羅馬，如迦太基在漢尼巴戰役期中所為者。因此之故或其其他種種原因，羅馬之勢力遂漸蔓延於此東方全部希臘世界，於是前此為爭西方霸權而與迦太基衝突者，撒馬戰後，甫及三載，又爭東方之霸權。最後則羅馬將希臘馬其頓及小亞細亞諸地概行征服，取亞力山大繼承者之三大國入其掌握，而稱雄於

地中海全部。容吾人現在略述其與東方第一次衝突之原因及其結果。

初漢尼巴嘗勸馬其頓王腓力第五與之聯合，共抗羅馬，腓力第五許之，後雖因事未果，然已爲羅馬人所深恨。既而撒馬之戰，腓力第五嘗助迦太基，羅馬人對此尤難忘懷。且腓力第五有雄才大略，其氣概與亞力山大之父腓力正復相若，其各種遠大之計劃更使羅馬元老會議不敢高枕而臥。彼嘗欲與敘里亞王大安提阿 (Antiochus the Great) (同名之第三人) 締結同盟，共分埃及領地，於是羅得與別伽摩 (Pergamus) 大恐求羅馬助，羅馬遂乘機轉其勢力於東方，以推倒馬其頓。此時希臘諸邦無援助，馬其頓統治彼等之理由安提阿又忙於強奪亞洲之埃及領土，亦無暇援助，故馬其頓不得不獨力與羅馬軍相持。最後於紀元前一九七年大戰於塞諾西法利 (Cynocephalæ)，馬其頓軍大敗，腓力第五乃請和，於是此古代亞力山大之國土降爲羅馬之屬邦，希臘諸邦則爲羅馬之同盟，由羅馬人許以自由，馬其頓不得干涉。

羅馬與馬其頓戰爭之結果，復與安提阿發生衝突。其時安提阿在亞洲已佔有波斯

帝國之大部分，現乘腓力第五之失敗強奪其以前所有之土地，然而此等土地乃羅馬人已許其自由者也。羅馬人初以大戰之後，軍力未復，重與安提阿戰爭，不能不有所顧慮，故對於安提阿之行動一時容忍。然安提阿見羅馬退讓，愈事拓地無饜。紀元前一九二年更助長希臘之亂事，與羅馬爲難。其時漢尼巴自迦太基出亡後，亦正與安提阿同在希臘商議大計。羅馬聞信，急出師往希臘。安提阿不從漢尼巴之言，在希臘坐失時機，遂爲羅馬軍敗於德摩庇勒，狼狽回小亞細亞。羅馬復遣西庇阿·阿非利加之弟西庇阿率軍追及，大戰於馬格尼西亞（Magnesia），安提阿又大敗，而小亞細亞之土地東至哈利斯阿，遂概歸羅馬統治。既而結和約，安提阿不許過此河以西，并不得遣一戰艦西至同一之經度。於是，在十二年之內（紀元前二〇〇年至一八九年），繼承亞力山大東方三大帝國中之二國（馬其頓與敍里亞）均降爲羅馬之屬邦。至於第三帝國埃及，自始即與羅馬親善，當羅馬軍第一次出現於希臘世界三十年後不久，埃及即自動承認爲羅馬之屬邦（紀元前一六八年）。

馬其頓之滅亡

羅馬自征服敍里亞後，東部地中海世界雖則失敗，然歷時甚久，羅馬仍屢為所困。東部諸邦內部頻起爭執，致羅馬不得不為之排解，而希臘馬其頓又不甘屈服，力謀恢復。紀元前一七一年，羅馬遂與馬其頓復起戰爭，歷時至二載之久。是役羅馬雖無功，然紀元前一六八年之戰，羅馬則大敗馬其頓軍，而馬其頓遂不國。既而馬其頓人因不堪羅馬之虐政，復起叛亂，然卒為羅馬軍討平，羅馬遂滅馬其頓，建為行省。

希臘之滅亡

當此之際，希臘人對於馬其頓深表同情，今見其滅亡，自不免有兔死狐悲之感，同時對於羅馬之虐政，亦甚不滿，因起叛亂，遂致羅馬有所藉口，旋以更殘酷之手段，多數希臘人均被送至意大利為質。亞加亞人中之貴人與知識分子亦於此時同往者凡一千人。紀元前一四七年，亞加亞聯盟遂集軍於哥林多，輕與羅馬軍開戰，大為所敗，於是羅馬人復用其對付迦太基人之手段以對付希臘人，在迦太基破滅之同年，又見哥林多之破滅（紀元前一四六年）。羅馬人陷哥林多後，既掠其珍寶財物，鬻其居民為奴隸，更縱火燬其全城，而此燦爛之城市遂成灰燼矣。哥林多既滅，希臘其他諸邦之自由亦隨之告終。

希臘諸邦在文化上之貢獻如此其大，今在政治上乃俯首帖耳，聽命於人，悲夫！

羅馬屬地
之統治法

第二節 羅馬征服時代之政治與文化

羅馬元老會議當指揮各次戰役之時既表示其政治才略，但羅馬現已獲得地中海世界之主權，則對於如此龐大之領域果如何統治，遂發生問題。羅馬人最初無統治其屬地之經驗，而將許多被征服之邦國劃為行省，略仿往昔波斯帝國之行省制，每省派一總督統治，各省人民不得自備軍隊，而由總督統率羅馬軍隊鎮撫之。總督之權力無限，本省人民除納貢稅於中央外，尚須絕對服從總督之統治。

羅馬元老會議對於屬地之統治法並不完善，因各省總督之權力過大，遂不受中央之羈勒，致養成尾大不掉之勢，而各省人民亦深受困苦。元老會議對於各省統治之條例雖嘗按照情形，各有規定，且大體上均不壓制，但對於如何強迫各省總督服從此等條例，并無規定，故各省總督得以擅作威福，一如東方之君主，不惟不受法律之束縛，及羅馬共

各省總督
之專擅

和制度之奉制，而對於本省各種賦稅亦皆有完全之支配權。當時各省人民例須對總督進禮，各省總督常藉納禮之名，行暴斂之實。總督任期通常均為一年，對於一省之政務毫無經驗，惟知乘最短之任期内大肆搜括，捆載而去，故其政治亦祇可謂一種強奪與盜竊之政體而已。元老會議鑒於此種情形，雖嘗通過法律，處罰濫用職權之總督，但此等法律徒成具文，無補於事。

羅馬中央
之政治

貴族權力
之伸張

此時羅馬各省之政治固腐敗不堪，而中央政治亦成一丘之貉。羅馬在外表上雖貴族平民一律平等，實則任高級官吏者鮮為平民，悉為貴族所獨佔。蓋此時民衆會議之權力無復昔日之盛，故貴族得以乘機伸張其勢力，平民遂無法抑制。然貴族中之要人懷政治野心者仍莫不競爭人民之選舉票及其援助，以便取得政府中重要之權位。其求得人民之選舉票及其援助之手段，通常則盛張筵宴而邀人民參與，舉行角鬪之戲以供人民觀覽，當時羅馬筵宴與角鬪之風盛行者以此。

賄賂之盛
行賄之盛

雖然，羅馬政治上最腐敗之點尤為賄賂之盛行，羅馬雖嘗通過許多法律以防此弊，

之競爭選舉
的最後目的

然其效果畢竟甚小。蓋羅馬擴地之結果，致公民多移植遠方，勢難再蒞民衆會議，而羅馬公民能於選舉時參加投票者，又限於能蒞羅馬民衆會議之人，彼等人文數既少，故賄賂之行使尤易。且當時羅馬人民生計困難，道德自不免因之墮落，亦不惜與競爭選舉者朋比爲奸，因此羅馬之政府常爲此輩盛行賄賂者所佔據。

此時競爭政府之權位者既須盛張筵宴，舉行角鬪之戲，又須賄買投票之公民，致運動選舉之費用大增，羅馬要人本有政治才具與優美品性，應居政府中之要職者，現亦不得不借款從事選舉之競爭。雖然，彼等卽幸而當選，並無直接之利益可言也。蓋此時羅馬居官者不惟無薪可得，且須自備辦公費，此時羅馬政府並未設書吏會計員簿記員等職，概由當選官吏私人僱請，以助理職務，甚至執政官亦以家庭作辦公處，而以私款聘請此等職員（其中且常有一希臘人）。羅馬之政客所以競爭選舉，其目的在造勢力，有勢力然後可進而爲殷富之行省的總督，既爲總督，則競爭選舉時之費用均不難恢復矣。故當時總督之職實爲一切有政治野心者最後競爭之目的，甚至執政官之職亦不過視爲鑽

營總督之手段耳。

羅馬擴地之影響，在政治上既已言及，在其他各方面亦甚大。就意大利而言，其顯著者第一爲羅馬政府之進款大增，因此不必再向國民徵直接稅。此種新財富實爲羅馬國富之泉源，羅馬之將領及其軍士每次戰勝之結果，必滿載戰利品以歸。而羅馬之商人亦遍布各省，無不獲利甚厚。此時更有一種承辦稅收之人出現，彼輩恆納鉅款於政府，由政府授以徵稅權利，或則取得經營國家土地之權利，新約聖經對於彼輩嘗屢言及，視同罪人。同時又有一種放款人隨之出現，恆以重利貸出其款，冀圖自富，借款者因須應付羅馬總督之橫征暴斂，雖利率甚高，亦不能顧及，承辦稅收之人，同時亦即放款之人也。此等有錢之人在各省強奪搜括，較之彼貪婪之羅馬總督尤甚，當其歸意大利時，意大利遂有一種富人階級興起，前此意大利從未有聞及此階級者也。

羅馬既有富人階級之興起，其購買力亦隨之增加，於是復引起外貨入口，以供給其需要。自那不勒灣以至第伯河口之海，而羅馬商船恆絡繹不絕，均輜輶於羅馬之泊船處，

操縱此一切貿易者咸變爲富商。此時貿易既發達，貨幣數量亦不得不增多。欲經營一切流通之貨幣，又不得不設立銀行，故當漢尼巴戰役期中，銀行即已創立於羅馬。惟當時之銀行尙爲一列之棚，而設於公會所之兩側，迨紀元前二〇〇年後，此等棚遂變爲華美之聚會所（basilica），與希臘諸城所有者正復相同。新起之富人階級咸聚集於此，辦理經紀事業，且設立大公司於此以徵收賦稅，或更與政府訂約，承築道路橋梁及公共屋宇。此類公司每日均有股票出售，而與近代股分交易所相類之事業在當日羅馬公會所已甚發達。

宮室建築
之進步

當時羅馬人所居之舊式屋宇仍爲土墼所成，且僅有一室，家內一切牲畜均與人雜處室中，臥榻庖厨則各設於室之一隅。其烹飪也露地燒薪，無烟突，烟氣彌漫室中，致室內爲烟所薰黑，故其室遂稱 atrium，蓋卽黑色之意也。其時全家之人，關於飲食起居，以及往來酬酢之事，概在一室舉行，其居室之簡陋可見。旣而羅馬人往來希臘諸城者見加普亞及那不勒之希臘人住宅莫不華美安適，於是彼等始添設寢室於其室之兩側，更設一

小室於其後部，以作主人之住所。厥後復仿希臘人住宅於居室之後部設一中庭，而以柱廊環繞，寢室、食堂、藏書室、休息室等均面此廊而設，庖廚則設於其後部。迨建築再進步，又附加第二層，以作寢室或食堂，於是原來之室一變而爲客廳，其中常陳設雕刻繪畫及其他美術品等物，此即由東方所得之戰利品也。及羅馬繁盛，財富增多，人口發達，居室之需要日益增加，地租遂亦隨之增高，而城中地價尤昂，投資之最好形式即在買房屋以得租金。且自茲以後，業主又開始建數層崇高之屋宇，以冀多得租金。同時羅馬人遊亞力山大里亞城者，又見此城之神廟及公共建築物莫不宏壯富麗，回憶羅馬舊式之神廟及公共建築物，未免樸素簡陋，相形見绌，其競爭心因此大被激動，希臘之建築式如羅馬之聚會所，遂開始出現於羅馬。厥後不久，希臘之戲園亦出現於羅馬，羅馬人復加以改良，於戲臺前面張一天幔，以蔽日光，且於奏樂所設多數座位，於是羅馬戲園之布置較希臘益增完備。

使赴羅馬時，每次筵宴均見同樣之銀盤，蓋各家共此一盤，轉相借用故也。又聞當羅馬與迦太基戰爭以前不久，羅馬有退職之執政官因家有銀器超過十鎊，致出罰金，當時儉樸之風可見。然而一代以後，羅馬富人家中所用之銀器，嘗有達一萬磅重者。羅馬人征服馬其頓時，嘗載希臘之雕像與繪畫凡二百五十車歸羅馬，征服埃陀利亞(Etolia)時，嘗奪去青銅與大理石雕刻物達五百件以上，而破壞迦太基時，奪取希臘之雕刻物歸羅馬者尤不可勝計。甚至小城如龐培猶有某富人嘗以亞力山大作戰之圖鑲之食堂中。東方最精美之家具懸掛物地氈等現均開始裝飾羅馬富人之住宅。同時羅馬人對於希臘人住宅中一切裝置，亦立即仿效，如流水管浴池及各種合於衛生之裝置，莫不有之，而更揮霍之住宅，且裝置瓦管傳導熱氣，以增室中溫度。庖廚中則有各種精美之銅具，以吾人今日庖廚中通常之用器與之相較，尙不能及。羅馬人之筵宴亦日增奢靡，常用鉅款由外方購入各種珍饈美味，由黑海購來之醃魚，其一瓶當值七十五金元或八十金元。當時元老會議守舊之議員喀托於元老會議演說時，對於此種奢靡之風，力加反對焉。此時既有許多

奢侈品，又需多數家僕管理。羅馬人之住宅前門恒有一關人（此人稱 janitor，係出於拉丁字 janua，即門之意），由前門以內，舉凡家中一事一物，莫不各有一僕司之，甚至主人浴時有專僕侍候，主人之履又有專僕看管。上述所有家僕，純屬奴隸，但欲僱一奴隸爲庖人，則常不可得。羅馬富人常有每年費五千金元以僱一優良之庖人者。

此時羅馬人之物質生活既大有進步，而其精神生活亦莫不同然。羅馬人精神生活之進步，亦多受希臘人之賜。當西西里戰役告終時（紀元前二四一年），羅馬即有一希臘奴隸名安德羅尼（Andronicus）者恢復自由，此人乃羅馬於擄掠他林敦時所獲者也。彼見羅馬人對於希臘文學饒有興趣，因譯奧德賽史詩爲拉丁文，以爲羅馬兒童之讀物，復爲羅馬成人將古代希臘各種悲劇譯爲拉丁文，此外并譯有雅典之喜劇甚夥。此人實歷史上第一個文學家而從事於譯書事業者，希臘文學無論實質與形式，均因之而開始侵入羅馬人之生活中。既而當一千亞加亞人爲質於羅馬時，其中又有一希臘政治家名璞來貝（Polybius）者在焉，此人對於詞令與文學均最有修養者也。彼在羅馬嘗居

西庇阿兄弟家，頗受優待，西庇阿兄弟每次戰役，必偕之以行，迦太基與哥林多之破毀，彼嘗目覩，最後且對於羅馬各次大戰用希臘文著一歷史，不朽之作也。彼對於羅馬優秀之人物（如西庇阿兄弟）影響實大，彼嘗道及當迦太基被燒時，彼如何與小西庇阿并立而觀，小西庇阿如何泫然下淚。羅馬人對於其所知之唯一的文學既如此嫋熟，而又無時不與力學之希臘人相接近，故其自己對於文學之興趣日增濃厚。雖則拉丁人亦自有其詩歌及簡單之韻文，然當其感受希臘人完成的文學之影響時，而拉丁姆本地自然的文學產品不久即歸消滅。因此拉丁文學不似希臘文學循其自己之天然的原始的方向發展，而係發展於外來的文學產品之基礎上，吾人現可看出恰如羅馬詩人霍拉西（Horace）所言，羅馬人雖為征服者，其自己反為希臘文化所征服。

當此之時，詩人與史家在意大利均甚多，羅馬之智識分子咸可於長篇之史詩中明白其祖先各種偉大之事績，此乃摹擬荷馬之史詩而作者也。此種文學，上自羅馬開國時各種舊聞如關於羅慕路與勒莫等故事，下迄王政時代之傳說，莫不具載，羅馬初年史料

咸取之於此，惟在今日，則此類文學已不復視為歷史矣。因羅馬人特好米南得之希臘喜劇，故羅馬新出之戲劇家尤其為普勞圖（Plautus 約紀元前一八四年卒）與特林西（Terence 紀元前一五九年卒）輩，均好摹仿之，而用拉丁文作喜劇，以嘲笑羅馬之社會，亦大受羅馬人之歡迎。戲劇既發達，戲園之建築亦隨之進步，此事吾人前已述及矣。

新拉丁文學在羅馬既甚發達，而記載文學作品之蘆紙亦隨之日多。同時羅馬城又開始有發行書籍者出現，恆用多數奴隸從事抄寫，書籍之數遂日有增加，藏書館亦於此時產生。當馬其頓被征服時，即有某羅馬人嘗將馬其頓王所有書籍運歸羅馬，而最初以私人設一藏書館於羅馬，現則羅馬富人亦恆於其住宅中設之。藏書館既產生，研究愈增便利，因此又有多數博學之人興起，其中且有最優秀之羅馬要人焉。此時不博通希臘文與拉丁文之書籍者幾無要求參加此文明世界之權利。此等曾受教育之人物最後與羅馬未受教育之大多數民衆相較既甚懸殊，於是產生受教育者與未受教育者之二大階級，此種階級區別，在前此農業共和時代從未聞及也。

羅馬人以前對於子弟之教育恆不甚注意，最初無學校，通常均爲父教其子。既而被釋放之希臘奴隸開始創辦學校，羅馬人亦漸開始送其子弟至此等學校受教育。此類學校實無所謂設備，其中且有在街道之側或公會所露天之下教課者，否則亦不過授課於其住宅中，無真正校舍也。當學校興起時，尙無文藝以供兒童之誦讀。羅馬人最重法律與秩序，故恆使其子弟學習十二銅表之法律，均須讀之成誦，恰與說英語之兒童學習十條聖誡（Ten Commandments）相類。此外羅馬人家中亦恆有一受教育之希臘奴隸作兒童之教師，授以一定之教訓，且教其讀安德羅尼所譯之荷馬詩歌，有時著名之希臘教師亦恆在羅馬公衆之前舉行演講。羅馬貴族子弟因此獲得研究修詞學與公衆演說之機會，彼等均明白苟欲從事政治活動，則此二者乃大有實際上之用處也。至地位優越之羅馬人子弟，且常留學雅典本國，以完成其高等教育，後日羅馬要人如西塞祿（Cicero）輩，均嘗留學於雅典者也。

第三節 羅馬社會之衰頹

希臘文明的與奢靡的新生活不無種種罪惡隨之產生。甚至酷嗜希臘文學與美術之羅馬人如小西庇阿，見羅馬兒童在希臘跳舞學校學習跳舞，亦嘗表示驚駭。喀托者，羅馬最頑固之守舊派也，其對於新文化及隨以輸入之奢侈風尚，力加排斥。彼爲監察官，對於種種奢侈的新習慣有權禁制，對於羅馬好裝飾之紈袴少年及時髦之貴婦，常加威嚇，彼與其同黨屢通過法律以抑制奢侈風尚。顧此類法律終不能防制民德墮落，舊日羅馬家庭生活中種種美德日形消滅，休妻之風盛行。羅馬人德性最盛時期實已過去，此在未受教育之下流階級中尤爲顯著，彼等所以最喜希臘之文化者，徒因希臘生活之奢靡耳，一般民衆對於希臘文化之精神並不能領略也。相傳當哥林多城破毀時，璞來貝嘗見羅馬軍士取壁上珍奇之希臘古畫舖之地上，以擲骰子，其對於希臘文化之精神無鑑賞能力，於此可見。

角鬥之風

吾人試觀當時公衆之娛樂，尤足見民德墮落之一般。當時最盛行之公衆娛樂，莫如角鬥戲。初在先史時代，每於葬會長時常殺俘虜致祭，此戲稍帶宗教色彩，古代伊達拉斯干恆行之。及羅馬與迦太基之西西里戰役期中，此戲已輸入羅馬，最初舉行於羅馬公會所以紀念布魯圖(Brutus)族中某人之葬儀，係用定刑之罪犯或奴隸彼此相殺，此等角鬥者稱劍客(gladiators)，此字源於拉丁字 gladius 卽刀劍之意。羅馬人民對於此種殘惡之戲最好觀覽。當時羅馬要人因競爭權位，不得不先求公民之選舉票及其援助，故不俟有葬事發生，每於大宴公民時即繼以此戲，而買公民之歡心，於是此風在羅馬漸盛。角鬥者初不過三對而已，後竟達百人以上。戰後所得俘虜既多，角鬥之風愈熾，而觀者益衆，營此業者莫不獲利甚厚。此種殘惡之戲最初舉行於臨時的座位圓圈以內，最後則特用石建圓形戲場，係由二戲園相對而成。不久之後，劍客與野獸角鬥之風又開始。此戲迄紀元後第一世紀尚盛行不衰，已而因基督教發展，乃遭痛斥。

奴隸之風在當時亦甚流行。自漢尼巴戰役告終以還，羅馬因各次征服之結果，已由

迦太基、西班牙、高盧、馬其頓、希臘、小亞細亞等處獲得甚多之俘虜以入意大利，悉被鬻爲奴，僅就與意大利對面之亞得里亞海岸而言，其所鬻之俘虜已達十五萬名。普通工人拍賣時，每人可賣三百金元，工匠或良好之書記其價特昂，年少之婦人能彈七弦琴者每人可賣一千金元。羅馬人家中莫不蓄有此等奴隸，富人蓄奴有多至二萬者。意大利之大田產現亦盡爲奴隸所充滿，故營此業者莫不獲利甚厚。當戰時俘虜之供給告罄時，則羅馬政府對於海盜販奴之惡習，故意縱使，海盜常於愛琴海與東部地中海略誘居民鬻之爲奴者，歷時凡若干載。此時奴隸市場在提洛島，羅馬商人恆由此處販買，運至意大利，故意大利與西西里之奴隸尤多。

當時羅馬人待遇奴隸，極其殘酷，雖家內之奴隸其工作尚不十分苛苦，而田地中之奴隸，其境況實與牛馬無異。奴隸之額上均打以牛形之火烙印，別爲某戶之奴，以便永久認識，夜間則羣處地窖中，晨間則驅赴田園，故最後在意大利各處，奴隸均對主人起而革命。甚至當奴隸革命鎮定之後，亦時有不寧，以致危及公衆安全，在意大利僻偏之區，常有

奴隸爲患，殺人越貨之事，層見迭出。意大利鄉間大部分不惟居民不敢安居樂業，行人且亦裹足。西西里之情形較意大利尤劣，在西西里之中部及南部，革命之奴隸恆成羣結黨，數約六萬人，時殺其主人，擄掠城市，且建立王國。羅馬執政官率軍征討，苦戰數載，始克平定。

田地之荒

雖然，羅馬社會受創最深者，尤莫如農業之衰落。當吾人敍述羅馬各次戰爭之勝利時，則戰爭似係一種偉大光榮之事業，但現由反面觀察，則此種偉大與光榮所費之代價，其得失實不可同日而語。意大利小農場中多數興盛之村落現均因戰爭之故，大受影響，漢尼巴各次戰役幾使南意大利所過爲墟，至中意大利之大部，其情形亦復相同。此等已受蹂躪之區域，既任其荒蕪，無復有人耕種，日久遂漸變成牧場。至於未受蹂躪之區域，所有壯丁均離棄家庭，置身軍中，從事長期之戰爭，爲羅馬爭世界之霸權，彼等對於海外戰爭之冒險生活已成習慣，當其歸來時，常覺農場之生活四季循環，少有變化，未免乏趣，故仍拋棄耕稼之事，再役軍中，從事戰爭與劫掠之生活，而此等未受兵刦之村落亦由是

漸趨消滅。

此時新財富之罪惡在鄉村亦甚顯著。初，羅馬併意大利後，各邦領域大半作爲公地，概由政府處分，人民所有土地，不過三分之二耳。迨歷年既久，公地遂多爲富人所收買。當時羅馬元老會議之議員或貴族，均不喜經營商業或從事任何職業，而視土地爲財富之最好形式，因此恆陸續收買小農場，合成大田產，利用無告之奴隸爲之耕種，國內若喀托一流人物，無不如此，而以前在各省搜括之資本家亦同樣爲之，此外放款亦多以田地作抵押。故當紀元前一二〇〇年時，意大利全境之地主爲數不過二千。由羅馬北顧，以前伊達拉斯干之鄉村現均變成多數廣大之田產，而屬於城中之羅馬富人所管，惟有以前羅馬少數之小農場疎疎落落點綴其間而已。意大利之大部分，其情形亦均與此相同，小農場亦若前日之希臘，幾有不能終日之勢。

田地既悉爲富人所壟斷，意大利自由農民，遂日趨於窮困之境，無法謀生。西西里之情形較意大利尤劣，羅馬富人恆以此島爲大利所在，彼等養奴斯土，以種植農產物者，莫

不獲利甚厚，小農民幾無以自存。故當西西里之奴隸革命也，小農場之自由農民亦到處焚燬大地主之別莊，此次奴隸革命，因之不僅爲奴隸之洩恨而已，又爲自由貧苦的農民之洩恨。羅馬因各次戰役而新增財富之結果，遂使富者愈富，貧者愈貧，而促成有田產與無田產二者間之裂痕日益顯著，有田產者與貴族連合而成新貴族，無田產者則日不聊生，二者之間不復有任何共同之生活，於是意大利人民分裂爲彼此敵對最危險之二大社會階級，仇恨日深。

農民階級之消滅

此時意大利小農民之農場大多數既爲城中富人所奪，自知無法生存，於是咸往羅馬仰政府之救濟，苟延殘喘，故此時舉家移居城市者不絕於道，而城中貧民之人數因之大增。抑或其小農場未爲富人所奪，尚可自耕者，則又立即感覺其周圍之大田產均爲奴隸耕種，所產穀物成本甚輕，價值甚賤，而自己所產之穀物出售，所得甚少，甚至不能維持家庭之生活。同時由西西里、非洲、埃及等處運來之賤價的穀物，又充滿意大利之市場，彼等愈覺不能與之競爭。彼等之生活既困，不得不借債以資救濟，迨債台日高，最後亦不得

不出售其小農場而往羅馬城。當其一至羅馬，則見與之同病相憐者成千成萬，莫不含愁懷恨，無家可歸，惟依國家之食物以生存，而構成羅馬國民大多數之強健的農民階級遂漸趨消滅。此種階級原為羅馬權力之真正要素也，羅馬無敵之軍隊，由彼等組成，世界帝國以彼等為基礎，今并此種階級而亦消滅，立國之精神無足稱矣，故自馬其頓各次戰役以後，戶口報告已表示意大利之國民有日形減少之勢。

希臘世界
之衰微

羅馬因版圖擴張而獲得之財富與權力，固已使羅馬與意大利發生惡果，而在意大利以外帝國最文明之部分，其情形並不較意大利為優，希臘農民亦如意大利農民，有在大田產制下日趨消滅之勢。且其時更有羅馬稅吏與總督之橫征暴斂，及愛琴海海盜之擄人為奴，騷擾不絕，羅馬政府曾不能禁，致繁盛之希臘世界深受其累。希臘之商業又因勢力東移之故，亦於此時遽呈衰落之象。至於文化，現亦表現式微之兆，亞力山大里亞城原為科學之出產地，其所有博物館藏書室實驗室前此嘗為埃及王所維持者，今已無人重視，並無國款接濟，科學家與哲學家既不復有薪金可領，而人才亦不復繼出。亞力山大

里亞城之文化遂瀕於消滅。

吾人對於羅馬版圖擴張之影響既已言及，此時之羅馬實有種種危險情狀紛然雜陳。第一、如前所述，在意大利則有多數無衣無食之農民階級充滿城內，仰政府之救濟，元老會議終不可不爲之設法求得耕種之土地，與此種情形有同樣之危險者則爲意大利同盟諸城對於羅馬之待遇深抱不滿，彼等對於羅馬國家所助之軍額與羅馬國民等，而對於投票與居官之權利，獨不能享有，致世界帝國之統治權僅爲一腐敗之元老會議與少數之羅馬國民所掌握，故彼等現亦起而要求參政權利。在意大利以外之情形，其危險並不減少。第一則爲地方政府之改革亦甚迫切，蓋羅馬元老會議未能想出一種適宜之行政制度組織完善之政府以統治其征服之領域，各省總督益無忌憚，聚斂日甚，遂致各地時起叛亂，羅馬不得不勞師遠征。第二則帝國之邊疆又甚危急，蓋此時阿爾卑斯山外北方之蠻族正大起移轉運動，幾有使羅馬國家將歸消滅而地中海世界之文化隨以倣亡之勢。羅馬元老會議對於此等危險情狀究如何應付，以後當進而述之。

第二十六章 羅馬內亂時代與共和之告終

第一節 元老會議與人民衝突之開端——格拉克兄弟之變法

元老會議
土地分配問題

羅馬元老會議自遜尼戰役以後，實際上已統治羅馬政府，但其所享之權力迄今尙無法律的規定。羅馬政府合法之權力仍在民衆會議，從未由任何票決權或任何法律轉讓與元老會議。民衆會議徒以種種原因，遂致大權旁落，俾元老會議得以大伸其勢，其議員現均實行一種貴族式的寡頭政治，自私自利，罔恤民艱，與希臘各市府如出一轍。吾人前已言及此時意大利農民階級之苦況，有岌岌不可終日之勢，在漢尼巴戰役以前，已感覺重新分配土地之必要。然彼等對於農民叫苦之聲，充耳不聞，故反動大起。

佛拉米尼羅馬之執政官也，彼深感於農民之苦況，嘗令民衆會議通過一種法案，預

先規定公共土地之分配法，防制元老會議之強奪兼併。結果則彼爲元老會議黨所仇恨，後且目爲民衆領袖，開人民與元老會議衝突之端。佛拉米尼既擴張民權，復倡導一種危險政策，容許毫無經驗之民衆統治政府。已而漢尼巴戰役發生，人民與元老會議之衝突始暫告一段落。

李錫尼法
案

顧此種危險雖去，又有保民官名李錫尼(*Licinius*)者出，此人深知民衆之困苦，嘗於民衆會議通過法案，規定任何富人佔領公共土地不得過五百畝以上。當時羅馬自取得意大利之統治權後，已合併半島之土地約及一半，苟非奪取意大利各同盟之土地，則別無土地可取。至羅馬之建立殖民地，亦在破壞迦太基與哥林多之前十年爲最後一次，故此時欲求新農場分配與無地之農民，其唯一方法在行李錫尼法案，取富人之地以與之。然而富人之土地佔領既久，今忽欲其讓出，勢必難行，故大招元老會議黨之反對，此法案雖獲通過，終成具文，於是人民與元老會議之衝突復起(註一)。

自佛拉米尼伸張民權以來，人民究乏富有才能之領袖爲之指揮，今則有一大公無
提比略之

我之愛國志士名提比略格拉古 (*Tiberius Gracchus*) 者應時而出。提比略爲羅馬貴族撒馬戰役中英雄大西庇阿之孫，以人民領袖自命，思恢復農民階級，拯救意大利之破壞，嘗參與迦太基之役，屢立戰功，繼駐西班牙，亦著政績，迨歸羅馬，遂被選爲保民官（紀元前一三三年）。此時提比略乃欲大事改革，復行李錫尼法案，因向民衆會議提出法案，要求重新分配公地，並要求農民階級須受保護與扶助，卒獲通過（紀元前一三二年）。同時民衆會議復力謀法案之實行，因舉籌備委員辦理其事。其時雖有元老會議之反抗，提比略不顧，悍然行之。

提比略之
被殺

提比略任期將滿，彼正欲收買民心，謀再當選，以求保證其法案之實行。會小亞細亞之羅馬同盟別伽蒙王亞達路 (*Attalus*) 卒，遺命舉國讓與羅馬，提比略遂倡議將其所讓之財富分配與貧民，俾得藉此重整田畝，貧民大悅，咸欲再選之。詎選舉之日，忽有暴徒一羣由元老會議之室中突出，大肆屠殺，提比略亦爲二議員所擊斃，其同黨三百人悉死難。此實羅馬第一次流血，厥後百年間之革命與內亂，遂於此開始（紀元前一三三年）。

該約之製
法

至一二一年），而羅馬共和政治之破壞亦由此促成。

提比略雖被殺，其法案初尚執行，故貧民受地者亦甚多。既而因執政官惡其法案，不與貧民土地，而其法案由是無形廢棄，民生仍困。於是當提比略爲保民官後之十年，該約（Gaius）又繼之而起，亦被選爲保民官，復行變法。該約爲提比略之弟，亦嘗以救民爲己任，其目的不惟在領導農民奮鬥，且欲攻擊元老會議而推翻其勢力。以前羅馬之貴族與富人常合爲一黨，故其勢力雄厚，彼則力謀與富人結託（註二），俾贊助人民方面而殺貴族之勢，因之大更舊制，以便利富人。初，羅馬各省貢稅皆由本地富商包辦，而每年繳納一定款項於政府，至是則將亞洲徵稅權利授之此等富人。又以前元老會議所任命之各省總督凡因不正直與豪奪之事而發生訴訟時，皆處決於元老會議，元老會議不免偏袒，至是則設立一種由騎士組成之法庭審判之。此外更創一法以剝奪元老會議之權力，即凡羅馬國民犯罪未經法庭判決者，不得處死刑，已經判決者亦得上訴於民衆會議，民衆會議有最後判決之權，由是元老會議之權大殺。

該約既創諸法，復欲提議與意大利各同盟以完全之公民權，但民衆與元老兩會議對此提議共同憤怒。已而該約任滿，復當選元老會議恨之愈深，於是以利唆貧民共倒該約，適彼又倡議移貧民殖邊，此時貧民既爲貴族所利用，且不欲遠徙，因惡該約，元老會議遂乘機謀害之，於是羅馬又發生暴動，該約被殺（紀元前一二一年），同黨死者亦甚衆，是爲羅馬第二次流血。該約既死，其所創諸法亦廢棄，元老會議仍恢復其勢力。

第二節 獨裁政治之出現——馬略蘇臘之禍

格拉古兄弟所行之改革，其最大之缺點即爲仍須依賴民衆在選舉時之援助。蓋民衆本意志不定，對於政治知識既非所有，對於參政運動更無興趣，欲令其當每次選舉時均能蒞選舉場或民衆會議，行使投票權，勢所難能。彼遠處農民固無論矣，即羅馬附近之民衆，雖實際享受格拉古法案之利益，然在其各次選舉中，當農務忙碌之時，彼等究少有拋棄農務而往城中投票者。佛拉米尼輩之事業，已暗示民衆如何依賴領袖爲其奮鬥之

指導，此種趨勢實爲一人專政之濫觴。然而民衆現在所依賴之領袖已非尋常之官吏，乃軍事領袖也。

馬略之崛起

羅馬元老會議對於格拉古兄弟之手段雖甚殘酷，終未能久享昇平，坐收帝國進款之利益，不及十年，而民衆之革命又起。蓋當此之際，元老會議之妄行與腐敗，幾無處不授民衆以爭權奪利之機會，而其對外之失敗，致遺國家之羞，尤令民衆忍無可忍。紀元前一七八年，北非迦太基之隣國努米底有朱古達（Jugurtha）者，起而行篡，殺其王子，羅馬責之。此人嘗服役於西班牙之羅馬戍軍，深知羅馬人之弱點，因賂羅馬使其事遂寢。既而朱古達復侵略羅馬之非洲屬地，殺羅馬人，元老會議出師討之，無功，聲威大墜，羅馬人民莫不憤慨。厥後元老會議雖復遣執政官米特魯（Metellus）往討，且敗其軍，然民衆已通過法案，任命自己之領袖馬略（Marius）以代之。馬略農家子而黨於平民者也，彼雖出身微賤，然有勇有謀，時年四十八，屬米特魯部下，及得民衆會議之擁護，選爲大將，遂募新軍，於紀元前一〇六年出發，往征朱古達，卒敗之，朱古達被擒，羅馬與朱古達七年之戰爭始

馬略擊退
日耳曼族

告結束。紀元前一〇四年，馬略凱旋羅馬，率朱古達以從，遊行市面，民衆見之，莫不歡欣鼓舞，馬略之勢由是大盛。

馬略既平朱古達不久，而羅馬之北方邊陲忽大起風雲，蓋其時日耳曼蠻族中有最強悍之森布里人 (Cimbrians) 及條頓人 (Teutons) 侵入羅馬故也。此二種人原居波羅的海附近，後漸向萊因河方面發展，至是復連合高盧人向南遷徙，逾羅馬之北部邊界，羅馬戍軍屢為所敗，國人急命馬略謀抵禦。馬略遂率師北上，向阿爾卑斯山而進，先與條頓人激戰於高盧南部，條頓人大敗，全軍覆沒（紀元前一〇二年），繼復大敗森布里人於波河流域，亦殲其全軍，於是五百年中，日耳曼人不敢內犯，羅馬人見馬略戰功赫赫，莫不頌揚，竟有視為救星者，而馬略之勢力更蒸蒸日上。

馬略不僅能於疆場上指揮軍隊，出奇制勝而已，即對於軍隊之組織，亦嘗大加改革，彼實可謂在羅馬之軍事學史與政治史中闢一新紀元。彼嘗欲增加軍額，故廢除前此僅許有產階級從軍之舊習，而使貧民甚至不名一錢者亦得從軍，此等從軍者不久遂變為

馬略之軍
事改革

專門之軍士。吾人嘗見國民軍之時代在希臘已成過去，則現在羅馬亦然，蓋各次長期戰役之結果，致多數羅馬國民實際上已變爲一種專門之軍士故也。此時羅馬政府對於國民雖仍得課以從軍義務，然嚴格執行者實已鮮矣。青年既經過長期之軍士生活，故操練甚精，能隨意調度，此爲普通國民組成之軍隊所不能者也。馬略因之對於此種軍隊重行編制，增加其人數，由四千五百增至六千，並將每六千人分爲十團，每團六百人。此種六百人之團體稱 cohort 每 cohort 為一單位，凡戰爭之勝敗純由此種單位決之。每 cohort 均操練甚精，且極勇敢，故當其在戰場上連合作戰時，可由領袖指揮自如，一如機器，有條不紊。此種 cohort 之組織實在古代戰術中別開生面。

雖然，馬略不過一非常之軍事家而已，究非政治家之才也。彼原出行伍，不學無術，且其存心，實爲一粗鄙之羅馬農民，常仇恨城中之貴族，而未得所以制馭貴族之法，對於民黨之指揮權并不知如何運用。紀元前一〇〇年彼第六次當選爲執政官，亟欲擴其權勢，遂引用極端傾向民主之首領薩桃牛 (Saturnius) 與格勞西 (Glaucia) 二人共事，

力謀復行格拉古兄弟之法案。不久薩桃牛因欲行新法，爲米特魯所反對，於是羅馬又演流血之慘劇，米特魯被逐，其同黨亦多被殺。然此事卒引起貴族之憤慨，貴族遂羣起攻擊民黨，民黨失敗，薩桃牛與格勞西均被殺，元老會議遂再佔優勢，而主張和平之人亦相率拋棄民衆主義，馬略之威望由是大失，懼禍及身，因赧然告退。顧馬略之變法雖失敗，而其指揮權已啓示民衆如何與軍事首領連合而能取得統治權，戰勝元老會議，此種軍事首領之權力因此不循羅馬之法律習慣以和平方法執行，而依軍事勢力以非法手段執行。

當此之際，元老會議與民衆之衝突因意大利各同盟之叛亂而愈複雜。其時意大利人分爲三等：一爲羅馬最初之國民，二爲拉丁人，三爲意大利各同盟中之人民，此種人民驍勇善戰，其對於羅馬國家亦與羅馬人派同等之軍額，對於羅馬版圖之擴張且嘗卓著勳績，但現則羅馬對於征服地之統治不許其參與，對於因版圖擴張所獲之新財富亦不許其共享，各同盟莫不憤慨，力爭公民權，終爲元老會議所拒。然羅馬有政治眼光之要人

亦頗有同情於其要求者，故當時有貴族名德魯蘇（Drusus）者嘗贊成給同盟以公民權，但卒爲反對黨所殺（紀元前九一年）。意大利各同盟由是洞悉彼等僅恃口頭上之要求無濟於事，故當德魯蘇被殺之後不久，中意大利與南意大利遂有革命發生，咸欲脫離羅馬，別建國家與政府，都於中部一城，名爲 Italica 以示不忘（紀元前九年）。自後兩年間，意大利時勢之不靖，遂如火燎原，此即通常所謂社會戰爭（Social War），實即意大利統一思想與元老會議統治思想之戰爭也。

蘇臘之得

此時羅馬人以國勢阽危，急息內爭，起用馬略及蘇臘（Sulla）平亂。羅馬軍隊最初完全失敗，後雖略有勝利，然各同盟之勢力終難壓抑，叛亂者且日益增多。羅馬各政治家見形勢嚴重，乃遲遲作戰，而給公民權於各同盟以和緩其勢焰。意大利同盟不久遂歸解散，叛亂亦平，而意大利居民亦再加入羅馬國家。同時蘇臘之聲勢亦因之大盛，遂當選爲執政官，且握最大之兵權。

意大利同盟之亂既平，未幾小亞細亞又有戰爭繼之而起。蓋是時小亞細亞有米特

拉達底 (Mithradates) 者立爲本都 (Pontus) 王，此人有雄才大略，常思大擴疆土，對於羅馬尤甚仇恨，因利用羅馬在東方之失政，大行其志。不久國土大拓，至包括小亞細亞一大部分。後漸侵逼羅馬之領域及其同盟，驅逐羅馬在小亞細亞之駐防軍。其時羅馬治下之希臘諸城亦深恨羅馬，故彼又煽動小亞細亞之希臘諸城及希臘本土一部分城市與之連合，共抗羅馬，甚至雅典雖受痛苦甚小，亦起而援助。此時羅馬人既忙於內戰，又不得不與此東方之勁敵相遇。且元老會議之議員及羅馬之富人階級在東方均有經濟利益，對於此地有戰爭尤不能不發生恐慌，力謀制止，而馬略蘇臘之爭遂因之而起。

蘇臘爲馬略部下之健將，富人黨之領袖，同盟戰後之年即當選爲執政官，至是元老會議復命其爲帥，率師征小亞細亞。然民黨領袖以其黨於富人，力加反對，因通過法案，舉馬略爲帥，以征小亞細亞。惟馬略此時手無兵權，蘇臘則尙統率同盟戰役時之軍隊，彼不顧民衆通過之法案，急率師直驅羅馬城，此爲羅馬執政官以武力佔據此城之第一次。蘇臘更以武力通過一新法案，凡民衆會議在表決任何議案之先，須徵元老會議之同意。彼

既破壞民衆反抗元老會議合法之權力，遂率師向小亞細亞而進。

馬略之專政

元老會議雖得勝，然民黨對於蘇臘及其軍隊之起程終欲力圖阻撓，羅馬市中遂發生巷戰，蓋其時有民黨領袖名辛拿（Cinna）者於蘇臘去後，嘗爲執政官，因要求廢除蘇臘之法案，致與元老會議大起衝突。馬略自爭帥失敗後，已潛逃非洲，至是聞信，亦乘機歸意大利，率衆與辛拿連合，共攻羅馬城，陷之，馬略遂進城專政，而羅馬城又大演慘劇矣。

馬略之殘暴

馬略既專政，遂破毀蘇臘之家宅，籍沒其財產，復以元老會議前舉蘇臘爲帥，因大行報復，殺元老會議黨之要人，當時全城人民之生命，悉在其掌握，無辜受害者不可勝計，元老會議最初於刺殺提比略格拉古時所播之暴行種子，至是遂大獲收成矣。既而馬略又第七次當選爲執政官，然當選後數日即死（紀元前八六年）。馬略死後，辛拿復專政，民黨實際統治羅馬迄蘇臘歸來之時爲止。

蘇臘之專政

蘇臘東征，先至希臘，克復歐洲之希臘諸城，驅逐米特拉達底之軍隊至亞洲，繼復渡小亞細亞，克復諸城，並進攻本都本國，迫米特拉達底請降，責令小亞細亞希臘諸城付賠。

款三萬達蘭。小亞細亞之亂既平，蘇臘遂欲率師歸國，謀復仇，幸拿聞信，急率羅馬民軍謀抵禦，然中途連爲蘇臘所敗，未幾復爲部下所刺，蘇臘軍遂直驅羅馬城下，大破民軍，進城專政，自立爲狄克推多，總攬大權，其勢遠在以前任何狄克推多之上（紀元前八二年）。已而蘇臘亦大行報復，以次虐殺民黨領袖，籍沒其財產，全城之人莫不惴惴自危。時愷撒年十八，因與馬略有親屬關係，亦在被殺之列，後爲友人營救，乃獲幸免。蘇臘之同黨因欲奪富人財產，更率意妄殺，以致無辜受害者尤衆。羅馬又經一次恐怖時代，與馬略自非洲歸來後之恐怖時代正復相若。蘇臘之報復行爲實爲後日國家之騷擾與危險之種子。

蘇臘旣行屠殺，復變制度，彼嘗欲增貴族之權力，遂通過許多新法，剝奪民衆會議與保民官之權力，而將國家一切大權悉畀之元老會議，於是元老會議之勢復盛。此外蘇臘亦嘗從事許多有價值之小改革，但其將國家大權悉畀與元老會議之舉動實未免失計。蘇臘專政旣三載，不欲復問國事故，當其改革完成後，遂退位歸隱（紀元前七九年），翌

年以疾卒。

龐培之執
政

第三節 共和政治之推翻——龐培愷撒之爭

蘇臘死後，羅馬人遂議取消其新法，恢復民衆會議與保民官之權力。此時民衆心理咸以為苟欲完成此事，非有一軍事首領不可。於是龐培（Pompey）應運而起。龐培原為



西塞祿

羅馬之貴族，然黨於平民，有文武才，屢著戰績，頗為國人所敬重。初，西班牙有馬略之餘黨倡亂，羅馬執政官遣龐培往征，卒討平之。既而羅馬本國復有斯巴達庫斯（Spartacus）之亂，亦

為所平。其聲名因之益盛。國人以其同意於取消蘇臘之新法，因選之為執政官（紀元前七〇年）。龐培遂不顧貴族反對，恢復民衆會議與保民官權力，復引用西塞祿（Cicero）共理政事。西塞祿者當時比較維新之人物，而羅馬之最大演說家兼文學家也。其人寬厚

仁愛，常夢想由意大利居民中組成一種新興之中等階級，使介於元老會議與人民之間，藉此恢復以前共和之原狀。龐培與之爲政甚相得。龐培對於人民勞苦功高，實使其變爲重要軍事首領之原因。

當此之際，羅馬各省之人民因憔悴於虐政已久，多流爲盜寇。而元老會議對於航業又極不注意保護，故東方之海盜（大都由西利西亞而來）聲勢大盛，佔據地中海全部，商船行旅，既受其害，沿海居民，亦多被擄爲奴，甚且侵略第伯河口，爲患不絕。羅馬雖屢出師征討，終難剿滅。紀元前六七年，民衆會議乃通過法案，將地中海及沿岸五十英里陸地之統治全權委之龐培，授以艦隊二百艘，巡行地中海，並許其自由擴充軍備，俾於三年內剿滅海盜。龐培既受命，遂於四十日內使海盜最多之西部地中海完全肅清，然後東進。抵愛琴海後七星期，又剿滅西利西亞海之海盜，直搗其巢穴，焚其船廠，凱旋羅馬，聲威赫赫。龐培旣平海盜，明年復征米特拉達底。蓋是時米特拉達底又煽動小亞細亞謀叛，羅馬執政官遣盧庫路（Lucullus）往征，最初大獲勝利，並大破亞美尼亞王底拉尼（Tigranes）

之勢力，既而盧庫路恃勝驕矜，戰爭失利，衆遂推龐培代之，率師東征。龐培破米特拉達底軍於亞美尼亞，米特拉達底逃竄，底拉尼亦降。繼又大破殘餘之塞留家 (*Celeucia*) 王國，而夷敘里亞爲行省，此後復滅腓尼基，進軍猶太，圍耶路撒冷，而取猶太本國置於羅馬治下。當其凱旋之先，並率師沿幼付拉底河而進，直達裏海，於是羅馬版圖擴至幼付拉底河以東七百餘哩，自馬其頓戰役以還，羅馬在東方之勢力未有如此其盛者（紀元前六七年至六二年），當其意氣洋洋橫行東方時，實不啻又一亞力山大也。

愷撒與
提林之爭

同時羅馬又有一新英雄出現，此人即馬略之侄愷撒 (*Julius Caesar*) 也。愷撒深表

同情於馬略之主張而贊成取消蘇臘之法案，嘗於公衆演說時頌揚馬略，故一躍而爲民衆

愷撒領袖，其時大部分羅馬人士對於蘇臘之暴行

虐殺與籍沒財產不滿意者咸變爲愷撒之黨與。愷提林 (*Catiline*) 者羅馬之貴族而愷撒黨與之一也，愷撒恆欲助其爲執政官，然



唐殺與籍沒財產不滿意者咸變爲愷撒之黨與。愷提林 (*Catiline*) 者羅馬之貴族而愷撒黨與之一也，愷撒恆欲助其爲執政官，然

喀提林不孚人望，時西塞祿亦謀爲執政官，於是二人暗鬭甚烈。民衆對愷撒之目的及喀提林之人格均懷疑，故喀提林卒失敗，西塞祿卒當選。惟此時愷撒亦爲高官。已而西塞祿任期將滿，此時喀提林雖欲復爭選舉，知人心不附，乃聚集破產之人，無土地之農民，蘇臘之部衆，法外之人，及奴隸等陰謀奪取政權，然其事爲西塞祿所知，遂無成。喀提林率其黨戰死，於是西塞祿之權勢大增，反之愷撒則遭疑忌，此時爲其政治事業最大之障礙。

恰當時，龐培由東方凱旋，冀爲執政官。元老會議忌其戰功赫赫，不欲與之。龐培又嘗要求元老會議對於其在小亞細亞各種措施正式批准，且授土地於其軍士，然歷時至二載，元老會議亦卒拒絕。會此時愷撒亦希爲執政官，自知非聯絡龐培不可，遂贊助之。二人之計劃復得一羅馬貴族名克拉蘇 (Crassus) 者之贊助。克拉蘇者平民之後裔，而黨於貴族者也，家饒於財，聲勢甚盛。時爲元老會議議員，遂與二人結託。當時以龐培、愷撒、克拉蘇私結之同盟爲三雄政治 (triumvirate)。三雄之計劃在二人助愷撒爲執政官，若能成功，則龐培向元老會議所要求之二事亦可達到目的。彼等既聯合，遂能操縱當時之

政治情勢，結果愷撒卒當選爲紀元前五九年之執政官，旋即下令授龐培部下兵士以土地，並減富人包辦各省賦稅之額，以謝龐培與克拉蘇二人。自是厥後，羅馬遂成三人專政之局，而共和政治實已告終。

功
愷撒之武

愷撒之得任執政官，不過爲其各種計劃之初步而已。彼旣爲龐培實現其計劃，復爲民衆完成各種新土地法，且對於其自己未來之事業預爲之所。彼旣見龐培曩曾在東方



長會日

獲得良好之機會，增加其軍勢，故彼現亦欲在西方求一同樣之機會。蓋當時羅馬在西方僅佔領法蘭西南部沿曼耳岸一帶，至其北部，仍爲高盧人所有，於是愷撒無日不垂涎於此北部區域。彼乃通過法案，使其得爲伊利里亞

(Illyria) 與阿爾卑斯山兩側之高盧總督五年，迨執

政官任滿，彼遂出任斯職。紀元前五八年，彼突攻高盧，八年之內，盡降高盧人，奪其領土，其範圍由大洋與英吉利海峽東抵萊因河。在此期內，彼且東征西討，無時或息。其時阿爾卑

斯山北之日耳曼族侵入高盧，情勢危急。愷撒復驅逐之後，復叛。愷撒乃於萊因河上建橋，往討。日耳曼族見而大驚，愷撒遂侵入其領域，且於萊因河劃定新高盧省之疆界。既而愷撒造艦渡英吉利海峽，侵入不列顛二次，直低太姆士（Thames）河。愷撒原欲戍兵其地，嗣以土人猖獗，不果而還。愷撒在高盧各次戰爭之結果，致羅馬帝國之領域因之愈增。此外尚有應注意者，即因愷撒此次征服高盧之故，遂輸入拉丁語於法蘭西，而爲今日法蘭西語之始，希臘羅馬之文化，亦同時因以廣布。

愷撒前在羅馬既表現其爲非常之政治家，今在高盧又證明其爲非常之軍事家，彼果能爲政治家歟？抑或僅如龐培祇求維持軍事勢力而不能拯救羅馬，使勿爲軍事領袖之工具歟？愷撒對於羅馬之情形久已曉然明白。彼深知國外之戰爭與各省之統治，致羅馬政府常予野心家以繼續不絕之機會，俾得奪取軍事權力，而不受政府之約束。彼深知西塞祿組織新政黨之策無益。彼又深知僅恃票決權與武器相爭，鬪亦無益。因在以前共和制度下之政府，對於藉武力爭奪政權之野心家如馬略蘇臘輩無法防制也。羅馬共和

國因此再難爲意大利與帝國恢復秩序及鞏固之政府，愷撒對於此點實表現其政治眼光之卓越，遠在蘇臘西塞祿之上。欲應付當時之情勢，非得一富於才略熱心愛國之首領，且有軍隊爲後援不可。彼於是慨然有自爲羅馬政府唯一的主人翁之志，彼始終向此目標前進，確乎不拔。愷撒最高明之事業，在於戎馬倉皇之際，將其關於高盧各次戰爭之經過著成一書，公布於世，意在令羅馬民衆對於其各次勝利及各種勳績有一種永久之印象。此書之目的可謂實現，因今日文明世界之初學拉丁語者莫不讀之。

愷撒與龐培
開始破裂之

當愷撒出鎮高盧後，龐培與克拉蘇則同於紀元前五五年爲執政官，明年執政官任滿，克拉蘇則出任敍里亞總督。克拉蘇常慕愷撒戰功赫赫，竊欲效之，因伐幼付拉底河外之帕提亞人（Parthians），軍敗被殺，部衆解散。羅馬政權由是爲龐培與愷撒所握，兩雄並立，衝突遂起。龐培旣深忌愷撒之軍功，遂大收民心，暗樹黨援，與之相抗。其時龐培仍爲執政官，愷撒亦因其高盧總督第二次任期將滿，故授意其在羅馬之同黨，準備第二次選之爲執政官。元老會議既懼愷撒歸意大利，復力阻其再爲執政官，然鑒於前次馬略之禍，

深知非再得一軍事首領如蘇臘其人爲之援助不可，故元老會議雖知龐培之權受之民衆會議，且知龐培嘗爲民黨領袖，卒不得不求其援助。龐培本非政治家，關於國家之前途毫無計劃，惟以奪取政權爲目的，結果彼卒背棄前約，復與貴族結合，承認擁護元老會議之主張，贊助民衆之公敵。於是以前合法的政治競爭復變爲二人間之軍事的鬭爭，與前一代馬略蘇臘之爭正復相同。

愷撒占領
羅馬

愷撒初欲與元老會議和解，但元老會議令其去總督之職，且解其兵柄，愷撒大怒，遂令高盧軍開赴意大利，進攻元老會議，而自率精銳渡盧比公（Rubicon）河，此河卽高盧對羅馬方面之邊界也。愷撒行軍之神速，恆爲其成功之最大原因，彼以迅雷不及掩耳之手段，急由波河流域引軍南下，向羅馬進逼（紀元前四九年），如入無人之境。時元老會議事先無備，及聞愷撒渡盧比公河，始大驚，急命龐培率師赴盧西里亞（Luceria）謀抵抗。龐培勢不敵，遂奔布林底西姆（Brundisium）以避之。當愷撒進逼羅馬時，元老會議多數之議員及一大部分之貴族均隨龐培軍隊逃匿，愷撒以兵追之，龐培遂率部衆棄

意大利而渡亞得里

亞海，東奔希臘。愷撒

既據羅馬，遂被選爲

執政官，且以羅馬合

法之防禦者自任，低

制元老會議及龐培

之軍隊。於是羅馬兩

分，意大利，高盧，伊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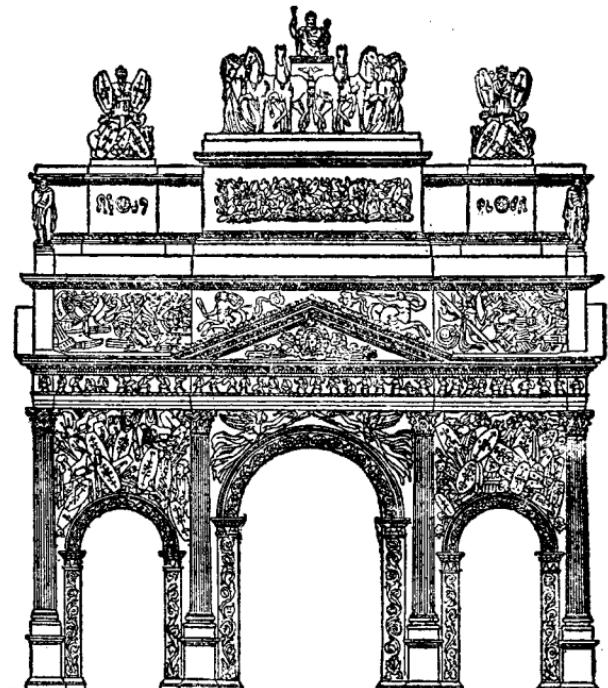
里亞等地爲愷撒所

據，其餘各地則爲龐

培所據。

愷撒略定
西班牙

當此之際，愷撒仍不敢高枕而臥。蓋龐培在東方人之心目中實爲羅馬最偉大之人。



勝戰高盧紀功坊

物，彼常能聯合東方諸國，以與愷撒相抗。且其前日平定海盜時所用之艦隊，仍為所統率，故彼又得為海上之主人翁，而有東方人為後盾。彼常招募新軍，大施訓練，以備相時而動。同時西班牙自龐培由馬略之餘黨奪取以來，亦仍為龐培之部將所駐守。愷撒因此對於東西二方均不得不勞師遠征。彼決計先征西方，仍用其迅雷不及掩耳之手段，於紀元前四九年六月倏至西班牙，圍攻龐培之部將，斷其接濟，數星期內即征服之。繼復略定西班牙全部，西西里、撒丁等地亦請降，於是亞得里亞海以西之地盡為愷撒所有。

龐培及隨從之元老會議議員，貴族等，聞愷撒征西班牙，遂擬乘機渡海，進據意大利。詎彼等尚在準備中，而愷撒已由西班牙凱旋，彼等大驚。於是愷撒反率師渡海攻之，由布倫底西姆出發，而於伊庇魯斯登岸。龐培之艦隊見而逃匿。惟此時愷撒因軍需缺乏，不得不分散其軍，故彼最初與龐培軍作戰，以衆寡不敵，遂致敗績。愷撒見情勢危急，因請和，龐培拒之。厥後兩軍復激戰於帖撒列之法撒路 (Pharsalus) 地方（紀元前四八年），龐培大敗，其軍或降或逃，全部破滅。此實為其有生以來第一次失敗。龐培敗後，潛逃埃及，愷

撒率師追之，既而龐培爲部下所弑。愷撒旣抵埃及，見其女王克裏巴特拉色美，遂爲所惑，與之同居亞力山大里亞城流連忘返者至九月之久（紀元前四八年十月至四七年六月）。因其在埃及隨從之軍士甚少，遂有亂民乘機攻之，發生暴動，亞力山大里亞之藏書館亦於此次被燬，此實愷撒平生事業中最大之污點也。龐培敗後，其二子率餘衆至西班牙倡亂，亦爲愷撒所平。

愷撒之專政

龐培旣死，愷撒遂得獨握政權。但彼恆表示溫和之態度，不似蘇臘採行殘酷政策，以尋仇報怨爲快意。彼得勢之初，卽赦黨人以安衆心，雖以西塞祿之敵視，仍處之泰然，不加殺戮。彼對於羅馬之政體究應如何，從未表明態度，而其所採之政策，尤其對於元老會議之待遇，則已使其議員深信彼之目的在欲自爲後期希臘時代之君主如亞力山大其人。顯愷撒實爲最聰明之政治家，彼並不廢除共和政體之外形，實際上則總攬一切大權，彼嘗自命爲終身之狄克推多，凡昔日保民官之權悉在其手，並爲元老會議之議長。貴族雖不滿，然在積威之下，終於敢怒而不敢言，此時羅馬實際上蓋已變爲專制政體矣。羅馬帝

國實由愷撒創始，愷撒實際上亦可謂帝國第一任皇帝，徒因其中途被刺，以致此羅馬共和國仍經過十五年，亦苟延殘喘而已。

愷撒自最初征服意大利（紀元前四九年）以至被刺之日，歷時僅五載，在此甚短之期內，復有四載之時間幾完全耗於戰爭，惟一小部分時間從事改革。然而其改革事業猶復燦然可觀。初，蘇臘已增加元老會議議員之名額，由三百人增至六百人，愷撒亦不廢此會議，但更大增其人數，至達九百人。而以其同黨充任，甚且任命以前之奴隸及外人為議員，意在滅殺民衆對於元老會議之信仰，元老會議無敢如何。共和國官吏之選舉亦與前同，但愷撒對於腐敗之政治嘗大行改良，嚴禁官吏受賄。彼更殖民各省，化除種族之見，凡屬羅馬人民，無論居中央與各省，概授以公民權。以前富商承辦賦稅之制，現亦廢止，而特設稅吏辦理徵稅事務。此外又廢陰曆而輸入埃及之太陽曆於歐洲，太陽曆係以三百六十五日為一年，每四年置一閏日，此曆雖經羅馬人加以改變，迄今仍見採用。凡此皆愷撒之改革最有利於人民者也，至其未實現之計劃，亦復甚多。彼嘗欲再建羅馬城，甚至欲

變更第伯河之方向，於哥林多地峽開一運河，并重建迦太基與哥林多二城，移游民實之。除改革之計劃外，彼復欲攻日耳曼以絕後顧之憂，此種計劃苟能實現，則羅馬帝國將包括北方草原之大部分，必不限於其西端，而且可使今日日耳曼人之語言亦如法蘭西人與西班牙人之語言同起源於拉丁語。

憲撒之被
刺與羅馬
帝國發展終

羅馬貴族見憲撒之獨斷獨行，無不視為眼中釘，必欲去之而後快，於是陰謀刺之。陰謀黨之首領為布魯圖（Brutus）與喀西約（Cassius）二人，憲撒部將狄西木（Decimus）因事懷恨，亦曾與謀。紀元前四四年三月十八日，乃憲撒預定出征幼付拉底河東方帕提亞人起程之日也。彼等因相約於其起程之前三日舉事，蓋是日憲撒當赴元老會議，故貴族均懷軍器以待，及憲撒至，遂為貴族所刺殺，於是羅馬帝國之發展亦因憲撒之被刺而告終。布魯圖與喀西約固以為推倒憲撒即可光復古代之共和政治也，不知羅馬共和國久已為羅馬龐大之領域及其軍事勢力所破壞，憲撒之推倒，徒使意大利與帝國復捲入內亂中耳。大亞力山大之逝世既使由印度邊境以至大西洋之世界帝國的征服

事業中道而阻，紀元前四四年三月十五日流血之事又阻止愷撒同樣之征服事業（此種征服事業將使東方與西方同處於單一君主之治下），此種同樣之機會既不可復得，而愷撒之繼承者亦無有抱此偉大之目的者矣。

第四節 奧古斯都之勝利與內亂之告終

屋大維與安敦尼之爭位
愷撒被刺後，安敦尼遂自立爲羅馬之狄克推多，總攬大權，一如愷撒。時愷撒之侄孫屋大維（Octavian）年十八，在伊利里亞讀書，其母聞愷撒被刺，致書令其速逃，以免受害，屋大維得書，反赴羅馬。已而聞愷撒遺命立彼爲嗣，遂與安敦尼（Antony）爭位，安敦尼拒之。屋大維乃與西塞祿連合，愷撒舊部亦多歸之，於是屋大維與安敦尼大戰於高盧南境之莫提拿（Mutina），安敦尼大敗，屋大維遂爲執政官，時年僅二十也（紀元前四三年）。

安敦尼敗後，率殘卒與列庇都（Lepidus）連合，欲共擊屋大維。然三人旋即言和，且

結同盟，同歸羅馬，是即所謂後三雄，而蘇臘之恐怖時代遂復開始。彼等對於反對黨概行虐殺，并常籍沒富人之財產。其時大演說家西塞祿因反對安敦尼，亦宣告有罪，卒被殺，西

塞祿者擁護共和最力者也。但共和國此時仍爲布魯圖與喀西約二人所維持，二人亦如前

日之龐培，聚衆東方，且設營於馬其頓之腓力比（Philipi），聲勢甚盛。已而三雄協議征討，於是決定以列庇都坐鎮帝國西部，而屋大維

與安敦尼則率師東行，負征討之責。二人遂與

布魯圖及喀西約激戰於腓力比（紀元前四

二年），布魯圖與喀西約皆兵敗自殺。厥後三

雄相互約定，共分羅馬領域，安敦尼領帝國東部地，屋大維領帝國西部地，列庇都則領非洲地。列庇都旋因所得領域較少，圖佔西西里，卒爲屋大維所囚，其領域亦爲所奪。於是屋



屋大維

屋大維
安敦尼
攻

大維在愷撒被刺後十年之內，盡得意大利與西方之完全統治權（紀元前四二年至三五年），此時羅馬疆域復分爲二部，而屋大維與安敦尼又成以前愷撒與龐培兩雄對峙之局勢。

初，三雄共分羅馬領域後不久，屋大維與安敦尼嘗因領土之爭，致起衝突。惟二人旋

即言和，屋大維并以姊妻安敦尼，於是二人暫

時無事。旣而安敦尼因攻帕提亞人失敗，威勢

大喪，復爲克婁巴特拉之色所迷，居亞力山大

里亞城，淫樂無饌，離棄其前妻屋大維之姊，屋

大維怨甚，謀攻之。適安敦尼欲立克婁巴特拉

爲羅馬女王，而立愷撒與其私通時所生之子爲愷撒嗣，以與屋大維對抗。元老會議聞信

大譁，屋大維乃勸元老會議向克婁巴特拉宣戰，使已得藉此攻擊安敦尼。紀元前三一年

屋大維遂與安敦尼大戰於希臘西海岸之亞克匈（Actium），戰未結局，克婁巴特拉忽



尼
敦
安

地中
海之
羅馬
內亂
告終

棄安敦尼私逃，安敦尼聞信急追之，遂與克婁巴特拉共奔埃及，其部衆悉降於屋大維。

安敦尼既歸亞力山大里亞城，仍與克婁巴特拉終日淫樂，無心國事，以致屋大維率師直驅城下，如入無人之境，遂佔埃及。此時安敦尼殆已爲克婁巴特拉所棄，因而自殺。及屋大維旣入城，克婁巴特拉恥受屈辱，旋亦自殺。克婁巴特拉者多利買朝最後之王也。此朝自亞力山大時代以來統治埃及，至是約歷三百載，而國祚遂絕。屋大維建埃及爲羅馬之行省（紀元前三〇年），此時除西方已爲所統治外，又益以東方，其治下之土地實圍繞地中海，而全部地中海世界遂歸一統。羅馬自格拉古時代以還（紀元前一三三年），革命與內亂連綿不絕，歷百年之久，至是亦告一段落（紀元前三〇年）。屋大維之成功實表示古代全部世界一人權力之最後勝利，與東方古代一人權力之勝利正復相若。百年間之爭鬪既因屋大維之勝利而告結束，於是有兩世紀之和平繼之而起，此兩世紀之和平始於紀元前三〇年，即羅馬帝國最初之兩世紀，以下略述此兩世紀中之一般狀況如何。

(註一)通常均以李錫尼法案創於紀元前三七六年，此甚不可能，但茲所假定之時代亦未必完全正確。

(註二)此等富人均為資本家與大商家，因其多財，故恒自備馬匹，服務軍中，稱騎士（knights）或騎兵團（equestrian order）。



第五編 羅馬帝國

第二十七章 和平時代第一期——奧古斯都及其繼承者

四年)

第一節 奧古斯都之治世及和平時代之開端（紀元前三〇年至紀元後十

屋大維之
政略

屋大維既歸意大利，大受歡迎，凡各階級莫不相慶。自後羅馬可無革命之禍矣。此時人人心理咸以羅馬帝國領域遼闊，人民渙散，非將統治權集於一人，不足以致治，故屋大維得費四十五載之努力，爲羅馬帝國想出完善之組織，樹立鞏固之政府。但其最困難之

事業在改變以前之政體，使其由武力奪取之權力獲得法律的根據。蓋羅馬人民素恨專制，愷撒即因此而被刺，屋大維鑒於往事，不欲蹈愷撒之覆轍，故對於羅馬共和國各種制度，實心尊崇，歸羅馬時，仍保留元老會議，且增加其勢力。彼無意變成東方之專制君主，惟外假共和之名，內行專制之實，俾國人潛移默化而不自覺耳。紀元前二七年正月，彼自以身爲執政官既久，欲作功成引退之計，歸政元老會議及羅馬人民。元老會議鑒於過去之經驗，自知帝國過大，無力統治，乃正式授屋大維以兵權及沿邊重要省分之統治權，并代行保民官職權，此種職權實屋大維在國內各種合法權力之根據也。

屋大維之地位

厥後元老會議又以屋大維對於國家勞苦功高特上以奧古斯都 (Augustus) 之尊號，卽威嚴之意也。後日羅馬諸帝咸循用此稱，而羅馬帝政亦始於是時。但奧古斯都之職則稱『蒲令士 (Princeps)』，卽第一之意，蓋言公民中之第一人也。此外尚有一尊號，卽『英辟拉多 (Imperator)』，此乃表示指揮者之古字，今日“emperor”一字卽由此變出也。奧古斯都旣兼擁各種尊號，於是其權勢之盛，儼然皇帝矣。惟彼自視其地位

仍與羅馬共和國之官吏等，由元老會議任命，其任期且僅一年，滿期後得連任。此時羅馬帝國實處於元老會議與「蒲令士(Princeps)」雙重統治之下。顧此雙重政府之權力究不平衡，Princeps 之權力過大，除由元老會議任命而外，更無所謂限制。

奧古斯都對於財政嘗大加改革。初，當共和時代，關於政府每年所需經費之多少，從未有人核算，至各省對於此種經費應分派多少方為公平，尤茫無所知。及奧古斯都，則開始清查戶口，估計人民之財產，藉此得以決定每省人口之多少與財產之總價，然後由此決定每省應納之稅額。彼嘗下令各省人民須納二種直接稅，一為土地稅，一為動產稅，此外復有關稅與國內各種歲入稅。奧古斯都對於各種稅收有支配全權，且能用之適宜，大部分仍用於各省，以興辦各種必須之公益事業，如道路，橋梁，溝渠，及公共屋宇等。是奧古斯都對於財政上收入支出之知識得之於埃及者甚多。

至於此時帝國之領域，實包括全部地中海世界，惟四境之界線以前均未確定，現在已成最緊急之問題。蓋在南方有撒哈拉為天然國境，在西方亦有大西洋為天然國境，但

在東北二方，則或可更事發展。奧古斯都之政策蓋在使帝國內部組織完固，而不在向外發展，故在東方，其疆界爲幼付拉底河，在北方則爲多瑙河與萊因河。然在萊因河與多瑙河相近處一隅之地，不便防守，奧古斯都嘗欲於此發展，俾帝國疆界達於易北河（Elbe），因命提比略（Tiberius）及德魯蘇二人率師北伐。提比略不久即略定多瑙河以南之地，德魯蘇則在萊因河方面與蠻族激戰，日久無功。已而德魯蘇死，提比略繼任，亦略定其地，帝國疆界由是達於易北河矣。但奧古斯都之計劃終遭失敗，因提比略不久即還，以瓦魯（Varus）留守其地，瓦魯不善駕馭，嘗爲日耳曼族所攻，遂大敗。厥後羅馬屢圖恢復，萊因河以外之地，卒無功。奧古斯都乃放棄其計劃，而帝國之北部國境亦遂限於由萊因河以西多瑙河以南一帶之地，即由北海起以至黑海是也。

吾人試觀察羅馬帝國在大西北象限內之形勢，實不無種種危險存於其間。高原地帶之全部除極東端近於裏海之區域而外，悉在羅馬帝國境界以內，高原地帶因此可視為帝國北方之屏障。但在高原地帶之西端，雖則北方草原之西部已爲愷撒所併，而在萊

因河東部則尙有北方草原之中端與東端未被征服，爲蠻族所據，彼等未受地中海世界文化之影響，實爲羅馬帝國之大患。因高原地帶諸山不易防禦，且有由愛琴海至黑海之水路使之溝通，以致由北方草原侵入地中海最易故也。至於東方，則半月沃土東部三分之二以及高原地帶之東端，均未征服，而爲強悍之民族所據，彼等自有其文化。羅馬帝國之東部常受其恐嚇，最後且爲所佔領。羅馬帝國因此除環地中海領土之邊緣外，僅包括大西北象限之一部，此地之東北二方皆爲未開化之民族所包圍，以致後日歐洲之歷史大受此種事實之影響。

時代
之軍都
奧古斯

此時羅馬帝國領域旣廣，而又邊氛時起，非有大軍，必不足以捍衛。然而羅馬之軍隊自奧古斯都改編以後，其人數大減，較以前內亂時代之軍額尙不能及。奧古斯都最初減少其軍額至十八 legions，但後又增加至二十五 legions，共計約有二十二萬五千人。此種軍隊大都募自各省，外人服役於羅馬軍中者均賜以公民權，故其軍隊實可謂由公民組成。此時所有軍隊不復駐意大利境內，均分駐邊疆要地，以禦外侮，故自後國內公民

幾可不見一兵矣。

奧古斯都
時代各省
之政治

當奧古斯都之就職也，羅馬帝國不惟意大利境內渴望太平，恢復元氣，而各省尤甚。蓋自內亂發生以來，各省所受之損失實不可言喻，而受創最深者莫如東方各地，尤莫如東方之希臘，因當內亂期中，各次重要戰爭均發生於此故也。且當各次大戰以前百餘年中，希臘除受苛稅之壓制及兵匪之蹂躪而外，又有蠻族侵入，攻陷希臘諸城，建立多數強盜國家，四出劫掠，不惟希臘本部永難恢復原狀，即東部地中海亦大呈衰頹之象，故希望和平尤切。奧古斯都深以各省痛苦爲懷，故就職之初，偃武修文，境內晏然。其時於各省政治組織，亦極注意。當時帝國內部因領域過大，人民複雜，文化程度既相懸殊，政治情形復不一致，東部各地如埃及，其政治組織久已可觀，而西部各地如高盧，則尙無政治組織。奧古斯都盡心竭力，慘淡經營，對於各省莫不予以適宜而完善之政治組織。在共和時代，意大利同盟除戰事外，概由自主，中央對其政治，漠不關心，各省總督不惟任期甚短，關於本省情形毫無經驗，而且權力無限，一如專制君主，橫行暴斂，蔑棄國法，執政官之命令不能

出都門一步。至奧古斯都則力圖改良，將羅馬城外領域分爲十一區，各省總督或由元老會議公舉，或由奧古斯都任命，總督關於本省之政治不可不開明正直，對中央負責，治績優良者可繼任原職，多歷年所，或則更陞高位。故在奧古斯都及其繼承者之治下，各省總督類皆治績卓著，即元老會議所轄之小數不重要省分，雖仍多少忍受痛苦，然亦感覺此種進步制度之影響。自後總督專橫之禍盡行革除，各省瘡痏亦藉此稍復矣。

奧古斯都之新制既使二百年來各省之弊政一掃而空，不久遂發生絕大之影響，吾人於各方面均可看出，而在商業上尤著。以前有資本者因政治不良，戰禍頻仍，社會之紛擾，已達極點，對於投資，危險尤大，故其金錢均藏之於無用之地。金錢既少，產業遂因之不振，東部地中海世界前日隆盛之狀況，竟告衰歇。至是海內晏然，政治清明，危險既去，企業精神頓時奮發，有資本者莫不將其資本投出獲利。資本既多，利息亦因之降低，當共和末葉時，利率已增高至百分之十二，現則降低至百分之四矣。此時商業之發達，幾有一日千里之勢，不惟東部地中海世界得復舊觀，即全地中海世界亦達於隆盛進化之新時代，此

在沿岸諸國彼此戰爭不息之時從未有人夢及者也。

奧古斯都
之復古

第二節 奧古斯都時代之文化

此時地中海世界既變爲統一之地中海國家，而處於羅馬之治下，奧古斯都更欲使意大利在此統一之地地中海國家中佔一優越之地位，以作地中海沿岸居民之領袖。然欲使意大利取得領袖地位，不可不恢復羅馬人之民族精神，并使其發揚光大，而能子然獨立，爲一切其他民族之模範。奧古斯都因此大倡復古運動，恢復羅馬人之民族精神，吾人前已述及古代羅馬人特質中各種美德，在意大利未變成國家之先，即因新增之財富與勢力大受影響，最後至於墮落，至奧古斯都日擊心傷，遂欲挽狂瀾於既倒，對於以前羅馬人淳樸之美德，善良之習俗，祖先之信仰，均熱心提倡，不遺餘力。當時羅馬休妻之風盛行，彼復通過法律保護婚姻之神聖。又自數世紀以來，東方之神祇已大受希臘人之崇拜，在意大利亦廣布甚久，至是悉被驅逐，而以羅馬人原始之宗教代之。以前宗教上之節期仍

按期舉行，國家之神廟嘗被破毀者，亦多恢復，并建多數新神廟，而在羅馬尤多。此外以前羅馬宗教上各種儀式與習俗，亦皆到處復興，而意大利之精神生活遂以丕變。

奧古斯都復欲興建築，壯觀瞻，使羅馬城變為古代世界之美術中心，故嘗不惜重資，廣延名工，其建築計劃大都係愷撒所籌劃而未開始，或已開始而未完成者。初，帕拉丁丘原有住宅數處，不相連絡，至是奧古斯都始將其連絡成一宮院，以為彼之住所，今日英語中 palace 字即由此帕拉丁 (Palatine) 上之宮院而出也。彼復於宮院附近建一愛鉢羅神廟，以列柱繞之，廟中更建一大規模之藏書館。宮院之下部原為古代之公會所，現亦新建大理石屋一列繞之。最近宮院之處為聚會所，乃商業公所，嘗為愷撒所建而未告竣，後復被燬，至是為奧古斯都所重建。彼又新建一元老會議所，與新建之聚會所對峙，是亦為愷撒所籌劃而未興工者也。此外又為愷撒建一神廟，與公會所之末端相對，即所謂茹略神 (Divine Julius) 廟也。奧古斯都復於公會所之他端以大理石建一講演台，與此神廟相對。愷撒嘗於羅馬城原有之公會所外建一新公會所，稱愷撒公會所 (Forum of

Cesar), 奧古斯都復以城中商業繁盛，亦建一第三公會所，與愷撒之公會所相接近，即謂之奧古斯都公會所(Forum of Augustus)，當奧古斯都就職之前二十五年，龐培嘗於羅馬城以石築一戲園，奧古斯都因此再建一所，而以亡婿馬西魯之名名之為馬西魯戲園(Theater of Marcellus)。同時奧古斯都之臣亞格里巴(Agrippa)亦嘗建一公衆浴池於羅馬，並設一極大地坪於一古代練兵場(field of mars)中。已而亞格里巴又建一公所，並於其中設一方場，為民衆會議集會之所，此二者均與之連接。元老會議此時亦嘗用大理石建一和平祭壇(altar of peace)以作紀念。故此時羅馬城中建築物林立，蔚然稱盛。上述各種建築物因受希臘建築物影響之故，均甚樸素。但同時亦受東方建築物之影響，東方建築物中所用之拱門，在此等建築物中實甚重要，與列柱并用，而為羅馬建築物中之二大特色，拱門在近代建築物中所以盛行者實由於此。奧古斯都對於東方世界各種紀念物既屢參觀，似深羨慕，故其所建之凱旋門有三門，與亞述王宮之前部正復相類。彼且嘗由尼羅河流域運去埃及之石幢甚多，而豎之羅馬城中。

當羅馬人之建築術最發達之時，而雕刻則仍無進步，此時雖有雕刻物，大都係取舊日之作品依樣仿爲而已，欲於此時之羅馬求一有創造力之雕刻家如吾人在雅典所見者，實絕不可得。至於繪畫，亦少有將其作一種獨立之美術學習者，故羅馬無專門之畫家。且通常所習之畫，均係壁上裝飾之畫，吾人今日於龐培城中仍可見之。

羅馬人關於美術固純仿自他人，即關於科學亦莫不同然，羅馬實可謂無科學家。奧古斯都之臣亞格里巴嘗繪一世界大地圖，其圖中所有道路之遠近，城市之位置，地域之大小，均不按一定之比例，且無經緯線，此僅可供羅馬總督商旅等實際上之應用，而不合科學方法，致閱者對於各地之形勢無從認識。當時又有一主要地理書爲居於羅馬之希臘人名斯特拉波 (Strabo) 者所著，此書係敍述一旅行之事跡，而雜以歷史材料，其成爲世界有價值之地理書者實歷若干世紀。顧此書亦缺乏科學方法，實可表示古代科學之衰替，吾人由此知後期希臘時代之科學最盛時期不可復現。

甚至愷撒當戎馬倉皇之際，猶將高盧各次戰爭之經過用拉丁文著一書，以授西塞祿。西塞祿亦為著名之散文大家，精通希臘之學術與文學，而為羅馬史中最大之演說家，其所作拉丁文演說詞及關於討論演說術與人生行為之著作，均甚宏富，彼死後且遺留數百信札，為友人保存。西塞祿著作之影響實深且遠，致使拉丁語成為人類最通用之語言，奧古斯都及其左右要人無不知有西塞祿者，在當時希臘與羅馬之文化實互相融合，吾人可稱之為西塞祿文化，此種文化實為帝國初年與奧古斯都時代理想之模範。奧古斯都時代復有李維（Livy），嘗著羅馬史上自特羅耶戰爭下迄奧古斯都時代，此書費時凡四十載，亦為優美之文學作品，其殘篇斷簡迄今尚膾炙人口，但未可稱精密之歷史。凡此皆拉丁散文作品也。

當共和末葉，拉丁散文既因西塞祿及其同時人之研究，至於登峯造極，而拉丁韻文亦於帝國初年鼓勵之下，應時產生。其時重要詩人為霍拉西，此人幼嘗留學希臘，精通古代希臘抒情詩家之作品，其著作在拉丁詩人中實稱巨擘，雖最進步之希臘文學亦不能

超出其上。彼常好描寫當時之人物及生活狀況，故吾人讀其著作，可藉以窺見奧古斯都時代羅馬人生活狀況之一般。奧古斯都時代之又一大詩人爲韋琪（Virgil），嘗著一埃尼愛（Eneid）史詩，推崇特羅耶戰爭英雄埃尼亞（Eneas）爲拉丁族之始祖，描寫其由小亞細亞至意大利時沿途如何顛沛流離，及其在意大利如何身歷險阻，最後并創拉丁姆之王系，據傳說茹利安（Julian）族（即茹略愷撒族）即其苗裔也。埃尼愛史詩不惟在當時膾炙人口，自來均爲文明世界重要教科書之一，其勢力在以後各時代之文學上實深且遠。此外之詩人則爲奧維得（Ovid），其詩多詠當時社會。奧古斯都晚年因感死亡逼近，對於其平生之偉業亦嘗有著述，刻於銅版，豎之墓前，此其易簮時不久以前所作也。奧古斯都於紀元後一四年八月十九逝世。

第三節 奧古斯都之繼承者及和平時代第一期之告終（紀元後一四年至

六八年）

奧古斯都統治大羅馬世界歷時凡四十四載，即和平時代第一期之前半期，其餘後半期（紀元後一四年至六八年）則由其繼承者四人相繼統治。當時史家及後世史家因疾視獨裁政治之見太深，故對於此四人之事跡未免言之失實，吾人平心而論，其中二人固荒淫無道，應受唾罵，其餘二人實少失德，未可厚非。奧古斯都對於以後之繼承者如何嬗遞之法，未用法律預爲規定，凡屬羅馬公民能自脫穎者，莫不可居此位。奧古斯都無子，故不得不求元老會議以提比略爲繼承者，提比略乃其妻與前夫結婚所生者也。奧古斯都在未死之先，即引用提比略共掌軍政，授以保民官之權，至是元老會議遂命提比略繼位。

提比略

提比略有雄才大略，雖身爲軍人，然富於政治經驗，知人善任，故各省總督咸得其人。但彼不似奧古斯都之圓滑，對於一切舊制，不復勉強尊重。其時元老會議之權力雖徒有其名，然彼對於元老會議名義上之共同統治亦懷厭惡。至對於羅馬之貴族，尤不以爲意，故貴族對之明則臣服，暗則誹謗，甚或潛謀推翻之。彼對於羅馬民衆亦甚輕視，在奧古斯

都治下，雖則民衆選舉之官吏與通過之法律，實即奧古斯都向民衆會議所提出者，然在形式上民衆對於選舉官吏與通過法律等程序仍照常履行，一與共和時代同。至提比略則更欲使名實俱廢，不許羅馬民衆對於皇帝所決定之事件復行票決，並取民衆會議選舉官吏之權轉授元老會議，非其親信不能當選。此時羅馬人民莫不懷恨，皆欲謀叛，而彼則防制益嚴，以致冤殺無辜。提比略後因事失意，恆鬱鬱不樂，遂退位歸隱，紀元後三七年卒。

該約
該比略無子，因選該約（Gaius Caesar）爲繼承者，該約乃其侄孫也。該約即位之初，政尚寬宏，甚孚民望，然厥後不久，漸事荒淫，政亦殘暴。彼既窮奢極慾，用財無度，而又大興土木，遂致提比略所存之鉅款以供國用者，浪費殆盡。府庫既空，不得不橫征暴斂，甚至攘奪富人之財產，故此時民生大困，怨聲載道。惟在位數年，旋即遇弑（紀元後三七年至四年。）

該約亦無嗣，故當其死後，軍人遂擁立克勞底（Claudius）爲帝。克勞底者，提比略

之侄而該約之叔也，其爲人庸愚無能，不爲家族所重視，卽位時年已五十矣（紀元後四年）。克勞底卽位後，嘗剝奪貴族之權，委之親信，若輩多爲被釋之奴隸，尤多爲希臘人。克勞底引用若輩爲大臣，組成一種內閣，共理政事，均能勝任。克勞底頗能壹意國事，故在其位期間（紀元後四一年至五四年），政績多可觀者。彼又嘗親征不列顛，大獲勝利，得其南部地，而羅馬文化遂因之輸入，不列顛自後變爲羅馬帝國之行省者垂三百五十年。此外克勞底又嘗於羅馬城大興建築，並建二水槽，共長一百英里，由山中引水入城，居民莫不利賴。然克勞底寵幸過度，常爲婦人及親近所包圍，其王宮實變爲各種陰謀與詭計之中心，故彼卒不得善終，爲后所弑（紀元後五四年）。

克勞底之繼承者爲尼祿（Nero），彼幼嘗受教於辛尼加（Seneca），此人爲哲學大家，尼祿受其薰陶頗深，故在位之前五年，委以要職，政治賢明。然此後九年，尼祿意志漸變，荒淫殘暴，絕無忌憚，由是與辛尼加日疎。尼祿又酷嗜美術，常親自練習。已而任王宮嬖人掌政，已則遊歷希臘名城，甚至親與跳舞歌唱兵車賽跑等戲，競爭獎品，並常參加各種角

鬪比賽，與伶人獵者爲伍，政治因之愈益腐敗。當其卽位之十年，羅馬城忽起大火（紀元後六四年），蔓延全城，亘七日夜不絕，城市大部分悉爲灰燼。於是流言紛紛，僉謂尼祿欲建新城，故燔舊城，且謠傳尼祿如何登樓觀火，高聲吟詩。尼祿乃親自救火，以息流言。會基督教徒謂基督將降臨，世界必遭大火，尼祿因嫁禍於基督教徒，大捕教徒而戮之。彼得（Peter），保羅（Paul）均死之。大火之後，尼祿乃以鉅款再建新城，華美更勝於舊城。此外并建一王宮自居，名曰『金屋（Golden House）』，此宮地址甚廣，備極壯麗，復自鑄一銅像豎之王宮進口，費用不足，則大加賦稅。此時人民之困苦已達極點，會羅馬城大飢，民衆遂相聚爲亂。同時各省因處繁重賦稅之下，憔悴不堪，亦發生革命。尼祿卒於此時，自殺（紀元後六八年）。尼祿死後亦無嗣，奧古斯都之帝系遂絕，由是羅馬諸將羣起爭位，國內騷然，而和平時代第一期亦隨之告終。

由以上所述，可知奧古斯都帝系雖有二人失政甚多，然提比略與克勞底二人之政績亦尙可觀，無論在羅馬或各省，政治均大有進步，吾人固不可一概抹煞。又吾人有應注

意者，即當奧古斯都帝系之在位期中，羅馬帝國實由共和國變爲君主國，帝位由父子世襲，惟此種變遷由來已久，非一朝一夕之故。自愷撒之時以來，羅馬諸帝亦如大亞力山大，其地位之尊嚴實與神同，人民亦以神視之，帝國全體之人民，莫不崇拜，此時崇拜皇帝實爲國民義務之一種。皇帝尊嚴之地位並不因尼祿死後之戰爭而動搖，蓋和平時代第一期雖終，又有第二期繼之而起，故羅馬皇帝無限之統治權當奧古斯都之帝系絕後仍能維持不墜。關於此和平時代第二期之狀況如何，現當進而述之。

第二十八章 和平時代第二期及羅馬帝國初年之文化

第一節 和平時代第二期諸帝之事業（始於紀元後六九年）

尼祿死後
帝位之爭
爭

自尼祿死後約一年之內，羅馬重要軍人一時紛起，互爭帝位，遂致發生戰爭，幾有使帝國又捲入長期內戰之勢。其時軍人起而爲帝者，在羅馬方面則有鄂托（Otho）爲兵士所擁戴，在北方邊境則有維特略（Vitellius）亦爲兵士所擁戴。維特略既爲帝，遂率衆南下，大敗鄂托，直驅羅馬城，於是獨爲羅馬帝。

當此之際，韋帕芗（Vespasian）駐敘里亞，兵力甚強，乃修戰備，率兵而西，屢敗維特略。後維特略被殺，韋帕芗遂受元老會議之推舉，立爲羅馬皇帝（紀元後六九年），而和平時代第二期亦隨之開始。當此和平時代第二期中，羅馬諸帝均精明強幹，政績卓著，

韋帕芗之勝利及和平時代第二期之開始

佛拉維朝
諸帝之武功



故羅馬帝國在其治下隆盛無比，而造成帝政黃金時代。吾人首須敍述當此期中諸帝在政治上與軍事上之成績如何，然後轉而略述帝
章 帕 蘭國之般生活狀況與文化。

韋帕蘭姓佛拉維 (Flavius)，其死後凡

二傳，史家恆稱彼及其二子在位時代爲佛拉維朝。當此朝中，文治武功，均有可觀。韋帕蘭卽位之後，銳意圖治，修養民力，故民各安其業，境內晏然，卽在邊徼或遠處之行省雖有戰爭，亦無傷於帝國全體之和平。當時嘗有高盧人爲亂，旋爲韋帕蘭所平定。同時又因耶路撒冷違抗羅馬，韋帕蘭亦遣其長子第度 (Titus) 往討，卒陷其城（紀元後七〇年），將耶路撒冷城改爲羅馬之殖民地，而將猶太改爲羅馬之行省，猶太人由是遂無家可歸，流離異國，長爲浮浪之民矣。



佛拉維朝諸帝對於邊防政策，亦頗注意。

當時羅馬帝國之邊疆在南方有撒哈拉可資防守，在西方有大西洋可資防守，惟在東北二度，則甚不鞏固，易受攻擊。蓋東方之邊疆爲幼

付拉底河，向有帕提亞人入寇，致羅馬大爲所苦，帕提亞人者未被羅馬征服之唯一開化的

強國也。至於北方，亦常有遷徙之日耳曼諸族

爲患，致邊氛時起。故佛拉維朝諸帝對於邊防，恆銳意經營，俾北部邊境得以安全（紀元後六九年至九六年）。韋帕芗之次子多密唐（Domitian）嘗沿用奧古斯都所置之邊防界線，於險要之處均築堡壘與長牆，萊因河上游與多瑙河上游間一帶邊地，向易受攻，至是乃鞏固。多密唐又嘗於不列顛方面使帝國之疆域向北發展，并置邊防界線。惟在多瑙河下游，彼終不能敵達西亞（Dacia）王國之勢，故不得不厚餽其王，使不爲邊患。此種

優柔姑息之政策未免失計，故多密唐在此地終遺後患，不得不有待於其繼承者之解決。

多密唐晚年遇弑，無嗣，佛拉維朝遂絕，元

尼爾華

老會議因立議員尼爾華（Nerva）爲帝（紀元後九六年）。尼爾華卽位後，亦孜孜爲治，恆以國利民福爲懷，各種要政，莫不咸舉，故亦不愧爲羅馬令主。然紀元後九八年卽卒，於是圖拉強（Trajan）繼之爲帝。

圖拉強
國西亞滅王

圖拉強爲尼爾華之義子，本西班牙人，嘗以功致位通顯，至是更進而爲帝。尼爾華在位之時甚短，對於多瑙河下遊全部危險情形仍未解決，故不得不須圖拉強應付。圖拉強深知



圖拉強紀功石柱刻圖

不渡多瑙河征服達西亞王國，則多瑙河沿岸邊境終無安寧之一日。紀元後一〇一年彼乃於多瑙河上連舟爲橋，率師渡河，攻達西亞，達西亞諸城先後失陷，最後兩次戰役破毀其首都，達西亞王及其達官要人皆自殺，於是達西亞全土盡爲羅馬所有。圖拉強更於多瑙河上建一石橋，並將達西亞建爲行省，遍設殖民地於河之北岸，移羅馬貧民實之，此等殖民者之後裔在此區內者迄今仍自稱爲羅馬尼亞人（Roumanians），而種其地爲羅馬尼亞（Romania）。

圖拉強平
帕提亞人

羅馬之軍事的光榮自愷撒時代以來，已日就衰替，及在圖拉強指揮之下始行恢復。圖拉強現更轉而注意自黑海東隅南至西乃半島之東部邊陲，邊陲北部一大部分之疆界係由幼付拉底河上游構成，羅馬僅佔領半月沃土之西半部，至於東半部仍未征服，此地係爲與波斯人同種之帕提亞人所據，自塞留家朝以來，其王國時盛時衰，至三百五年之久，前此羅馬嘗二次出師攻之，均爲所敗。但圖拉強夢想建一大東方帝國，而與亞力山大之帝國相仿，苟不征服帕提亞人，則羅馬終不能向東發展，故彼既滅達西亞後數年

圖拉強時
羅馬之代

(紀元後一二四年)卽率師往征，大敗之。由是羅馬帝國新增亞美尼亞、米索不達米及亞述等地，建爲行省。已而圖拉強欲東伐印度，遂率師沿幼付拉底與底格里二河向波斯灣而進，詎帕提亞人忽叛，圖拉強不得不轉旆征之，故印度之役未果。此時圖拉強已有疾在身，又恨其遠征之計劃未能實現，悲憤填膺，遂致身體衰弱，當其正歸羅馬之際，忽歿於小亞細亞，時紀元後一二七年也。羅馬之領域以圖拉強在位之時爲最廣，北自蘇格蘭，南自撒哈拉，西自大西洋岸，東自底格里河外，莫不隸屬帝國之版圖。

哈德良

圖拉強卒後無嗣，遂以哈德良(Hadrian)繼位(紀元後一二年至一三八年)，

哈德良者圖拉強之從侄也。此人有雄才大略，以一身而兼軍事家與政治家之長，嘗以羅馬版圖過大，統治爲難，遂一反圖拉強在東方擴地之政策，而將東方邊地除西乃半島外，概行放棄，仍以幼付拉底河爲界。至於北方則以多瑙河爲界，惟保留達西亞，并鞏固北方之邊防而已。帝國邊徼自是而後，經過長久之時期，絕無外寇之患。迨馬克奧勒略(Marcus Aurelius)在位期內，因北方蠻族發生移轉運動，始促成此和平時代第二期之告

終。

哈德良卒後，其養子安敦（Antoninus Pius）繼之。安敦政尚和平，不好用兵，邊境有事，概事羈縻，故當其在位期中，國內承平，百姓安堵。安敦未歿以前，即引用其養子馬克奧勒略輔政，及歿，遂以之繼位。馬克奧勒略在位期中，適逢國家多難之秋，初則有帕提亞人之叛亂，繼復有日耳曼族之寇邊，致彼不得不勞師遠征，永無寧息。馬克奧勒略在位十九年而卒（紀元後一八〇年），羅馬自彼卒後，篡弑相尋，國內大亂，而和平時代第二期遂隨之過去。

政治上之
變遷

由以上所述，羅馬自韋帕芗以至馬克奧勒略，其間賢君輩出，文治武功，均頗可觀，致有帝政黃金時代之稱。當此時代，帝國內部在各方面皆發生絕大之變遷，吾人尤不可忽略。就政治上言，則羅馬政府分部治事之制實於此時最初發明，此制創始於克勞底之時，而完成於哈德良。蓋當時諸帝常任命騎士階級主持各部，羅馬遂由此產生一羣有經驗之行政官吏，為各部之首領及其助理員，辦理帝國之政務。故當羅馬統治地中海世界歷

時三百餘載以後，乃開始有進步之政治組織，而在東方，則自埃及之金字塔時代以來，此種政治組織即已大著成效矣。雖然，各種變遷中之最重要者，尤爲廢除由私人徵收之農田稅制（“farming” tax）。吾人嘗見希臘人與羅馬人以前採行此制，流弊叢生，故即廢之，對於地中海世界之賦稅概由政府派吏徵收。至於此時皇帝之權限，更行增加，凡各部之統治權概集於皇帝一人之手，雖則名義上皇帝仍與元老會議共同施政，然其權力完全不受元老會議之限制，實與專制君主無異。此時羅馬諸帝并通過種種法律，使其無限權力獲得法律的根據。惟彼等關於帝位之繼承法，從未通過法律預爲規定，故每遇皇帝死後，恆不免有帝位之爭隨之而起。

意大利地位之喪失

同時意大利之地位亦發生重大之變遷。因意大利之農民狀況較以前仍未改良，且以前政府恆提出鉅款作資本，以低利率貸與無資本之農民，至尼爾華與圖拉強取銷此例，而農民之困苦益甚，故在意大利鄉村各處，自由人幾有全歸消滅之勢。又意大利非製造業國家，故其公民之地位亦日形下降。奧古斯都嘗欲使羅馬帝國由多數國家組成，而

以意大利爲領袖，現則關於羅馬帝國有一種更宏大之理想以代替奧古斯都狹隘之理想。羅馬諸帝對於各省，尤其對於西部諸省，概賜以公民權或公民權之變形，各省有勢力之公民來羅馬居要職握大權者實不可勝計。故是時已有一地中海國家出現，此種國家甚至萌芽於奧古斯都時代。意大利之優越地位由是喪失，而與各省立於平等之地位矣。

羅馬帝國之全體人民不惟納賦稅於共同之國庫，且受同一法律之支配。羅馬法律家在諸帝指揮之下，擴充狹隘之羅馬市民法，使其能應付全地中海世界之需要，彼等爲羅馬帝國法典樹立各種基礎。就精神而言，此等法律實最公平，最合理，最近人情。安敦帝嘗主張對於被告未求出其有罪之證據時，應視爲無罪，此種原理已流傳至今，仍爲今日法律上重要之點。與此原理有同樣之精神者，則爲保護妻兒，俾不受家長之虐待，蓋在兩世紀前家長對於家屬享有無限之權力，與主人待遇奴隸無異，故今特以法律限制之。此時甚至奴隸亦獲得法律的保護，不能如前此生殺予奪，概任主人之自由。但羅馬法律對於國民有時常依其社會地位而待遇不同，其待遇貴族必較平民爲厚。此等法律對於統

各地之統治

一地中海世界之人民而成單一國家，實關重要，因地中海世界之人民在法律上現已不視爲不同之民族，而視爲同一國家之人民，關於正義，法律，秩序等，國家均予以同樣之保護。同時各市府舊有之法律不與帝國利害相衝突時，羅馬概不干涉。

此時帝國全部仍劃分爲若干行省，行省之數，日形增加。各省人民多住城中，每城及其周圍之居民常構成一種市府，與以前希臘之市府相類，各市府之人民有選舉其本市府之官吏及辦理本市府之事務的權利。人民對於地方事務，初亦頗有興趣，對於官吏之選舉，亦常有競爭。同時各市府又處於帝國主權及本省總督統治之下，帝國到處均有賢明正直之總督，吏治卓著。哈德良二次巡行各省，考察政治及人民風土情形，故對於各省之需要，亦能明白。由是各省人民愈有擁戴皇帝之傾向，而對公衆事務之興趣遂日趨減少，對於公共利益之責任心亦隨皇帝在各省之權力增長而開始衰落，此實關於一般衰替之重要原因也。

第二節 羅馬帝國初年之文化——各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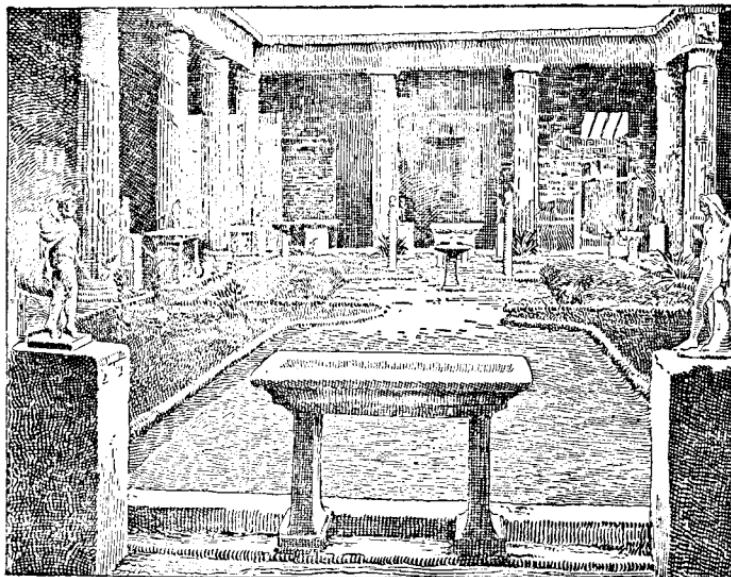
羅馬帝國實由環繞地中海世界之六十五兆至一百兆居民而成，凡古代世界之人種，莫不包羅其中。在非洲則有摩爾人 (Moors)，北阿非利加人 (North Africans)，與埃及人。在東方則為阿剌伯人，猶太人，腓尼基人，敘里亞人 (Syrians)，亞美尼亞人，及赫梯人等。在歐洲則有希臘人，意大利人，高盧人，依伯里亞人 (Iberians 即西班牙人) 等。而在此等人種之北方，則為不列顛人 (Britons) 及在羅馬境內之一部分日耳曼人 (Germans)。伊古以來，西方帝國所包含之人種，未有如此其複雜者也。

各省人民
之生活狀
況

以上各色人種之服裝，風俗，習慣等，彼此自相懸殊，但彼等莫不同享羅馬帝國之保護，而歡欣鼓舞於帝國普遍的和平之下。吾人前已言及，此時最大部分之民衆咸聚居城中，故此時最普通之生活亦皆為城市生活。吾人對於當時各省城市之生活狀況雖邈不可聞，然試參觀今日之龐培城，亦不難窺見其大略。龐培為南意大利希臘諸城附近一小

龐培城之
狀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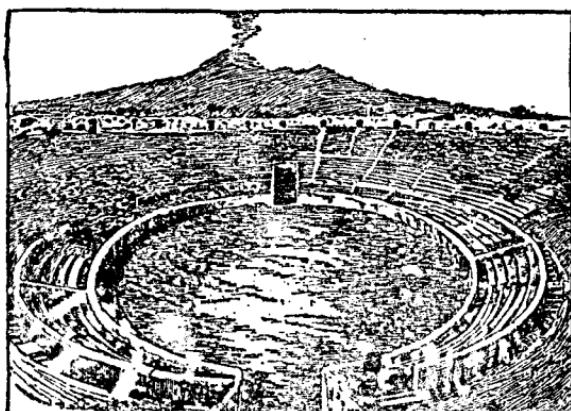
城，當第度在位期內（紀元後七九年），此城爲火山掩沒，因此得保存二千年前許多古物。以至今日，今日城中之街道，屋宇，公會所，公共建築物，商店，市場等，莫不與昔全同。當吾人參觀此城，則羅馬帝國初年人民之實際生活狀況似復表現於目前。此城因與希臘諸城接近，故其生活狀況及美術自然與後期希臘時代者相同。吾人且可看出由南意大利而東，羅馬



城 墓 別 遺 踏

帝國所統治之世界，其生活狀況實爲後期希臘時代生活狀況與文化之自然的結果。

羅馬人之生活狀況固多受希臘之影響，至於其他方面，仍表現絕大之進步，遠在後期希臘時代以上，此在交通方面尤著。其時帝國各省到處有石築大道，四通八達，一如城中之街衢。城市附近運輸事業最盛，以致道路之上，車聲不絕於耳。此時裝載貨物均用運貨聯車，至於旅行，則須乘馬車及特別馬車，成竟騎馬而行。旅行及交通之速度約與一世紀前歐美尚無鐵路時相同，而道路則尤良。此陸路交通也，若夫海上交通，亦甚便利。此時最重要之進步則爲脫除舊時海盜之騷擾，海上航行可安然無險。且由第伯



羅 城 創 建 之 遺 踏

河口起程赴西班牙，一星期可達，由羅馬匯款至雅典，亦可於一星期後寄到。由羅馬寄信至亞力山大里亞城，則十日內可寄到。政府之穀船恆定期往來於羅馬諸港與亞力山大里亞之間，可裝穀至數千噸。各處港灣均設泊船處，並仿亞力山大里亞城建設燈塔，以指引航海者進港。惟在冬季，則海上貿易停止。此時交通既便，於是為貿易與娛樂而旅行者亦衆，羅馬國民之有資財或受教育者莫不好旅行於地中海各處，甚與近代之游覽者相似，而對於世界知識遂因此擴充。

商業之繁盛

在此等情形之下，商業之繁盛亦為空前所未有。因陸上交通之便利，遂引起商人貿易於帝國邊疆之外，以求新市場。羅馬商人恆由意大利運貨至歐洲北部海岸及不列顛，轉由不列顛運錫鑛經塞納河（Seine）而下羅恩河以至馬賽。同時在帝國之他端因印度洋季候風之發現，又引起羅馬商人與印度貿易。印度洋中常有艦隊一百二十艘定期往來於印度諸港與紅海之間。貨至紅海，則以隊商由陸路運送，逾沙漠而至尼羅河，然後復用船舶運輸，由亞力山大里亞港而西。此時亞力山大里亞城仍為地中海最大之商埠，

其所有之商品除東印度之奢侈品外，復有埃及之紙，亞麻，錦繡，玻璃器，穀物等類，不一而足，語云亞力山大里亞所無者惟雪而已。吾人由此可想見其商業之繁盛矣。當時之隊商復循東方世界之北部各路與中國貿易，而輸入絲織物於地中海。故當時羅馬帝國之商業範圍東自中國之邊陲與印度海岸起，西至不列顛與大西洋諸港，凡當時已知之世界，幾莫不包括。

社會階級
與行會

此時羅馬諸城有多數商人及公務員興起，彼等因既有財富，遂得爲羅馬之騎士，其中且常有特出之人物由皇帝賜以元老會議議員之品位者。在元老會議議員與騎士之下者則有商賈，藝術家，工匠等自由人民，彼等常仿雅典帝國末造之古習組織各種行會，公所，俱樂部等，每種商業或職業莫不有之。此等會社多與今日之工會相似，其主要目的在謀同業的會員間相互之利益，但亦有協助社交生活及各種民衆紀念日之典禮者，并有由會員捐助金錢，積成公款，以爲會員死時治喪之用者，凡此均與今日多數會社所有職務相似之處也。

當時諸城之國民對於公益事業，亦甚注意，公共設備如泉水、戲園、音樂廳、浴池、體育場、學校等，到處均可見之，此乃富人所設以備公衆之享用者。富人中之最著者爲雅典人希洛得亞提（Herodes Atticus），嘗以私款建一音樂廳爲公衆娛樂之所。城中人民常爲此等熱心公益事業者立像於市中，并勒石鳴謝。此時學校尤稱發達，城中兒童到處有受教育之機會，教師概由政府給薪，其所教之科目與後期希臘時代所有之普通科目相同。但兒童他日欲從事商業者又可從速記員學習速記之法，青年欲受高等教育者則恆往亞力山大里亞與雅典，從大學教師求學。此時東方與西方後起之大學亦甚多，其尤著者則爲羅馬之新大學名雅典尼姆（Athenaeum），乃哈德良帝所建者也。當時教育既如此發達，故到處有受教育之人及有文學修養之人興起。

地中海沿岸之開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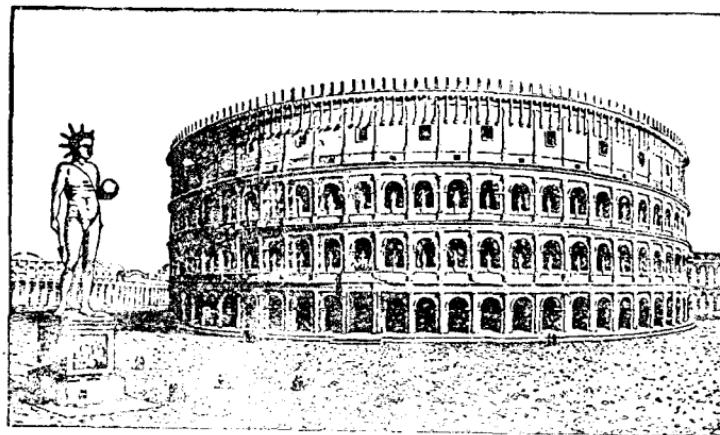
前已述及，羅馬帝國治下六十五兆至一百兆之人民均繞地中海而居，故其當時所有之紀念物及所居之屋宇等迄今尚存者，亦仍在地中海沿岸，吾人藉此得以明白各時代中人類進步之結果。此時全地中海世界無論東部西部，均已進於高等文化之城，羅馬

帝國所統治之大世界，即此已進於高等文化之城之大世界也。吾人對於此大世界一般的狀況既已述及，現須轉回至統治此大世界之中心羅馬本部，并進而略述自奧古斯都時代以來在羅馬本部文化之進步如何（即和平時代第二期最後七十五年）。

第三節 羅馬帝國初年之文化——羅馬城

當哈德良在位之末年，羅馬城即爲當時世界最繁華之城市，不惟面積之廣遠過亞力山大里亞城，即建築物之繁多與華麗，亦爲亞力山大里亞城所不及。公會所之末端原爲尼祿之『金屋』所在，韋帕芗嘗於此建一大規模之圓形戲場，以爲角鬥之用，未竣而卒，後爲其子第度所完成，此戲場可容四萬五千人，即今日所稱之可洛西姆（Colosseum）也，現雖多損壞，仍爲世界著名建築物之一。又羅馬城自大火之後，尼祿重新建築，後亦爲韋帕芗所完成，此時新增之建築物尤以在舊公會所及與舊公會所相并列者爲多。韋帕芗與尼爾華嘗以羅馬商業繁盛，因各建一更大之公會所，與愷撒及奧古斯都之二公會

所共成四箇新公會所，均位於舊公會所之北面。草帕鄉復於四公會所之西北端建一公會所，即第五公會所，規模之大，在前此地中海世界之建築物中實無與倫。在公會所之一方，有一大規模之商業聚會所，其外復有一極大之圓柱，此柱爲圖拉強所建，柱上刻有許多圖形，螺旋而上，乃係描寫其平生之戰績者。柱之兩側，均有圖書館，其一藏希臘文書籍，其一藏拉丁文書籍。此柱至今仍屹然聳立，完好如故，但其他宏大之建築物則少有存者。羅馬之建築術無論就壯麗與優美而言，甚或就精巧而言，圖拉強與哈德良之各種建築物中均已登峯。



可 洛 西 姆 席 頓 獅 場

造極。吾人對於膠結物由何處或何人發明，雖仍不能確定，但後期希臘時代之建築家即間有採用者，至哈德良及其繼承者之時，羅馬建築家對於此術愈益精通。哈德良所建之萬神廟，其圓頂之橫徑凡一百四十餘呎，純由膠結物而成，此頂歷時甚久，仍牢固無比，似與初建時同，故羅馬人在一千八百年以前即知用膠結物於宏大之建築物上。又哈德良所建之陵實爲羅馬所有墳墓中之最大者，此陵經過數代，均爲羅馬諸帝之葬地，迄今尚在，亦羅馬大建築物之一也。

上述各種紀念物上之陽文雕刻，實爲羅馬美術中之最精巧者，如圖拉強之圓柱上各種圖形，其描寫戰時情境，意態逼真，使觀者如親臨其境。至關於雕像，則少有獨創者。此時大多數之作品均係摹仿希臘雕刻家之名作而成，希臘雕刻家原來之作品大部消滅，故吾人僅能藉此時摹仿之作品窺見其大致耳。關於此時之雕像，近代在意大利多有發現，均未脫後期希臘時代之影響，惟關於羅馬要人之肖像則甚精美，實爲前此所未有。就繪畫而言，則此時羅馬之畫仍以壁畫爲最多，而且絕無創造力，惟取後期希臘時代各畫

家之作品依樣描畫而已。顧此時繪相最稱發達，市中多有專業繪相之人以備臨時僱請，常將肖像繪之木板上，其技術至為敏捷，立時可成。

此時羅馬之文學亦如雕刻繪畫，絕無創造之天才表現，文學界重要人物，均以摹仿過去之名著為已足，故文學上真正之進步已告停頓。羅馬當奧古斯都時代，其文學嘗稱盛一時，現則文風復轉移至雅典，此時雅典四箇講學之所均由羅馬諸帝資助，作為國立大學，故文風頗盛。雖然，羅馬在文學上亦仍有一種偉大之勢力，帝國重要之學者咸欲對於羅馬有所貢獻，故當哲學家或修詞學家著書行世時，常喜於其書名之下書以『演述於羅馬』等字樣。此時韻文雖已衰歇，然散文作品所出仍多。尼祿之師辛尼加，關於個人之德性及行為所作之論說與書信均甚宏富，其文詞之勢力實舉世無匹，故往往有壓倒西塞祿之勢。多密唐死後，羅馬諸帝大都政治寬宏，言論自由，故塔西圖(Tacitus)遂得著一坦白之羅馬帝國史，上起奧古斯都之死，下迄多密唐之死(自紀元後一四年至九六年)。彼著是書時雖常參以個人之偏見，對於茹略系諸帝之事跡未免言之失實，然以一

人之力而成此羅馬空前所無之巨帙，其著作能力亦可令人驚服矣。此外塔西圖關於日耳曼人之情形亦嘗著一書，吾人藉此得以開始洞悉北歐人民之生活狀況。又此時白利涅（Pliny）與圖拉強帝往來之書信，亦為古代世界最有趣味之文學作品。

除以上拉丁文作品外，同時復有不生於羅馬之希臘人數種不朽之作品。彼阿提亞之喀羅尼亞地方有布魯他奇（Plutarch）者，嘗搜集希臘與羅馬偉大人物之事跡，作名人列傳多篇，用一希臘人與一羅馬人并列而比較之。此等傳記所包含之材料雖多屬裨史範圍，然仍為不朽之作，故能繼續風行至十八世紀之久。其時更有一希臘人名亞里安（Arrian）者，為小亞細亞之羅馬總督，嘗搜羅大亞力山大平生之事跡，編成一書，名Anabasis of Alexander，乃襲用Anabasis of Xenophon之名也。亞里安不過一稍能散文之作者而已，固非史家也，然無其書，吾人對於大亞力山大之事跡必無從徵考矣。又有泡沙尼（Pausanias）者，亦著一關於全希臘之游客指南，俾讀者得知當時希臘重要城市如雅典、忒爾斐、奧林庇亞等尚存之建築物與紀念品焉。

就科學而言，羅馬人不過繼續蒐集希臘人所已得之知識而已，絕無新發明也。白利涅於公務百忙之中，仍研究科學不息，嘗將當時希臘書中所已發現之科學知識廣為搜羅，輯成巨帙，而名之為博物學（Natural History），實則一百科全書也。此書絕未包含著者自己所發現之新事實，且常參雜著者所誤解之事實在內，其缺點甚多，然其影響歐洲知識界實歷時甚久，歐洲學者莫不尊信，其勢力僅次於亞里士多德，迄近代科學復興，其勢始衰。由此可知當時知識界之心理均成一種怠惰之狀態，惟以學習過去所已知之事實為足，絕不知發現新事實。其時亞力山大里亞城復有一大天文家兼地理家名多利買（Ptolemy）者，乃古代世界最後之著名科學家也，嘗著一關於天文之參考書，其大部分係將以前天文家之著作編輯而成。彼嘗於書中下一結論，謂日繞地球而行，以地球為中心，其書亦為後世尊信，因此其關於太陽系之見解即所謂多利買宇宙論（Ptolemaic system）者，亦為後世所公認，而往時希臘天文家亞里斯他庫所發現之真理遂無人過問。多利買甚至關於巴比倫之星學亦著一書，此實科學衰落之又一朕兆也。至關

於地爲球形之說爲多利買及以前希臘天文家所發明者，卒引起後日歐洲之旅行者與航海者之探險，最後并引起哥倫布（Columbus）之發現美洲。

此時羅馬城中受教育的希臘人之地位，與以前共和時代迥殊，彼等在當時均爲私人家中之奴隸，或爲教師，現則爲政府中重要之官吏，或爲教師與大學教授，由政府給薪。此時之羅馬城已不復爲羅馬本部之城市，或意大利之城市，而變爲地中海之城市，西自西班牙，東至幼付拉底河流域，凡各省之名家望族及有勢力之人物，莫不相率移居羅馬，彼此雜處，互相融合，或則經營商業，或則服務於政府，或則優游歲月，樂享羅馬之繁榮。當時四方之民既雜處羅馬，其結果遂產生一種顯著之新現象。雖則此時羅馬富人生活狀況之外表以及居室習慣等，大體上與共和末葉無大變遷，然奢侈風尚已稍增盛，東方各種希奇之物品在羅馬大受歡迎，羅馬貴婦莫不好以金鋼石，珍珠，印度之紅寶石等作裝飾，并喜服中國之絲織品，富人家中則常陳設桃樹與黃梅，此等物品現在實第一次出現於羅馬世界。又以前羅馬之普通人無有食稻米者，惟病人有時食之，現則富人在平時亦

多有食之者矣。此時市面復有一種新物品出現，稱“*sakari*”，即甘蔗之糖汁也。蓋紀元後第一世紀時，有一冒險之東方航海者嘗將此物第一次自印度由水路輸入地中海，彼嘗稱之爲 *sakari*，故名，是爲糖第一次在西方歷史中提及。

第四節 東方諸教之盛行及早年基督教之弘布

東方諸教
之傳人

此時斯多噶派與伊壁鳩魯派之學說，在帝國勢力最盛，幾有牢籠一世之慨。羅馬知識階級莫不承受其關於日常正當行爲之教訓爲彼等之宗教，於是盡行脫去舊日關於羅馬神祇之信仰。但羅馬一般民衆對於此等教訓不能了解，故信仰東方各種神祕之宗教。埃及之意希斯與奧西烈斯二神自帝國初年以來，即有人信仰，現更大受崇拜，意雪斯之神廟在一切稍大之城中莫不有之，甚至此神之偶像以及其他表號，在塞納河、萊因河及多瑙河沿岸各地今日猶有存者。小亞細亞之大地母神及其夫亞提斯神(Atis)，亦大受羅馬人之崇拜。至於軍中，則多崇拜波斯之日神米特拉斯，且軍中多有設祕密之祈禱

所者凡此一切信仰均有其『祕密聖禮 (mysteries)』，一般羣衆咸相信凡經受一定之進會儀式者，即可脫出罪惡，永遠生存，與神同住。舊日羅馬之信仰與人類之行為少有關係，且對於崇拜者將來亦未必賜福，此時羅馬人對於死後之生活則均欲求得保障，而於死後受審判時尤望神助，故現大為此等東方之信仰所引動，實無足怪。同時一般羣衆又相信藉巴比倫之星學可知人生未來之事，甚至天文家多刊買關於此事亦嘗著一書。東方人以此為業者稱星士 (chaldeans)，或稱術士 (magi，今日英語中 magic 與 magician 等字即由此而出)，凡有事者莫不詢之。又此時猶太人因其耶路撒冷之神廟為羅馬人所毀，遂致漂流四方，一切稍大之城市，莫不遍其足跡，其宗教亦因之輸入羅馬世界。但彼等除信仰其自己之神外，不信仰他神，彼等常與政府發生糾葛者即因此之故。

關於此東方之信仰，一般羣衆漸傾向一種信仰，此種信仰之創始者即基督 (Christian) 也。基督為希伯來人，初稱耶穌 (Jesus)，當奧古斯都之世降生於猶太之拿撒勒

(Nazareth) 地方，幼居埃及，後至耶路撒冷，常痛世風日下，思創教以救世，因改良猶太教之教義而創新教，以博愛平等為主旨。基督年三十，講道於拿撒勒，但因其出身微賤，不為衆所信仰，乃更至迦百農(Capernaum)講道，信者漸多。後復與其徒傳教於耶路撒冷，猶太教祭司恨基督，欲害之，遂訴之羅馬總督彼拉多(Pontius Pilate)，誣以祕密結黨，覬覦王位，基督卒被釘死於十字架。

基督教之
弘布

基督死後，其門徒百餘人，咸同財共居，篤信師說，并遊行各地，熱心布教，信者漸衆。其時猶太教祭司見其勢盛，復忌之，指為異端，虐殺使徒。然此時以殉教為榮者接踵而起，故使徒布教各地者愈多。保羅嘗遍歷小亞細亞與希臘諸城，且至羅馬布教。保羅嫻於詞令，通希臘語，所過講道，由巴力斯坦以至羅馬一帶居民，多有歸依。彼得亦與諸教徒布教於小亞細亞各地，從者亦衆。同時各地新出現之基督教團體，均組織成會，稱 *ecclesia*，由各會員而成，此即吾人所稱之教會也。*ecclesia* 原係表示民衆會議之希臘古字，會中才能出衆之人物，均開始求取得權力之機會，會中首領遂一躍而為社會有勢力之人物，無論

在政治上與宗教上，均佔重要之地位。

基督教所以風靡一時，不僅以其教徒能努力傳教，捨身殉道而已，其教之本身亦自有其優點，深適合於時人之心理，足值羣衆之歡迎。蓋古代希臘人與羅馬人之觀念，對於死後不甚注意，卽有念及之者，亦每以死後景況，大都乾燥無味，非生時可比，因之古代宗教亦均視宗教爲今生之業，與來生無關，崇拜神明，無非在求今生之快樂，當時之人既深信來生之無望，遂懷行樂及時之想。至於基督教之主義，則與此迥殊，特重人生之死後，大倡靈魂不滅，死後賞罰之說，凡爲善之人，死後必居樂土，於是人人有自新之望，罪惡有懺悔之機，羅馬人無論男女，聞之莫不色喜，以爲此生雖苦，來生或有快樂之一日，故人多專心於來生之預備。且當時羅馬角鬥之風盛行，慘無人道，奴隸之待遇，亦極殘酷，生殺予奪，概任主人之自由，基督教旨素持人道主義，對於二者，皆特反對，斥爲非人類之行，必遭上帝之責罰，一般羣衆大爲悚動，從而響應，信教者遂日增多。故當和平時代第二期中，基督教不久即凌駕羅馬帝國其他各教之上，厥後更有牢籠一世之慨。



基督教徒在可洛西姆闢獸場中之殉道

基督教之勢力既盛，遂遭政府之忌，對於教徒，施行虐殺，彼得保羅同死於難，其後羅馬諸帝對於慘殺教徒之事，亦時有所聞，故當時教徒之殉道者實不可勝數。但吾人試研究當時情形，則教徒之遭虐殺亦非無故。蓋崇拜皇帝爲當時羅馬國民義務之一種，人人雖有信教之自由，而崇拜帝像則舉國一致，基督教徒不願崇拜皇帝，此顯蔑視國法，招諸帝之忌。其時帝國永存之觀念亦深印人人心中，故自奧古斯都以來，少聞羅馬人有叛亂之舉或獨立之志，基督教徒公然預言羅馬國家之亡，此更爲政府所不容。又當時羅馬國家賦課特重，凡有公民權者必須納稅，基督教徒則以下層階級不應免納稅義務。總之彼等之宗教似無處不與良好公民之身分與義務相抵觸，其不見容於政府，固勢所必然。同時其教徒又以民衆日間無暇聽教，故其講道多在夜間，此尤易引起政府之懷疑，故政府恆藉此目爲叛徒，大加殺戮。然教徒以百折不回之精神努力奮鬥，卒使基督教義得以大行。

第二十九章 革命時代與帝國之分裂

第一節 羅馬帝國內部之衰落

地中海文化
衰替之兆

吾人前已述及羅馬帝國各種宏大之建築物，吾人由此等建築物并可窺見當時帝國之盛況。當和平時代第二期中，羅馬帝國自外部言之，其隆盛實可謂登峯造極，然自其內部言之，則地中海之文化實於此時開始表示一種衰替之象徵，此種衰替之象徵當哈德良之在位期中尤甚顯著。安敦者，紀元後一三八年繼哈德良而爲羅馬皇帝者也，彼雖對於北方邊陲極意經營，然終難使羅馬帝國在域外之威勢繼續維持不墜，因此遂留後患以待其繼承者馬克奧勒略之應付（紀元後一六一年）。蓋安敦之政策頗事姑息，帕提亞人固野心勃勃，久窺羅馬，至是遂以羅馬不足畏，頓起驕心，大舉寇帝國東部邊陲，致

馬克奧勒略不得不勞師遠征，激戰四載，邊氛始盡。

當羅馬軍隊由此次戰爭歸來時，則有時疫隨之傳入，大肆猖獗，帝國損失之人口，不可勝計。此時帝國正需要人口最急，今忽受此打擊，帝國之元氣因以大虧，衰兆伏矣。帝國內部之情勢既如此危急，而北部領域又邊氛大起，日耳曼北部野蠻之遊牧民羣此時正大舉入寇，連陷邊疆要塞，彼等在兩世紀中第一次瀰漫於意大利（紀元後一六七年），和平之二世紀遂於此告終。同時帝國之財政亦極困難，故羅馬皇帝至不得不出售珍寶以籌戰費。在後日之波希米（Bohemia）區域中，馬克奧勒略與日耳曼人連年構兵，絕無間斷，至歷甚長之時期，迄紀元後一八〇年彼逝世而止。彼在此次戰爭雖嘗大敗日耳曼人，然終未能肅清宇內，使日耳曼人完全退出帝國北部領域以外。彼最後甚至採取危險政策，於帝國境內劃出一定之區域，容許一部分之日耳曼人居留指定之區域以內，并耕種區內之田地，此稱政策後日對於羅馬帝國實發生重要之結果。

農業之衰
落
與
大田
之盛
產

此時帝國內部衰落之象徵，在其他方面亦不難看出。第一，當共和國未亡以前，農業

之衰落已甚顯著，至是復有每況愈下之勢，而爲促成農業衰落之重要原因者實莫如大田產制。當時對於土地雖課稅甚重，然土地仍繼續爲富人及有權勢者所併，以前東方將土地所有權限於國家及少數私人所有之大田產制，現復盛行。此制原在波斯人治下廣布於小亞細亞，既而由小亞細亞傳播於希臘，羅馬人復見之於阿非利加省，該省當尼祿之時，其土地之半悉劃爲大田產六區，稱 *villa*，而爲大地主六人所領有。此制前既促成意大利小農民之消滅，現又使各省農民同歸消滅，蓋 *villa* 此時不惟遍布於意大利，即高盧、不列顛、西班牙，及其他重要之行省，亦莫不到處可見。

偏誤

此時大多數之小農民既不能與大田產相競爭，且以當時對土地課賦特重，難於負擔，故亦不願競爭，彼等甯與大地主訂約，變爲大地主之終身佃奴（colonii）以自存。於是農民及其子孫須終身附隨所耕之土地，土地所有權變更，彼等亦隨土地而易主，彼等實際上雖非奴隸，但不能離去土地，任意他徙，彼等更無由改良自己之境況，或爲兒女自置田地，惟有生生世世，永爲佃奴。彼等因此遂失其奮發有爲之精神及自立之希望，而與

早年羅馬強盛之農民判若霄壤矣。吾人前又看出大多數北方之蠶族亦居帝國領土以內，變爲大田產制下之佃奴。以前多數大田產均爲奴隸耕種，現因羅馬遠征他國擴充領土之事久已停止，奴隸之供給告罄，而當時奴主亦常有解放奴隸之事，致奴隸之數日形減少，由是此等大田產遂概由佃奴耕種矣。

促成羅馬帝國農業衰落之又一原因，則爲田地荒瘠，收穫不足，蓋鄉村農民常不注意增加利肥，以前沃壤，多歷年所，變爲瘠田，每歲所獲，不能自給，農民因而捨其田疇，移居城中以謀生者不絕於道。故當時帝國境內之大部分田地荒蕪，鞠爲茂草，結果則可耕之土地愈形減少，食物因而缺乏，此時人口雖減，猶不能足食，而人口甚多之城市，且復饑餓，荐臻，物價飛騰。羅馬皇帝見此情勢，雖嘗賜土地與願意耕種之農人，俾其重整田畝，且以恢復羅馬鄉村往昔強健耐苦之農民階級，然而可耕之地，增加之數究少，羅馬之農民階級亦永難恢復。當時重要之城市咸爲彼等之巢穴，彼等優游市井，不事生產，徒仰政府之救濟，苟延殘喘。此時不惟往昔鄉村善良之風氣因此種生活而敗壞，至失其獨立性，結婚

之人數亦日減少，帝國人口遂愈趨衰落。總之，羅馬農民階級之不能恢復，實爲促成羅馬帝國之衰微與滅亡一切原因中之主要原因。

城市之衰

當此之際，帝國諸城之外表雖燦然可觀，而衰落之兆則久已潛伏。諸城之自治能力日形薄弱，對於本地事務，常須仰賴羅馬中央政府爲之治理。一般公民對於公衆生活大都漠不關心，以前市府間之競爭亦告停止，而各市府之要人，對於所謂公益心責任心等觀念尤不復記憶。此時羅馬因財政困難，不得不以財政負擔加諸彼等，但欲求一願意永受此等負擔而不趨避者，實絕不可得。以前羅馬公民毀家抒難之精神不可再見矣。當時公民對於公益心與責任心之欠缺既如此，則市府之盛衰可以想見。同時諸城在工商業上亦日趨衰落，蓋鄉村市場原爲城中製造品暢銷之所，現因鄉村居民之購買力大減，故城中製造品之銷路亦因而大減，不得不縮小生產範圍，工業界遂立呈衰歇之象，失業之徒亦不得不加入城市之貧民隊中，仰政府之救濟。

富力之減少

其時羅馬富力之減少，亦甚顯著。羅馬商業之衰歇原因雖多，而缺乏貴重金屬鑄幣，

亦其一也。蓋地中海沿岸許多金銀鑄既開採殆盡，而原有貨幣又以流通時之磨損，破船之損失，私人之儲藏，以及支付印度中國之貨價，或餽送日耳曼蠻族等故，其數量遂日形減少。羅馬諸帝既不能得多量之金屬鑄幣，以爲商業上支付之用，故不得不於貨幣中多摻不貴重之金屬，而貨幣之成色遂因此變劣。吾人試考察今日歐洲博物館中所藏之羅馬貨幣，可知奧古斯都時代之貨幣最稱純粹，而馬克奧勒略時代之貨幣則含劣金百分之二十五，在馬克奧勒略二代以後，政府發行之貨幣僅含銀百分之五，通常之小貨幣一的那里（denarius）在奧古斯都時代，幾值二十分，在馬克奧勒略死後一世紀中，僅值半分而已。此時貨幣既缺乏，政府徵收賦稅時至不得不承受穀物或其他物品以代之，甚至此時之軍隊亦無法維持，至不得不以穀物付軍餉。吾人觀此，則羅馬當時之貧窮可以想見。

羅馬政府既因缺乏貨幣，至以穀物支付軍餉，邊疆軍隊因不能以穀物支付，則分給土地以代之。然彼等苟不能耕種，則雖得土地，仍歸無用，故政府又不得不許其在邊地建

住宅，成室家，耕種所得之土地，其生活與普通之居民同，惟偶被徵調從事操練，或逐退蠻族而已。羅馬政府常稱此種軍隊為邊疆之民（*lubitanus*），實則無異孱弱之民軍，彼等自不知有紀律，欲求其能負衛國保民之責，亦勢所難能，故甚至當馬克奧勒略之時，即有某省總督發生叛事。羅馬皇帝遂不得不設常備軍於意大利，此常備軍多由蠻族組成，尤多為日耳曼人及北部巴爾幹未開化之土人組成，其中以伊利里亞人（*Hlyriens*）為首。此時羅馬公民在軍隊中反絕不可見，古代羅馬之步騎兵已永久消滅，而羅馬優越之軍事勢力亦隨之以去，現在恃以衛國保民者，皆此等蠻族組織成之軍隊，其兇暴強悍，羅馬公民見之，不寒而慄，大權既已旁落，羅馬亡國之機遂伏於此矣。

蠻族軍隊既在羅馬國內橫行無忌，不惟羅馬公民見之而懼，即羅馬皇帝見之，亦如芒刺在背，此實奧古斯都貽謀之不善也。蓋奧古斯都對於帝位繼承一事，從未立法預為規定，俾一帝死後，他帝依法繼承，歷代相續而不損害國家之威權，故現在軍人皆知無論何時，皇帝死後，彼等即有選立新帝之機會。新帝既為彼等所立，彼等對之自無尊敬之心，

各省人民
勢力之伸張

新帝對於彼等苟欲加以懲治，彼等亦不難廢之而更立他人。由是蠻族軍隊遂操國家之大權，堂堂皇帝無異彼等手中之物，朝夕廢，一任所欲，帝國之權威遂凌夷殆盡。

最後因羅馬文化瀰漫於各省，致各省莫不自覺其與羅馬及意大利本部立於同等地位。甚至當共和時代，即多外國之名家望族相率移居意大利半島，使半島本部之人口與外人發生混淆，列如霍拉西即不知出於何族之一自由人子也。至於現在，則意大利之人口已大半為外人，且有外人為帝國之統治者，如圖拉強與哈德良二帝皆西班牙人也。當紀元後二一二年授公民權與帝國各省之一切自由人時，意大利本部與各省之畛域遂悉化除，於是各省人民之勢力大伸，咸起而爭帝國之指揮權。

第二節 革命時代

馬克奧勒
略死後帝國之騷亂

因上述種種事實之故，遂促成百年間之革命（始於紀元後一八〇年馬克奧勒略之死），其結果實使古代世界之文化因而傾覆。蓋羅馬帝國在此後九十年之內，帝位成

爲外國軍人爭奪之目的，其間五十年，公共秩序，蕩然無存，騷擾、劫奪、暗殺等事，到處盛行，生命財產，絕無保障，商業既因之衰歇，國家亦隨而破產。故當紀元後第三世紀，帝國之紛亂可謂極矣，吾人試略述其梗概。

爭帝位之紛

初，自馬克奧勒略之長子昆莫都（Commodus）繼位以後，暴虐橫行，荒淫無度，在位十二載遇弑，而羅馬帝位之紛爭遂於此開始。蓋昆莫都既死，軍士擁立帕提拿思（Per-tinax）爲帝，然帕提拿思即位不久，又爲軍士所弑，於是元老會議議員茹利安努（Julianus）繼之爲帝。此時邊疆軍帥已乘機紛紛自立，而能捷足先得者則爲塞維魯（Septimius Severus）。彼駐軍多瑙河方面，紀元後一九三年急率師南下，直抵羅馬城，弑茹利安努自立，羅馬帝位之紛爭由是暫告一段落。

塞維魯
在位時代

塞維魯本以微賤之軍人一躍而爲羅馬皇帝，故此時無論軍中與政府，大爲不學無術之輩所充滿，統治權盡操於其手。但塞維魯有雄才大略，即位之後，率師渡幼付拉底河，攻東方之帕提亞人，大敗其衆，且恢復米索不達米而還。後又征不列顛，建拱門於羅馬之

公會所以表揚其武功，拱門迄今尚在。當紀元後二一〇年塞維魯歿後，其帝系仍暫時維持，紀元後二一二二年賜公民權於帝國一切自由人者，即其子伽勒伽拉(Caracalla)也。

但及塞維魯之帝系告終時（紀元後二三五年），而帝位之風潮又起，此後各省之外國軍隊相繼擁立傀儡皇帝，互相攻擊，國內紛擾，靡有寧歲，迄紀元後二七〇年奧烈良(Aurelian)爲帝時而止。

當此之際，羅馬軍隊既孱弱不堪，北方蠻族見之，遂以羅馬帝國不足畏，頓起野心。哥特人(Goths)者，日耳曼諸族之一種也，此時已侵入帝國東部。彼等多漂泊海上，其艦隊恆出沒黑海及地中海沿岸諸城，莫不受其蹂躪。同時復有許多其他蠻族，如巴爾幹半島大舉入寇，蹂躪希臘，直抵比羅奔尼蘇，甚至雅典亦被劫掠。至於意大利本部，亦有蠻族侵入，并蔓延於高盧與西班牙各地，其中一部分且渡海入非洲。當彼等在高盧時，嘗大肆焚燬，高盧諸城莫不化爲灰燼。在此等情勢之下，帝國軍隊既不能防禦，故受害各地之民衆不得不組織軍隊自衛，因此遂變爲獨立之國家，自有其統治者，例如當時高盧處於此種

狀況之下歷時凡若干載，迨蠻族退後，始掘出故城廢址，取其磚石，重建新城，而高盧稍復舊觀。

新波斯之崛起

同時又有一種新危險出現於羅馬帝國之東部，致羅馬人不敢高枕無憂。蓋此時舊波斯人中已有一種愛國情感復興，力圖恢復國家之元氣，其領袖爲所謂薩山人 (Sassanians 或 Sassanids) 之家族，嘗推倒帕提亞人（紀元二二六年）而創一新王朝。此朝歷代諸王均甚開明，乘羅馬內亂相尋，兵力疲敝，遂佔領半月沃土，建都於底格里河上之巴比倫北部附近克敵西豐 (Ctesiphon) 地方。此時遂有一新東方國家興起，其華美之屋宇復俯瞰底格里河與幼付拉底河，其美術家及工匠所製之美術品復開始出現，而瑣羅斯德之宗教亦獲得新生命，此次變動實爲以前產生瑣羅斯德的宗教及創立龐大的波斯帝國之舊伊蘭族最後之復興。薩山朝諸王不惟創立強盛之國家，而爲其所推倒之帕提亞國所不及，彼等且有自視爲羅馬之勁敵，亦欲創立世界帝國。東方與西方前此在波斯與希臘間常有互爭雄長之事，現在此種競爭又出現於新波斯與羅馬之間，而以

帕米拉之
崛起

羅馬爲西方之防衛者，新波斯爲東方之領袖。

恰當新波斯崛起侵逼羅馬帝國東部邊陲之時，帝國東部復有一篡奪之總督名奧得拿圖(Odenathus)者崛起，彼乘羅馬衰微，遂據帕米拉(Palmyra)稱王，嘗敗新波斯之衆，聲勢甚盛。奧得拿圖後爲其侄所弑，然其后錫諾璧(Zenobia)繼之，后有大略，仍居帕米拉，稱東方女王，其所統治之領域實包括小亞細亞，敍里亞，及埃及。其王國恰介於羅馬帝國與新波斯之間，而構成一緩衝國，俾羅馬帝國不致受新波斯之攻擊。

奧烈良之
偉業

此時羅馬帝國似成四分五裂之狀，在東方既有強盛之帕米拉崛起，處錫諾璧之勢下，握東部地中海諸地之統治權；同時復有一元老會議議員名帖特里庫(Tetricus)者據高盧不列顛及北部西班牙以統治西方，儼若獨立之皇帝。而帝國內部之無政府狀態尤達於極點，致帝國之命運有岌岌不可終日之勢。然奧烈良卽位之後（紀元後二七〇年至二七五年），首卽征服日耳曼人，肅清邊患，隨卽於紀元後二七三年東征錫諾璧，大敗其衆，克復帕米拉，原屬帕米拉勢下之諸城亦皆請降，并生擒錫諾璧。其在高盧方面，亦

有同樣之成功。當其凱旋羅馬之日，牽錫諾壁與帖特里庫遊行市面，并率其他俘囚以從，於是羅馬聲威稍振，四鄰畏服。奧烈良復能勵精圖治，對於國內秩序與安寧有所恢復。彼更於羅馬城周圍築一鞏固之城垣以資防守，俾此城將來不受蠻族之侵掠，其遺跡迄今猶在，吾人由此可推想羅馬帝國在紀元後第三世紀中危險之情狀矣。奧烈良後因波斯寇邊，率師親征，中途遇弑，未竟其志。

奧烈良死
後帝位之
紛爭

奧烈良遇弑後，元老會議舉其議員塔西圖 (Tacitus，此又一人) 為帝，然塔西圖在位不久即卒，此後羅馬篡弑相尋，又陷於帝位紛爭之禍。迨紀元後二八四年，有羅馬大將名戴克里先 (Diocletian) 者，時正東征波斯，為部下所擁戴，乃率衆歸羅馬稱帝。於是羅馬自馬克奧勒略之死以來，歷時約一世紀，至是始有戴克里先恢復一種貌似永久之和平，而羅馬帝位之紛爭亦告一結束。

四百年來
羅馬之政局

吾人已略述自羅馬變為世界主人翁以至現在約四百年之事跡，吾人苟回溯此四百年來羅馬之政治變遷，則可將此四百年之歷史分為三大時期，自奧古斯都創立帝國

後即有和平之二世紀開始，在此和平之二世紀以先既有一革命之世紀，其後復有一革命之世紀。革命之第一世紀始於格拉古兄弟之變法，而終於獨裁政治之勝利及奧古斯都之創立帝國（即約自紀元前一二三三年至三〇年），和平之二世紀始於奧古斯都之創立帝國，繼續至馬克奧勒略在位時代（即約自紀元前三〇年至紀元後一七〇年），革命之第二世紀始於馬克奧勒略，以至戴克里先治下東方專制政治之出現（即約自紀元後一七〇年至二八四年）。因此四百年來之羅馬帝國制度在產出許多專制人物如蘇臘愷撒輩以後，經過獨裁政治之各種階段，結果遂變成專制政治。容吾人現在研究羅馬之專制政治如何出現。

第三節 戴克里先與東方專制政治之輸入

東方專制
之原
因
政治輸入

自第二次革命發生以至紀元後第三世紀末葉戴克里先（Diocletian，紀元後二八四年至三〇五年）在位時代，羅馬世界與以前三世紀中奧古斯都及元老會議所統

治之世界大相懸殊。蓋戴克里先鑒於百餘年來，羅馬帝國外則邊氛迭起，內則禍亂頻仍，驕兵悍將，橫行無忌，廢帝立帝，易若奕棋，遂致大權旁落，中央無力，國家阽危，深知非行東方之專制政治，不足以鞏固中央之威信，致國家於長治久安，故卽位之初，即大行變革，一切制度咸取法於東方。此時共和時代之官制，概行廢除，不留一職，而有名無實之元老會議的一切權力，亦悉被剝奪，惟保留其對於羅馬城之統治權，元老會議實際上已降為市會，自後不復出現於歷史舞台。反之，羅馬皇帝則握無限之權力，獨斷獨行，其在全羅馬世界之地位，實與以前埃及國王之地位同。

皇帝之性質

戴克里先不惟欲使羅馬皇帝享有東方專制君主無限之權力，復欲採用其外部各種標識，因悉仿新波斯之薩山朝諸王所衣之服裝，朝廷之禮儀，以及種種習慣。羅馬皇帝自後遂衣朝服，戴珠冠，躡珠履，設寶座與足几，凡大臣朝見，必俯伏於地，又設太監以充後宮，總之無事不受東方之影響。除此等影響而外，尚有更重要者，莫如關與皇帝之性質。吾人前已看出羅馬人之信仰受東方之影響者甚大，例如羅馬人對於波斯之米特拉斯神

莫不崇拜，關於皇帝有神性之觀念亦同樣受東方之影響。此時皇帝實已變爲神祇而爲東方之日神，稱『無敵之日(Invincible Sun)』，其出生之日爲十二月二十五，即約當太陽每年達於極南之界線後開始向北移轉之時也。所有羅馬各省人民咸有崇拜皇帝之義務，人民雖有信教之自由，可崇拜其特別之神祇，政府不加干涉，而崇拜皇帝偶像之事，則須全國一致，不參加各其之獻祭而視皇帝爲神祇者，則不得爲良好之公民。吾人前已追述最初人類之歷史，經若干世紀爲爭民主政治而起之長期奮鬥，其結果則因關於皇帝有神性之東方觀念傳入，遂致東方之專制政治制勝。

戴克里先既輸入東方之專制政治，復見國中紛亂，非變統治之法，無以圖治而救於亡。同時又因其恆須統率軍隊抵禦新波斯，以致不得不遠至東方，而有大部分時間駐小亞細亞之尼可米底(Nicomedia)，故對於西方之事，自不能兼籌并顧。彼於是仿以前共和國二執政官之制，於即位之明年，任命一帝與之共治，彼自都尼可米底以控制東方，而命他帝都波河流域之米蘭(Milan)以控制西方，遂有兩帝之稱，政府一切布告無論其

自東方發出或自西方發出，概須二帝署名，始發生效力，其結果則羅馬帝國仍劃分為東西二部分，與以前西方之愷撒與東方之龐培，或西方之屋大維與東方之安敦兩分羅馬，正復相類。又戴克里先因欲避免皇帝死後帝位紛爭之復起，乃規定帝位繼承之法，二帝均各擁奧古斯都之尊號。已而復以邊事繁多，須人佐理，故二奧古斯都復任命二副帝，均稱愷撒，分理政事，一治多瑙河流域諸省，一治高盧、西班牙、不列顛各地，於是又有二帝（即二奧古斯都），又有二副帝（即二愷撒），而以戴克里先爲之長，四人在其轄境各有專權。二愷撒與副總統相類，因其預先規定當二奧古斯都有一死亡或辭職時，可由一愷撒代行奧古斯都之職權，同時復任命一人爲愷撒以補其缺。但此種帝位繼承之法并不高明，欲求其恆久不變，實不可能。

羅馬帝國之行省爲數達一百以上，按照戴克里先對於行政區域之劃分，因全國共有一統治者四人，故全國各省共劃分為四大區，稱 prefecture，每區有一長官統治，稱 *prefect*。較小之區爲數凡十二，均稱 *diocese*，大半由代理人（*vicar*）統治，而隸屬於

prefect 在代理人之下者則爲各行省之總督，每一行省之事務由多數地方官吏分別辦理。此等官吏由高而下，依次列爲若干等級。其中各等級轉相隸屬，有條不紊，由最卑之等級而上，經過許多等級，以至總督代理人及 *prefect*，最後至皇帝本身。

此種大規模之組織創始於戴克里先時代，而完成於其繼承者之時，其影響則使政府之經費驟形膨脹。因政府之官吏既多，而帝國之軍額復大，二者均須政府付薪與維持，自非大宗費用不足以濟事。且東方皇帝之朝廷極其奢靡，王宮之官吏與侍僕不計其數，已非大宗費用不能維持，現則此種朝廷已增至四箇，故此項費用又須增加四倍。同時政府對於各城之貧民仍須救濟，並須舉行賽車角鬪諸戲以供貧民之娛樂，所費尤爲不資。吾人觀此，則當時政府經費之浩繁可想而知。

政府所需之經費既多，不得已惟有厚斂於民之一法。關於賦稅，自馬克奧勒略在位時代以來，情形已日趨惡劣，公民每人所出賦稅之總數日形增加，最後對於每人所有之物幾無一不出稅者。地稅尤爲國家之大宗收入，其稅率原已甚高，再加以官吏之中飽人

民之負擔因之益重。蓋國內各地之地稅均由各地少數富人包辦，祇求收足應徵之數，不問其來原之如何，地主因而傾家蕩產者不一其人。此種重稅惟少數富民力能擔負，至於中流社會境遇日惡，貧困益甚，帝國社會之中堅爲之喪亡殆盡矣。

職業之限制

此時羅馬人民多棄其田疇，相率逃亡，或則行乞度日，或則從事刦掠生活，羅馬帝國前既失去其強健興盛之農民階級，永難恢復，今又使彼富於進取心與企業精神之中流階級有同歸消滅之勢。戴克里先鑒於當時危險之情狀，欲強迫此種階級繼續各守本業，因制定法律，無論何人不得擅自離棄土地或職業。吾人前已述及，帝國內部從事各種業務之人久已成立組合，行會，協會等團體，凡操某種職業者，概爲某種職業團體之會員，現則對於加入本業之團體愈成爲不可避免之義務。無論何人不加入某種職業團體者，則不得從事該種職業，同時既爲某種職業團體之會員，亦須終身從事該種職業，不得見異思遷，於是人民無改業之自由矣。

之自由，至是已蕩然無存。羅馬公民關於自己無復獨立之生活，因皇帝之意志現已變成法律，所謂「君意即法律」，實為羅馬法中精理之一，其敕令通行全國而無阻。國內城市雖有自由，然帝國官吏監視甚嚴，羅馬政府除維持秩序，管理司法，防守邊疆而外，尚有規定國民工資及貨物價格等責，有時對於最微賤之工商人亦注意監督，使其貨物之供給勿得不足或有餘，甚至強迫國民子承父業，使國民天才無自由發展之機會。一言以蔽之，羅馬政府幾欲對於國民日常生活中之每種行動均加限制，國民無論何時何地，均感覺國家之束縛與壓制。同時各階級中之國民又復處於繁重的賦稅負擔之下，咸有岌岌不可終日之勢。羅馬國民之對於政府，實際上等於機關中之一部分，人民除為國家勤勞而外，別無其他之目的，終歲勤勞所得之結果，概歸國家，所餘者無幾。彼等現在實與以前尼羅河上之農民處於同樣之地位，羅馬皇帝實變為埃及王，而羅馬帝國則變為古代最大之埃及國。

戴克里先登極以後，不惟使商業及一切事業之進步因之停滯，且使古代人類對於

美術文學之創造能力亦同受摧殘。以前之世界實爲文化進步之世界，其歷史已隨戴克里先之登極而告終，文學美術自後均呈衰替之趨勢。奧古斯都之黃金時代祇成爲羅馬人想望中之盛世，圖拉強時代宏壯之雕刻物不可復見，西塞祿美麗之文體亦不可復得，自一二〇年塔西圖死後，羅馬遂無繼起之著作家矣。且當蠻族侵入前三百年間，羅馬之文人學士每不喜讀古代希臘羅馬名家之原書，惟讀選出之作品而已。至於科學，亦專從教科書以求知識，此種膚淺求學之方法，尤足表示羅馬一般文化之衰替。

第四節 君士坦丁與帝國之分裂

諸帝立及君士坦丁之勝利

自紀元三〇五年戴克里先退位以後，羅馬又復諸帝紛起，計同時爲帝者共有六人，帝國西部與東部各有三帝，相爭不已，羅馬帝國又呈分裂之象。君士坦丁（Constantine）亦爲衆所擁立者（紀元三〇六年），能獲最後勝利，獨爲皇帝，於是羅馬復歸統一（紀元三二四年）。

顧羅馬帝國雖復歸統一，而其分裂之兆亦潛伏於此時，其最大原因即爲帝國東部之復興。蓋當戴克里先時代，意大利之地位即已每況愈下，此時既有日耳曼蠻族沿多瑙河下游侵逼，復有新波斯崛起，爲帝國東部之大患，致羅馬皇帝不得不有大部分時間駐帝國之東北隅。又當前此革命時代，巴爾幹半島之伊利里亞駐軍勢力最盛，且自立皇帝，



君士坦丁

此等皇帝既由在外之軍士擁立，自覺與羅馬不生關係。羅馬此時不惟已非皇帝之住所，即勢力之中心，亦顯由意大利移至巴爾幹半島，此種變動所以發生，一方

面因一般人士之注意復集於東方，一方面又因與巴爾幹半島之關係日漸密切之故，此在哈德良時代即可看出，因彼嘗用鉅款以粉飾雅典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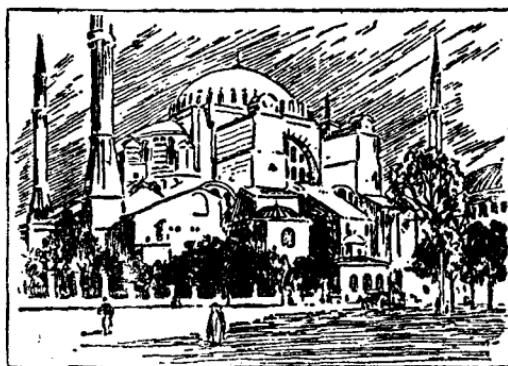
此時東方既漸復興，而君士坦丁又以羅馬偏在西陲，對於東方鞭長莫及，遂議遷都於巴爾幹半島之東端，即在博斯破魯斯（Bosphorus）海峽之歐洲方面古代希臘之拜占

廷 (Byzantium) 城也。此城俯瞰歐亞二洲，地勢雄便，古爲交通樞紐，且適合爲歐亞二方勢力之中心，故彼擇爲首都，改名爲君士坦丁堡 (Constantinople)，重建新城，更由古代諸城運去各種宏大之紀念物以裝飾其朝廷。厥後羅馬富人徙家而來者不可勝計，當紀元三三〇年時，君士坦丁堡實爲極繁盛之城市。於是昔日之邊域，一變而爲聲明文物之中心，其對於帝國之重要，實與亞力山大里亞之對於埃及同。

遷都之影響

君士坦丁遷都巴爾幹半島之結果，不惟爲

東部地中海舊文化之勝利，且含有東西分離之意。雖則此種分離並不猝然發生，當君士坦丁堡創立後一代以內，羅馬帝國名義上仍未成爲二國，然而實際上則已全然兩分，而且永久分裂，惟有臨時的例外而已。故羅馬及



君士坦丁堡聖斐蘇教堂

帝國西部地中海各地之命運，實因君士坦丁堡之創立而決定。

第五節 基督教會初年之勢力

基督教會
人才輩出

當此之際，基督教會日趨增加，其勢力日形膨脹，而教會之事務亦日漸繁多，不能不需人才為之指揮。此時每次教堂會議中常舉行公開的討論與雄辯，人人有發表意見之自由，此實足以使才能出眾之人物獲得脫穎之機會。故此時教會中人才輩出，彼等常可藉其才能取得地位與勢力。基督教會因此實變為發展政治天才之新運動場，當公民對於俗世政治無參與權利，因而不能由彼等中產出政治家以指揮政務時，彼等對於教會政治則可大肆活動，故教會中之政治家不久即在當時大佔勢力。

最初之基督教徒即感覺有組織之必要，故嘗選出主教（bishop）及神父（priest）等處理教務。但最初之組織尚甚簡單，迨後因教徒日增，分子複雜，遂更組織宗教政府以統治教徒。此時教會中之職員漸壹意於教會事務，而無暇從事他業，彼等與普通人民現

基督教會
人才輩出

已有別，彼等稱爲教士（clergy），普通人民則稱俗人（layman 或 laity），彼等之職責在處理教務，教訓教徒。羅馬帝國之內，每城有主教一人，每鄉有神父一人，稱presbyters（長老），此爲一希臘字，今日英語中之“priest”字即由此變出也。城中主教有管轄鄉間神父之權，其權力立於本城所有教堂之上。更大之城市，其主教之權力尤大，漸稱大主教（archbishop），有管轄本省各城主教之權，並得召集本省各城主教開宗教大會，討論宗教事務。此等教會之組織大都與羅馬政府之組織相類，例如主教區（diocese）等名詞即係由此借用者也。由是前此無權無勢常被輕視之基督教會，一躍而爲有勢力之組織，至與政府立於同等地位矣。

此時羅馬政府始曉然明白虐待基督教徒之無用。當革命時代，各種長期之紛擾既使羅馬諸帝之勢力日形孱弱，則壓制教徒適足以致國內情形愈陷於危境，而促成國家之衰替，故當戴克里先退職之後，其愷撒格利略（Galerius）感覺外部既有種種危險威嚇羅馬，內部復與基督教徒爲難，未免失計，乃於三一年下令正式承認基督教，其教徒

君士坦丁
與基督教

與崇拜舊日之神祇者在法律上立於同等地位，概不得岐視。

基督教會之勢力至君士坦丁時代而更盛，蓋君士坦丁之母原爲基督教徒，故彼亦信此教，此實羅馬皇帝最先入教者。彼既信此教，遂實行格利略之命令，惟對於他教，亦不禁止而已。三一五年時，基督教會在君士坦丁指導之下，嘗召集大會於小亞細亞東北部之尼西亞（Nicaea）地方，是爲羅馬世界所有教會之第一次大會議，據當日召集大會之命令中所言，則知當日教會之組織已與今日無異，惟羅馬城之主教尚未爲主教耳。

茹利安與
基督教

雖然，此時基督教之勝利尚非最後之勝利也，蓋當茹利安時代，基督教之發展又大受挫折。茹利安 (Julian, 361-363 A. D.) 者和平之第二世紀以來羅馬皇帝中最有才略者也。彼亦以哲學家而居帝位，正與馬克奧勒略同，彼嘗留學雅典，酷嗜希臘舊文學與哲學，因此深惡基督教徒，不承認基督教，力圖阻礙其發展，且恢復後期希臘時代之宗教與文化。顧彼又鑒於以前諸帝虐殺教徒，終累盛德，乃欲從心理上改變人民之信仰，因聘學者作論辯駁，已亦著書力排基督教，而倡導國人奉希臘多神教，故當其歿後，教會稱爲

背教之茹利安焉。但彼實爲羅馬諸帝中反對基督教之最後一人，自是以後諸帝多禁他教而奉基督教。據後日之帖阿多西（Theodosius）法典最後一冊所述，則教士已享有免除徭役及納稅之特權，並得收受遺產矣。

第三十章 蠻族之勝利與古代世界之告終

第一節 蠻族之侵入與西羅馬帝國之瓦解

日耳曼族
之生活狀
況

吾人以前常說及日耳曼族，此族乃一黃髮碧眼而具有魁梧之身材與絕大之氣力的人種，其原始居留地在北部歐洲，即地中海北部開化區域之背後也。自石器時代以來，北方草原仍榛榛狉狉，未脫舊觀，蠻族居此，自無文化可言。彼等不知耕稼，專業畜牧，因此其生活漂泊無定，常遷移家宅逐水草而居，其家宅多為輕小之茅舍，故遷徙甚便，常以馬車載之而行。彼等既無文字，對於各種工藝製造或商業等知識所知亦少。彼等又因處於北方陰寒之氣候中，受暴風與氣候之影響，故其天性兇悍殘忍，好殺伐與劫掠，此二者幾成爲彼等之日常生活。

日耳曼族
之組織

日耳曼蠻族常分爲多數社會，各領有甚小之區域，橫約四十英里。每一社會之人數不過二萬五千或三萬，常結成村落而居，一村落約有百家，百家之上則有一首領，各個社會中均有一羣貴族，產出首領以統治全社會，是即全社會中之王也。每一社會所包含之村落，爲數約有五十，但各個村落仍互相聯絡，有武士百人所組成之團體保護，此等武士即村落中各家之首領也。武士百人連合，復組成五千人至六千人之軍隊，每一百人在戰時仍互相聯合，而爲作戰單位。彼等彼此相識，或則平日同居，或爲親戚友朋，故此等百人戰鬪隊雖缺乏紀律，然因有以上各種關係之故，團結力甚堅，遂能一心一德，所向無敵。

日耳曼族
以前之移
轉

日耳曼族雖居北方草原，對於地中海沿岸文明諸國之邊徼常肆騷擾，並對於羅馬帝國內部屢有侵入之舉，求其原因，殆出於冒險精神，羨慕文化，或人口增加，不得不求新地於外國。吾人可回憶高盧人如何進逼北意大利，甚至攻取羅馬，已而復大舉入巴爾幹半島與小亞細亞。吾人又當回憶日耳曼族最初侵入時，羅馬人如何恐怖，最後並如何爲馬略所逐退。羅馬人在國勢最盛之時，固能練精兵築長城以禦之，使蠻族終不得逞，然自

日耳曼人
羅馬軍隊

馬克奧勒略以後，羅馬經過一世紀之革命，以致國勢衰微，軍力疲弊，蠻族遂乘機侵掠帝國各地，暢行無阻。當彼等最初各次侵掠之後，大都退出帝國境外，仍歸原地，迨戴克里先時代，蠻族侵入後，則居留帝國境內。且厥後二世紀，彼等繼續遷徙，源源而來，遂致西部地中海世界全部大爲彼等所瀰漫。

組織最良而訓練最精之羅馬軍隊以前嘗爲羅馬取得世界霸權者，現已不復存在，此時羅馬雖仍有軍隊，大都由軟弱無力之市民組成，不能作戰，以日耳曼之戰鬪隊當之，實不啻大風之掃粃糠。羅馬諸帝既見其驅逐日耳曼人之無望，乃許其移植帝國境內，在奧古斯都時代即開其端。且許久以來，因羅馬人不願爲兵，致羅馬諸帝常雇日耳曼人爲兵，例如愷撒之騎兵，大半即日耳曼人也。雖然，羅馬諸帝更重要之行事則爲容許大批日耳曼人移居帝國境內，並保留其原有之風俗習慣，其男人均收入羅馬軍中。彼等仍隸屬其日耳曼領袖之下，並以其舊日之村落單位作戰，因羅馬軍隊由日耳曼之戰鬪單位組成，故其軍容亦藉以稍振。惟自後蠻族之生活狀況，習慣，風俗在帝國境內盛行，帝國軍

日耳曼人
之同化

隊則全體爲蠻族，同時此類軍中之日耳曼領袖復被承認爲羅馬官吏。

日耳曼人既移居帝國境內，與帝國開化之居民日相混淆，逐漸失去其在北方草原時之野性。彼等不惟與文化接觸，且知尊崇文化，其首領在羅馬政府中充官吏者多與羅馬之貴族相往還，並娶受教育之羅馬貴族女子爲妻，甚至娶皇帝之近親。其中亦有改宗基督教者，此時日耳曼族中並有一受教育之哥特人名烏爾腓拉(Ulfila)者，嘗譯新約聖經爲哥特語(Gothic)。因當時日耳曼人尚無文字，被不得不由希臘文與拉丁文中發明一種字母，以記哥特語。日耳曼人有文字實濫觴於此，彼對於北方人民之改宗基督教且亦興有力焉。

茹利安戰
勝日耳曼人

當此之際，萊茵河下游沿岸已爲日耳曼族中之法蘭克人(Franks)所據。彼等在其酋長統治之下，勢力最盛。同時汪達爾人(Vandals)亦據有北方，此族最好破壞，故久遺惡名。在彼等之南，則有阿勒曼尼人(Alemanni)，遷徙無定，常逾疆界。而在多瑙河下游，復有哥特人，實爲不絕之危險。茹利安嘗率師北上，大敗阿勒曼尼人於斯脫拉斯堡。

匈奴之西
徒與哥特
人侵入東
羅馬

(Strassburg, 三五七年)，斬首無數，彼前後凡三渡萊因河，進攻蠻族，所向克捷，因此阻止法蘭克人與阿勒曼尼人，不得渡河。彼並設本部於今日之巴黎，邊氛賴以暫息。

已而又有一種蠻族由亞洲深入歐洲，即匈人(Huns)也。此族本屬黃種，與印歐族之血統毫無關係，但其破壞性較日耳曼諸族更甚，初居亞洲中部，東漢和帝永元年間(西紀元九一年)大將軍竇憲北伐，破匈奴於金微山(阿爾泰山)，遣族西走阿爾泰山之西，尋復南轉西下，三〇〇年時，遂侵入歐洲。迨三七五年，更大起移轉，橫掃多瑙河下游日耳曼人中之西哥特人(West Goths，常稱 Visigoths)，西哥特人勢不能敵，乞羅馬人許其渡多瑙河而南，移居帝國境內以避其鋒。瓦林斯(Valens)者，繼茹利安為東羅馬帝者也，允許其所請，於是西哥特人舉國南移於帝國內地。

旋西哥特人因羅馬官吏待遇不良，發生衝突，乃乘機叛亂，蹂躪答拉西馬其頓、希臘諸地，更欲侵逼君士坦丁堡。瓦林斯急求援於西羅馬帝，並率師禦之於亞得里亞堡(Adrianople, 三七八年)。此次戰役哥特人之軍隊雖不過一萬五千人，而羅馬軍(實

亞得里
亞之戰及
瓦林斯
之陣亡

則爲日耳曼軍隊）卒至大敗，瓦林斯被殺。自是以後，羅馬帝國不可救藥之狀已暴露於世，日耳曼人深知羅馬兵力不足畏。故此次西哥特人之移轉與亞得里亞堡之戰，實爲以後一世紀繼續遷移之濫觴，與羅馬帝國西部瓦解之先聲。

帖阿多西
與日耳曼人

哥特人既敗羅馬軍，更乘勝由亞得里亞堡直逼君士坦丁堡，東羅馬危在旦夕。西羅馬帝聞信急命帖阿多西爲東羅馬帝，率師禦之。已而哥特人請和，帖阿多西許其衆居留答拉西，後並許其領袖得在羅馬政府居要職。帖阿多西所以能維持其帝國者，多因任用日耳曼諸酋爲大臣與將領之故，彼甚至以姪女嫁一汪達爾人名斯提利綽 (Stilicho) 者爲妻。此人雖出身微賤，然勇節過人，甚爲帖阿多西所信任，當帖阿多西卒時（三九五年），並託其輔幼主鄂諾略 (Honorius) 與亞克都 (Arcadius)。

帖阿多西實爲合併全羅馬帝國而統治之之最後皇帝，自其歿後，帝國遂由其二子分領，亞克都領東部，鄂諾略領西部，帝國之統治權從此不復聯合。西部帝國雖因斯提利綽之力得以苟延殘喘，然其命運終趨短促。初，西哥特酋長亞拉里克 (Alaric)，頗不滿於

利
侵入意大利

羅馬之待遇，屢率西哥特人謀叛，劫掠希臘，並欲攻意大利，然爲斯提利綽所敗，不得逞。迨斯提利綽既死（四〇八年），亞拉里克聞信大喜，遂募集大軍，以西哥特人爲中堅，謀侵意大利，先索賂於西羅馬，不許，乃藉口出師，踰阿爾卑斯山，四一〇年攻陷羅馬城，大肆劫掠。亞拉里克頗欽慕羅馬之聲名文物，故不毀其城，並下令保護基督教會，蓋彼其時已奉基督教也。旣而亞拉里克率衆南下，抵意大利之極南部，欲渡海侵非洲，旋病歿。

亞拉里克旣卒，其部衆乃退出意大利，轉侵高盧，並攻入西班牙，驅逐西班牙之蠻族及西班牙人（Suevi），略定其地。厥後西哥特人一面與汪達爾人作戰，一面與羅

馬政府言和，由羅馬皇帝賜以高盧南部之地，是即後日之西哥特王國，亦即羅馬境內第一日耳曼王國。此王國後在其王歐里克（Euric，四六六年至四八四年）治下日事拓地，致包括半島之大部，北自羅亞爾（Loire）河南抵直布羅陀海峽，莫不悉隸其版圖。

當此之際，除日耳曼人侵入羅馬境內而外，同時又有匈人侵入，致歐洲情形愈益紛亂。蓋匈酋渴的辣（Attila）驍勇善戰，橫行無忌，嘗率衆攻東羅馬，敗其軍，東羅馬境內東

匈奴侵入
羅馬境內

西哥特人
侵入高盧

自黑海，西至亞得里亞海，蹂躪殆遍，所過爲墟，羅馬人至呼爲神罰（The Scourge of God）。已而遇的辣更率衆西進，駐軍多瑙河畔，侵逼高盧，於是羅馬人與日耳曼人合力禦之，四五一年大戰於高盧北境之沙隆（Chalons），匈人大敗，遇的辣率殘卒向萊因河方面遊竄。後匈人又蹂躪北意大利，並欲南進圍攻羅馬城，羅馬教皇利阿（Leo the Great）急往勸阻，賂以重金，遇的辣乃許言和，復歸多瑙河畔。遇的辣不期年而歿，自後匈人內訌，其勢大衰，遂不復爲歐洲患。

汪達爾人
侵入四羅

匈人雖失敗，西羅馬帝國終未能轉危爲安，蓋此時又有汪達爾人侵入故也。初，此族於紀元四〇〇年時即侵入高盧中部，後漸越比里牛山南侵，自西哥特人侵入西班牙後，此族被逐，越十年遂南下渡海，遷入非洲，建設汪達爾王國，是爲羅馬境內第二日耳曼王國，其勢力殆及地中海西部，奄有埃及以西之地。迨四五五年，此族復由迦太基渡西西里與意大利蹂躪意大利南部各地，既而復攻陷羅馬城，大肆劫掠。但彼等雖由羅馬城取去財物甚多，對於城中各種宏大之建築物仍加保護，與亞拉里克及其西哥特人在四十五

年前攻入羅馬時之行動相同。

自三九五年帖阿多西令其二子分治帝國東西二部後，西帝大都庸懦無能，蠻族在國內橫行無忌，不敢制止。此時西部帝國所有之領域已縮小至意大利本部，而四帝又復日處日耳曼官吏與將領之勢下，日耳曼將領既在意大利掌握一切權力，任意廢立堂皇皇帝，實不啻彼等手中之棋矣。及四七六年，羅馬軍中之日耳曼人要求皇帝予以意大利土地三分之一，不允，其領袖俄多塞（Odoacer）遂據意大利全部，廢皇帝羅慕路奧古斯都魯（Romulus Augustulus），遷之於那不勒。然彼不欲自立為帝，因令元老會議遣使齊帝國之徵誠獻於東羅馬帝，並言西羅馬願不復立帝，請允以日耳曼曾為總督代治意大利，於是西羅馬之帝祚從此告終，故紀元四七六年為西羅馬帝國亡國之年，亦即所謂中古時代開始之年也。西方帝祚告終後，侵入之蠻族愈瀰漫於西部地中海各地，蠻族王國一時紛起，西部地中海世界復呈四分五裂之狀，在政治上不復聯絡，且其大部分復返於野蠻狀況，實與有史以前無大差異。

西羅馬亡
之後之亂

俄多塞廢西羅馬帝後，建國於意大利，勵精圖治，意欲傳之無窮，然而其事業忽爲東哥特(East Goth)王帖阿多利(Theodoric)所終止。初，東哥特人自遇的辣死後，嘗建國於多瑙河畔，越二十年乃由帖阿多利爲王，國勢大盛，彼因向東羅馬帝自請入意大利，驅逐俄多塞，東羅馬帝許之。彼遂率其族至意大利，與俄多塞連戰數年，俄多塞卒被困於拉文拿(Ravenna)，至四九三年力竭而降，帖阿多利殺之，因建東哥特王國於意大利。帖阿多利對於羅馬之文化頗能尊重，並能維持羅馬之法律及制度，蠻族與羅馬人概受同一法律之制裁，此外維持秩序，提倡學術，亦不遺餘力，復遷都於拉文拿。其在位凡三十三載，內政修明，燦然可觀。然帖阿多利死後不久，東哥特王國即亡，厥後又有日耳曼人種中之倫巴底人(Lombard)侵入意大利而據之，以後之事，吾人不能詳述於此。

西羅馬既亡，東方諸帝仍居君士坦丁堡，繼續統治東部帝國至千年之久。然自帖阿多西死後(三九五年)，歷時百有餘載，東部帝國大都爲半東方化的柔弱皇帝統治，政治腐敗，國勢衰替，惟查士丁尼(Justinian)有雄才大略，爲東羅馬帝中傑出之人物。查

西羅馬亡
之後之亂

士丁尼於五二七年即位於君士坦丁堡，嘗憂國事日非法紀蕩然，乃謀統一司法，聘著名之法律家特里本（Tribonian）編纂法典，對於自十二銅表法頒布以來一千年中羅馬歷代所有之法律莫不廣汎搜羅，加以整理，化繁爲簡，名之爲羅馬律例大全（digest）。此種偉大之事業洵足與漢謨拉比之法典先後並美。羅馬律例大全實爲以後各代法律之基礎，其最大部分仍支配今日開化之人類，今日歐洲各國除英吉利外，莫不奉爲圭臬。但查士丁尼對於司法之統一雖成功，對於政治之統一則失敗，彼嘗夢想東西帝國復歸連合，以爲東部帝國之權力足以統一全部地中海世界，此種見解實不高明。彼破壞意大利之東哥特王國，適足以使半島對於蠻族遷移之第二次波動無力抵制，且其繼承者對於彼所征服之地亦終難維持。

西羅馬亡後，東羅馬不僅在政治上能保持不敗，在文化上亦頗繼續因替，當時之君士坦丁堡實爲歐洲最繁盛之城市，建築之宏麗，街道之清潔，均爲西歐所未有。顧吾人有應注意者，即此時新出之建築物概爲教堂，已非昔日之神廟、會議堂，或圓形戲場。君士坦

丁堡之聖蘇斐亞(Saint Sophia)教堂迄今尚存，在最初之東方教堂中實爲最宏大者，吾人由此可知希臘文化與基督教文化消長之勢。希臘文化在二世紀以前尙得茹利安最後之扶持，及帖阿多西出，其勢遂一蹶不振。蓋彼嘗禁止崇拜舊日之神祇，並下令封禁一切神廟，自紀元後四〇〇年以來地中海沿岸及埃及內部所有燦爛之神廟，或則改爲基督教堂，或則門前冷落，無人過問。迨及查士丁尼，甚且封禁雅典講學之所，而對於教會所視爲希臘異教者予以最後之打擊。同時東部帝國教會中之教義又與西方教會之教義各不相謀，查士丁尼所以不能統一東西兩部者，其大部原因即因東方教會之妬忌與西方教會之勢盛故也。東方（希臘）教會與西方（拉丁）教會間之鴻溝自後日益顯著，蓋當西部帝國瓦解時，在羅馬方面即有一教會中之皇帝興起，握最大之權力，此實不啻西部皇帝權力之繼承者。因羅馬在政治上既有東方帝國與西方帝國，故在宗教上亦有東方教會與西方教會，吾人現須轉而略述西方之教會。

第二節 羅馬教會之勝利及其在西方諸國之勢力

羅馬城自許久以來，即爲地中海世界之領袖，享有崇高之地位，甚至蠻族如哥特人與汪達爾人見其宏壯之建築物，猶肅然起敬，不敢加以損壞。即以當時言，此城雖不復如昔日之盛，然仍爲世界最大之城市，惟有君士坦丁堡與亞力山大里亞始能與之相匹。羅馬城既爲當時耳目所注，則此城之主教亦自引人注意，易於獲得非常之權力與尊嚴之地位，而駕乎其他諸城主教之上。當此城受西哥特人之威嚇，並因蠻族侵入而發生其他危機時，此城之主教嘗屢表現其才能，此亦易增長其聲望與勢力。又西歐之教會唯在羅馬城者爲耶穌之使徒所始創，新約聖經中屢言保羅之在羅馬城，相傳彼得亦然，而當時父老之傳說僉謂基督嘗以教會中偉大之權力授諸彼得，彼得實爲羅馬城中之第一主教，後並將其權力授諸繼彼而爲羅馬主教之人，此等事實雖無從證明，然自第二世紀中葉以來，世人莫不信以爲真。彼得本耶穌之使徒，又爲使徒中之最賢者，故此等傳說對於

奧古斯丁
之學說

羅馬主教權力之增長，尤有絕大之影響。在尼西亞宗教大會議決案及帖阿多西法典中，關於羅馬城主教爲教會領袖雖無明文規定，然實際已享有領袖之地位矣。

自尼西亞大會以後，教會中已有多數傑出之人物興起，常著書討論神學，其對於後日神學家之影響實深且遠。彼等中之最著者當推奧古斯丁（Augustine）。奧古斯丁當帖阿多西時代生於非洲（三五四年至四三〇年），初非基督教徒，喜攻希臘之學術，後始信仰基督教，當亞拉里克劫掠羅馬與俗世統治權發生搖動之後，彼嘗發表其大著作之爲『上帝之城』（The City of God）。其時羅馬之異教咸以羅馬城所以陷落，實因羅馬人改信基督教，觸怒舊日鬼神之故。彼著是書力排此說，謂羅馬昔日之鬼神並無阻止災患之能力，基督教對於當日之種種困難並不能負責。書中又嘗描寫一種無形之天國，與現世之國家相對待，且超越現世國家之上，凡基督教所有信徒均隸屬此天國。顧此種無形之天國實與有形的有組織的教會及其主教神父等無甚區別。彼並勉勵一切信徒絕對服從此永久天國之權力，即服從教會之權力，故彼之學說實使教會對於人類之

信仰獲得完全之支配權

當時一般人士對於羅馬主教既自然感覺敬仰之心，而奧古斯丁之學說更有助於其特權之增長，蓋彼之書中且公言當日羅馬城主教為西方教會之領袖。同時西歐教會亦以羅馬主教所持之教義最為純正，莫不奉為準則，故其勢力漸盛。迨後俗人漸多離棄職業而往修道院（monastery）以度其神聖之生活，或傳播基督教於北方之蠻族時，關於羅馬教會之信仰亦隨之弘布。彼等均稱修士（monk），常教導蠻族，謂教會有管轄來生之權力。北方蠻族固多迷信，尤畏死後在陰府中種種刑罰，故欣然服從此等勢力。教會由是又獲得統治蠻族之權力，而此種權力愈獨操於羅馬主教之手，最後西方各教會且奉之為教皇（pope）（註一）。

教會之勢力雖盛，然最初與羅馬帝國政府頗能互相利用。因教會當時亟需政府之援助，欲使民衆改信基督教，或欲摧殘異教，均非政府之力不能進行。迨蠻族入侵，西羅馬帝國瓦解以後，西歐教會與政府之關係遂變，初則漸脫政府而獨立，以為政府無干涉教會行政之權，繼則進而取得政治大權。惟教會所以取得政治大權，並非僭奪，實因當時無

强有力之政府足以維持秩序之故。蓋自利阿死後不久，即有俄多塞廢帝之舉，繼復有帖阿多利侵入之事，既而又有倫巴底人侵入之事，是時西歐一帶戰禍頻仍，政局靡定，已成無政府狀態。各國君主之權力既不足以維持國內之和平，而東部帝國又不惟鞭長莫及，且其在西部之勢力久已徒擁虛名，教會處此等情勢之下，故其勢力遂得大行伸張。當時不惟羅馬本城之人民視其主教爲主人，即意大利之居民亦視之爲共主，羅馬城中之政權遂漸入主教之手，例如監督民間之契約，遺囑，婚姻，保護孤兒寡婦，辦理民衆教育等大權，莫不操於教會。且當時主教之領土遍布意大利半島，負有管理及保護之責，對於日耳曼人之交涉，亦惟彼一人任之，因此教會在政治上之權力愈形增長。

此時教會對於文化上之勳績亦永難磨滅。當羅馬帝國之權力不能約束蠻族時，教會之勢力則可約束之，教會逐漸以其教義感化蠻族諸王，而改變其殘忍好殺之天性，羅馬之組織與軍隊以前嘗爲保護地中海文化之屏障者，至是已成過去，而以教會代之，教

會實使羅馬帝國之權力轉移於西部蠻族而同時又不完全破壞希臘羅馬文化之遺物，又就教會之本身言，最初之教會大都雖係存於卑微無知之民衆間，無高等之希臘文化學問及美術可言，然自奧古斯丁輩出世以後，教會之文化亦蔚然稱盛，吾人所以能保存古代拉丁文學，大半歸功於教會。蓋當時教會之修道院中均設有藏書館，收藏古代文學作品，而修士復從之抄寫，遂致古代之文學作品流傳罔替，今日尚存之重要的抄本如韋琪之挨尼愛史詩，即嘗保存於基督教修道院之藏書館中者也。

美術在初年之教會中亦漸產生，但歷時千有餘載，西方教會中所有畫家及雕刻家無一足與希臘之畫家及雕刻家相比擬者。在君士坦丁堡，教會之畫家嘗取敍里亞畫家之技術而改進之，遂變成一種新美術，因此種美術發展於君士坦丁堡（即拜占廷），故吾人稱之爲拜占廷美術。吾人於意大利最初各教堂之鑲工中如拉文拿之聖維達爾（San Vitale）可看出拜占廷美術後日復盛行於西方教會，基督教聖徒之偶像其頭上均戴有金黃色光輪，此即以前敍里亞畫家用以裝飾其神像者也。

同時因教會需要廣大之場所爲教徒聚會之用，遂引起初年教會中之大建築家應時而出。彼等當君士坦丁時代卽建有多數宏大之教堂，其形式大都脫胎於以前羅馬之商業會議廳(*business basilica*)，故吾人仍稱之爲會議廳，吾人由此並可看出自埃及金字塔時代始有聯窗假樓以來三千五百年中建築進步之結果。聚會所之建築式爲三分形，在教堂中部之屋頂較高，而兩側廊屋之屋頂則較低，因之其前部常建一正面，與自亞述王宮前面之羅馬凱旋門正復相同。正面中部復有崇高之拱門，直與教堂中部相對，兩側則各有較低之拱門，直與兩側之廊屋相對，故亞述王宮之前面埃及聯窗假樓之門廳二種建築式遂連合構成歐洲之基督教堂。至於教堂之塔（最初並非教堂之一部分），亦脫胎於以前巴比倫之廟塔。基督教教義既爲東方人所創，今其教堂建築式又脫胎於東方，吾人由此實可看出後日歐洲世界如何回復古代東方之原狀，而使此古代之東方復興，重在地中海佔優勢。吾人對於此東方最後之復興現須進而述之。

第三節 東方最後之復興與近代歐洲諸國之先驅

查士丁尼在位之時期實包括紀元後第六世紀之中葉，吾人前已述及彼實爲東部諸帝中最後傑出之人物，然而彼對於統一東西兩部與粉飾帝國首都各種偉大之企圖，均發生極不幸之結果。蓋此時新波斯正迭起戰役，攻擊東部帝國之邊陲，東部帝國旣已需款孔急，以抵抗東隣，又欲恢復西部帝國，坐耗帝國之氣力，同時更以鉅款大興建築，聖蘇斐亞教堂所費尤爲不資，遂致國庫因之空虛，國家隨而破產，永難恢復原狀。故當其殘時，東部帝國實已達於日形衰落之時期。

斯拉夫人之侵入

當此之際，東部帝國忽有斯拉夫人（Slavs）侵入，斯拉夫人者印歐族之一，而與日耳曼族不同種者也。其時彼等見東羅馬國勢衰微，無力抵抗，遂乘機大起移轉運動，侵入巴爾幹半島，抵君士坦丁堡城下，繼復直下希臘，東帝國境內大爲所蹂躪。彼等且於上述區域佔有永久之居留地，即彼等今日所居領土之最大部分也。在此情勢之下，都於君士

坦丁堡之東帝國雖爲羅馬帝國之直系苗裔，相傳毫無間斷，實則已不復爲羅馬帝國，以人口與文化而言，東帝國實已變爲希臘、斯拉夫、東方三種成分混合之國家。

阿刺伯人
移轉運動

再者，東部帝國之領域有大部分位於東方，而此東方領地之大部分又將有大塞姆族中之阿刺伯人侵入而據之。吾人既見阿刺伯沙漠之遊牧民羣嘗爲薩良所領導而侵入巴比倫，吾人又見希伯來人亦嘗由沙漠侵入巴力斯坦諸城而據之，現則塞姆族之後而最大之移轉運動又將發生矣。

穆罕默德
出生前之
阿刺伯

當吾人未述阿刺伯人移轉之先，可略述阿刺伯之一般狀況。阿刺伯係一多沙漠之半島，南爲印度洋，東爲波斯灣，西爲紅海，北爲敍里亞及古巴比倫，其地因三面臨海，故商業之發達甚易。當穆罕默德（Mohammed）未出世以前，阿刺伯人在人類歷史上無足輕重，民族複雜，各據一方，互相殘殺。其生活狀況則兼營畜牧與商業，恆組織商隊到處貿易，故境內亦漸趨開化。阿刺伯人篤於信仰，惟各族所奉之宗教甚不相同，故各族亦無由統一。迨穆罕默德既創新教，阿刺伯人遂羣起奉之，境內始歸統一，而阿刺伯人傳教事業

及其武功之盛，亦肇基於此。

穆罕默德於五七〇年生於阿刺伯之默伽（Mecca）地方，其先世本屬望族，但彼家貧不能自給，故嘗牧羊經商為生。當其往來經商於沙漠中時，常多潛思默想，以為上帝阿拉（Allah）嘗予以德音，彼當為之宣布。彼因在阿刺伯時與基督教徒及猶太人相接近，得新舊約聖經中之觀念，乃另創一種新宗教，稱伊斯蘭教（Islam），即服從之意，其信徒稱莫斯廉（Muslims 或 Moslems），即服從者之意，通常則因其先知之名而稱為穆罕默德教徒（Mohammedans）。此教在中國古稱天方教，又因唐時由回紇人傳入中國，故亦稱回教，而稱其信徒曰回教徒。

穆罕默德之逃亡及
其布教

穆罕默德又傭於富家寡婦名開地雅（Kadijah）者家中，因與成婚，開地雅遂為最初之信徒。然此時穆罕默德已知城中之人惡其倡導異說，欲謀害之，彼乃於六二二年逃往附近之默德那（Medina），此即史所謂 Hejira 者也。回教紀元亦以是年為始。穆罕默德留居凡八年，熱心傳教，信教者漸多，阿刺伯各族酋長莫不崇奉之，彼乃開始以威力

強迫信教。已而默伽與默德那兩城之人民卒起戰爭，彼亦乘勝返默伽，此城由是遂成回教之中心。穆罕默德卒後（六三二年），其教徒中之要人搜集其平日之教訓，編輯成書，名曰可蘭經（Koran），是即今日回教徒之經典，凡回教之信條及教徒應守之規則，莫不載之。

回教徒之
武功

穆罕默德之繼承者世稱哈里發（caliphs），即「代表」或「繼承者」之意。哈里發實爲回教徒之專制君主，其命令即法律。但彼等均有雄才大略，常將沙漠上之遊牧民羣組成軍隊，以武力布教。此等遊牧民羣勇悍善戰，加以宗教熱忱，故其勢力橫行各地，莫之能禦。

都於大馬
色回教
王國

當此之際，東羅馬帝國皇帝萎弱，國勢衰微，已無抵抗能力，回教徒得暢行其志。當穆罕默德死後數年之內，彼等已由東羅馬皇帝奪取埃及與敍里亞，使東部帝國疆土益促，僅包括巴爾幹半島及小亞細亞而已。同時彼等又滅新波斯帝國，而四百餘載之薩山王朝於是告終（六四〇年）。回教徒遂建一龐大之東方帝國，由默伽遷都於大馬色。回教

徒中雖有同室操戈之事，然其領土之廣，竟包括亞洲之西部與非洲之北部，諸地之人民，多改宗其教。

穆罕默德死後約百年，回教國中更有新王朝興起，七六二年建都於底格里河畔之報達(Bagdad)城，即新波斯克敵西豐王宮之側與巴比倫廢址之下部也。吾人以前既見薩良與漢謨拉比人民之文化嘗超越其在幼付拉底河下游沿岸所遇之市府文化，現則在此同一地域，阿刺伯人之文化亦超越其所遇之新波斯的市府文化。蓋報達城當九世紀時，不惟富庶隆盛達於極點，而典章文物亦復燦然可觀，實為世界最富最鉅之城市。此城之建築物自然受埃及、巴比倫、波斯及亞述等古代建築物之影響，如回教禮拜寺(Mosques)之尖塔，即脫胎於巴比倫之廟塔者也。此時阿刺伯人又知學習讀寫，並知學習處理政務，變為富有經驗之統治者，而東方之勢力與文化遂最後一次復出現於新生活中。

回教徒勢
力侵入歐洲

發展至地中海之非洲沿岸，陷迦太基，廢其主教，此舉實爲羅馬主教（教皇）去其西方唯一之勁敵。當穆罕默德之死後僅二代，阿刺伯人及北部非洲之巴爾人（Berber）嘗由非洲渡海侵入西班牙（七一年），其時西班牙之西哥特人已無力抵禦，阿刺伯人與巴爾人遂大獲勝，略定西班牙全境。回教徒後復北侵法蘭西，七三二年大敗亞奎丹（Aquitaine）公於波耳多（Bordeaux）附近，更乘勢向圖爾（Tours）進逼，浩浩蕩蕩，幾有包圍全部地中海世界之勢，但不久卒爲法蘭克王國之王宮執政查理馬的（Charles Martel）敗之於圖爾（七三二年），時恰當穆罕默德死後一百年也。回教徒對於此戰既失利，於是法蘭西退至西班牙，不復北進矣。

回教徒退守西班牙後，遂極意經營半島，而於半島建一極隆盛之西方回教王國，此即吾人所稱之摩爾王國也。摩爾王國之文化程度，在當時西歐基督教國家實無與倫匹，不惟其建築物宏大華美，足壯觀瞻，即學術亦極發達，其在西班牙所設之科多瓦（Cordova）大學實爲當時歐洲學術之中心，各處學子莫不聞風嚮慕。故當歐洲正沉淪於中

當時地中
海沿岸之形勢及近
代歐洲諸國之先驅

世紀之愚昧狀況中時，回教徒則獨能吸收希臘人尚存之科學學問，致力研究，對於天文學、數學、及文法等均蔚然稱盛。

當吾人觀察此最後世界之形勢，則可看出君士坦丁堡所統治之殘餘的羅馬帝國位於中部，僅包括巴爾幹半島及小亞細亞，其一方為已亡之西部帝國，現分裂為多數日耳曼王國，他方則為已亡之東方，現為報達回教徒繼承者所統治之大東方帝國一部分。若捨東方而專觀察歐洲，則可看出其西端有一屬於東方之回教王國（摩爾人），其東端則有一屬於東方之基督教國（君士坦丁堡），在二者之間，大部分為日耳曼諸國（後日連合為查理曼帝國 Empire of Charlemagne）而有大部分斯拉夫人在其東及分離之日耳曼人在遠隔之不列顛島，近代歐洲諸國即由羅馬帝國中此等破碎部分及新組成之北方諸國而產生。在法蘭西及南部之西班牙與意大利二半島尚存之拉丁語卒變為法蘭西語，西班牙語，及意大利語，而在不列顛島，則侵入之盎格魯撒克遜人（Angles and Saxons）所說之日耳曼語與許多拉丁語及法蘭西語混合，而成今日之

羅馬文化
之影響

英吉利語，以希臘，腓尼基埃及所流傳之羅馬字母書之。

羅馬對於歐人所留之痕跡迄今尚著者，不惟在其所說之語言上，即在生活中其他種種重要事物上莫不皆然，而在法律與政治上尤著。羅馬法律迄今仍有絕大之勢力，此實爲羅馬人天才最偉大之成績。羅馬人天才又一偉大之成績則爲國際文化之廣播，此種文化雖因希臘與東方接觸而產生，然在希臘人勢下，文化缺乏絕大之組織，惟羅馬人始能有此成就。雖則此種組織厥後完全變爲東方之專制政治，然仍能維持至五世紀之久，而且長期抵制北方蠻族之侵入，否則吾恐分裂之希臘世界久已因此等蠻族之侵入而沉淪矣。羅馬國家實爲保護文化最後之屏藩，能防衛地中海以抵制印歐蠻族，此種屏藩後雖發生動搖，然其所以傾覆，並非專因外敵之攻擊，甚或外敵之攻擊並非其主因，所以傾覆之主因，究在內部之衰替。

且此種屏藩又非到處皆傾覆也，因羅馬帝國之一部分仍爲居於君士坦丁堡之東方諸帝所統治，彼等上溯至奧古斯都，一系相傳，繼續罔替，實可謂奧古斯都之繼承者，君

羅馬帝國
未完全滅亡

士坦丁堡既設於古代希臘城之舊址，又位於希臘東部之中央，其語言與文化自屬於希臘系，同時其大部分又屬於東方系。惟雖有大部分屬於東方系，君士坦丁堡並不完全失去以前希臘文化之傳習，學問甚或雖為一種機械的形式，然而在君士坦丁堡亦永不滅絕，恰與在西方同。至於美術，亦並未降至最低程度，當羅馬衰微時，君士坦丁堡實變為歐洲最大最美之城市，聲名文物，燦然可觀，由不開化的西方而前往參觀者莫不羨慕不已，後當十字軍時代，西歐軍士之道經其地者頗受其激動云。故當日耳曼人完全征服西方後，羅馬帝國殘餘之部分仍能維持其領域至千年之久，且因繼承權利仍可自稱為羅馬帝國。日耳曼人入居羅馬帝國境內者雖始於東部，然西部瓦解後，日耳曼人終未取得君士坦丁堡，當一四五三年時，此羅馬帝國最後殘餘之部分並未亡於日耳曼人，而亡於土耳其人，自是以還，永為土耳其人所據有。

除羅馬內部之衰替及基督教會之勝利而外，羅馬帝國最後諸世紀其他顯著之事實即為蠻族之侵入，其結果則當地地中海文化日趨衰替時，仍漸向北傳播，而改變北方草

原初民時代之生活狀況，此在基督教會影響之下尤為顯著。吾人在歐洲西部與北部區域現可看出多數基督教教堂開始建立於石器時代破碎之紀念物中，書籍與政府以前僅見之於地中海沿岸，現亦達於歐洲北部海岸矣。

(註一)“Pope”一字原出於拉丁字papa，即「父」之意，最初一切主教皆可稱此名，後漸限於羅馬城主教始得稱之，迨大額我略(Gregory the Great)為羅馬城主教後，竟宣旨非該城主教不得稱此名。